道源長老　講述

沙彌律儀要略講記

——歷年傳戒錄彙編

佛陀教育基金會　印贈

一切佛經，及闡揚佛法諸書，無不令人趨吉避凶，改過遷善。明三世之因果，識本具之佛性。出生死之苦海，生極樂之蓮邦。讀者必須生感恩心，作難遭想。淨手潔案，主敬存誠。如面佛天，如臨師保。則無邊利益，自可親得。若肆無忌憚，任意褻瀆。及固執管見，妄生毀謗，則罪過彌天，苦報無盡。奉勸世人，當遠罪求益，離苦得樂也。

——恭錄自《印光大師文鈔三編卷四：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》

沙彌律儀要略講記　目次

編輯說明（施旺坤）……五
台北十普寺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四十四年（廣仁法師記錄）……一三
台北觀音山凌雲禪寺傳三壇大戒　民國四十五年（律航法師記錄）……三五
屏東東山禪寺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四十六年（律航法師記錄）……八九
台北市十普寺第二屆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四十八年（廣化、明本記錄）……一五五
基隆海會寺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五十年秋（聖嚴法師記錄）……一八九
台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六十年（真華法師記錄）……二六五
台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護國千佛大戒　民國七十二年（錄者不詳）……三四三
高雄妙通寺護國千佛三壇大戒　民國七十四年（廣仁法師記錄）……五四一
高雄妙通寺護國千佛三壇大戒　民國七十四年（施旺坤依據錄音整理）……六三三

編輯說明

施旺坤

學佛之後，受了三皈依，對於戒學懵懂無知，某次逛光華書肆，得基隆海會寺民國五十八年傳戒同戒錄一本，歸來覽閱，始知係出家人受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及受菩薩戒之記錄。出家人受戒，要先受沙彌戒，次受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再受菩薩戒，即所謂三壇大戒。該同戒錄主要是記載戒壇三師，講述沙彌律儀要略、毘尼日用切要，及梵網經菩薩戒，由指定之戒壇書記記載講述內容，編成同戒錄，送傳戒的戒師，和受戒之戒子作為存參。

基隆海會寺傳戒同戒錄，是由當時前往受戒之沙彌首聖嚴法師，擔任戒壇日記，負責記錄工作。其中沙彌律儀要略，係由得戒和尚道源長老講授，由於聖嚴

法師天資異稟，文筆雄健，所記講授之內容義理精湛，讀後深受感動。惟以聖嚴法師當時是戒子，白天除了必須聽戒，參加各項儀禮演練，晚間還要利用有限的時間分別記錄上述各種講戒日記，分身乏術，因此對於沙彌律儀要略，僅能作簡要之記錄。

末學多年前參與道源長老紀念集編輯，由年譜得知，長老五十歲渡海來台創建海會寺後，專弘淨土法門，力倡持戒念佛，除講演淨土經論，及大乘經典外，歷任三壇大戒三師，演教弘律，度眾無量。經統計，傳出家眾三壇大戒二十二次，擔任得戒和尚七次，羯磨和尚三次，教授和尚十二次。為瞭解更多沙彌律儀要略之講述內容，經向海會寺住持宏品法師請示，有無收藏其他寺院主辦之傳戒同戒錄，擬作編輯事宜。據告，由於年代久遠，海會寺所存不全，又告以，同戒錄係由每年負責承辦傳戒之寺院，傳完戒之後，將傳戒錄印製發行，並寄送中國佛教會備案。由於中國佛教會位於台北市紹興北街，距離末學任職之機關不遠，乃稟

請海會寺發文，交末學就近向中國佛教會商借歷年之傳戒同戒錄。因佛教會規定每次僅能外借兩本，故經過多時方完成沙彌律儀部分之影印。

由編輯過程得知，大陸上傳授三壇大戒，各寺院戒期長短不一，且少有講戒之事，戒師根據傳戒的成範，將傳戒的儀禮，逐堂演出一次，便算傳戒完成。至於新戒們，能不能得戒，及能否領略所受的戒體，以及戒法、戒行、戒相，則不為戒師所注意。長老觀察到當時傳戒之流弊及不足之處，於三十九歲時，受聘任河北上方山兜率寺住持，即倡導舉辦僧眾結夏安居，講解各項出家律儀，直到離開大陸前夕，長老曾六次連任戒壇教授，每次必講沙彌律儀、比丘戒及菩薩戒，俾使受戒者，由受戒而學戒，由學戒而持戒，由持戒而弘戒。以是戒壇中提倡講戒，近代實從長老開始，可謂開提倡敷演毗尼之弘範。

民國三十八年長老來台，發現台灣佛教神佛無別，僧俗不分，致使出家人社會地位衰落，民眾對佛教的信仰日趨下降。自民國四十二年春天，獅頭山元光寺

傳授三壇大戒，住持會性法師，乃禮聘長老擔任得戒和尚並力唱講戒，從此台灣傳戒風氣漸開，使戒子了知戒法開遮持犯之事，此後歷年戒壇講戒，均援此先例而來。

台灣早期傳戒，都是由道源、慧三與白聖老法師，擔任三師和尚，三位老法師各有所司，分工合作，戒期全坐鎮在傳戒常住中，是以對於新戒感化甚深。以臺灣的三壇大戒，只要道源長老參加三師之職，比丘戒與沙彌律儀，都是由長老主講，是以對於沙彌律儀，甚為嫻熟，但長老在講解之前，每次一定再詳閱註解。有法師曾請問長老：「戒和尚講解戒律已有幾十遍，都會背了，為什麼事先還要再看一遍呢？」長老說：「無論講解經律，或長或短的開示，事先都需充分準備。」由於長老善說法要，辯才無礙，條理分明，深入淺出，普應群機，在講解沙彌律儀時，戒期雖短，但對於所含義理，總是發揮得淋漓盡致。

長老曾說一個譬喻，三壇大戒，等於三層樓，沙彌戒是第一層樓，比丘戒是

第二層樓，菩薩戒是第三層樓。想上樓，可以不從第一層上嗎？所以沙彌律儀，近處說，是比丘戒的階梯；遠處說，是菩薩戒之根本。而沙彌律儀要略，是淨土宗第八代祖師蓮池大師，依著釋迦佛，以及歷代諸大祖師著的戒律，選擇最切要者編輯出來的，雖然簡略而實在切要。長老又說：比丘、比丘尼戒，一定必須受了戒後才能聽，沒有受戒之前，連戒本都不可以看，看了犯遮障。而沙彌戒十條戒律，因為在家居士受了三皈五戒之後，可以受八關齋戒，而八關齋戒即是沙彌戒的前面九條，因此講沙彌律儀的時候，在家居士可以聽講。

由於歷年來長老講解沙彌律儀要略，記錄者律航法師、廣仁法師、廣化法師、明本法師、真華法師、聖嚴法師等，都是當代佛教界的高僧，以早年並無錄音設備，僅能就現場聽聞，做簡要記錄，是以每年同戒錄雖繁簡不一，惟各有發揮，可知講述記錄彌足珍貴。其中高雄妙通寺護國千佛三壇大戒，乃當代高僧廣欽老和尚主辦，並為得戒和尚，特禮聘長老擔任羯磨和尚，長老當時已是八十七高齡，

最後一次參與傳授三壇大戒，因緣特別殊勝，長老講授之沙彌律儀要略，除廣仁法師已有現場戒壇記錄，末學後來取得現場錄音，頗感難得，忘了自己的筆觸淺陋，乃發心逐字逐句整理出來，期望能一併提供有心研究者對照研參，併給予指教！

長老常說：在末法時代，除了戒場，要聽到講戒，十分困難。沙彌律儀要略講記，目的在使肯發心出家者，在受戒之前，可先瞭解戒學軌則，作為是否出家之考量。受過戒的出家大德，對於沙彌律儀，亦可繼續研讀熟記，依教奉行，自利利他，期使戒法能永續流傳。至在家菩薩，雖可瞭解沙彌律儀，切不可起輕慢心，如依律儀標準衡量出家菩薩，則罪過無邊！而應依戒自勵自勉，了知持戒功德，見賢思齊，發心學戒持戒，他日因緣成熟，發心出家，宏揚毘尼，共發菩提心，果證菩提。

本講記整理過程，遇到不少名相疑義，除遍查大藏經予以校對外，承基隆海

會寺住持宏琳法師，針對疑點，開示指導，釋解困惑，特致謝忱。又講記之編輯，大量的文稿，蒙高居士士雅協助打字，張老師銀嶽幫忙排版，江師兄凰正全力編輯，倍極辛勞，功德無量。同修張素貞協同校對，亦有苦勞。

講記從資料蒐集，歷經校對、打字、排版、再校對，一直到完稿，歷經十多年，足見成事不易，在書成付梓前夕，無比的感恩與歡喜！又本講記篇幅不少，雖經一再校對，錯謬在所難免，敬請十方大德不吝賜教。

中華民國一〇八年春敬識於芝山草堂

台北十普寺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四十四年

教授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廣仁法師記錄

四月四日（農曆三月十二日）

上午八時至九時半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，戒律門大意已講竟，續講第一、不殺生戒，講解極詳，謂提婆達多推石頭出佛身血，生陷地獄，若有心毀壞佛像，皆為出佛身血，並講故事，警戒備至，發人深省。

四月五日（農曆三月十三日）

沙彌律儀，不殺生戒講完，接講第二、不偷盜，至偷稅冒渡，皆列盜戒之

內，闡發精闢，發人深省。教授和尚舉例說，大陸上僧尼朝山拜頂事實，曾見僧尼因無錢買票，被水手侮謾，無錢過河，被船主輕視，因此深為痛心，立誓若不籌積朝山路費，決不朝山行腳參訪，衲二十歲出家，三十歲方出門行腳，朝山為拜佛菩薩，竊謂若不能苦行，至犯盜戒，反不如在本寺至誠禮拜為佳也。

四月六日（農曆三月十四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第三、不婬戒，開示如下：

沙彌十戒與居士五戒，大致相同。但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，即正式夫妻，為宗祧所關，在所不禁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，即出家以後，男不許娶，女不許嫁。若已經嫁娶者，亦須斷除婬欲。昔者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已犯根本大戒，而又自言婬欲非殺非盜，為雙方均得快樂，無有罪報，是不惟破戒而又破見，蓋破戒之罪，須待死後方入地獄。若破戒而又破見，其罪惡猛厲，所

以立時感得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，亦即所謂慾火燒身，佛不能救，何以故？佛力不可思議，眾生業力亦不可思議。地藏經云：業力甚大，能敵須彌，能深巨海，能障聖道。退一步說，寧破戒，勿破見。若不能守戒，可以退戒，受戒甚難，必須三師七證，退戒頗易，請一位比丘（尼）證明，即可退戒。何必於破戒之後，捏造似是而非之言，自欺矯辯，甘蹈破見之罪耶！

台灣出家人，因受日本佛教之影響，男眾多有公開娶妻者，自命大乘佛法，並謗舊日守戒僧人小乘，此為破戒又破見，殊不知日本真宗開山祖師親鸞上人，因國王見重，以妹下嫁，當威迫利誘之際，不得已而從之，但聲明從此退出僧團，另自居住，表示退為居士，是破戒而不破見之證明。現在東本願寺，仍以居士身份而充佈教師，並不自命為出家比丘，更不自己妄稱為大乘佛制。

台灣出家女眾，尚未染日本習氣，然已有少數尼眾，不穿圓領長衫，且有穿俗家便服者，亦漸漸有同男僧俗化之趨勢。幸而三年以來，大仙寺、元光寺，

及此次十普寺連傳戒法，把是非辨明，從此台灣僧尼二眾，當可杜絕邪見，挽回狂瀾。

四月八日（農曆三月十六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上講堂續講第四、妄語戒，開示要旨如下：

一、妄語內分四種：（一）妄言，（二）綺語，（三）惡口，（四）兩舌，皆為口業，故當切戒。

二、儒家亦說，君子立身，自不妄語始。況身為佛子，豈可顛倒是非，淆亂黑白嗎？若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則犯大妄語戒，決定墜入地獄。

三、綺語即風流言詞，粧飾浮言靡語，甚至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，皆歸綺語之類。

四、在家人綺語敗德，尚且厲禁，不料近今有出家人，自命研究文學，偏

看紅樓西廂等婬詞綺語一類小說，則心思行為，已漸漸變為俗人了，何待留頭，換俗服，方謂還俗呢？僧尼有如此現象，可謂痛心。但平時雖知其非，不敢公開演講，特在戒期內講戒時，痛斥其非，希望諸位各自檢點，有則改之，無則加勉。

五、出家人擱置佛說三藏二十部，而去專學世法學問，已違犯了戒律，今於世法中四書五經一切經史不去研究，而專研究文詞小說，更為大錯特錯，乃自走錯嶇執迷不悟，反矯言：「我學文學小說，為弘揚佛法。」不知違反戒律，自誤誤人，此事關係佛教前途甚大，故不惜痛切言之。

四月九日（農曆三月十七日）

上午八點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，惡口及兩舌二戒，原解「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」，詈罵二字本是一義，惟對面曰罵，背後曰詈，稍有不同耳！

總之罵人為最惡之口業，無論用語言或文字，均當切戒，開示要旨如左：

眾生本同具佛性，但意業貪瞋癡，身業殺盜婬，口業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，三業染污，輪廻六道，如能三業清淨，自然斷惑證真，了生脫死，終至成佛，勿謂口業關係甚微，其實甚大，例如台灣近有佛教雜誌數種，間有登載罵人的文字，貽害甚大，不忍具說，茲略言之。

一、為破壞佛教：一般人看佛教雜誌者，因佛經深奧不易明白，所以喜看雜誌淺顯的文字，不料佛教雜誌竟登載罵人的文字，令一般人對佛教多發生誤會，相約愛惜光陰，永不再看，故訂戶日少，妨礙佛教的宏揚。

二、為自害害人，會作文章，就專門罵人，無論內容如何，其心術已刻薄狠辣，流入小人一途，自貶人格，原不足惜，被罵之人當然煩惱，凡看罵人文字者亦同感不快，或起誤會。

今天講戒本為最清淨事，假定如有二人互罵，唇槍舌劍，惡口不休，此二

人固不能靜心聽講，即一般聽講的人，也因空氣污濁，影響耳根不淨，心緒不安了。

四月十日（農曆三月十八日）

教授和尚講殺盜婬妄四戒已完，開示要旨如左：

一、佛以眾生皆有佛性，特示轉凡成聖的方法，故所制戒條，皆自大悲心中流露，無非教人檢束身心，止惡行善。

二、殺盜婬妄四種根本大戒，猶如樹根，其他出家的比丘戒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戒三百四十八條，在家居士五戒及菩薩戒，統由四種根本大戒開演出來。所以四種根本戒，最為重要，如違犯一條，即如斬斷樹根，永不能再活。

三、殺盜婬，屬於身業；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，屬口業，其相均甚粗，故先說之。貪瞋癡，屬於意業，其相較細，故後說之。總而言之，教眾生轉凡

成聖，先自防護身口意三業起，如能切戒不犯，三業自然清淨，所以一切戒條，皆注意實行，不可作文章看。

四、出家在家戒條雖多，無非教人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即止持與作持，一切惡皆須止持，一切善皆須作持，若止則犯。

五、佛說法有八萬四千法門，以折攝理事四個字，可以包括。說一切苦，皆屬於折門；說一切樂，皆屬於攝門，而戒則為折。說一切道理，皆屬理門；說一切行法，皆屬事門，而戒則為事。由此知一切戒，統為折服我們的煩惱，指導我們的道路，故重在事相上切實去做，不在義理上探索。

六、諸位年齡皆已長大，父母師長皆不便真說其過，參訪道友，更不肯說。惟在受戒期間，方能聽到直語忠言，大家應生希有心及慶幸心。

又講不飲酒戒，一字一句皆作詳細解釋，開示要旨如左：

一、凡有麻醉性之飲料，皆係酒類，皆不可飲。萬不可飲用變相之酒，自

欺欺人。

二、有故方可開，但須重病，不治即死，並無代替之藥品方可飲用。

三、因重病非用酒不可，須白大眾方可服用。

四月十一日（農曆三月十九日）

上午八時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，第六、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戒，按戒文一字一句加以解釋，最後開示要旨如左：

一、佛制三衣俱用麤疎麻布者，出家二眾，即已剃髮毀形，專心學道，以自莊嚴，不必在服飾上講究。近時出家二眾，專在衣料上考究，質料多用細軟織品，式樣日趨窄小，不穿大袍，專穿長衫，甚至尼穿旗袍，僧穿西裝，大背佛制，互相效尤，恬不知恥。

二、多數僧尼持似是而非之謬見，以為不穿時派上等衣服，不足見重於世

人，其實是一種錯誤心理，世人敬重僧尼，是敬重僧尼的道德學問，及戒行精嚴，決不為僧尼的衣服式樣入時，質料細緻。況既已出家，當精持淨戒，研究學問，自然為人敬重，所以似是而非之見，萬不可有。

三、佛制獸毛氈口，害物傷慈，均非所應，就是說毛織品、絲織品，均不可穿，而何以大衣（即二十五條衣）多用紅綢緞呢？其故有二：

（一）為方丈法師等大衣，多係信徒供養，若拒絕不收，則不能增其歡喜心，反令其生煩惱，例如大愛道比丘尼，以十萬金製一袈裟獻佛，佛受之即轉賜彌勒菩薩。

（二）為初發心人，見法師大衣莊嚴，啟其信仰，但是此等效用甚小，僅限於初發心人而已。

四、道宣律師在終南山搭一茅蓬，名曰紵麻，有信徒供養上等大衣者，師亦接受不使失望，但過數日，用剪剪碎，與泥拌和塗在茅蓬壁上，用增信施之

福。

五、慈舟老法師所用大衣悉遵佛制，所用顏色與七衣同，但凡親近老法師者，無不受其感化，得其法益，來台之懺雲、淨念兩法師多知其詳。蓋老法師持戒精嚴，學問淵博，足以攝化眾生，固不在服飾上考究，以上是約佛制而加以研究。

六、若就我個人觀點，凡夫在眾生因地，不免為自身莊嚴，藉服色表異於人，信徒的供養，不令失望，自製寧用人造絲製大衣，不可用綢緞，顏色從眾用紅色，或不失方便之意。

四月十二日（農曆三月二十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，「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」，隨文解釋外，開示如左：

佛法之妙在得中道，試就唱讚而論。凡學佛者，不論出家在家皆應學習，如法唱念，自得利益。惟現今出家二眾，自恃聰明專學唱念，流入趕經懺一途，全不以了生死為事，專在世法上追求生活，更有彈鋼琴將豔曲小調，譜入佛讚，自命善巧，惹人譏嫌，此為失於太過。

又有中年以後出家的人，自謂出家專為了生死，專心念佛，不學唱念，此亦為似是而非之見，學唱念為有相之佛事，倘不能如法，安能學得無相之深法，縱使會講經，而不會爐香讚，不會拈香，不會頂禮，誦經、念佛，皆不上板，惹人恥笑，為佛教中之廢人，此為不及之過。

這兩種人，不合乎中道，都有流弊，我這段話希望諸位各自思量，勉趨中道，方得佛法上真實利益。

（原稿第十九頁遺漏）

四月十三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一日）

上午八時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，「九曰：不非時食」，解非時食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過日午，應改為過日中，較為準確。因為舊日一晝夜分為十二時，按時鐘說，自上午十一點至下午一點均為午時，以往寺中均有石製日規，太陽影一到日中，司其事者，即鳴椎報時，僧眾即不再吃飯。今人謂不非時食者為持午，不如改為持日中齋，較為確切。齋者齊也，過日中即不食，故為齋，寺中飯室，名曰齋堂，亦此意也。

居士持八關齋戒者，即沙彌戒前八條為關，關者，閉也，一切惡事均關閉不做。齋者，即沙彌戒第九條戒，不非時食。受在家菩薩戒者，每月須行六次，謂之六齋日。每年有三個月為長齋月，即正月、五月、九月，在此三個月均持八戒一齋。現在家居士如李炳南等，終年持過日中不食戒。戒文講訖，開示要

旨如左：

一、沙彌戒、比丘戒、菩薩戒，均列有非時食戒，可見此戒甚為重要。

二、非時食戒相甚為顯明，為世人所共見，且日日行之，若能堅持過日中不食戒，亦為人所共見共聞，與其他戒相不同。

三、在家居士能持過日中不食戒，而對於手不持金銀戒，即不便持，所以居士比沙彌少持一戒。

四、定慧二法，通於出家在家四眾。惟有戒法，出家比在家戒條詳密，非在家人所能持。故人天師範，為世人所敬重、所敬仰，見出家人必須稱為師父。

五、僧尼為在家人所敬重及供養者，不在學問，而在戒行。近來有道宣師者，在高雄弘法，年紀二十五、六歲，世學、佛學均普通，惟持非時食戒，甚為清淨，因此李炳南居士與之合影，方倫居士作文稱讚。此二居士不輕易譽毀人，故世人尊重僧尼，不在學問，而在戒行。

六、一切戒條除根本大戒外，均有開緣，惟不非時食戒，絕無開緣，佛時，弟子均持此戒，遇有病者，須數數食，佛置小牛糞之中米糧，洗淨煮水只許吃水，不許吃米，病人因髒而不飲，遂亦不開，但油、石蜜（冰糖）、蜂蜜、牛奶、酥五種可食，（水果西瓜只可食其汁）但限於病時，真正持清淨戒者，過日中後只可飲水耳！

七、諸位不日即受沙彌戒，在受戒前，先須審問：汝能持不非時食戒否？何以答對，若不持此戒，而答能持，即為妄語。如直言不能，即不能受沙彌戒。若受比丘戒時，審問更為嚴厲，「沙彌十戒清淨否？」何以對答。

八、戒和尚兼大師父，為成就諸位戒品，雖日夜辛勞，而開堂即持過日中不食戒，羯磨和尚年過六十亦持此戒，道源抱病來戒場，口不能吃硬食，亦持此戒。其他如引禮師，均持此戒，書記師律航年將七十，亦持過日中不食戒，以上諸位雖為自己而持戒，總之皆為成就諸位新戒之戒品，特為榜樣，諸位新

戒宜善思之！

九、出家為大丈夫事，非將相所能為，若為一頓晚飯而不能忍耐，尚得稱為大丈夫嗎？

十、去年在獅頭山戒場講沙彌戒，講至不非時食戒，當日持此戒而不吃晚飯者十分之八，可見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，既發心求戒，當真正自己發心，方為真實，故不主張強迫。如北平廣濟寺戒場開堂即不設晚飯，望諸位自己發真實心，求清淨戒，可於此戒驗之。

四月十四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二日）

上午八時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，第九條不非時食戒，講解已訖，開示要旨如左：

一、諸位新戒，昨日聽講不非時食戒，晚飯無一人去吃，足見諸位已發菩

提心，我聞之甚為欣悅，大家都加稱讚！更希望堅固道念，永久不變，不惟諸位可得上品戒，而佛教前途亦露出光明。

二、諸位發心不非時食，純出自動，並無絲毫強迫，以前不知此戒的重大，故不守此戒，今因我講解，遂引發各人的善念，足見人人皆具有佛性。

三、持戒的感應甚多，獅山傳戒，久旱之後忽得甘霖，會性法師怕山上缺乏飲水，頂造水庫，人皆笑之，乃沙彌戒初壇剛完，天降大雨水庫皆滿，竟維持到戒期圓滿。今年全台缺雨，三月初十日開堂，當日即降大雨，旱災解除，由此次新戒們，自全省各縣市而來，大家求戒之心普及全台，所以感應亦特別廣大。

四、打齋供眾，固為戒期中常事，但未有如前次獅山戒期，及此次十普寺戒期之多，在家居士護持戒壇，固所應為，惟每一堂上堂大齋，費資逾千，亦非易易，今報名已有二十餘堂，足見大家重視戒法，若人人皆能堅持清淨大戒，

則感應更有不可思議之處。

四月十五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三日）

上午八時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第十條「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」，按原戒再加解釋，又講故事數則，證明不持金銀的意義。

一、佛偕阿難行路，阿難見路邊遺金甚多，問佛可否取之？佛言此毒蛇也，取必傷命。不久見一人取之，歸家後，即見官役持牒拘捕，嚴刑鞠訊，承盜庫銀，將定重罪，幸佛來證明，否則傾家蕩產，長繫獄中，阿難方知倘來之財其害甚於毒蛇，故佛制出家人，不持金銀寶物。

二、嘗聞張家口一商人，早晨在茶樓品茶，見樓下路邊有銅錢一串，下樓拾取，是一死蛇。回樓上吃茶，下視路旁，又儼然銅錢一串，下取復變為死蛇。如是三次，商人忿忿自咎眼花，終以貪心熾盛，拾取歸家，掛在牀上，瞪目注

視，究係何物？確係銅錢一串，正在歡喜，銅錢散墜坑上，急急拾取，蒂刺手指痛甚，越日紅腫難忍，請醫診治，花費百串，方得痊癒，可知金錢之毒於死蛇不可計倍，為佛子者寧不警惕耶！

三、慈舟老法師曾說一故事，有一老修行病篤，同參均往助念，見其兩目直視，既非見瑞而現喜容，亦非見地獄而生懼貌，大眾都莫名其妙，最後他的徒弟忽對師說，師父的錢箱已封鎖堅固決無丟失，師聞瞑目命終，在家人作守財奴，人尚笑其愚，今既出家積財何用？真愚不可及也！

四月十八日（農曆三月二十六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律儀下篇威儀門，敬大沙門第一，及事師第二二則，循文講解，極其詳明。

四月十九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七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威儀門，由隨師出行第三至習學經典第八，每段加以說明。

四月二十日（農曆三月二十八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威儀門，由入寺院第九至睡臥第十四，逐則消文釋義，講到入禪堂隨眾第十，不得與鄰單交頭接耳，講說世事，因說一故事：

昔日某叢林，有一方丈，已得天眼通，未得天耳通。一日見禪堂內，有許多神鬼，圍聽二僧談話，先見群起羅拜，極其恭敬，少頃又見諸鬼神戟手唾罵，忿怒鄙夷，頗惜不能聞其所語為何，乘便竊問二僧，在禪堂作何語？二僧持不妄語戒，據實而答，先時彼此互證修行功夫和境界，後來因同鄉關係，互談家

中舊日夫妻兒女屑事。方丈於是恍然大悟，所見諸鬼神，對於二僧先恭後倨之由來，從此終身不講說世事，有人問佛法則答，若問及世法，則閉口不言。從這段故事看來，吾輩出家學道，講話當如何慎重，否則不知每天被鬼神恥笑若干次了！

四月二十一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九日）

上午八時，教授和尚講沙彌威儀門，由圍爐第十五至衣鉢名相第二十四，一氣講完，至於到尼寺及入聚落等處，皆僧尼互舉，令出家二眾，各守本分悉知警惕，沙彌律儀要略講解圓滿。

台北觀音山凌雲禪寺傳三壇大戒

民國四十五年

得戒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律航法師記錄

四月十二日（農曆三月初二日）

諸位來此求戒，我來此充當戒師，可謂殊勝因緣。諸位為什麼來求戒？為成佛呀！若要成佛必先受戒，以受戒乃成佛之正因，有正因方得正果也。但亦有受戒而未能成佛者，以其不知發心也。故受戒必先發心，發心對，可以成佛；不對，不能成佛。如一般外道，何嘗不受戒，終不能成佛，正以其不知發心也。要怎樣發心才對呢？必須發大菩提心。何謂大菩提心呢？菩提者，覺也，道也。大菩提心，即無上正等正覺之心，道即佛的覺道。大別為三：一、直心。二、

深心。三、大悲心。

怎樣叫直心呢？即正念真如的心，真如為人之本性，人人固有，個個不無。這裡意義很深奧，很難講。若照俗話說，直心就是不轉彎。諸位既來此求戒，要放下一切萬緣，專心一意聽受戒師們的指示，絕不存絲毫人我是非之心，即為直心。否則即不能得戒，更不能成佛。

怎樣叫深心呢？即深廣之心，能含容一切功德。在戒期內，如聽戒、拜願、懺悔等，均為功德。尤其慈悲喜捨四無量心，供養三寶，打齋供眾，賙濟貧病，一切功德，隨力隨分，多多去做，為得戒的助緣，否則不能成佛。

怎樣叫做大悲心呢？悲能拔苦。諸位要發心拔除自己無始以來生死之苦，並要拔除多劫以來父母眷屬生死之苦，更要發大心拔除一切眾生的三苦、八苦、無量諸苦。現代外道猖獗，佛教衰微，須要廣發大心，護持三寶。從今天起，永久不懈，決定可得上品戒，一生成佛。我以上所說的菩提心，汝等能發

否？新戒同聲答稱能發。

四月十四日（農曆三月初四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，只講「沙彌律儀要略」的意義，及「雲棲寺沙門袾宏」的簡歷。開示如下：

一、三壇大戒，一為沙彌戒。二為比丘（尼）戒。三為菩薩戒。但沙彌戒，出家男女可以同聽，在家男女亦可來聽。因居士受八關齋戒，和沙彌戒，只缺一手不持金銀戒。菩薩戒，無論僧俗男女，均可同聽。惟比丘（尼）戒，為具足戒——比丘戒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戒三百四十八條，出家男女各聽各的戒。在家男女不惟不准聽，並不可看。若偷看即為犯戒，有大罪過。

二、你們求戒、得戒、聽戒，實為殊勝因緣。聽講戒和經論不同，聽講經論，比較容易；聽講戒，實在很難。你們要發大心，若錯過機會，即不易聽到。

不惟台灣傳戒、講戒不多，大陸傳戒、講戒也很少。其原因：一為戒期時間很少，多為演禮佔去，不能詳細的講。二為人不樂意聽，戒師亦不願講。為什麼不樂意聽呢？世尊教人，不外折攝二門。攝受門多柔和語，人人愛聽；折伏門多苦切語，人人怕聞，殊不知苦切語有大利益。必須戒期中，利用機會方得暢所欲言，使聽者怵目警心，永久不忘。若戒期圓滿，再想聽也不能了！

三、沙彌大別為二種：一為形同沙彌，二為法同沙彌。

何謂形同沙彌呢？剃了頭毛，穿上圓領僧服，在形體上看，與出家人一樣，故謂之形同沙彌。若台灣舊俗，無論男女，在廟居住，不剃頭毛，不著僧衣，雖住廟一生，仍為俗人，不得謂之形同沙彌。若披袒衣，收徒弟，自違佛制，犯大罪過。

怎樣叫做法同沙彌呢？同受沙彌戒法，即為法同沙彌。又分三種：一為驅烏沙彌，由七歲到十三歲，只能著守米糧，驅逐鳥雀而已。二為應法沙彌，由

十四歲至十九歲，學習自己應知的法，以至事奉師父的法。三為名字沙彌，由二十歲至七十歲。一因知識太劣，不堪受具足大戒。二因六根不全，為佛制所不許。故有終身受持沙彌戒者，謂之名字沙彌。足見佛制特別尊重比丘（尼）戒律，不可輕受。

要知沙彌戒，為三壇大戒之基礎。不受沙彌戒，不能受比丘戒。不受比丘戒，不能受菩薩戒。所以對於沙彌戒，特別講得清楚。到了講比丘（尼）戒時，為時間限制，不能詳細講。你們再想聽，也不可得了，你們要注意諦聽呀！

蓮池大師出家因緣

沙彌律儀要略，是蓮池大師自律藏裡輯錄出來，使人易知易行，我們讀其書不可不知其人，他為淨土宗第九代祖師，事蹟很多，今只講他的出家因緣。

他在俗時，有大學問，有大財產，過年時候，小婢捧玉杯送茶，失手打碎，他的夫人委婉勸他謂：「一切法無常，不必生氣。」哪知他聽了此話，觸動善

根，決心出家，對他夫人說：「玉杯無常，人身也無常。我一定即日出家，專心學出世法，了生脫死。」他的夫人無法勸阻，請鄰居老太太來勸他，打消出家之意，這位老太太雖然善巧言語，說了七件不可出家的道理，蓮池大師遂作七筆勾答覆之。茲將蓮池大師七筆勾，記錄如左：

蓮池大師七筆勾

恩重山邱，五鼎三牲未足酬。親得離塵垢，子道方成就。嗟，出世大因由，凡情怎剖。孝子賢孫，好向真空究，因此把五色封章一筆勾。

鳳侶鸞儔，恩愛牽纏何日休。活鬼喬相守，緣盡還分手。嗟，為你兩綢繆，披枷帶杻。覷破冤家，各自尋門走，因此把桂子蘭孫一筆勾。

身似瘡疣，莫為兒孫作遠憂。憶昔燕山竇，今日還存否。嗟，畢竟有時休，總歸無後。誰識當人萬古常如舊，因此把富貴功名一筆勾。

獨佔鰲頭，謾說男兒得意秋。金印懸如斗，聲勢非常久。嗟，多少枉馳求，

童顏皓首，夢覺黃粱，一笑無何有，因此把富貴功名一筆勾。

富比王侯，你道歡時我道愁。求者多生受，得者憂傾覆。嗏，淡飯勝珍饈，衲衣如繡，天地吾廬，大何廈須搆，因此把家舍田園一筆勾。

學海長流，文陣光芒射斗牛。百藝叢中走，斗酒詩千首。嗏，錦繡滿胸頭，何須誇口，生死跟前，半字不相救，因此把蓋世文章一筆勾。

夏賞春遊，歌舞場中樂事稠。烟雨迷花柳，棋酒娛親友。嗏，眼底逞風流，苦歸身後，可惜光陰，懨懼空回首，因此把風月情懷一筆勾。

上午戒和尚接講蓮池大師的七筆勾。由第三筆勾起，一氣講至第七筆勾，一字一句都加解釋，令聽眾悉皆領悟之後，開示如下：

一、講七筆勾的用意：諸位既已出家，似乎用不著再勸。那知出家有各種不同的現象，茲以四科簡表明之。

（一）身不出家心已出家・・・・・・・・大心居士

（二）身雖出家心未出家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破戒犯齋的下流僧

（三）身心俱已出家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清淨福田僧伽

（四）身心俱未出家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社會一般俗人

諸位既已出家，又來求戒，當然欲學清淨福田僧。要知欲作高僧，當效法祖師，不避艱苦，不退初心。蓮池大師發心出家之後，艱苦卓絕的事蹟很多，茲只就出家後參方一段說，自己背上衣單，徒步到各處參訪善知識。有一次身體生病腹內又飢，勉強到一寺，寺不留單，只得力疾前往大剎。到已天晚，山門已關，叫不開門，此時又餓又病，天氣寒冷，躺臥山門外邊，一夜凍僵如死。寺僧開門，見有死人，大驚，大眾探視，胸前微有溫氣，以薑湯灌之，良久復活，天明仍不退初心，忍病前行。諸位試想蓮池大師出家後這一段苦行，堪為吾人模範吧！

二、諸位來此求戒，要克服環境；諸位初來此處，生活上大為改變。先說

住的房子，女眾新建寮房上蓋鉛板，太陽曬蒸太熱，刻正想法子，或蓋草，或加天板，但人多地狹，當然仍感覺薰熱。諸位要忍耐，心定自然涼。要原諒常住的艱苦，只就籌備房子和衣具等，已用去七、八萬元，要知當此物價昂貴，來處不易呀！要比較一下，三師引禮所住的房子，也係新造，每位只有一牀一桌的容積。太陽下照，熱不可當。諸位如想到三師引禮尚且如此，自然心平氣和了。

三、演禮、拜願，為求戒重要課程：諸位新學演禮拜願，一定感覺很辛苦，很疲勞，不知這正是磨鍊大家的身心，消除大家的業障。當此準備將受大戒之前，若不將身心加以磨鍊，無始業障，如何消除呢？身心不鍛鍊堅固，雖受大戒，出了戒場，仍然不斷酒肉，不守戒律，豈不更增罪過嗎？

四月十六日（農曆三月初六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律儀上篇戒律門的緣起，對結夏安居，闡發甚詳，茲撮要記之：

諸位來求戒，得戒以後必須結夏。佛制結夏，就是為專精戒律，並定出家人結夏一次，方為一歲戒臘。若受戒後，不結夏縱過十年，還同新受戒者一樣。若結夏五次，名為下座，可任羯摩教授阿闍黎。結夏十次，名為中座，可任得戒和尚。若結夏二十次，名為上座，人天禮敬，由此可知結夏在佛教中關係重大。結夏的辦法，是在夏季內尋一個山林幽靜的地方，結一個大界，集合多數出家人，在界內研究戒律和實行戒律。但因結夏早遲關係，其安居的名目亦有前後中等不同。印度曆法，只有春、夏、冬三季，缺秋季，其算法自十二月十六日算起，為春季開始，到四月十五，統為春季。過此即入夏季，所以自四月十六日起，至七月十五止，謂為「前安居」。自五月十六日起至八月十五日止，謂為「後安居」，過此日即為冬季。中安居者，即在前後安居中間，擇定一個

日子開始結夏，扣足九十天，即可解夏。怎樣叫解夏呢？即將結夏的制度解散，各人「自恣」以後分道行化而去。諸位如發心精持戒律，應當實行結夏。

結夏的制度，雖然甚嚴，但不廢世務。除大規模的多人在一處結夏外，兩人亦可結夏。對首白文後，初一、十五兩日誦戒布薩，謂為「對首安居」。乃至一人，亦可安居，對佛白文，安居閱戒，謂為「心念安居」。若在大界中安居，夜間必須住在界內，但為三寶事可請假七天，須行羯磨，亦可續假。足見結夏安居，為佛制最良的制度，為出家人的分內事，並非難行。

佛制戒定慧三學，為佛教的教育分案。由戒生定，由定發慧。如同世法的小學、中學、大學。律學專講戒，經上注重定，論為諸大菩薩解釋經義，專重智慧，這是一定的次序，不可躐等。故云「佛制出家者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。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」今日各佛教機關，多反其道而行之。先講俱舍論、唯識論、三論等。學生專在慧上研究所得知識，多流於狂慧，所以不肯求戒，

即勉強受戒，亦不守戒，末法佛教自身衰微，此為最大的癥結。

汝等勿謂沙彌戒為小乘，菩薩戒為大戒，有重大輕小之意，殊不知菩薩戒皆由沙彌戒中開展出來，故沙彌十戒，為菩薩大戒之根本，根本二字最為重要。

沙彌十戒，第一為不殺生。有人問佛教戒殺是何意？佛法以慈悲為本，戒殺為行慈心，為救眾生。但殺業有通懺悔者，有不通懺悔者。譬如殺人是不通懺悔的，殺一小蟲是通懺悔的。且殺業中尚分故意和無心兩種，其因果大有區別。我說此話，是教你們知道戒殺不是很難的事，不是可以隨便殺生再去懺悔。

四月十七日（農曆三月初七日）

上午戒和尚講沙彌律儀，「二曰：不盜」，逐字逐句詳加解釋，便中開示，擇要錄之：

一、盜物標準：佛時印度國家法律，凡盜物值五錢者，即犯死刑。按印度

五錢，折合唐代中國貨幣八十文。（制錢）現代紙鈔，無法合算。以人情推究，唐代幣重物輕，制錢八十文，可買一件大袍，所以印度國法定為死罪，佛律不通懺悔，必墮地獄，以犯根本大戒故。且佛法重唯心，小至一針一草，亦不可不與而取。若一違犯，即墮地獄。況盜三寶物，當墮無間地獄，真正可怕！

二、偷盜種類：無心「誤取」，不犯盜戒。譬如彼此茶杯一樣，誤把他人茶杯取去，以無心盜取，覺即還故，不犯盜戒。「同意取」，不犯盜戒。譬如大師的唸珠，我偶爾取用，大師父一定同意故，不犯盜戒。因偷盜起於貪心，若無貪心，何致偷盜，若欲不犯盜戒，須自控制貪心做起。

三、常住三寶物，最易犯盜戒：凡未學戒以前，都以為盜戒不易犯。學戒以後，乃知盜戒最易犯。尤其寺廟的物品，向以為公共物，人人都可隨便取用。殊不知犯了盜三寶物，墮無間地獄，不通懺悔。

四、寺中執事人最易犯盜戒：執事如知客、副寺、監院、住持等，皆是管

理寺內財物之人。或師心自用，或貪圖便宜，或瞻顧情面。凡有意侵損常住財物，皆犯盜戒。況三寶財物，不可互用。即買磚的錢，不可買瓦。買油的錢，不可買鹽。譬如今時傳戒，施主布施，彩紮花牌樓，而執事人私心自用，移作大眾襯錢，即為犯了盜戒。何況貪心自肥，犯罪更大。所以經上說，唯阿羅漢，才可管理寺內財物。末法阿羅漢不易得，須用深明因果的出家人。

五、一般人對廟院財物的誤解：一般人以寺廟的財物，為公共所有，可以人人享受，這是大錯。豈不聞「物各有主」之名言嗎？又有人說偷佛菩薩像為供養，偷法器為禮佛，偷佛經為閱讀，通統無罪，真是大錯特錯！你已犯了盜戒，還說什麼供養修行呢？即令拿三寶的物回家奉養父母，也犯大罪，這都是不明白戒律的意思，若知道了決不敢作此事。現在常聽人說某人在廟當家數年，家中蓋樓，其死後報應真不堪設想。寺中佛經借去不還，也犯盜戒。我往年在武昌閉關閱藏，借寺內大般若經，打開一看，缺了一部！因此未看，以至

今日無機會閱覽，智慧不開，即此可知借經不還，得罪甚大！中壢圓光寺，有傳戒正範三部，不知何人借去一部，至今未還，所以屢欲傳戒，三師互看二部很不方便，亦不莊嚴。

六、傳戒後出家人對於盜戒的重視：朱鏡宙居士，親見某寺比丘尼洗衣，帶三塊肥皂，問他何用？他說：這次洗衣，內有常住的衣，客人的衣，和自己的衣，應當各用各的肥皂，所以有三塊。朱居士大為讚歎！某比丘尼深知因果，為受戒之效。若言受戒後尚有犯戒者，此係個人行為，不可一概而論。

七、講兩則關於盜戒的故事：

目犍連有天眼通，見一僧兩腋各夾一個熱鐵輪，又見一僧割去舌條，又見一僧身上出赤鐵丸，慘叫不堪言狀，遂問佛三僧各犯何罪？佛言皆犯盜戒，一僧盜常住菓七枚，一僧盜眾僧餅數張，一僧盜僧石蜜少許，俱墮無間地獄，可不懼哉！

隋文帝十六年，齊州靈巖寺，道相比丘暴亡，至冥間，見大勢至菩薩，引遊地獄。見掛一榜三十餘人，中有「沙彌道弘為僧眾做餛飩，先盜食一鉢，當墮鐵丸地獄。」少頃復活，與道弘言之。道弘已患口瘡數年，聞道相言，大懼，乃為眾設供，誠心懺悔，口瘡尋癒。

以上兩則故事，是叫大家知道果報有三種，一為花報，二為果報，三為餘報。大家應當趁戒期內多多拜佛懺悔，以消宿業。經云：「罪從心起將心懺，心若滅時罪亦亡。」

八、因果絲毫不爽：有人說某人既得富貴之報，而又多遭災難是何道理？當知布施為富貴之因，而災難為偷盜之因，因既不同，得果亦異。可見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不相抵消。

四月十八日（農曆三月初八日）

戒和尚上午講沙彌律儀，「三曰：不婬」，講解字句的意義，令初級者明白，便加開示，茲擇要記錄：

一、出家人不婬戒，與在家居士五戒中不邪婬戒不同。在家居士守一夫一妻不邪婬戒，所以男女仍得婚嫁。出家人不婬戒，係男不婚，女不嫁。一切世間男女，都不得干犯。若犯了，即破根本性戒，罪名波羅夷，如斷頭一樣，不通懺悔。

二、寶蓮香比丘尼，對於婬欲，破戒且破見，生墮地獄。玄奘大師在西域記說：曾親遊其地，現在還有一個大坑，佛言決無虛妄。乃有信心不具足者，曾提出種種疑問如下：

問：寶蓮香生墮地獄，出家人犯婬戒者不少，何以僅他一人生墮地獄？答：破戒者未必同時破見，他破戒又破見，所以只他一人生墮地獄。

他又問：我現在既破戒，且破見，何以不生墮地獄呢？我答他說：你不夠

資格生墮地獄，佛的弟子，都是大菩薩示現犯戒，警戒後世眾生。你是大菩薩嗎？有如此大善根嗎？

他又問：菩薩示現墮地獄，有何善根？與眾生有何關係？我答他：菩薩若無善根，怎能生在佛世，且蒙佛開示，令眾生知懼。今生雖墮地獄，很快即可出獄，乘願再來，度化眾生。你破戒破見，不與佛同時，又無善根，必墮無間地獄，千佛出世，不通懺悔。

以上語言，專對信心不具者而說。好逞小聰明，專謗佛法僧。不知「信為道源功德母，長養一切諸善根。」以凡測聖，如螢火比日光，何能相擬呢？諸位對於佛言惟有深信，決不吃虧。請看大智度論云：「入道慚愧人，持鉢攝眾生。云何縱塵欲，沈沒於五情。……已捨五欲樂，棄之而不顧。如何還欲得，如愚自食吐。」

三、一切眾生皆以婬欲而正性命，不婬即無生，無生即無死，所以婬欲為

生死的根本。有人問：為何以婬欲而生呢？人死以後，若無婬欲之業識，即不投胎。外道叫做靈鬼，佛教謂之識神，又名中陰身，亦名中有身。人身怎麼生出來呢？係父緣、母緣，和自己的識神湊合而成胎，若無識神，即不能成胎。人在死之後，未投胎之前，名為中陰身。如四、五歲的小兒，天昏地暗，心中恍惚。若大善人或大惡人，死後即時升天或墮地獄。若將入人道之識神，專待父母之緣。忽遇父母交合，慾火發光，空間不隔，雖萬里彈指即到，當時並不知為父母。如應轉男之中陰身，見父則憎，見母則愛，立投精血中而為男。如應轉女之中陰身，見母則憎，見父則愛，立投精血中而為女。若老修行人，或持戒精嚴者，見男女不起憎愛，堅持不前，定蒙佛菩薩加被接引。或生善道，或往生西方，不致久滯中陰道。佛菩薩為什麼知道接引呢？佛菩薩有天眼通，自然看得見。又有他心通，你既持戒念佛，一定知你的心願來接引，滿你的心願。三乘聖人，天龍八部，諸護法神，都來加被。

佛教最重感應，專就傳戒說，只要戒場中有一、二人發菩提心，即有感應。獅頭山和碧雲寺傳戒，諸位有親與其事者甚多。獅頭山傳戒正值新竹大旱二年，惟恐山上水不夠吃，那知山上常常下雨，山下出太陽。戒期內，居然不戒水。去年碧雲寺傳戒，將到二壇正授，大風大雨，寒流來襲。大家很怕明天不能在丹墀行禮。那知正授之日，天忽大晴，寒流已過，仍在丹墀行禮，次日仍然大寒。現在觀音山，深怕泉水不夠用，二師父建議早課專念大悲咒，祈求甘霖，昨夜忽然大雨傾盆，蓄水池已增四分之三。你們看看這不是佛菩薩感應嗎？豈可說都是偶然之事嗎？

去年佛教界出了一件最丟臉的事，此事固然是他們個人行為，不可一概而論，但是不懂佛法的人，總說是和尚、尼姑通姦，尤其報紙上常常登載。我也親聽路人故意說此事，令我聞知，真使全體佛教徒丟人！故經云：「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也」一句話，真值得我們刻骨銘心。

四月十九日（農曆三月初九日）

戒和尚上午講沙彌律儀，「四曰：不妄語。」，先將妄語區分小妄語、大妄語、方便妄語三種。

一、按原文「解曰以下，至皆妄語之類也。」包括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四種，皆係小妄語。隨犯隨懺，可通懺悔。

二、自「若凡夫自言證聖，至其罪極重」，名大妄語，不通懺悔。

三、自「餘妄語，為救他急難，至慈悲利濟者不犯」，謂之方便妄語，不惟無罪過，且有功德。

照原解逐句摘字詳解，並加開示，擇要記錄如下：

一、妄語的界說：凡口與心違之言，皆為妄語。如六根對六塵，便生六識。以見聞覺（包鼻舌身三識）知（即意識）四字歸納之。一切言語，若與六識相

違者，皆為虛妄不實，豈止見聞是非，所以妄言的範圍甚廣。古人修身，以慎言為首，學佛更要注意發言。

二、惡口的報應最慘：惡口者，用粗惡的話當面為罵，謗譏為詈。經載惡口人，死墮嚼舌地獄。即自家咬嚼自己的舌條，出地獄生餓鬼道，口出蛆蟲及膿血。脫鬼道後，又墮傍生。音聲為人所厭聞，如鴟鴞等類。及轉人身，口有臭氣，縱使說好話，人亦不願聞。

三、大妄語罪極重：學佛之人，切忌妄言神通。或言坐禪已開悟見性，或言念佛得一心不亂，或言看經大開圓解，皆係妄語惑人，貪圖名利。第一類是外道，第二類是著魔。學佛功夫到家，確有神通，但不輕說。惟有兩個時機可說：一為請善知識證明。一為臨命終時，說過即捨身。但智者大師臨終遺言，領眾薰修，僅證五品位。大師遺言，只證名字位。古來大德所證境界，實不可測。但為策勵後人謹言勵行，慈悲可感。佛也有顯神通之時，或降伏外道，或

將演大法，皆為利益眾生，但屢斥弟子輕現神通，況本無神通，而妄言欺世，其罪靡窮。

四、佛世有一波斯匿王，其妃為末利夫人，是一位善知識。王因酒醉傳令將廚司斬首，夫人立把廚司隱藏別處，告王已殺卻了。王醉解，想吃某樣菜，深悔殺廚，悶甚。末利夫人徐言：廚尚未殺，可使造菜，王大喜！末利夫人自覺犯妄語戒，來問佛，如何懺悔？佛言：此為方便妄語，慈悲救人，不惟無罪，且有大功德。

五、世間聖賢皆不打妄語：孔子力斥巧言，孟子痛惡妄人，其戒人妄語，難以盡述。宋朝司馬溫公孝友忠信，一生不打妄語，自謂事無不可對人言。劉安世問公曰：一言可以終身行之者，可得聞乎？公曰，其「誠」乎。問其所從入？公曰：自不妄語始。

四月二十日（農曆三月初十日）

戒和尚上午講沙彌律儀，「五曰：不飲酒」，開示如下：

一、性戒和遮戒的意義：沙彌戒前四戒殺盜婬妄，為性戒。性者本也，即此四法本性是惡，無論出家與否，俱不可犯。又名根本戒，譬樹的根本，斷了根，永不能再活。遮者遮止也，佛制此戒，遮止不良行為也。譬如不飲酒戒，酒的本身無罪。若喝醉了，智慧即迷。為防護前四戒，定為戒律。凡遮戒均通懺悔。若前四戒，不僅為沙彌戒之根本，且為比丘戒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三百四十八條之根本，並為菩薩戒之根本。若犯一條，即失去資格，且不通懺悔。

二、酒戒為什麼為遮戒之首：酒為遮戒，不受此戒者，飲之無罪。若佛教徒，則萬不可犯，其理由如下：

（一）為防護根本戒。如昔有優婆塞，固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

（二）為學佛求智慧，飲酒易使神志昏憒。古人謂酒為智慧的敵人，故學佛必須戒酒。

（三）為防害修行。譬如拜願前飲酒，則身疲神昏，不能拜願。念佛前飲酒，則妄想紛紛，如何能一心不亂。聽講前飲酒，心已散亂，講者諄諄，聽者藐藐，毫無利益。

基於上述原因，故佛制遮戒，以不飲酒為首。

三、佛對不飲酒戒開遮極其嚴格：查原解凡酒俱不可飲之下，雖有開緣，而細按之，則有九遮：如除有重病，則輕病不可開，一遮也。非酒莫療者，則如有代替品，即不可開，二遮也。白眾方服，則不白眾，不可開，三遮也。無故一滴不可沾唇，則無故，四遮也。一滴，五遮也。沾唇，六遮也。不得鼈酒，七遮也。不得止酒舍，八遮也。不得以酒飲人，九遮也。

諸位試想佛制酒戒如何慎重，如何嚴格。吾輩既出家為僧尼，萬萬不可飲

酒，故經上說：「寧飲烊銅而死，慎無犯酒。」誠以飲烊銅不過身死，而飲酒則斷絕慧命，永在沸屎地獄，豈不可怕嗎？

四、一飲具有三十六失，決非危言聳聽。特抄如下：（一）不孝父母（二）輕慢師長（三）不信三寶（四）不敬經法（五）誹謗沙門（六）訐露人短（七）常說妄語（八）誣人惡事（九）傳言兩舌（十）惡口傷人（十一）生病之根（十二）鬥諍之本（十三）惡名流布（十四）人所譏嫌（十五）貶　聖賢（十六）廢忘事業（十七）破散家財（十八）恆無慚愧（十九）不知羞恥（二十）捶打奴婢（二十一）橫殺眾生（二十二）姦婬他婦（二十三）偷人財物（二十四）疎遠善人（二十五）狎近惡友（二十六）怨黷天地（二十七）常懷恚怒（二十八）日夜憂愁（二十九）牽東引西（三十）持南著北（三十一）倒街臥巷（三十二）墮車墜馬（三十三）逢河落水（三十四）持燈失火（三十五）暑月熱亡（三十六）寒冬凍死。

戒和尚對三十六失逐條加以說明。嗜酒之人，未必人人都有此花報。但三十六失之助緣，大多數由酗酒而起。大禹王飲酒甘之，曰：「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。」對於造酒之夷狄，痛絕之。佛法以酒之害，不僅亡國破家，以及殺身，且絕慧命，垂戒更切。豈可駕言不害生命，而犯戒破見嗎？

四月二十一日（農曆三月十一日）

戒和尚上午講沙彌律儀，「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」，依照原解，詳加剖析，最後開示如下：

現在專就「香塗身」加以研究。末法時代，大家不講戒律，即不知戒律。出家人居然公開使用香皂、香水、香膏等類，塗抹臉身。就一寺說吧！先不過一、二人使用，繼有三、四人仿效，後來全寺人皆用，漸漸傳染到鄰寺。大家不以為非，反以為時髦漂亮，而不知已違犯了佛制戒律，徒惹在家人譏笑。

出家人為什麼不可用香塗身呢？學佛的人修行用功，首要遠離六塵境界。若能不為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所轉，方可保持清淨，身心不致染污。譬如遇美色，可閉眼不看他。若遇奇香來侵，塞上鼻孔，則不通氣，很難過，也不能持久。要注意鼻腔，不為香塵所轉，惟有真實發心，為了生死，堅持道念，不為香臭所轉。或提起正念念佛，或用力參話頭，果能保持正念，無論香臭都不動妄想了。大家都在凡夫境界，最好不用香水、香膏和香皂。

我說一個親眼見的故事：

昔日有一位同參（不說他的名字），無故向大家告假，要下山。問他為什麼？他不肯說，只說我鼻子內生瘡，我遭果報了。問他怎麼得的病，好設法替他醫治。他才說，因打佛七的時候，有幾位居士的太太，身用香水、香粉，香氣薰人。大家繞佛時，本來出家人在前頭，在家人在後頭，但每到迴轉時，正遇著碰頭，此時亂打妄想，用力猛吸數次，現在生瘡很疼，豈不是遭果報嗎？

我勸他說：你的功夫雖未到家，已比別人高明，還是住在廟內調治，爾後再聞香氣，不要吸它就好了，他遂不走了。

我這個故事也有所本：

從前有一老修行，夜靜在蓮花池邊打坐，忽聞荷花香氣，清芬撲鼻，沁入心肺，覺得快愉之至，忽見花神出來呵斥：「你是出家人，為何偷我香氣？」這位老修行被呵，立即收斂妄念，正要懺悔，又見小偷竊摘蓮花，並拔去藕根，護花神一點也不過問。老修行不服氣，遂質問神說：「我才聞香氣，你就囉唆，小偷把藕根拔丟了，你為何不管？」神說：「我來保護修行人，不是隨便呵斥人，你老修行用功皎潔，如一張白紙，不可有一點染污。像那小偷滿身都是污穢，如黑布一般，偷點蓮藕，何必管他？將來自有閻王老子叫他下地獄。」

我勸老同參，就是本於這個公案。前天我講寶蓮香生墮地獄，斷定他有善根，才能生同佛世，雖破戒破見，生墮地獄，警誡後人，有大功德，不久會出

獄，升到善處，也是此意。

諸位來求戒，合掌少不如法，即被諸師呵斥，這正是你們善根所感，才得諸師糾正。譬如吃肉喝酒之人，不會合掌，誰來管他？你們對於引禮諸師的教誡，應生歡喜心，將來圓滿出堂，你再想叫人管，也不可得了。出家人不真心修行，專在臭皮囊上塗油抹粉，違犯戒律，不惟害自己，且害他人，這叫「花錢買罵」，大家要注意！

四月二十三日（農曆三月十三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：由「七曰：不歌舞倡伎」，一氣講到「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」。至此沙彌戒講完，雖然為時間所限，不得不從速完結。但每戒除按原解一字一句詳釋外，並扼要懇切開示，茲擇錄重要如下：

一、出家人，為什麼不可聽戲跳舞？出家修行，為了生死，首要消除貪愛

的煩惱。昔有一國王，帶領宮女到山中遊玩，命男隨從一律退避，女子裸體跳舞唱歌，音聲微妙上徹雲霄。適有仙人駕雲經此，聞聲下視，遽失神通立墮王前。此因想則上昇，情則下墮。已得神通者，尚不可放逸。出家人，豈可不顧身分，靦然出入歌舞場合，惹俗人恥笑嗎？

二、出家人二人不可同牀，所以臥處謂之「單」。萬不得已同牀而眠，決不可二人同被。台灣風俗被條很寬，常常二人同被。我們既出家，要依戒律，改正陋習。

三、脇尊者一生脇不著席：尊者年已八十，想出家為僧，無人肯收。禪宗第九祖伏馱尊者，知其有大善根，收為弟子，他人皆譏笑。尊者出家後，立誓一生脇不著席，白天看經，夜間打坐，三年證道，為第十祖。出家人應效法他的精神，既不要牀，遑論高廣。

四、高峰妙禪師，法名原妙。宋朝末年，在天目山修行，住一懸崖上，儲

存食物，去其梯，人不能到，兩日一食，名曰「死關」，三年立願，不沾牀櫈。出家人應效法其精勤，豈可貪愛牀被，恣養幻軀嗎？

五、悟達國師法名知玄，在唐懿宗時，聲名甚大，封為國師。外國進貢沈香寶座，懿宗命供養國師。此座純以沈香彫鏤而成，名貴至極！悟達陞座，頗生驕矜之意，忽見殿外，飛來一明珠，直入腿上，即覺膝蓋微疼，漸成人面瘡，百醫無效！因憶昔日為一病僧服務，臨別敦囑，將來如有苦難，可往四川某山訪之。悟達依囑前往，將到山，見童子來迎，訊問師非悟達國師否？異之即隨童子上山，見一尊者，果是昔日病僧，方知為迦諾迦尊者。尊者囑安歇，明早引到山後，有清水一池，命洗之。悟達將入池，忽聞瘡言：暫緩入池，吾有言相告：君曾聞漢朝袁盎殺晁錯之事乎？公袁盎，我晁錯也，無罪被讒，腰斬東市，誓報此仇！不料公十世為高僧，不得其便。今因寵生驕，故入骨索命。幸尊者解救，吾亦超陞。願公癒後，多加懺悔，悟達允之。入池洗之，隨洗，隨

平復如故，悟達國師作三部水懺云。此一故事，我們既出家，萬不可仍貪愛美好物品，而自墮苦海。

戒和尚講「九曰：不非時食戒」，特別開示如左：

現在持不非時食戒者，謂之「持午」，不甚恰當，以「日中」為對。因舊日所謂午時，佔上午十一點至下午一點，兩個時間。舊日寺廟中皆有石刻的日規，大叢林中，每日日中，有人專司唱明俾眾週知，皆不再食。現屆末法，不講戒，不知戒。出家人公開吃晚飯，恬不為怪。如果發心，持不非時食戒，已為難得。每天只吃兩頓飯，早飯稍早，午飯稍遲，都不必過於認真，將來做了住持，有權再整頓。

要知佛為什麼制此戒？實為自利利他。斷六道之因，自利也；減餓鬼之苦，利他也。古德聞鄰僧做晚飯，為什麼痛苦流涕呢？此戒為佛所定，並非道源個人的意思。佛法僧三寶，本為一體。但佛已滅度，法又不會自己說話，所以專

賴僧寶。僧若不守戒律，與俗人一樣，何為是寶？僧寶不存，佛寶、法寶，同時俱亡，所以流涕痛苦也。

此戒在比丘戒和菩薩戒，皆無開緣。原解內，是蓮池大師體念末世人根劣陋，暫說開緣。然一須體弱，二須多病，三須此病數數食。無此三緣俱不可開。縱令准開，亦須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！祖師立言，何等謹慎而嚴格。

諸位既來求戒，花了許多錢，受了許多苦，方得受沙彌戒。受而不持，即不可登比丘壇。從令方便受戒，則羯摩時先打妄語，將來亦不能得比丘戒。欺人乎？欺十方諸佛乎？我看只欺自己而已。上根人不用講，現在男女眾中，已有很多人「持午」。況且戒期將已過半，以後僅僅半個月，不吃晚飯，有什麼不能忍耐？中等根器，一聽即改。下等根人，頗覺難持難忍。大家應取法乎上，僅得乎中，不可取法乎下。喝酒吃肉之人，出家還娶老婆，尚且破見，自命為大乘，他等著墮地獄，何必管他！

你們的身體，不能比我再弱，我就不吃晚飯。你們的忙碌，不能比你們大師父還忙，大師父不吃晚飯。你們的年紀，不能比書記師律航再老，他已七十整歲，上早殿聽戒，夜間還得抄日記，他亦持非時食戒，不吃晚飯。居士中，許國柱持一食法，李炳南「持午」，過甚精嚴！吾們僧尼，若不持非時食戒，將何以受居士頂禮恭敬乎？我從前打餓七念佛，七日不吃飯，也沒有餓死。你們持戒，常住已預備豆漿，為求清淨戒，大家須先守不非時食戒。戒和尚以最懇切的心情，反覆告誡！新戒全體大受感動，晚飯時，齋堂空空無一人。噫！佛法真不可思議也！

四月二十四日（農曆三月十四日）

初壇請戒

明日初壇正授，今日先請戒，一切儀規，均照正範實行，毋庸贅述，茲將三師開示，擇要記錄：

戒和尚開示：按道理上講，人人皆有佛性，即人人皆可成佛。並無出家與不出家，受戒與不受戒之分別。若約事相說，欲成佛道，必須出家，既已出家，必須受戒。十方諸佛，也不能例忽！況我們都在凡夫境界。出家受戒，為當然必要的條件。明天為你們初壇正授沙彌十戒之期，今天汝等至誠懇切，慇懃請戒，我先把戒法、戒體、戒行、戒相四科，分別解說，汝等要諦聽勿外。

所言戒法者，即佛勅舍利弗，初度羅睺羅出家，所制十支淨戒，二十四門儀則，及十二年中為無事比丘廣制二百五十學處，及比丘尼三百四十八戒，兼制沙彌一切隨律威儀。此是汝等應讀應學。汝等能讀能學否？答能讀能學。

所言戒體者，即汝等正受戒時，以現前第六意識心，運想三寶，皈敬之時，徧緣一切情非情境，於此所緣境上，發起誓欲防惡，誓欲修善之功能。此則是

汝等所得戒體。汝等來朝入壇正受戒時，能如是緣境發心否？答能發心。

所言戒行者，汝等莫不喜逸而憚勞，厭繁而思簡。今既入道初階，始則修事師之節，次則執僧伽之勞。以至晨昏動定微細行業，皆依戒而行，故謂之曰戒行。汝等受戒之後，能如是精進行持否？答能行持。

所言戒相者，相即事相也。汝等莫不生長於俗諦，形質等同於凡夫。今幸登戒品，內則具慈和之德，外則著緇縵之衣。又復居止同號大眾，行來皆尚雍容。出世道業，因戒方成。少有所違，即名干犯，故謂之戒相。汝等受戒之後，能如是習學威儀否？答能習學。

汝等若能信聞而思，思而受持，欽遵佛制，護培德本。庶上可契如來以戒攝生之旨，下不愧息染慈濟之名。汝等諦聽我語，果能至誠領受，如教奉行否？答云：依教奉行。

既能依教奉行，我今者差諸引禮師，為汝等先請羯磨阿闍黎，審問現在及

過去一切罪惡。汝等須坦白發露，懺摩淨盡，方能受沙彌十戒。我今再問汝等，今夜於懺摩堂中，能直心發露否？答直心發露。又云既能直心發露，待作法後再來回復。齊答：阿彌陀佛。

四月二十五日（農曆三月十五日）

初壇正授

初壇正授，為正式傳授沙彌（沙彌尼同）十戒，為比丘（尼）戒及菩薩戒之基礎。故舉行傳授儀式，三師特別慎重。所有一切儀規，悉皆遵照傳戒正範次第施行。但每一節段，皆由戒和尚及羯摩、教授二師，融會正文，化為通俗語句，懇切詳明，務令新戒整肅妄念，檢束身心，諦聽神會，納入識田。故於每節最吃緊處，謹錄要旨，不敢抄襲正範，以塞其責，分條記要如下：

一、三師入堂陞座：舉止安詳，威儀端正。新戒咸覺如真佛降臨，肅然起敬，畏愛兼抱，靜聆法音。

二、正式請師：新戒同聲唱大德一心，音韻哀亮，表顯至誠求戒之心，三師極為動容，故示默允。

三、戒和尚開導：扼要詳明，聽者徹底瞭解。

四、請聖：三師首唱，大眾隨和，共十二番，音調一致，真誠畢露。

五、懺悔：戒和尚先講明意義，三師輪唱三番懺悔文，句句打入新戒心地，故生大慚愧，多有流淚弗止者。

六、皈依：由戒和尚領導秉宣，三師輪流羯磨，與方便皈依，大有不同。

七、正宣戒相：戒和尚秉宣沙彌十戒，字正音圓，堪稱中州元音。二師按次秉宣，一一打入新戒識田。

八、傳衣：傳鉢、傳具，按次舉行，始終秩序井然，動作毫不錯亂，隨做

隨念，偈咒詳明，態度端莊，身心自然，古代以禮治國，上下安寧，信然。

九、聽教囑：戒和尚最後教囑，歷舉五德十數，懇切詳明，不蔓不簡。

十、三師下座禮佛：大眾齊唱受戒功德殊勝行偈文，師資欣悅，諸佛歡喜，起訖三小時，一堂佛事，圓滿告成。

上來十則皆係實在情形，自愧拙筆難寫萬一，但從事戒壇，前後計共五次，一次比一次進步，唯此次最合理想。嗚呼！佛法偉大，真實不可思議也！

四月二十六日（農曆三月十六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下篇威儀門，解說原文隨加開示，容易發人深省，印入識田，茲選錄要旨如下：

一、威儀二字的界說：威即威重，非威武也。威重之重字，與論語「君子不重則不威」之重字，意義相同，即莊重端正的意思。儀即儀表，即合乎規則

的風度。威儀二字合解，即某人態度莊重，有典有則。僧尼四大威儀？所謂行如風，立如松，坐如鐘，臥如弓，皆由威儀二字開出來的。但出家人，若無威儀，則流於輕浮。若端莊而無法則，不色孤僻古怪。諸位果能體會注意威儀二字，以下二十四則，都容易了解。

二、敬大沙門：出家人分五眾：比丘、比丘尼，為大眾。沙彌、沙彌尼、式叉摩那，為小眾。所謂大沙門者，即指比丘、比丘尼而言也。小眾對大眾，應當如是恭敬。專就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而講吧！凡受過具足戒之大沙門，應當每月十五、三十，兩日布薩誦戒。小眾竊聽，即犯遮罪，將來不能受具足戒。世法上說「將上堂聲必揚」，若私自躡腳屏氣聽他人說話，便為小人行徑。出家人為人天師範，豈宜為此。

三、恭敬不如從命：佛法要義，在合乎中道。譬如出家人對師長行禮，心存傲慢，頭不至地，固然不對。若對師行禮時，師命隨具一拜，你定要展大具，

三拜作觀想，十分鐘不能完，師父為受禮，須站十餘分鐘，假定有如是十個徒弟，同時見師行禮，師父豈不勞神誤事嗎？所以說「依教奉行」，就是俗言恭敬不如從命。

四、講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」開示云：古德聽法，有不離當處，即得開悟者，又有因一偈或一字而省悟者。今人聽法不得利益，常怪末法時代，遇不著善知識。殊不知聽法若不恭敬，就令活佛祖師來說法，你也不得利益。我明天照諸祖師的話重說一段。或者講人人愛聽的金剛經，你還是毫無所得。何以故？你仍是心不恭敬，不能像須菩提之涕淚悲泣，粗言並細語，皆歸第一義。禪宗常說雲門餅、趙州茶，就是雲門禪師對求法的人常說：你吃餅去吧！趙州禪師對求法者常說：你吃茶去吧！而求法者，因此開悟的很多。我天天講戒，都把嗓子累啞了，你們有幾人開悟？可見說法人是一樣，而聽法人專看恭敬心如何？不可專怪和尚阿闍黎。

四月二十七日（農曆三月十七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律儀下篇威儀門「事師第二」，隨講原文，隨加開示，茲擇要記錄如下：

一、「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」要知根本戒，是不通懺悔的，故謂之棄罪。如人斬首，不可復生。凡通懺悔者，皆是遮戒。懺者，懺其前愆。悔者，悔其後過。清淨，有二種解釋。一者本來清淨，二者還復清淨。譬如衣服本來清淨，如有染污，洗滌之後，仍為清淨。心地上有了染污，必須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方可克去污穢，絕非輕描淡寫所能濟事。

二、大律不可不看，你們受戒之後，若行結夏安居，先看大律。大律最詳，譬如代師披衣，（一）提起，（二）查看有無蟲子。（三）再看四墮無蟲再披。

又如劈柴，有種種威儀。（一）看斧把。（二）看四週有無人？（三）看地堅硬否。諸如此類，很詳細，今人不懂戒律，不必說持戒開悟，並無出家人的樣子。

三、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由此知道：諸大祖師的語錄，都是弟子們隨時記錄的。本師釋迦，若無阿難，則三藏無法結集。智者大師，為東方小釋迦，若無章安尊者記錄，則天台宗不能流傳。太虛大師全集甚多，泰半是弟子們聽講時記錄來的。倓虛老法師的影塵回憶錄，是他徒弟大光一人記錄編輯。你們聽講，記錄很要緊的，不惟自利，還可利人。

四、講到離師不可太早，及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開示最為警策：

沙彌本無離師之說。現在出家人，受過比丘戒，自以為是人天師表，就想到社會弘法利生，其志固可嘉，但不自審個已是否勝任。譬如下海救人是對的，

但必須自己會游泳，否則同遭沒頂，與人無益，自己有損。這還是好的，有些出家人要到社會上趕經懺，一個月可掙七、八百元。試想這些錢怎麼用法呢？大家都是同事，有好看電影的，今天我請你，明天你請我，久之成了習慣，非看電影睡不著覺。漸漸習染上吸香煙，喝老酒。自己未度眾生，先被眾生度了！你們受戒以後，還是仍回原住寺院，不可妄想胡跑。

五、不可住神廟。出家人住神廟，兩不方便，自家是比丘，或比丘尼，為人天師範，不可反拜神仙鬼王，一不便也。若媽祖、城隍、保義大夫之類，他們尚在六道之中，正求三寶超度，豈敢受出家人禮拜呢？吾每次傳戒都說過。去年高雄遇一位弟子，大發脾氣，他對仁光說：住神廟有什麼壞處？神總比人強，你看他不是白受戒嗎？

六、僧尼同住一寺，實在不合佛法。佛雖然勉強准許女人出家，但絕對不許僧尼同居。大陸上寺廟，也無僧尼同居的。無奈台灣受日本的腐化，僧尼同

住一廟，恬不為怪。這因為女眾多，男眾少，每座寺院只有一、二男眾，不能做一切生活。若無女眾，則寺院的事務就癱瘓了。現在要提倡男人多出家，候到男眾人數增多，會做生活的人，也自然多了。那時候實行僧尼分居，自然容易。這話雖覺得迂緩，但若操之過急，則困難實多，徒唱高調，無補事實也。

四月二十八日（農曆三月十八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威儀門「隨師出行第三，入眾第四」，解釋原文，隨加開示，擇要記錄：

一、檀越二字的意義：檀，具云檀那，即施主。越者，超越也。若人能行布施，即超越貧窮也。台灣名為信徒，不如施主恰當。

二、覰字意義及沿變：古時施主供佛及僧，吃齋之後，施主再供衣一件，或供布若干尺，故沙彌齋畢，當侍立收覰。那時襯字作衣旁之襯，表示是衣或

布之類，後來施主改用金錢，謂之「賵錢」，所以賵字也改為貝字旁了。

三、講到隱惡揚善，發揮一大段要義：戒律者，是約束自己，不是責備他人。末法佛教徒，不懂戒，尚不敢說人。若對於戒律一知半解，就專門挑人家不是。譬如持午一事，自己不持午，反說某人持午不清淨，某人名為持午，過了午還吃東西。又說某人持午還吃牛奶豆漿，這都是存心刻薄。我們自己應當嚴格持午，過了日中以後，不吃任何東西。若對他人應當原諒，發慈悲。見了持午人，自遠道而來，未吃午飯，即勸他吃牛奶，再拿餅干給他泡水，戒法與色身兼顧圓融無礙。

又如婬戒為根本戒之首，末法好說某僧某尼曖昧不明事。試問男女做不好的事，能叫人隨便看見嗎？都是道聽塗說，輾轉傳聞。此等話說三遍，第三個人就認假為真了！他人犯波羅夷，你也犯了僧伽波尸沙。縱令你親眼看見，也不可說。現在羯磨法不行，既不能行羯磨，說了何用？應當速到佛前求懺悔，

自慚業障重，不見佛、見光，極樂種種莊嚴。反見此染污事，何忍再向人說呢？

四、嚼楊枝：佛制嚼楊枝，實在利益甚大，一可清火，二可去臭，比牙粉牙膏好得多，不僅節約省費也。住處若無楊柳樹，他樹也可代用，注意試驗，舌不發麻，有苦味，都可用，截成三、四寸長，用後棄之。

五、講到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，開示云：「色服」即白色，或大紅大黃等。佛制出家人應穿壞色，即黑灰等色。白色為俗人之服色，所以叫做白衣。出家亦名脫白，號曰緇流（即僧人著黑衣）。豈可再穿白色衣？我初到台灣，見有穿白色長衫大袍者，甚為詫異。他反說效法白衣大士。不知白衣大士，正是現俗人相而為說法。現在傳了幾次戒，不見有穿白長衫大袍的僧尼，但是穿白短衣的還不少。你們試想僧相不具，怎樣起在家人的恭敬呢？你們受過戒，要負起振興三寶的責任。

四月二十九日（農曆三月十九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威儀，由入眾第四至入禪堂第十，隨句講解，加以開示，茲擇要記錄於左：

一、「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」台灣出家人無此現象，常住有事，大家一齊動員，這是好的習慣，應當保存。近年來聽人說：「受過戒的僧尼，間有不願意工作者。」這是不明白出家人的本分，如大家都避懶偷安，那常住的工作叫什麼人去做呢？大陸上因祖師們注重提倡「了生脫死」，故有「油瓶子倒了不用扶」的開示。禪和子不了祖師真實意旨，漸有好吃懶做之流弊，台省僧眾一切不可效尤。

二、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。」百丈清規上載：「不得破口相罵，交拳相打，……重者出院。」首先罵人打人者，固應受罰。發氣動粗，也應受罰。諸

位快受具足大戒，天上魔宮都將震動，須防發魔。魔的種類甚多，惟煩惱魔，即貪瞋癡等，人人都有發魔的可能性。如遇到不如意的事，最好忍耐三分，退一步想。無論多大的事，皆可以過去。六度中，有忍辱波羅蜜，大家需要遇事忍耐，方有大受用。

三、「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」學佛最要變化氣質，講師先變化自己氣質，方可變化聽眾的氣質。若專記名言，則名言記得越多，貢高越大，不得佛法的利益，反受佛法上名言的害。

四、「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，不得違越。」這是佛教的教育方案。末法僧教育，正與此相反，前已說過，受戒之後，必須結夏安居，才有學律的機會。若不結夏，誰給你們講解戒律？戒為諸佛之源，真性之本，為人人本具的智慧。若不加行，不能顯示。譬如木頭內部本具有火性，但須用鑽子努力加鑽，久久自然冒煙出火，學佛嚴持律戒亦復如是。

四月三十日（農曆三月二十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威儀門，由執作第十一，至至人家第十八，逐句詳解，對於愛惜僧眾物，及看護病人，特別開示如下：

一、凡夫的通病，珍惜自己的東西，濫用他人之物。尤其常住的東西，無人愛惜，或浪費，或蹧踐，常住的東西不知浪費多少！古德說：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」人們愛護身體，惟有對於眼珠，真是愛護備至，不使絲毫受到損害。若愛惜僧眾物，能像愛護眼珠一樣，決不致浪費蹧踐。例如大殿上花門、幡蓋，和拜墊等物，皆是施主花很多錢求福報的。應當按時曬曬，不令受潮，否則久必腐爛。廚房的米、麵、蔬菜，最易浪費，全在執事人等，處處愛惜，並不是刻減大家的營養，是要用得當。譬如昨天預備五十桌菜，不可只開四十五桌。諸位得戒回寺，無論當那種執事，都要特別愛護常住的物品。

二、經上常說，看護病人，福田最大。吾們捨家到寺，若害了病，全靠道友照護。病人行動不便，身上垢穢臭氣，在所難免，當不避一切，多方代勞。前說悟達國師，因看護病僧，而得解除自己不治之症，這是現因現果。道源二十歲出家後，身體很弱，常常希望活到三十歲，於願已足。不期今已虛度五十七了，慚愧無甚功德，或因看護生病道友，略為盡心。有幾位病僧，照護他到痊癒。有幾位病僧，照護他到死，自問毫無厭惡不盡心的地方。

五月一日（農曆三月二十一日）

一、戒和尚講沙彌威儀門，由乞食第十九，至第二十四，一堂圓滿。雖為趕時間，從速講，但每句仍詳為解說。講到凡所施行不得自用。開示云：當沙彌時，何以每事都須白師呢？「因沙彌年紀幼穉，最大不過二十歲。」師父不惟佛事經過多年研究，世間法亦有經驗。所以每事必須請問師父再做，養成小

心謹慎的習慣。師父慈悲，決不嫌麻煩，這一條很要緊。

二、布薩、自恣的意義：梵音布薩，此云長淨，長養善法，淨除惡法，每月十五、三十兩日，出家人一定要布薩，全寺通行布薩，南部已有兩三個寺實行，如本寺不實行，自己一人亦可實行，遵照布薩儀規，自己半月誦戒一次。自恣者，自是自己，恣是任意，合言之，即「自」己請求他人「恣」意舉發過失，以便懺悔。解夏之日，凡安居的道友，就離別分散各處，趁此機會，把結夏九十天內言行得失，按戒律上規定，互相檢討，亦可作為臨別贈言。

三、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俱宜迴避。一則表示敬意，一則為免是非。凡做官的人，有權柄在手，易於杖勢，（禪林寶訓）上說，有一官向寺要伐一棵柏樹，為他母親做棺材，寺不允，後來借勢栽誣，全寺柏樹皆伐去。又載一官索寺內珍藏的古帖，最名貴，方丈不許，後來誣為通匪，拘捕刑訊，古帖亦被奪去。凡做官者求佛法，當詳為講解，要東西即給他，不可得罪。

四、現在末法，三衣中，只七衣常用，出家人皆預備，大多數缺五衣和祖衣，諸位不久即受具戒，按佛制三衣不全，不許授戒，當羯磨時，你們雖然打妄語，必須發願，在一年內，務把三衣製齊，平常上殿，亦可輪流服著，以重僧相而起人信仰，切切不可欠缺。

屏東東山禪寺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四十六年

得戒和尚道源老法師主講

律航法師記錄

十二月八日（農曆十一月初七日）

得戒和尚開示如左：

今天和你們初見面，所講者，都關係你們來求戒的根本問題，你們要用心諦聽！

你們受戒之前，先要發菩提心，一須不為求名，若見某某住持名氣很大，而發心來求戒，則是為求名。二須不為求利，若見某某法師供養很多，而發心來求戒，則是為求利，這都不是發菩提心。清朝乾隆皇帝過永定河，見往來船

隻很多，問侍從大臣，共有幾艘船？大臣答：只有兩艘船，一為求名，一為求利，乾隆首肯甚悅。我們既然捨家為僧，當然不希圖名利。究竟怎樣發菩提心呢？菩提二字，是梵音，譯義為覺，或道，即是願成佛道的心。詳細分析，即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。何謂直心呢？即一本正直，絕不彎曲，古德所謂直心是道場也。何謂深心呢？即發心修習一切功德，決不少得為足。又何謂大悲心呢？深知一切眾生苦，發心誓度一切眾生，而並無見一眾生是我度的。諸位新戒已懂這個道理的，應在來求戒之前，已發菩提心。若未懂者，今天就應當發大菩提心。我試問：你們果能發菩提心否？全體齊答：能發菩提心！

十二月十日（農曆十一月初九日）

戒和尚初次開講戒律。新戒坐定後，引禮師執行磬，領導新戒班頭二人，迎請如儀，戒和尚陞座。

在未講律文以前，開示如左：

一、按三壇大戒，即沙彌戒、比丘（尼）戒、菩薩戒。在未正授之前，先給你們講解明白，你們必須留心諦聽。若不明白戒律，雖受戒，怎樣守呢？若受了戒再犯戒，即墮地獄，不可不知！我昨天勸你們發菩提心，我來做你們的戒和尚，也要發菩提心。不為名，不為利，專為以法布施。蓋布施分財、法二施，打齋供眾，謂之財施；講經說法，謂之法施。財施輔助身命，法施增長慧命，皆屬利益眾生。人人皆有佛性，人人皆可成佛。我看重你們新戒，以法來供養。你們受戒之後，宏法利生，將來中興佛教的責任，就在你們肩上。所以我來講戒，要發至誠懇切的心。諸位來聽戒，也要發至誠懇切的心。這至誠心怎樣才能發起呢？我教你們作觀想：要知聽戒不易呀！你們出家已多年，聽幾次戒呢？不惟台灣無人講戒，大陸各戒場也很少講戒。你問問本省老和尚在大陸受戒的，就知道了。再問問最近在靈泉寺、寶覺寺受戒的，聽講幾次戒？我

在大仙寺傳戒，因時間短促，沒有多講。繼在獅頭山、十普寺、碧雲寺、觀音山等處傳戒，都講一個月。但是仍有聽了以後，不能真正明白的，都因不留心諦聽故。你們出了戒場，就不容易得到聽戒的場合了！為什麼有人講經論，甚少講戒呢？只因戒律內多苦切語。例如犯戒即受嚴厲後果，墮三惡道。不惟在家人不愛聽，出家人也不愛聽，所以聽戒的機會很少。

昨天勸你們廣發菩提心！直心、深心、大悲心。今天勸你們發至誠心。因上來三心，若不出於至誠，則三心悉皆虛偽。不惟無有功德，而且有罪過，何以故？直心者，一心聽戒，毫無彎曲，亦不妄測。深心者，修習一切功德，若不至誠，則舊煩惱未消除，而新煩惱又增者，或嫌規矩太嚴，或覺疲勞太苦，或說飲食太薄。不惟不能得戒，反因之造罪。大悲心者，念眾生苦，普度一切眾生，即世法上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。以弘法利生，毅然承擔，決不諉諸年老法師或他人，完全以復興佛法為己任，事事以至誠心表現行為，但是要明白道

理。所以勸你們要以至誠心聽講戒律，否則不惟對不起佛祖，也對不起講戒的我。

大眾很受感動，一律端身正坐，肅然靜聽。

二、先講沙彌律儀要略的題名，繼講雲棲寺沙門袾宏輯人名，字字加以詳解，唯對於沙彌二字講解最詳，令人顧名思義。蓋沙彌十戒，為三壇大戒之基礎。學佛之目的，為斷煩惱，了生死，以此自利利他，決非自了漢。倘不明理，即為迷信。若不度人，即為消極，又何怪外人譏笑呢？

十二月十一日（農曆十一月初十日）

今開講上篇戒律門。先講敍文，解釋字義：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隨解義，隨消文，其關係重要處，加以開示時弊，勗勉改善，擇要記錄於下：

一、佛定結夏安居制度：按五夏即五年，何以不曰五年，而曰五夏呢？出家人受戒以後，結夏一次，方為一個戒臘。結夏制度，自農曆四月十六日起，至七月十五日止，謂之三月結夏，九旬安居。但為三寶事趕不及，亦可在四月十七日至五月十五日之間，擇一個日子實行結夏，算定九十天解夏。前者謂之前安居，後者謂之中安居。仍有為三寶事趕不及，可自五月十六日起，至八月十五日止，謂之後安居。但不可再晚，因印度節候，只有春夏冬三季，並無秋季。若過八月十五日，即入冬季，失卻結夏的意義了。至於安居，不問人數多少。一人發心安居，對佛白願，在九十天內，專心研究並實行一切戒律，謂之心念安居。二人以上，乃至數十百人，謂之對首安居。結一大界，安居其中，無事不得出界。若為三寶事，可請假，但不得超過七天。若實在辦不完，可以續假，但須羯磨。諸位若再不懂，譬如淨土法門，打佛七期內，放下萬緣，專心念佛一樣，在結夏期內專心戒律。

佛為什麼叫出家人五年內專精戒律呢？戒律為防非止惡。身口意三業清淨，方能由戒生定，由定發慧。倘不以戒為基礎，則如建百丈高樓，地基不固，未成先壞。現在佛教教法，先講經論，不講戒律，於是知見愈多，狂慧愈熾。教亦不真明白，禪也參不好，實為佛教衰落的最大原因。諸位受戒之後，必須結夏安居專學戒律。講到「沙彌剃落」開示，台灣舊習，男女住廟，不落髮，不受戒，住廟數十年，居然當住持，收徒弟，以為自己住廟很久，自稱佛弟子，何必再落髮，再受戒呢？實為錯誤觀念。殊不知佛制出家弟子，一定落髮。不落髮者謂之俗人，此係日本餘毒，萬不可再有此現象。一切制度，皆由佛定，亦非蓮池大師所定。

十二月十二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一日）

今天講「一曰：不殺生」戒，每段消文，詳解音義，隨講開示，撮要分錄

如下：

一、吾人與一切動物，形體雖異，性靈則同。貪生怕死，趨利避害，為人與一切動物所同具。所以佛戒殺生，是廣義的。不惟不可殺人，即一切含有靈性之大小動物，皆不可殺。故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云云。

二、故殺者，是蓄意設計，殺一切人或動物也。按因果律，巨細必報，毫無倖免。若無心誤殺，如腳踏蟲蟻致死，雖不犯戒，亦難逃罪。所以必須嚴淨毘尼，每朝下牀，誦偈念咒，護生保戒，可免罪過，你們聽大師父講毘尼日用，不僅明其理，更要行其事。

三、既知物我同體，何以人多殺生？一因謬信歷劫積習，一因缺乏慈悲心。故主張保養生虱，不畜貓狸，以至濾水覆燈，憐鼠留飯等，皆是長養慈悲之道，並非煦煦為仁。若有一分慈悲心，則原諒心、同情心，繼長增高，決不忍傷害

物命。諸位聽戒後，勿以善小而不為也！

四、寺院不可養貓狸者，不僅為清潔，實為免殺生。若養貓狸，即犯教他殺的戒，老鼠咬衣書，偷吃食，固然可惡可厭，大家要知道牠無指定食糧，若不偷吃，何以維持生命？若加以原諒，則憐憫心油然而生，於是瞋恨心自然化為慈悲心了。古人所謂「憐鼠常留飯，惜蛾不點燈」之詩，可為明證。

我給你們講一故事：鎮江金山寺，有一老僧專養老鼠。前因寺內耗子太多，剩飯、經典、衣服，常被耗子們偷吃咬破。僧眾討厭之極，見了就打殺。一日老僧勸大眾不要打牠，一面自備剩飯，並至誠告牠：「汝來吃此飯，不可偷吃衣書，免人打殺。」從此耗子不偷吃供品，不咬經典。日久用飯頗多，當家提出抗議，「齋糧為養僧，豈可養鼠？」老僧亦認為有理，又發願自己出外，為鼠化緣，專養耗子。那知耗子愈來愈多，每日一斗米也不夠了。老僧又對鼠告白：以後一斗米為限，若不夠吃，請往別處。耗子很聽話，從此吃完一斗米，

不再唧唧求食，想已他去了。日久又有人說：「養鼠有什麼用處？豈不虛耗齋糧嗎？」老僧無法，又告鼠說：大殿頂上草葉甚多，你們何不上去拔除，免人譏嫌。耗子真有靈性，從此上房拔草，不數日一掃而光。所以俗傳金山寺屋頂不生草，不落葉，悉皆耗子之功也。

補記十善業道經

戒和尚對於殺生的果報，充分發揮，令人警惕！而不殺生的功德，亦最為殊勝！隨舉佛說十善業道經，作為誠證：佛言，若離殺生，即得成就十離惱法。何等為十？一、於諸眾生普施無畏。二、常於眾生起大慈心。三、永斷一切瞋恚習氣。四、身常無病。五、壽命長遠。六、恆為非人之所守護。七、常無惡夢，寢覺快樂。八、滅除怨結，眾怨自解。九、無惡道怖。十、命終生天。是為十。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證清淨大菩提智。

戒和尚逐句加以解釋，極力弘揚不殺生的功德。不惟令人不忍殺生，不敢殺生，且善護生，積極放生！如是反正兩面對照，利害分明。

十二月時十三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二日）

戒和尚今講「二曰：不盜」戒，消文解義，開示最詳。茲分段記錄如下：

一、盜的界說。凡物不與而取，不論物之大小貴賤，統謂之盜。但同意取及誤取皆不犯，以無盜心故。

二、物的分類。甲、常住物，此物已收存庫房，供養三寶。乙、信施物，此物雖已布施三寶，尚未交與三寶，故仍屬信施物。丙、僧眾物，此物準備分給僧眾，又謂現前僧物。丁、官物，即公家物品。民物，即百姓一切物品。戊、神鬼物，如古廟中香爐，墳墓上蠟臺屬之。

三、盜的方法。用力而取，謂之奪取。用智而取，謂之竊取。用術而取，

謂之詐取。乃至偷稅冒渡，此為超略之詞，包括甚多。凡係存心希圖非分之利益，盡為偷盜。

四、盜戒最易犯。一般人以為盜戒易守，世人稍有身分，誰肯偷盜？此不知戒法者，固無足怪。而寺廟執事人等，亦易犯盜戒。多以寺廟物品，為公共所有，可以隨便取用。不知物各有主，律而明文，此為錯誤觀念。譬如某廟觀音菩薩像甚好，私取回自己之寺供養。或某寺金剛經甚多，私取回寺拜誦，不惟不以為無罪，反以為有功德。不知已犯了盜三寶物的大罪了！寺中方丈、監院和庫房、知客等，最易犯盜戒。譬如有人買橘子供眾，尚未分給現前僧，先取幾個待客或自食。論事不算大，而不知已犯盜僧眾物戒。此物既經施主說明供眾，已是現前僧物了，你取幾個橘子，即大眾少吃幾個橘子，非盜而何？

五、盜三寶物罪業甚重！盜社會物與盜常住物，同為犯根本戒。而盜三寶物之罪業甚大！講幾段故事，你們更容易明白：

（一）有一位出家僧人，朝山，中途忽見一大寺院，順便入觀。見多人正在吃齋，自亦入坐應供。見碗內甚污穢，不敢下咽。忽見鄰坐有熟人，候齋畢，竊問食物為何太髒？答此係地獄。方憶起某人已死。又問何以不甚苦？答，此為小地獄，名曰燒腳。每日三次，隨舉足示之，已成焦炭。問，生前犯何罪？答，生前在寺洗袈裟，欲染色，無柴，私取常住劈柴燒水，因此犯盜戒，墮此獄，即懇求回寺，代為化緣，買木柴還常住。並代懺悔，祝願迴向。某僧甫出寺，回顧已失所在，大驚！於是不去朝山即日返寺，即約多僧化緣，買柴還寺，並代為懺悔迴向。夜夢前僧來謝，已脫地獄之苦矣！諸位想想，犯盜戒，何等可怕！

（二）目連僧已得神通，見地獄中有三個小沙彌受罪，一位身中有七顆火赤鐵球進出不已，一位兩腋夾火赤鐵輪，一位口中吐火，皆苦不堪言，故禮佛問故。佛言此係迦葉佛時，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兩番，一沙

彌盜眾僧石蜜少許，俱墮地獄。諸位既聞戒法，當不致犯，但須處處留心，勿以微物而輕忽之。

（三）朱鏡宙居士，常遊碧山巖，見一比丘尼洗衣，帶三塊肥皂，問何故？該尼答，此衣有常住的，有客人的，有自己的，各人的衣用各人的皂。朱歎服：為臺灣傳戒之功效云。

六、盜戒既如上所說之慘重，而不盜的功德，亦甚大。戒和尚遂舉十善業道經云：若離偷盜，即得十種可保信法。何等為十？（一）資財盈積，王賊水火，及非愛子，不能散滅。（二）多人愛念。（三）人不欺負。（四）十方讚美。（五）不憂損害。（六）善名流布。（七）處眾無畏。（八）財命色力安樂，辯才具足無缺。（九）常懷施意。（十）命終生天。是為十。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證清淨大菩提智。並逐條加以發揮，聽眾大悅信行。

七、現有一出家者，在某寺當家，不過三年，其俗家中已蓋樓房，不知戒法者，反多羨之。而知戒法者，不禁心驚。彼蓋樓的錢從何而來？皆盜寺中財物，命終必墮地獄，永無出期矣！

十二月十四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三日）

戒和尚講沙彌十戒，今天戒和尚講「三曰：不婬」戒，消文解義之後，逐段加以開示，其義甚長，茲分條記之：

一、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在家人一夫一妻，為續宗祧，夫婦同居，謂之正婬。但除正式夫妻外，若另有染污，無論男女，皆謂之邪婬。至於出家人，男不許娶，女不許嫁，所以謂之全斷婬欲。然一般不懂佛法的人，妄加誹謗，以為人人都像僧尼不結婚，一百年後，豈不令人類滅絕了嗎？

諸位若遇到這樣問難，將何以答復？使其心服呢？

我就方便說法，先用深的道理解答：汝知人與一切動物，有胎卵濕化四種生法乎？欲界、色界，乃無色界之天人，完全化生。我們娑婆世界之人，固由父母交媾而方胎生，若果人人都不結婚，則男女不行婬欲，勢將由胎生變為化生，人人皆為清淨之身。世界亦由五濁惡世，而變為清涼世界，豈不甚美？可惜世人不能個個不結婚，汝不必杞人憂天。假定耶穌教徒，有此誹謗，你可告訴說：你去問問天主教徒，為什麼不結婚呢？你若不懂化生的道理，我再以最淺的事實證明之：汝聽蟬鳴乎？此是化生，汝見蚊蟲乎？亦是化生。通通不行婬欲，而其種類繼續不絕，你何必憂慮人人不結婚，便至滅種呢？

試以現前事實證之，臺灣號稱七百萬人，而僧人大約七千人，不過佔百分之一耳！汝當佛有四眾弟子，在家二眾，可以結婚。縱令全信佛教，不出家者可以結婚，也不致臺灣人類滅絕呀！

你若問佛教出家人為什麼不結婚？這個道理很深。先講淺的，佛教教理深微奧妙，出家人負有研究和弘揚的責任，若結了婚，便有家庭責任，不能專心研究，所以不結婚。學佛為普度眾生，不得不犧牲小我，以成就大我，故出家後，絕對不再結婚。他又問你們佛教多由青年男女出家為僧尼，及到成年以後，不許結婚，豈不是壓迫青年的性慾，不令發洩，似於生理和人道，都說不通吧？這可公開答復，凡出家人，皆係自己甘心情願，絕無絲毫壓迫。僧尼都懂得犧牲自己，救度眾生的道理。你可以到寺廟裡分別查問，是否有人壓迫？

以上所說胎生外尚有化生，全不結婚不致絕種。佛有在家弟子可以結婚，僧尼不結婚，不受影響。要知道這是方便說法，至於根本的道理，學佛為了生死，而生死的根本，就是貪慾。若不斬斷婬欲，則生死根子未斷，何以了生脫死呢？

二、講到寶蓮香生陷地獄事，開示如下：

寶蓮香為善根和業障並深之人，其矯辯理由，似是而非，以為佛制戒殺，對的，因各有生命，不可妨害。佛制戒盜，對的，因物各有主，不可令人損失。若男女行婬，雙方都得快樂，有何罪過？此皆矯辯之詞，既破戒又破見，私自行婬，忽自私處生火，地裂深坑，活陷地獄。地點在中印度，玄奘法師，曾親到其地，大坑無底，丟石不聞聲，佛無妄語，可謂千真萬確。乃竟有人不信此事，謂為佛警戒人不可行婬，故設此說。我當時以破戒又破見，不通懺悔，罪太大，所以活墮地獄。他說我今天行婬欲，既破戒又破見，何以不墮地獄？我明知他故意為難，殊無法解答，後來研究律藏，忽然見一公案，古時某禪宗大德，當某寺住持，照例半月布薩誦戒，某住持以一人高座朗誦戒條，大眾旁聽，似無甚意義，不如大家參一話頭，住持命令，大眾奉行。當日午飯方丈忽然不見，大眾遍寺尋找無踪，又到寺外森林中，忽聞呻吟聲，近視儼然方丈，遍體鱗傷，氣息奄奄。大家抬回寺內，灌薑湯後，蘇醒云：「我午睡少時，夢見關

公伽藍，手持大刀，怒問為何妄改佛定布薩制度，立牽出廟，用刀砍之，汝等速替我上殿求懺悔。」不久即癒云云。乃有人竟言：「我今見各寺多不布薩，何以不見關公拿刀砍人？如以為實，我就不行布薩，請先砍我。」我當時頗困難措詞，忽然悟到關公寶刀有靈感，汝尚無資格挨寶刀。某住持有大善根，故感動關公的寶刀垂戒，後世不敢妄改佛制。你將來墮地獄時，所見的不是關公，而是牛頭馬面，彼不再言。我即悟寶蓮香生墮地獄之理由，因寶蓮香為菩薩示現女身，為度眾生，才破戒破見，生陷地獄，警戒後世眾生，永不敢破戒破見。縱使真墮地獄，亦以度生的功德，罪過消滅，早成佛道。不然，何以生當佛世，載在《楞嚴經》上，萬古不朽。汝無此善根，生不逢佛，破戒破見，命終墮地，永無出期。我們應深信佛言，不可妄加誹謗，自害害人。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就是行婬欲而生，則衣冠禽獸，人人唾罵，自害害人。守貞潔而死，則萬古流芳，人人景仰，自利利人。

戒和尚講：行婬欲即有如此慘報，不行婬，有何功德？遂講十善業道經：若離邪行，即得四種智所讚法。何等為四。一、諸根調順。二、永離諠掉。三、世所稱讚。四、妻莫能侵。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丈夫隱密藏相。

十二月十五日（農曆十一月十四日）

今天講「四曰：不妄語」戒，隨文解，舉例證明，攝要分條記錄如下：

一、妄語的界說。口與心違者，謂之妄語。若無心說錯了話，不為妄語。譬如有人問這一杯水是滾水嗎？隨便答說「是」，而實非滾水，這是無心之錯，不算妄語。至於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是有心打妄語，此為犯妄語戒。

二、妄言，即是妄語。見聞覺知，包括人的六根。凡所言與所感覺的不符

合，虛妄不實，皆為妄言。故以「等」字包括之。

三、綺語，即巧言之類。豔詞情曲，皆含有男女愛情，或涉及人家閨闈曖昧等情。令人聞之，引發情慾，增人悲感，心志為之蕩漾不定，此等言語毫無意義。出家人妄語固不可說，而綺語也不可說。吾人試想在一日之中，真正說有道理的話太少，一切閒話，皆在可說不可說之間。最好不說，或少說。古人立身，以慎言為先，可免綺語之失。無如眾生的習慣，不相干的話，人人愛講，人人愛聽。譬如現在傳戒，大家回到寮房，應互相研究戒法，而偏不講，即講亦無人聽。若說某出家人犯戒做壞事，一人講說未完，第二人、第三人，亦預備好資料，大家講個滔滔不絕，何以如是？一為順乎貪等煩惱性，一為順乎道德的法性，於此可悟修行的方法。

四、惡口，對面為罵，背面為詈。或揭人陰私，或辱人父母祖宗，令人聞之心疼。一往如有此習慣，今既出家，務必痛改。

五、兩舌，一個人好說兩樣話，好像兩個舌頭，故曰兩舌，是形容之詞，非真正兩個舌頭。譬如師徒有恩，你對師父說徒弟不好，對徒弟又說師父不好，則有恩者漸漸變為無恩。朋友本很義氣，你對甲說乙不好，對乙又說甲不好，日久漸生嫌隙，彼此義氣掃地，最後乃至破口動手，鬥爭不已，貽害無窮。

六、我和你們講一個公案：昔有某大德，已得天眼通，未得天耳通，一日忽見清眾二人，在室內講話，一群鬼神在旁諦聽，忽見鬼神合掌恭敬，忽見鬼神怒目相視，最後見鬼神戟指作罵狀。大奇之，即招二人來問，方才你們作何語？二人皆係中年出家，各有妻室兒女。住持見問，只好實對：「先說彼此用功的方法，繼說家中狀況，最後談男女私情。」某大德恍然大悟，遂開示所見方才鬼神對二人講話時情狀，二人甚為慚愧，某住持從此永不講世俗言語。

七、大妄語，上來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等，皆為小妄語，可通懺悔。若大妄語，則不通懺。譬如參禪，為明心見性。念佛，為求一心不亂。觀想，

為見佛見花。乃至一切修行，為得神通。你如果真到了明心見性，一心不亂，見佛見花，種種神通，也不可逢人便講。如欲求印證，只可對師父、道友、真正善知識講之，但不可奢講，亦不必隱瞞。為求證明是否真偽邪正，萬不可逢人便講。若未到上述的境界，更不可打大妄語，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以凡濫聖，則不通懺悔了。按戒律大妄語，犯婆羅夷。即令真實見種種瑞相，而逢人亂說者，犯波夷提。惟臨命終時可對大眾講，講過即死，如慧遠祖師臨終言曾三見彌陀云云。

八、方便妄語，為救眾生方便妄語不惟無罪過，反有功德。譬如有一狗被人追打，忽進廟來，本已見狗，人問和尚見狗否？為救狗故，只說未見，或言狗已出廟，因此保全狗的生命。自己雖打妄語，並無罪過，反有功德。

九、妄語現前的果報，一人平時打妄語，日後縱說真實的話，大家也不信了。一人平日好罵人，大家都遠避之，不和他交言，不與他共住，所謂「默擯」。

不惟自貶人格，且如自己宣告死刑。

十、妄語死後的慘報，如本文所言，一沙彌輕言某比丘讀經如犬吠，當時即懺悔，仍墮狗身，可不戒哉！

十二月十六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五日）

今天接講不妄語戒，原文昨已講完，今講開示：

幼年出家者，在寺薰習已久，信心堅固，對於佛教不起反感。惟中年出家者，未出家以前，以為僧尼皆是道德高尚，學問淵深。那知出家以後，見一般僧尼的德行、學術，尚不如自己。於是信心動搖，卑視佛法。殊不知出家為僧尼，是來學釋迦牟尼佛的。本師的道德、學問，都載在經典。試自反省，自己的學問、道德，那一樣能比上釋迦牟尼佛？自己不肯虛心效法本師的言行，反因一般僧尼不如自己，遂輕視佛法，退失信心。這是錯誤觀念，諸位有則改之，

無則加勉。

接講十善業道經「自若離妄語」，一氣講到「苦離邪見」。逐字逐句，解析意義，十分精詳。講完經文，開示如下：

妄語戒最為重要，出家學道之人，尤有密切的關係。所以如來分開為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四種，垂戒後人，至詳且盡。何以出家人每每犯妄語戒，障礙業道呢？眾生皆有根本無明，歷劫習氣不易克除。故在十善業道經，極力宣說離妄語、兩舌、惡口、綺語種種功德，令知欣慕。至於貪欲、瞋恚、邪見三毒，十戒中雖未言及。然而人之好為妄語者，悉由貪瞋邪見之意業，由內發動，方造種種口業。譬如斬草若不除根，必至再發，所以一併講之。諸位此戒關係太大，要時時注意！勿作文章來看。

十二月十七日（農曆十一月十六日）

今日講「五曰：不飲酒」戒，順序記錄如下：

一、解內「此方止有米造」。蓮池大師，在明朝中葉，中國只有米酒，故云止有米造。現在中國酒類甚多，但凡能醉人者，俱不可飲，飲之即犯戒。

二、佛制戒防非，以不障礙為限，故有開緣。但開中有遮，不可漫然開之。且持戒人不應找開緣。否則存心犯戒了，例如酒戒開緣有九種遮止。（一）必須重病。（二）非酒莫療。現有老比丘好飲酒，酒瓶內放人蔘兩支，以作藥品，公開而飲。其實既非重病，經醫證明，又非非酒莫療，是已犯酒戒，且身見太重，縱令具前緣。（三）亦須白眾，羯磨通過。（四）限量一滴。（五）不得沾唇。（六）不得釅酒。（七）不得止酒舍，托鉢不過酒家。（八）不得以酒飲人。（九）不得沽酒（即開酒店）。大乘律定罪甚嚴，以酒器過手與人，即感果報五百世無手。

北平松林店文殊寺住持某，開燒鍋，（造酒）發大財，有七處燒鍋之多，

自以為豪，人多羨之，此末法不講戒律之象，誠可憐憫。身為出家人，悍然為之可歎！

三、大禹王是聖人，初次飲酒而甘之，即斷定「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。」若平民飲酒，則必有以酒而亡其身者。紂為昏君，在花園掘一酒池，任人豪飲，放蕩至此，焉得不亡？出家人飲酒，可恥尤甚！

四、前四戒：殺、盜、婬、妄，本身已有罪過，名為性戒。不問受戒與否，犯之即受報。酒本身無罪，名為遮戒。出家人萬不可犯，但為防護前四戒，在家人亦不可飲。昔有一居士，已受五戒，平日持戒頗認真，一日回家口甚渴，無人燒水，適桌上有一碗米酒，飲之甚甘，一飲而盡，遂大醉。有鄰鷄來家，捉而殺之，為下酒之菜。少頃鄰婦來尋鷄，貌頗美，因酒頓起婬念，對鄰婦言未見鷄，汝可進屋自找。婦不知是計，入室即被強姦。鄰婦告其夫，立扭控官府，訊問妄言無其事，經刑訊，方招供。諸位試思，此已受五戒之人，偶因犯

酒戒，而併前四戒盡犯之，生則人所不齒，死則定墮地獄，可不畏哉！可不戒哉！

五、貪酒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醉酒之人，口氣又臭又熱，以如是因，感如是果。

六、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好飲之人，終日昏沈，不能打坐，不能念佛。自無從得定，何能生慧？所以現生於佛法無分，來生亦無宿慧，故曰生生愚癡，不必到死後方知後果。毒藥只色身，酒可喪慧命，故曰烈於砒酖。砒名砒霜，又名人信，為礦質之最毒者。酖是鶴頂肉，泡酒者，又名鶴頂紅，入唇即死。

十二月十八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七日）

今天講「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」戒，隨講順序分條記錄如下：

一、中國男人不戴花，女子戴花，也不戴花鬘。若出家人，無論男女皆不

可戴花。惟此戒通於巾帽，繒是絲織品，絨是毛織品，金寶即金銀珍寶裝飾品。台灣天氣暖，不用戴帽子，此戒犯者甚少。說到此處，遙想此時華北地方正在嚴寒，不好用功，像這樣的大講堂，須用兩個大火爐。台灣四季如春，正好用功。道念重一分，俗念即輕一分，真心修行，道念日重。那有工夫再起世俗愛美之心，去裝飾衣帽。大家在台灣，天氣溫和，正好用功修行，不然，就對不起溫和的天氣了。

二、「不香塗身」，印度用名香塗抹身體，如現在中國之香水、香粉、香膏等香料，出家人萬不可用。愛美心理，女人重於男人。你們女眾須特別注意，譬如東山寺有一女眾，好用香料，被外人聞著，他說全寺尼姑好用香料。若到了外省，他講台灣尼姑好用香料，這不是花錢挨罵嗎？不惟害了自己，而且害了全寺，且害及全省都受影響！

三、出家人落頭髮，脫俗服，謂之毀形滅相，是助道良緣。豈可再穿毛織

品、絲織品，塗抹香料？但愛美心理，為人天性，若要轉變，此有兩法：（一）人之本體，自有莊嚴，不借服飾，天然優美。若本體不美，即用種種裝飾，也不好看，愈弄愈醜，還不如聽其自然。（二）人之莊嚴與否？全在道心。如果真心修行，誠於中者形於外，道氣盎然，萃於面，映於背。如佛菩薩種種相好光明，人人一見起敬。諸位試用前兩法子，轉變俗情愛美的心理。

四、中國佛教雖然衰落，一般僧尼的衣服，尚守佛制。惟大法師們所穿大紅袒衣，為何用絲織品呢？這有兩個原因：一為信徒供養，不得不滿其願。二為昇坐莊嚴，令眾生生恭敬心。但是此事利弊皆有，非絕對的真理。我現在勸大家隨意自發上中下三等心，上等心：如南山宗的律師道宣，他在陝西終南山，築一茅蓬，有信徒特供養綢緞衣料，他受了用刀斬碎，糊在佛殿牆上，既滿施主增福消災之願，自己也可保持戒律。中等心：絕對自己不買織品的紅袒衣。若有信徒供養，循情受用。下等心：無人供養，心又愛好，須買人造絲做袒衣。

以上三種心，隨便發一個。我現穿的袈裟就是人造絲，並不難看，何必傷害物命呢？

五、佛定袈裟為壞色，不為好看，破了再補。迦葉尊者百衲為衣，就是補了一百次，故僧人自稱衲子或衲僧。古時高僧一雙鞋穿三十年，有人供養，自言我無道德，不能為施主增福消災，若再強之，則曰信施難消。平時赤足，所以穿了三十年。吾輩聞之豈不慚愧嗎？

六、出家人不可穿絲、毛織品，為傷物命。故雖有開緣，必須具四種：一、年已七十。二、衰頽。三、甚衰。四、非帛不暖。若缺一緣，即不可開。「或可為之。」不作決定之詞，何其慎重！

十二月十九日（農曆十一月十八日）

今天講「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故往觀聽」，隨講記錄如下：

一、歌者，用口唱各種劇曲彈詞。舞者，用身做種種姿態，如現今跳舞之類。倡伎者，是音樂的總名。原由各種音樂多用女子，所以沿用女字旁，非如現代娼妓專指賣婬之女人。故往觀聽，係有意去觀聽，即犯戒。若不期而遇，趕快避去，不犯戒。

二、現代社會常開遊藝會，正式會後，有餘興會，又名晚會，在俗人無妨，不料近年佛教寺廟也要倣效，或唱劇，或唱歌，或學各種禽獸聲音，恬不為怪，這是不懂戒律之過。前二年臺中市，為慶祝釋迦本師聖誕，開大會，一小尼姑作各種跳舞，各雜誌大登其報，極力渲染，社會奇聞，為有識者恥笑，佛教大受影響。出家人不跟教主釋尊學習，偏跟社會去學習。學來學去，完全與俗人一樣，還能為人天模範嗎？不知慚愧，反而自命時髦前進份子。又有寺廟仿照社會上學校辦教育，也叫僧尼打球跳高，自謂智育體育並重。殊不知出家人自有拜佛打坐等身心兼修的各種修行，豈可與俗人同科？是亦不懂戒律之過。

三、古仙人本會飛行，偶因聞歌，即失神通。若常去歌舞觀聽，能不犯戒嗎？能不墮落嗎？現代看電影最風行，人多嗜好，出家人不宜染此習慣，惹人譏笑。

四、學佛貴乎得中道，出家人恣意學歌唱，固不對；若不學習課誦唱念，也不對。中年出家人對於課誦唱讚和犍槌各種法器，要特別勞力練習。縱然年老學習困難，尚未老的不能動彈，自己不會，覺著早晚殿時間很長，漸漸託故缺課。後乃一概不上，永遠不會，成了一個廢人。若謂修行不一定上殿，或參禪，或念佛，均可了脫生死。殊不知課誦唱念，為有相的修行，尚且不會。參禪打坐，明心見性，為無相的修行，更不容易。其實課誦法器，一經學會，日日如是，永不會忘。只要用心學習，沒有學不會的，中年人要特別注意。

五、出家人萬不可學趕經懺。本來資生之具，須吃飯、穿衣、臥具、藥品，還有一切雜費。而寺中只管飯食和居住，出家後又無法找錢，見同參趕經懺，

每天二十元，夜間放焰口又拿二十元，可以貼補衣服零用，慢慢隨人學習。其初本不願去趕經懺，因為要用錢，非趕不可。值趕經懺很疲勞，要提精神，漸學吸烟捲。見人吃酒，也學吃酒。見人吃肉，也學吃肉，一切壞習慣，統統染上，更加非趕經懺不可。道心一退，俗情更烈，於是什麼壞事都做出來。試問出家的初心，為了生死，為做人天師表。像這樣俗氣甚於世人，豈不為人輕視？中國佛教衰落原因很多，但趕經懺實為重大原因。

六、倓虛老法師，現住香港，四十三歲才出家，親近諦閑老法師，為天台宗名僧。他不會經懺，曾為修青島湛山寺，到濟南去化緣，住居士林，一般居士好樂經懺焰口，先有幾位趕經懺的出家人，住在林內偏嫉妬倓老。揚言不會經懺，不是好出家人，又慫恿居士們放焰口，請倓老作首座，使倓老知難而去。不料倓老謂諸居士：焰口有兩種，一為講焰口，是高僧做的。一為放焰口，是普通僧人做的，我只會講焰口。諸居士聞之甚喜，即請倓老講焰口，高搭彩棚，

來賓甚多，倓老昇坐，大講焰口一切意義，口如懸河，滔滔不絕，聽者大悅，於是倓老名聞大張，人人樂助，化緣之事，不期如願成功。

十二月二十日（農曆十一月十九日）

今天講「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」，隨講記錄如下：

一、「高不過如來八指」，釋尊身長一丈六尺，其指寬二寸，八指共計一尺六寸，繩牀牀腿，不得超過。又「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。」漆彩，是為顏色美觀。雕刻，是為花紋玲瓏。紗絹是絲織品。帳為防蚊蟲，麻布即可。褥通於被，宜用棉布，何必用綢緞？故曰「亦不宜用」。

二、出家人，在俗時身份不同，貧寒人出家，固不覺苦。富貴人出家，因習慣關係，粗劣牀被，多不堪忍受。要知你縱然生長富貴家庭，遠不及太子尊貴，釋尊且行六年苦行。所謂世尊在菩提樹下，金剛座上，墊吉祥草，好像富

麗堂皇。殊不知菩提樹，即野外一棵大樹。金剛座，即是一塊大石頭。吉祥草，就是山上的茅草，並無什麼特別。佛初定制，弟子一律在樹下宿，後因生病者多，才改住屋內。但行頭陀行者，仍行露地坐，樹下坐，塚間坐，夜不倒單，向不用牀，何論高廣。學道人，縱不行頭陀行，也不可講究牀被。

三、脇尊者為禪宗第十代祖師，八十歲求出家，大德多因他年邁，不與剃度。第九祖伏駝密多，知他有大善根，收為弟子。發願日夜不倒單，參禪開悟，明心見性，接祖師位，為第十祖師。因一生脇不著席，故號脇尊者。

四、學佛應先打倒身見，身見為生死的根本。在家人，迷而不覺，造種種業，輪迴六道。出家人為成佛，須把身體看輕，食可支命，衣可蔽身足矣！何必講究華美適意，專為這臭皮囊打算。又成佛必須先斷五個根本煩惱：即貪、瞋、癡、慢、疑。不正見有五種：（一）身見，認為地水火風四大假合，為己身相。（二）邊見，即斷常二見。（三）邪見，撥無因果。（四）見取見，執

著己見，是一非餘。（五）戒取見，守牛戒或狗戒，即非因計因，非果計果，以上共稱十使。前五為五鈍使，鈍者性比較遲鈍，而斷除亦甚難。後五為五利使，利者性較迅利，而斷除亦易。使者，為他驅使纏縛，亦煩惱之意。諸位試看五鈍使以貪為首，五利使以身見居第一。我們學佛要斷煩惱，當知從何處下手了！自古擒賊先擒王，豈可坐高廣大牀，縱恣幻軀嗎？

五、高峰妙禪師，立願三年不沾牀櫈。但無始劫來，睡眠習氣，久站易睏，為對治此習，即在斷崖站立，下即深澗無底，警策自己，如打盹即跌於無底深澗。但日久支持不住，打盹跌下，忽覺有人托著，問何人？答，我護法韋陀，特來護法。妙禪師一聞甚喜，曰：末法時代，像我這樣修行者，有幾人？韋陀大加呵斥曰：像你這樣用功者，多如牛毛，你貢高我慢，十二大劫，不來護法。妙禪師大慚愧，自念我了生死，何必靠人護法。仍在斷崖站立，警策自己，「打盹即死」！久之仍抵不住無始的好睡習氣，又墮入深澗，自量必死，忽覺又有

人托著，驚問何人？空中答曰：我韋陀天尊是也。高峰曰：你說不護法，今又何為而來？答：汝一念慚愧，已過十二大劫，故來護法。這一公案，教出家修行，不可貪睡。又不可貢高我慢，若起我慢，趕速懺悔。

六、悟達禪師名智玄，幼聰慧，及長，名聞甚大，唐懿宗皇帝尊為國師。外國貢沈香寶座，高二丈，金殿放不下，帝供養國師，昇座講經，可使數千人都能聽見。悟達受之甚喜，歎為無價之寶，頗有高慢之心。一日昇座說法，心生放逸，自念「我出家一僧，居然如此。」忽見面前有一寶珠放光，直入身來，下坐，覺膝蓋生疼，解衣觀之，生人面瘡，五官俱全，口能吃飯，與食稍止，否則更疼。皇帝國師，名醫妙藥，百治罔效。忽憶中年參學時，在某寺遇一僧生癩瘡，人多厭惡，己發慈悲心，親為服侍，數月病癒。臨別謂曰：我住西蜀彭州九龍山某寺，汝後日有難，可來訪。漫應之。當生瘡時無可如何，遂照所囑往西蜀訪問。方到山下，即見一小沙彌迎問，客非悟達國師否？驚問：汝何

以知之？答：我師命我來迎。又問，汝師何人？答：迦諾迦尊者。隨之上山，一見果即昔日之病僧也。尊者故問近來何苦？悟達備述所病。尊者曰：無慮，先安歇，明朝往山後池中洗之即癒。次晨悟達隨尊者到山後，果見清水一池，將入池，人面瘡忽然發言：「勿洗，公不憶漢景帝時袁盎讒殺晁錯之事乎？公袁盎，我晁錯也。袁盎為固寵幸，進讒言，晁錯無辜腰斬東市，我發誓必報此仇。不料汝下世出家，十世皆為高僧，無隙可乘。汝今生尊為國師，因受沈香寶座，忽起貢高放逸之心，故得報宿仇。今既蒙迦諾迦尊者解此冤仇，我可超生，汝亦應懺悔好好修行。」瘡說畢，悟達入池一洗即癒，仰謝尊者，人寺皆杳。悟達國師，因此作三昧水懺。這一公案，諸位受戒之後，弘法利生，人人皆有國師之份。果到此位，也不可因種種優待，而生我慢放逸之念。現在正在用功，豈可貪戀高廣大牀，美麗帳褥嗎？

十二月二十一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日）

今天講「不非時食」戒，充份發揮不非時食的要義。敦勸新戒，務期遵守，語重心長，發人深省。午齋迴向，陪堂師父徵詢大眾意見，全休響應，持不非時食戒，佛法真不可思議也。茲撮要分記於下：

一、日中界說：按蓮池大師解釋「不非時食」曰，「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」。日午二字，頗嫌籠統，不如日中恰當。中國舊定晝夜為子丑等十二時辰，新定為二十四點鐘。兩相比例，則午時佔了上午十一點鐘，至下午一點。若云過午，則僧食時間，可延長至午後一點鐘，與一般持過午戒者，不甚符合。印度及中土，大叢林皆有石製日規，有人專司其事，一到日影至中線，即報鳴日中，僧眾即停不食。定制不得過一髮，後定為二指。若無日規者，現定上午十一時開梆，過堂結齋畢，仍不過正午十二點鐘。現在通云持午，是

中國好簡的術語，但不可拘泥「午」字，而拖延至午後一點鐘也。以上講僧食不得過日中，否則犯非時食戒。但亦不得過早，以見明相為標準。明相者，在院內可見掌中之紋，若不能看清掌紋而吃飯，亦犯非時食戒。

二、日中一食：佛初定出家人日中一食。佛常說供養僧寶，種福增慧，一切功德。居士多多發心打齋供眾，按一日一次，輪流當齋主，甚至數月還輪不到。竟有某居士，以所準備的米糧菜蔬，多腐爛，故將齋飯舖在地上，請僧眾踐踏過去，即為種福。佛言若論心中恭敬，可以種福。但與世法相遠，惹人譏嫌，因此再改變食法。午齋前有早粥及小食，但早粥只許吃稀粥，粥以劃不成字為度，即不可太稠。小食即點心，不可吃飽。再吃午齋，即犯輾轉戒。要知早粥，小食為開緣，而開中有遮，仍保持日中一食的原意。

三、日中食開遮的限度：佛定日中食戒。過日中只可嚼楊枝，喝開水，此為最清淨戒。有病者可吃七日藥，「七日藥」者，化緣所得，只可保存七天，

過七天不准吃。其物有五樣：一油類。二蜂蜜。三石蜜——紅、白、冰糖。四牛乳。五熟酥——煉乳，總名「非時食藥」。有病不能吃中飯，四分律無開緣，五分律開，可將少分中食之飯，摻於多分非時藥內，而食之。現在持午者，將餅干二、三塊泡於牛奶內，或加少許蓮藕粉，亦不犯戒，以食量甚少故。又有五菓八漿，名目甚多，總而言之，一切水果不可吃，要吃，須榨成汁水。

四、不非時食戒的精義：學佛為免六道輪廻，佛制不非時食戒，即為斷除天道之因。諸位試想：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，豈可效法鬼畜乎？佛教人出離六道，了脫生死，最後成佛作祖，為天人師，即諸天尚不欲為，況畜生餓鬼耶？世尊以人人皆可成佛，故制此戒，期望出家人如何遠大，我們豈可為晚飯而自甘墮落嗎？

僧午後舉爨，斷定佛法衰殘：佛法僧之寶，缺一不可，如鼎三之足，少一即傾，本無重輕。但佛在世，以佛寶為重；佛滅度後，以僧寶為重。何以故？

佛像須賴僧供養，經典須賴僧弘揚，所以末法若無僧寶，則僧寶和法寶皆缺而不存。要知僧以戒律為重要，因居士也可供佛講經，但不可稱僧寶，以未受出家人的十條沙彌戒故。若僧人過日中吃晚飯，即不守戒，僧不守戒，即不是僧。由是三寶俱缺，佛教豈不衰殘？故昔時高僧，聞而涕泣！

第二課，接講「不非時食」戒，敦勸新戒，分為十條，言至義盡，分記下：

蓮池大師，因明代出家人多吃晚飯，不得已說此開緣，非佛意也。然開中有遮，一、須體弱，二、須多病，三、因一次吃不飽，須數數食。具此三緣，或不能持此戒，「或」者，非決定之意。若寧捨身命而不開戒，古德多垂範。「必也知違佛制」，「必也」為肯定之詞。開緣之後，又有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。有此三個限制，庶幾可耳。祖師對此何等慎重，我等豈可借開緣，而公然「非時食」耶？

我於戒文之外，再講幾句，望諸位過日中不食，請用心聽！

一、佛定過日中不食，為斷六道輪迴，三因前已講過。出家人修行，應效法本師釋迦，因守此戒而成佛故。

二、憫餓鬼之苦，佛說餓鬼，聞人吃飯，咽喉中生火冒烟。不信佛言，不為佛子。前條為自利，後條為利他，合起來自利利他，是佛法之要義。

三、以戒為師：世尊將要涅槃，阿難問佛滅度後，以何為師？佛言：「以戒為師」。諸位既出家為佛子，當遵佛遺囑，嚴持不非時食戒，如佛在世一樣。

四、為斷煩惱：貪瞋癡三毒之中，以貪為最重。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，五欲之中，以食為最重。何以故？出家人不需要多財，不娶不嫁，色亦易斷。出家人俗名何用？睡覺亦無可無不可。總之都容易斷捨，惟食為無始劫來的習氣，你不看才生下之小孩，即想吃東西。所以要斷煩惱，須先斷貪。要斷貪，須先節食。以不可不吃，不吃就不能生存。佛特定「日中一食」者，即開示學佛以中道義，為無上菩提。過午以後，為畜生、餓鬼吃飯的時間。我們若過日

中又吃飯，即是下墮之路，出家人反對持午，即往下處行。

五、為保持出家人身份。佛有七種弟子，何以出家人居在家人之前？無論什麼場合，行，總以出家人在前坐，在家人在後坐，以比丘（尼）沙彌（尼）式叉摩那等，各有應守之戒，比居士的戒條多。又戒定慧三無漏學，雖為出家與在家弟子共修之學，然定慧二學雖同，而戒法特多。居士雖所持日中不食戒，八關齋只限一日夜，或菩薩的誕辰之日。居士受菩薩戒，只限於六齋日。所謂「年三月六」——一年持三個月，一月持六天，決非長年持此戒。現在有居士年老無眷屬，居然長持八關齋戒，我以前只知李炳南老居士一人，那知此次在臺中講經，竟有許多男女居士長年持過午不食戒。我們出家人多不能持，寧不愧死？正信居士見出家人就頂禮，是因出家人比他持的戒多，不是為出家人禿頭圓領呀！

六、來受戒者，在家受五戒，可以隨意先受三條或兩條。初壇正授沙彌十

戒，須一時同受，不可少受一條。明日正授沙彌十戒時，三師問：「不非時食戒，汝等能持否？」不答應，即不得戒。若不能持而答能持，即為打妄語，在三寶三師前打妄語，欺三寶乎？欺三師乎？是自欺心也。因求戒而自欺心，是求升反墮也。

七、在登比丘壇前，羯磨和尚問：「汝沙彌戒清淨否？」不答不得戒，答則打妄語。最後受菩薩戒前，羯磨和尚問：「汝比丘（尼）戒清淨否？」如是三壇戒，俱不得戒。要知出家不易，受戒更難。你們此次來求戒，花錢託人種種困難，都能通過障礙，為什麼因一頓晚飯不能忍受，竟不能得戒呢？

八、不非時食戒，絕無開緣，蓮池大師，雖為末法出家人不爭氣，方便開一緣，但必須年老、多病，午飯真實吃不下去，還說「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，可不戒歟？」

九、為提高僧伽人格，非持不非時食戒不可。現在僧格為何低落？就因不

持戒。不在講經，也不在做文章。但比丘戒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戒三百四十八條，其他戒相，不甚明顯，惟不非時食戒，人人都見。李炳南居士常在月刊上發表文章，人人都知他學問好，懺雲法師不大發表文章，其學問未必如李炳南，何以臺中打佛七，特請懺雲法師主七？實因懺雲法師能持不非時食戒。佛教衰落，佛子負責，人人都能持不非時食戒，僧格提高，佛教自然興隆。

十、勸諸位要立大丈夫之志。古人云：「出家乃大丈夫事，非將相所能為。」因出家須把父母、夫妻、子女都捨了，世上一切名利榮華富貴都捨了，不捨不能出家。諸位都能把家親眷屬，一切名利一起割捨，為何一頓晚飯不能丟捨呢？勸諸位立志做大丈夫事，大丈夫不是專指男子講，能說能行才叫大丈夫。女眾們能說能行，即是女中大丈夫，否則女眾永為女眾了。東山寺住持圓融，發心傳戒，化緣修廟，居然戒場開堂，是即女中大丈夫榜樣。諸位既發大菩提心，而來受戒，作天人師，不要為一頓晚飯，自生障礙，不能得戒。

現在戒期將過一半，持午也不過半個月。況且午後，常住還準備豆漿，決不會餓死的。或者有人這樣想：戒和尚勸人持戒，為何專勸人不吃晚飯？這是下流心理，現在出家人尚有吃酒吃肉的，向下流學的人，還值得勸嗎？自己破戒，不要再破見。若論年紀，三師都五十多歲，書記師已七十歲，都是不吃晚飯。若論辛苦，引禮引贊，為教你們，腿都站腫了！若說老年人消化已弱，可以不吃晚飯，引禮引贊們，除二師父年過四十，其餘都不過三十歲，何以都能持午？我的話說定了，持與不持，在你們自己。

接講「十曰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」戒。

現代出家人，與古時印度的出家人，社會習慣，僧侶生活，種種不同，固不能不手持金銀鈔票。但有一「說淨」辦法，其法很簡單，只要為正當用項，可請一受俱足戒的比丘，「說淨」之後，即可捉持，然應當如蓮池大師解釋：「必也知違佛制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，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

不以七寶裝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」

十二月二十二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一日）

初壇正授請戒，按傳戒正範規定，先請羯磨，次請教授，開示之後，再迎請得戒和尚，蒞壇開示，所謂三師不見面是也。今因本寺大殿寮房，連接密邇，無地輾轉，故酌古準今，迎請三師同臨大殿，陞座開示。新戒全體長跪，合掌聽訓。茲將得戒和尚開示，撮要記錄於下：

本師釋迦牟尼佛言：「人人皆有佛性，人人皆當作佛。」人人皆有佛性是謂「理具」，人人皆當作佛須要「事修」，怎樣事修呢？一為出家，二為受戒。華嚴經示：「若有不識出家法，樂著生死不求解，是故菩薩捨國財，為之出家求寂靜。」寶積經云：「無有在家，修集無上正覺之道，何以故？在家貪聚，出家捨離。在家人我，出家平等。在家塵垢，出家寂淨。在家惡攝，出家善攝。

在家沒於愛欲淤泥，出家拔於愛欲淤泥。」由此得知：若欲成佛，先須出家。所以我釋迦世尊捨棄太子尊榮，半夜越城，落髮出家。成道之後，先度五比丘。汝等今日皆受其賜，若出家之後，不知戒中之義，是徒有登壇之名，而無受戒之實。一生虛喪，體是白衣。故我於未受戒前，指示汝等沙彌戒之戒法、戒體、戒行、戒相四義，使汝等心得明了，受持有方。

何謂戒法呢？即佛勅舍利弗初度羅睺羅，所制十支淨戒，二十四門威儀。我已與汝等講過，此是汝等應讀應學。汝等能讀能學否？全體齊答：能讀能學。

何謂戒體呢？即汝等明日正受戒時，運心緣境。徧緣一切情非情境，感動十方生起種種功德雲，結成一個寶蓋，從頂貫入全體，發起誓欲防惡修善的功德，此即是汝等所得「戒體」。汝等來朝正受戒時，能如是緣境發心否？答：能緣境發心。

何謂戒行呢？汝等今既入道初階，應修事師之節，執僧伽之勞，以至晨昏

動定，微細行業，皆依戒而行，萬不可驕慢貢高，此謂「戒行」。汝等受戒之後，能如是精進行持否？答：能行持。

何謂戒相呢？相即事相，汝等今幸得戒品，內須具慈和之德，外須著緇縵之衣，切不可再穿俗服。又須居止同乎大眾，行來皆尚雍容，出世道業，因戒而成，少有所違，即名干犯，故謂之「戒相」。汝等受戒之後，能如是學習威儀否？答：能學習。和尚又撫尺說：

汝等若能信聞而思，思而受持，上可契世尊以戒攝生之旨，下不愧息染濟慈之名。汝等果能至誠領受，依教奉行否？答：能依教奉行。又云既能依教奉行，我今差引禮大德，為汝先請教授查驗衣鉢；次請羯磨阿闍黎，為汝等懺洗身心。我今再問汝等，今夜於懺摩堂中，能直心發露否？答：能直心發露。又云：既能直心發露，待作法後，再來回復。答：阿彌陀佛。

十二月二十四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三日）

得戒和尚講沙彌律儀要略威儀門，攝要記錄於下：

威，即威嚴。儀，即儀則。出家人何用威嚴？即莊重端正之意。論語上說：「君子不重則不威。」所以威字作莊重解，不是耀武揚威。何謂儀則呢？一切動靜語默，都合乎規矩。門者通乎出入，佛法謂之法門，即由此門，可入而自利，出而利他。又門者類也，此篇所講為威儀一類。前段是敍文，內有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」此為佛教考試制度。現在各處戒場，都不講戒，怎樣考試呢？人人多不知戒，在大陸已行不通，臺灣更行不通。因此來臺灣傳戒，盡量講戒。上午時間，完全用於講戒，停止演禮。雖然傳了六、七次沙彌戒，考試制度仍然行不通。何以故呢？設若我所主持之戒場，嚴格考試，不及格者不收。而他人所主持之戒場隨便濫收，中國佛教會，也無力量控

制，只得放棄考試制度。我在北平廣濟寺共當過七次教授，慧三法師當尊證，他也知道，凡不滿二十歲者，廣濟寺只給他們受沙彌戒，但是到他寺，即可受比丘戒。我們認真，他寺濫收，仍無濟於事。將來中國佛教會有了威信，能令各寺傳戒都實行考試，不合格者不收。則人人研究戒法，僧格提高，佛教即可興隆。

敬大沙門第一：梵語沙門，此云勤息。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。新戒應尊敬老戒，女眾不僅尊重比丘，還要尊敬比丘尼。新戒對老戒，應如學生尊敬老師；老戒受護新戒，應如老師愛護學生。現在老戒不愛護新戒，實因新戒不尊敬老戒，互相輕慢，所以佛教不出人材。孔子三千弟子，出了七十二賢人，孔子在陳絕糧七日，所有弟子寧願餓死，無一人逃去，所以孔門下出人才。刻下各學校的學生，不尊敬老師，如雇工一樣。老師為生活而來，販賣知識，所以現在學校不出人才。我今年在臺中蓮社曾演講四次，李炳南居士，說我比別

人講的如法次第。我說：「我幸而早生幾年，親近老法師，得一點講經方法。刻下學僧對於老法師，一不合適，就要打倒。」誰敢按著老規矩去教，敷衍過去就是了。

事師第二：阿闍黎，即羯磨，教授，即是師父，古時無剃度師。阿闍黎名為規範師，教授一切規矩儀則。和尚名親教師，古時無剃度師，和尚即是師父，弟子對於師父，如尊敬活佛一般。見師禮拜，不可太過，規定詳明，應依教奉行。若恭敬過頭，反惹師父生氣。譬如我叫你們一拜，你們偏要三拜。假定有十幾位來見，我就要站立半天，不要辦事了。

佛在世時，弟子有所請問，必須從座而起，整衣，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。雖請問數十次，統統一絲不苟，如此虔誠恭敬，多數人一聞即可證果。每次法會都如此，現在我們講經若干次，還沒有聽見那位真正證果。不僅是講師，沒有如佛之威德攝受。而聽者無虔誠恭敬心，是大原因。

今天「事師」向下文長，明天續講。

十二月二十五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四日）

今天續講「事師第二」，撮要記錄如下：

一、「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」此為自他兩利。孔孟說話，群弟子記善言，後來才有論語、孟子。禪宗諸大祖宗說的話，弟子記下，謂之語錄。可見大善知識，留下的書籍，多半是弟子隨時記錄下來，又經一番修正，即可成書，留傳後世，豈不是自他兩利嗎？

二、「不得住神廟」：佛弟子應住佛寺，若住神廟，兩不方便。無論什麼神，皆攝於鬼道。縱有聰明正直之神，不過威力大，福報大，也未出三界。諸位受菩薩大戒，是真佛子，依戒修行，即生可出三界。若向諸神禮拜，神亦不安；不禮拜，又叫俗人譏嫌。又臺灣佛寺多半佛神不分，種種迷信都推在佛教

身上，更不可住神廟，惹外人譏嫌。

三、檀越二字，梵華並用。檀者即檀那，此言布施也。越者超越也，合言之，即以布施功德，超越三界也。大陸名為施主，臺灣名為信徒。

四、在戒期內應學威儀，出戒場應行威儀。戒場內有引禮諸師監督，不怕放逸。出戒場須自動自治，過去不聽戒，不懂戒，犯戒尚有可原，若受戒後，必須持戒。若見他人犯戒，失威儀，應隱惡揚善，不可拿戒來責備人。若自己不守戒，而偏以犯戒責人，是顛倒知見，因戒法是管自己的。例如過日中不食戒，自己必須嚴格奉持，過午只喝開水，其他食物概不入口。若對他人應加原諒，他人有病，勸他吃七日藥，牛奶內加點餅乾，不算犯戒。若他人有慚愧心，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，即應讚歎。總之，自己守戒要嚴，對人持戒應寬。戒和尚沒有說錯，你們不要聽錯了。

五、續講「隨師出行第三」：自己順便到親友家，叫師父怎樣等候？又和

師父相約，在某處會面，你偏後至，豈不令師父著急！若遠行，離師父太遠，呼喚不及，萬一有個傾跌故障，怎樣服侍扶持？

十二月二十六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五日）

今天續講「入眾第四」，隨文開示，茲錄要義於下：

一、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，是做人起碼的條件。人道中最好修行，釋尊是由人道一生修成佛果。若不把人道應做的事，完全盡到，怎樣能成佛呢？

二、凡洗面，不得多用水，水為大眾必需之物，必須節用。獅頭山、觀音山傳戒，都有缺水的顧慮，幸而三寶加被，勉強過去。東山寺雖不缺水，但亦不可浪費，每人多用半桶水，則二百多人，費水甚多。古語云：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」先自節用水做起。

三、不得三衣苟簡，苟是苟且，簡是簡少。現在因五衣、大衣暫時不用，

只備七衣，不久二壇正授，教授和尚、羯磨和尚皆要問：「三衣俱足否？」你答：「否」，即不能受比丘（尼）戒。若答俱足，即為打妄語。究竟要怎麼辦呢？我替你們想一個方便辦法：你們在教授、羯磨審問遮難時，真發大願，出戒場後，即籌做五衣及大衣，務於最短期內完成。因此可答「俱足」，不為妄語。

同時又問：「父母叫汝出家否？」新戒內很多父母不允許出家的，怎麼答法呢？出家受戒，雖未得父母完全同意，但到登比丘壇時，父母不來阻止，即是父母聽許，可答：「聽」，亦不為妄語。

四、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。何謂色服？即白色及大色——大紅、大綠等。出家謂為「脫白」，白衣是俗人所穿之衣。出家既脫去白衣，萬不可再穿。不惟大褂大袍不可穿，即小褂小衫也不可穿。臺灣出家人多穿俗服，是日僧留下的餘毒，僧相不具足，何以起人恭敬？臺灣已傳八次戒，我參加了六

次。復原僧人服裝，人人皆有責任。如受過戒的僧尼，都能盡到責任，佛教馬上可以重興。此次新戒一百四十八人，大家發心永不再穿俗服，臺灣地方並不大，立時可使佛教改觀。大家要發心負責，否則不惟自己丟臉，且令戒師們丟臉，不能報恩反叫丟人，大大不可！

五、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我到臺灣見各寺有工作，大家一齊動手，這是好習慣，應保存。大陸上出家人，因禪宗有「倒了油瓶不用扶」的舊習，大眾不熱心工作，是壞習慣，不可學。我每次傳戒開示，受戒回寺，應照常工作，不可避懶偷安。不料仍有人說，新戒回寺多不願意工作。這是你們錯誤，我沒有講錯啊！

十二月二十七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六日）

得戒和尚講沙彌律儀「隨眾食第五」起，至「入寺院第九」：

一、「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」。此條當與「起不得在人後」意義相同。出家學佛，為求福報。若聽打叫響，而不急速集合，令大眾等候，不僅虛耗光陰，違背清規，而且自己捨福！戒師父當面呵斥，眾戒友齊動念頭，無形中捨去許多福報。戒期內尚不注意，將來當法師，昇大座，一人緩緩而來，令大眾等候，處處捨福，捨完墮落，還不知道！汝等應在戒期內，力矯此劣習。我今年在臺中講經，應邀在佛教會館吃齋。我準時而到，見李炳南居士已先在座。他說：「我生平無他長處，惟遇人請吃飯，總是早到。」此事雖小，足見他遇事認真，信仰佛教，不在人後。

二、「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。」此二句為佛教興衰之關鍵！佛定制度，「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」現在佛教教育正與佛制相反，佛教安得不衰！蓮池大師輯註：「年少沙彌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，不得早赴講筵。」深矯此弊。刻下距登比丘壇只有七天，受戒以後，可

以先閱律藏，開遮持犯，皆研究清楚，然而再閱經藏及論藏，切不可躐等。

三、「凡學一經，須先白師。」師父為過來人，必盡量指導。譬如金剛經的註解，在續藏內，有一百七十餘種，究竟先看哪一家呢？我的老法師告訴我：溥琬法師的心印疏最為詳明。楞嚴經有四十八家註解，應以楞嚴正脈為最好。初學之人如何知道？諺語云：「要知上山路，須問打柴人。」所以每事須問師後再行。

四、「不得揀應赴道場經習學。」出家人萬不可趕經懺，前已痛切言之！蕅益大師有兩句詩：「寧在蒲團靜坐死，不作人間應赴僧。」尤為痛切。

十二月二十八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七日）

今天講威儀門由「入禪堂隨眾第十」起，至「至人家第十八」止，消文解義，既詳且速，聽眾悉皆明了，無庸記錄。講後得戒和尚開示如下：

佛說八萬四千法門，總為三無漏學。而慧由定發，定由戒生，是戒律一法，實為一切法之根本。故佛制比丘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良以毘尼未能嚴淨，而定慧無由生發也。今屆登壇受具之期，爾等各宜發上品心，求上品戒，以為定慧之基礎。將來弘法利生，復興佛教，使一切眾生同霑法益，庶不負來山求戒之初心。新戒諸仁者，其各勉諸！

十二月二十八日（農曆十一月二十七日）

今天自「乞食第十九」起，一氣講到「衣鉢名相第二十四」，隨文解釋。最後以殷重心情，開示於下：

諸位沙彌！沙彌尼！我今天已把沙彌律儀，與你們講完了。明天請戒，後天二壇正授，即傳授具足大戒。要知具足大戒，為出家人最重要的戒品。受過具足戒後，方為大眾，佛菩薩歡喜，龍天擁護，魔宮震動，天魔恐怖，你們要

發殷重心，至誠懺悔。若心存輕忽，必遭魔障。魔障約有四種：一、事務魔，即臨壇之前，家中、廟中，忽生事故，不能登壇。二、煩惱魔，或師父，或戒兄弟，稍不如意，即生障礙。三、病魔，突然得病，不能登壇。四、死魔。以上諸魔，是戒壇常見之事，不足為奇。諸位要尊重戒法，千生難遇！在此一舉，過去罪障，及宿世冤業，都等你還債。你受戒之後，可以轉凡成聖，他們將向何處報復？所以必須痛切懺悔，誓願成佛之後，先度仇怨，過去冤業，願悉消滅。否則生了魔障，不能登壇。不惟對不起師友，也對不起自己。戒期已過三分之二，費財事小，吃苦是真的。假若受不了具足戒，則以前二十天所吃的苦，豈不冤枉！你們受戒回寺以後，要發心重做一個新人，一切言行，都照戒律去做。但律己要嚴，待人要寬，萬不可以所知戒律去責備人。日常用功，要多念阿彌陀佛，深信切願，老實念佛，求生西方極樂世界，見佛聞法，證無生忍，乘願再來，廣度眾生，完成學佛的大願。當此大難將臨之世，還要多念觀世音

菩薩，為一切眾生消災免難，三次世界大戰勢難倖免，我們為佛弟子，應發大悲心！

末法時代聽戒不易，不惟臺灣無人講戒，大陸上也很少講戒。你們出了戒場就不容易遇到講戒的機會！在戒期內，是教你們學戒。你們不行，有戒師管理，不怕你們不行。你們在戒場學會了，回寺後，須自動持戒。佛教的興衰，全以出家人能不能持戒為定評。這個責任，你們新戒比丘要完全擔任，我們老了，不能多負責任了。傳戒不為名利，譬如我作得戒和尚，並不能因此而提高聲價。至於利養，更不在話下了。究竟為什麼如此吃苦呢？實實在在為產生新學比丘，續僧伽命脈，令正法久住，聊報佛恩。在大陸上傳戒，三師並不辛苦，戒期內與新戒見面，不過六、七次，即三次請戒，正授，及初見，至告假而已，向來無人講戒。我們來臺傳戒，為什麼盡力講戒呢？為令你們明白戒律，研究戒律，實行戒律，才受如此辛苦。我希望你們回寺以後，把律藏請出來，先看

四分戒本如釋，四分戒本明白之後，再看六十卷大律。最後閱看其他三部，互相對照，對於開遮持犯最切實行處，用筆抄錄下來，以便憶持，實行世尊所定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」之明訓。同時應嚴持戒律，學習威儀，方可解行相應。我對於諸位最起碼的希望，有三件：第一、萬不可穿在家人的衣衫，保持我們出家人的面子。否則東山寺傳戒的戒師父，都為你們丟盡臉面了！第二、不可出戒場，就吃晚飯。不到萬不得已時，切不可開。若能盡形壽精持過午不食戒，即為戒師增光，即為報師恩。第三、戒律是管自己的，愈嚴愈好，切不可以戒律責備人，批評人。我最後再告訴你們一句話，你們五夏十夏以後記著傳戒，產生新比丘，代代相傳，正法久住。

此後見面談話機會不多，切記此言！

新比丘廿四位，大受感動，幾至涕淚沾巾，默隨戒和尚到三師寮膜拜，頂禮叩謝。

跋

記者自愧才淺學疏，謬蒙耆德提攜，參加大仙寺、元光寺、十普寺、碧雲寺、凌雲寺、東山寺六處戒壇，命司記錄。查各壇所記內容，大同小異，而以東山寺戒壇日記為最詳。每日呈核文稿，道源、白聖二長老常謬讚詳細曉暢。余聞而慚感並臻，答稱「老和尚演講開示，熟極善巧，理事詳明，我不過照實記錄耳！」茲當付印校對初稿之餘，深覺二位大師，講戒開示諸大端，洞徹釋尊制戒之心源，力矯末法四泉之痼弊，言簡意賅，語重心長，彌慚拙筆，弗克磬錄，然就現前記錄者洵堪作戒壇津梁矣！

律航謹跋

台北市十普寺第二屆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四十八年

教授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廣化、明本記錄

三月三十日（農曆二月二十二日）

前言

今天起，開始講戒，上午八時新戒集坐講堂，由東西兩序沙彌首出班，隨引禮師往迎請教授和尚，講解沙彌律儀，迎請儀式，莊嚴隆重，此不繁記。教授和尚在講經前，先講了一段開示如左：

你們來求戒，是求三壇大戒，何謂三壇大戒呢？即沙彌戒、比丘戒、菩薩戒。今天開始為你們講戒，讓你們明白各條戒律的開遮持犯，然後才能受戒，

亦才能持戒！大家須發恭敬虔誠心來聽戒。現時傳戒者多，講戒者少。你們能聽到講戒，甚為難得！我是你們的教授和尚，名叫道源，二十歲出家，二十四歲受戒。大陸戒壇是五十三天，日日忙作雜務，未聞講戒一句，冤枉辛苦一遭。竟到二十八歲才聞到慈舟老法師講戒，非常感動，遂發心弘揚戒律。至民國二十八年北平廣濟寺，現明老和尚發心傳戒，亦發心講戒，與我志同道合，聘我去當教授和尚，一連當了六年的教授和尚。

來台灣後，連這次傳戒是第七次了。第一次在大仙寺，亦是我當教授和尚，那時台灣初創傳戒，因種種差別因緣，沒有講戒。此後元光寺、十普寺、碧雲寺、凌雲寺、東山寺等地傳戒皆講戒。

我講這段話的意思，是要你們知道聽戒因緣不易！使你們能好好聽戒。在這裡不好好聽戒，出了戒壇再欲聽，亦無處可聽了！教授和尚說至此，大家感動萬分，肅然正坐，一心諦聽。

開講沙彌律儀至雲棲寺沙門袾宏輯時，又講一段蓮池大師編輯此書之因緣。

蓮池大師俗姓沈，家門豪富，書香子弟，學識淵博。夫人湯氏美而賢淑，堪稱溫暖家庭。一日丫環捧茶來，失手打落傳家寶物的玉杯，甚為悶氣！夫人勸曰：「世間一切皆是無常，何況這玉杯，今既打破，惱什麼？」師聞而頓悟世事無常！於是作七筆勾文，放下一切，遂出家。師丁逢末法受戒後，雲遊各地，見僧伽多不明戒，乃發心講戒。而佛制戒律，比丘戒多而難記，乃捨而講沙彌戒。但眾生慧淺，即講沙彌戒，亦旋聽旋忘。故大師從佛說沙彌戒經中，將其要點錄出輯作（沙彌律儀要略）一書。此為輯書因緣，講至九時三十分下座。

大眾對教授和尚辯才無礙，觀機講授之智慧，欽佩萬分，聽講之後，嘖嘖稱歎不已。各人不惟慶幸戒律難聞今得聞，而又慶幸得如此良師講戒，皆大歡

喜。

三月三十一日（農曆二月二十三日）

今天開講上篇戒律門的序文，先消文後釋義。對「戒律門」三字，及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」等有精闢獨到之見解，摘要記錄如次：

一、戒律門：防非止惡曰戒。處斷輕重，開遮持犯曰律。學佛不明律，便隨時隨處都會犯戒。何以故？應開不開，應遮不遮，皆犯戒也。例如你們受過比丘菩薩等戒，出去便應弘法利生，若不發心弘法利生，便是犯戒。又如受過沙彌戒，便應持午；若不持午，便是犯戒。所以受戒，須明開遮持犯之要。門者通達為義。佛弟子們，入此門上成佛道，出此門弘法利生，是故要想度己度人者，應先學戒律。

二、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：五夏者，即五年也。何以不曰五年而說五夏？原來出家人受戒以後，結夏一次為一個戒臘。若不結夏，不算戒臘。結夏制度，合我國農曆四月十六日起，到七月十五日止，在界內加功進行，求了生死，而證聖果，故受夏名，謂之「三月結夏，九旬安居。」結夏期間，無事不得越界。律制白天可出去，夜間須歸界內宿，若破夏，則不得戒臘。我國白天既不要托鉢，所以最好不要出去。若為三寶事、父母事，可白眾請假，但不得超過七天，若實在辦不完，還可續假七天。這猶如淨土宗的「結念佛七」一樣，不過結夏是「專精戒律」也。至於結夏人數，多少不拘。二人以上謂之「對首安居」，一人獨處者，謂之「心念安居」。對首安居須結界，心念安居即以自己寮房心念結界可也。

教授和尚講演至此，慨嘆著說：我曾留心觀察我國近代佛教衰落之原因，迄去年我去泰國參加世界佛教會，順便觀察南洋各地佛教，與我國之佛教作一

比對，得到一個結論，即南洋佛教重戒律，不重人情，故法運興；而中國佛教重人情，不重戒律，故法運衰。例如南洋比丘見面先問戒臘，戒淺者對戒臘高者頂禮，彼此毫不客氣。而中國和尚見面不問戒臘，互相對拜，是無長幼之分，法運焉得衰！其次中國佛教的教育顛倒錯亂。佛學院授課，先學論，次學經，竟不學律，故使一班青年佛子走上狂慧之途，不持戒律，反自詡大乘行人，而言行不一，貽笑俗人！此中國佛教衰敗之又一原因也。

佛制未受具戒不得看律書，你們這次受過比丘戒可以看了，台灣現在每寺院差不多都有大藏經，希望你們回去，須從大藏經中將四分律揀出，詳細研讀力行，以振佛教。

四月一日（農曆二月二十四日）

今天仍講序文，教授和尚慈悲護念諸新戒，苦口婆心，勸勉出家後，須發

大心，慎勿犯戒。對文中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」等句，發揮盡致，下課之後，即有發心今夏要隨教授和尚去結夏。並有新戒自動捨棄所用香肥皂——勵行沙彌第六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戒故也，其感人之深如此！茲擇其重要者擷記如次：

一、好心出家：好心者即上求佛道之心。佛有七眾弟子：比丘、比丘尼、沙彌、沙彌尼、式叉摩那尼、男居士、女居士等，通稱佛弟子，皆可學習佛法，亦可宏法利生，是則出家在家一律平等處。但是要想成佛，則非出家不可！可知出家目的，是為了要成佛度生；若不為成佛度生，那就不必出家。因此出家人須發心上求佛道，若不發菩提心上求佛道，則既失卻世間紅塵之樂，又失出世間的清淨之樂，是兩失，真太划不來了！所以出家人須發大心，永出三界，受妙法樂。且出家人若不發心，不惟不能出三界之家，即世俗之家，亦出不了，何以故？捨了家產，又接寺產；捨開子女，又收徒弟。出此入彼，猶如搬了一

次牀位而已，豈不可嘆！

二、慎勿犯戒：出家人須時時刻刻謹謹慎慎，不要犯戒！不但根本大戒不可犯，即微末輕戒亦不可犯，後六戒為輕戒亦不可犯。比方有男沙彌，未出家時喜飲酒，出家後以為飲酒是輕戒，於是犯飲酒戒。而沙彌尼則最易犯第六香塗身戒，以為不搽香膏，不用香肥皂，皮膚容易粗老，於是自己為自己開方便，就用起來了，不知已犯了戒。

三、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：戒定慧為佛法三大課目，因戒生定，由定發慧，是有其一定的程序。若不持戒即不能得定，縱然得定亦是邪定（著魔），無戒之慧，是為狂慧，屬八難中之世智辯聰，此等狂慧，不惟不得法益，而且為自己招來許多煩惱，不可懼哉！

四月二日（農曆二月二十四日）

今天講「不殺生」戒，摘記如次：

一、諸佛者，通指十方一切佛。按佛萬德莊嚴，非人天魔怪之所能殺害。所謂殺者，惡意出佛身血，即為殺佛罪也。如提婆達多，積慮處心，要殺害佛，推石壓佛，碎石傷佛腳趾，出佛身血，致使活墮地獄。至於末法眾生，去佛遙遠，凡有心破壞佛像者，亦等於出佛身血同罪。

二、師，指一切師：沙彌出家之剃度師，及授戒之和尚、阿闍黎，親從說法之親教師，甚至曾問一字之「一字之師」，對於師恩，應時時紀念，作報恩想。在家人以父母恩重，出家人以師長恩重。何以故？父母僅養此生色身，恩德僅一生；師長成就慧命，受用乃無盡期。

沙彌出家之日，即應受十戒，而剃度師即為和尚，另增請教授阿闍黎，沙彌戒法即得成就。中國向例三壇大戒同授受，故受沙彌戒，亦有羯磨和尚，為順例故，不可不知。

三、親覩因果報應：我在大陸曾親看到一破壞觀音菩薩像，遭受苦報之事，有婆媳二人，婆婆信佛，虔誠拜觀音菩薩。其媳不信，常與口角，婆婆明佛理，吵架後，常至佛前懺悔，媳誤會婆婆在觀音菩薩像前咒她，於是移怒觀音聖像。一日吵架時，竟將那尊磁觀音像摔破！婆婆見此，痛哭失聲！不數日媳即瘋狂！對此有不了者，或謂觀世音菩薩不慈悲，使令發瘋。而不知乃因果使然。如是因，如是果，非菩薩處分也。

四、殺戒分三種：殺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乃屬逆罪，死墮阿鼻地獄。殺人雖不犯逆，亦屬犯根本戒，不通懺悔。殺畜生，可懺悔。

五、教他殺：寺院不得畜貓狸，以畜貓狸即犯教他殺故也。

四月三日（農曆二月二十五日）

今天接承昨日所講的「不殺生」戒，擷記如左：

一、古德護生微類尚然，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又怎可以呢？況且不持殺生戒者，佛說「有十種過惡：（一）心常懷毒，世世不絕。（二）眾生憎惡，眼不喜見。（三）常懷惡念，思惟惡事。（四）眾生畏之，如見蛇虎。（五）睡時心怖，寤亦不安。（六）常有惡夢。（七）命終之時狂怖惡死。（八）種短命業因緣。（九）身壞命終，墮於地獄。（十）若出為人，常當短命。」如經所說，可不戒哉！

二、我國春秋戰國時，佛法尚未入中國，有隋侯者（隋是國名，侯是諸侯，官名）渡河，見岸有蛇為石所壓，狀極痛苦，隋侯憐其苦，為去所壓石，蛇喜極額首而去。隋侯初無望報之心，乃逕行。歸來至前渡河處，又見有蛇翹首相望，近而察之，蛇為口吐珍珠，隋侯携歸，夜能發光，實希世之寶，名夜明珠，又稱隋侯珠。

又書載有屠牛商，性暴戾，某日與人鬥，用牛刀將人刺死。公吏捕之，屠

牛商由後門逃出，經護村河，過橋樑，適有公牛踞橋阻止去路，怒目視之，因不得過，遂被捕受刑。

講這兩段故事，前一則：蛇雖畜生，救之則知恩報德，設或殺之，豈非要結怨報仇嗎？後一則：踞橋阻路之牛，不前不後，適在其時，安知非經屠商被殺之牛陰魂附身，藉報殺身之仇呼！因果不昧，所以殺生之戒，列諸戒首。況殺生害慈，若不持殺戒，決不圓滿成就菩提，故須切戒之。

四月四日（農曆二月二十六日）

今天講「不盜」戒，擷記如次：

一、常住：佛法僧寶常住之地曰「常住」，即寺院之總稱。

二、盜戒：沙彌僅盜常住果七枚，或餅僅數番，或石蜜少許，俱墮地獄，容或難信，特為說明其理由。果餅石蜜，皆常住物，十方僧寶皆有分，應於十

方僧寶前結罪，則其罪大可知。又盜物雖有多少，而盜心無分巨細，現前盜少，將來必盜多。

三、經云：「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」又餅果石蜜又較一針一草之值多矣。（編按：鍼字同針）

四、除三毒：出家人應除貪瞋癡，今此盜心即貪心攝，貪心不除，何能了道。

五、盜心切不可起，盜行切不可為：出家眾中，因一人犯盜，會使全體出家人蒙羞，罪過無量，勸爾諸人，切不可犯盜。

四月五日（農曆二月二十七日）

今天講「不婬戒」，擷記如次：

一、不婬戒：在家五戒惟斷邪婬，出家十戒全斷婬欲。佛有四眾弟子，即

出家兩眾，一僧二尼。在家兩眾，三男居士，四女居士。在家眾受五戒，惟斷邪婬；出家眾，無論十戒、具戒、菩薩戒，全斷婬欲。在家居士一夫一妻，為續宗祧，夫妻同居，謂之正婬。但除正式夫妻以外，另找外遇，謂之邪婬，戒律所禁。婬欲自問不能全斷者，切莫胡亂出家！作一在家居士，隨分護持佛法，亦不失為一佛弟子。若既出家，則應全斷婬欲，以免非僧非俗，生遭譏罵，死墮地獄。

二、日本僧人有妻之因緣：日本古有親鸞上人，美風姿，善說法，為當時攝政王公關白之妹愛戀之。於是逼親鸞破戒結婚，以如不允娶，將屠殺全國僧尼相威脅。親鸞為保全舉國僧尼起見，寧犧牲一己的戒行，乃娶關白之妹為妻。但娶妻後，即遷出寺院居住，猶今之居士林也。因親鸞善說法，其徒眾甚多，獨樹一派，即今之淨土真宗。

其次：日本明治天皇，勵行明治維新時，要想增加國家人口，看到當時日

本僧甚多，於是敕令僧尼皆應結婚生育，以增產人口。此旨一下，舉國僧徒惶惶不安！集會討論對策，上疏哀懇年高者免婚，以保全戒行。疏文上去，明治批下，三十歲以上僧人免婚，三十歲以下者應結婚。在當時全國百分之八十，是三十歲以上之僧人，於是僧眾皆大歡喜。詎料已種下後日禍根，再過數十年，此批老僧逝世後，就很少清淨僧了。本省僧人，既無如上因緣，竟學日僧娶妻，實為大錯！

三、蓮香比丘尼破戒破見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的矯辯理由，似是而非，以為佛制戒殺是對的，因各有生命，不可傷害。佛制戒盜，亦是對的，因財物為維持生命的資養，物各有主，不可侵損。至若男女行婬，雙方都得快樂，有何罪過？如此矯辯之詞，既破戒，又破見，實屬罪大惡極！作此言已，先於女根生大猛火，漸至身體節節燃燒，平地忽然分裂，活陷地獄！其地點在中印度，我國玄奘大師留學印度時，曾參觀其坑，深黑無底，投石不聞聲。噫！可

不戒歟？

四、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：一切眾生，所以有生命者，皆由婬欲未除，妄想顛倒，其業識身（中陰身）飄忽無定，生大惶懼，於黑暗中，見有白光一線，尋光而至，見他男女交會，自動婬念，男身者妒父愛母，女身者妒母愛父，欲相爭奪，於是業識所牽，投托母胎，而成身根，故名曰生，有生必有死，故名曰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。若見他男女交會，心無動念，則無托胎之事，自然了生脫死，超出輪迴。

四月五日（農曆二月二十七日）

今天講「不妄語」戒，針對時弊，痛下法藥，言者苦口，聞者警惕，惜此禿筆，未能全記，錄要而已。

一、造業之工具有三：（一）身，（二）口，（三）意。身能造三業：殺、

盜、婬。口能造四業：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。意有三業：貪、瞋、癡。身三、口四業合稱七支，因三業亦號三毒。七支係根源三毒所發，欲免七支，須除三毒。

二、綺語戒：綺語能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，所以出家人群居一處，切宜避免談論男女情愛之事。其次，言情小說其豔膩者，甚於綺語，看之易蕩心神，出家人亦不得閱看。

三、轉癡：出家若對法師所講經論，旋聞旋忘。而對於俗人男女情愛之是非長短，輒記不忘者，此乃多生習氣使然耳。應生起慚愧心，多求懺悔：我是出家人，為何不記讀佛經戒律，而反於世俗染穢之事，心懷不忘。若不速改，必墮地獄。至誠懇切懺悔之餘，必能轉癡成智。

四、損人不利己：現時一般無知僧尼，為了拉信徒起見，不惜用妄語、惡口、兩舌，誹謗別的寺院僧尼，以為這樣可使信徒皆來自己的寺院拜拜。豈知

信徒聽到出家人，互相誹謗，為避免是非，乾脆以後都不到廟裡去了。何況以出家人之罪過告知在家人，是為破和合僧，罪過極重，當墮無間地獄。又在家居士聞知僧尼過失，必心懷慢僧，似此害己害人又何苦呢？

五、波斯匿王醉酒因緣：王因酒碎欲殺廚監，末利夫人令人留藏，待王酒醒悔恨，乃將廚監送至王所，王大喜！末利夫人本受八關齋戒，對此事不知已否犯妄語戒，往問佛，佛言：「是權巧方便，利濟眾生者不犯。」

四月六日（農曆二月二十八日）

今天講完「不妄語」戒後段，及講釋「不飲酒」戒。

一、止惡語：現時一班佛弟子，聽到妄言戒的可怕，於是有些人裝模作樣，不肯說話，襟上掛個「禁語」牌子，還往來招待賓客，人家和他說話，則指手劃腳以答，這種人不是矯枉過正，便是標賣道行，最要不得！須知戒口是戒妄

語，不是戒說善語。若是禁語可得道，啞吧都成佛了。

二、出家人要護口業：當於早起時，以手摸頭，唸早覺偈。漸次由穿衣出堂等，皆依毘尼日用，默唸偈咒。到大殿即禮佛，念課誦。早殿下來，切忌閒話，宜靜坐片時，於身心皆得益，是則早上數小時皆善語也。以後刻刻留心口業。晚上就寢時，檢討一日說話得失，過則改之，善則加勉，斯為善護口業者也。

三、「不飲酒」戒：前此所講四戒是屬性戒，本性是罪惡故應戒。此不飲酒戒是遮戒，預防罪惡之戒。遮戒有多條，而以戒酒為第一。

四、昔有一男居士，受持五戒，專精不犯。有一天遠行歸家，家人赴會去，他口渴得很，見碗有酒清淡如水，誤飲，及覺，因渴甚，遂喝下，便犯酒戒。適有鄰人雞入其舍，盜殺佐飲，復犯殺盜二戒。鄰女尋雞至舍，強迫交會，又犯邪婬。鄰人告官，拒訴不陳，復犯妄語。試看清淨居士，因飲酒遂五戒俱破，

飲酒之害如是，可不戒哉！

五、遮戒在必要時可以開，但開緣必須是：（一）必須重病，輕病不可。（二）非酒莫療，其他藥可配者，不可濫用酒。（三）羯摩通過，不白眾不得飲。

四月九日（農曆三月二日）

今天講「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」、「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」及「不坐高廣大牀」等三戒。在未講經文之先，教授和尚先說明沙彌律儀，本預定每天講一戒，至正授沙彌戒前一天圓滿。因昨天浴佛節耽攪一天。初四日因「請戒」不能講。故今後四天之課，併作兩天講，不免要講得較快一點，大家須打起精神，留心聽講。茲將講解內容，摘要分記如次：

一、第六戒照文義來說：即第一不許戴花，第二不准塗香料。戴花鬘風氣

我國均無。但出家女眾，遇冷風吹面，皮膚乾燥，俗時用慣雪花膏之類，不免又復塗用。要知今已受戒，今後便不得塗用了。而男眾洗面肥皂，亦應採無香氣者購用。

二、不穿絲織品：出家人切不可穿絲毛織品，因為傷害物命，有損慈悲故。雖有開緣，必須具四條件：（一）年已七十歲。（二）衰頹之甚朽。（三）四大枯朽。（四）非帛不暖。若缺一緣，即不可開，慎之慎之！

三、遵佛制：佛制三衣，質用麻布，色以壞色為原則，但亦有開緣，即信徒所供奉者，不問其為何質料，均可接受。佛有受大愛道尼供養金襴袈裟為例。至於色若遇正色，大紅大黃者，必須「貼淨」、「點淨」乃可用。惟唐道宣律師持戒甚嚴，信徒供養衣服色質不如法者，受之，用刀切碎，拌之以泥，塗殿壁上，以為信徒消災植福。即不犯戒，又能為信徒植福，雙方顧到了。

四、最好能不穿大紅袒衣：現時一般大法師穿大紅袒衣原由：（一）為了

要示與眾僧不同故，七衣是隨眾衣，大衣是出眾衣。（二）一般人皆有好奇心，穿大紅袒衣，可使聽眾見了生欽敬心。我的親教師慈舟老法師，講經說戒即穿壞色大衣，所以能做到不穿大紅袒衣最好。

五、摒除世俗之樂：出家之人，不得唱歌跳舞，吹蕭弄笛等伎樂之事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意去觀聽。但行路遇到演戲或歌舞等事，只要不故意去參觀者，不犯。

六、因貪世樂失神通：古有隃陀衍那王，將諸宮女遊山玩水，燒名香，奏五樂，作裸體舞，御香飄渺，清歌妙舞。時有五百仙人，飛行經過，見色聞香，皆失神通，一時墮下，王問云：「汝等是什麼人？」答云：「我們是仙人。」「得禪定否？」「曾得今失。」王怒云：「不離欲人，為何觀我宮女裸舞。」遂令砍去手足！觀歌舞之害如是，況自作耶！

七、臥具：出家人所臥用繩牀：「牀足尺六非高，濶四尺非廣，長八尺非

大。」過量即犯。

八、唐悟達國師，受懿宗皇帝所賜沈香寶座，得人主寵遇，一念驕慢心起，忽見一珠飛入左腿，隆起痛甚！狀如人面，號人面瘡。百醫無效，躬詣西蜀九籠山，得迦諾迦尊者，洗以三昧水，即癒。在將洗三昧水前一剎那，人面瘡忽作人言：「且慢！且慢！讓我說此一段因緣，公是漢袁盎，我乃漢晁錯，為公一言，將我腰斬東市，此恨誓欲報復，公十世轉生為高僧，欲害無由。此次因公受皇帝沈香寶座，一念驕慢心起，道德有損，故得乘隙而入，報復夙仇。今得西天迦諾迦尊者相解，此後不復結仇矣！」十世為高僧，一念受用心起，尚損福遭報，我們凡夫僧，當如何警戒耶！

四月十日（農曆三月三日）

今天講：「不非食時」戒及「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」戒。教授和尚仰體如

來當初制戒之本意，辯才無礙，發人深省！午齋迴向時，陪堂師父徵詢大眾食晚飯人數，無一舉手者，佛法真不可思議！茲擷要分記之：

一、食時：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佛弟子們應學佛，日中一食，不得過午食，以斷三惡道之因。

二、不非時食者，謂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嚴格來說，日影過西，一髮一線，即曰非時食。又持齋之人，早粥亦不得過早，以見明相為標準。明相者，在院中可看清掌紋之時。若看不清掌紋便吃粥，亦犯非時食也。

三、持不非時食戒，可斷三惡道之習因，是自利。而餓鬼聞晚鉢聲，咽中火起，不非時食，免餓鬼苦，是利他。故知能不非時食，甚合沙彌息惡行慈之義。

四、早粥小食之因緣：佛在世時，居士打齋供眾者多，而僧伽一日一食，於是有很多施主，久久輪不到作齋主。遂有人將米菜鋪地上，請比丘行步其上

以求福，因此招外道誹謗。佛開比丘早晨可進粥，上午還可小食（點心），為滿施主種福田之願也。

五、齋堂：僧人吃飯之處，名曰齋堂。齋者齊也，齊於午不食也。若過午食，是不合齋堂之義了。施主供齋，只供早粥及小食（點心）和午齋，從無打晚齋者。故佛寺吃晚飯不供養三寶，不迴向齋主，明此係有違佛制，只是偷偷食也。

六、依教奉行：有的人自己身見重故，不肯持午，又恐旁人持午影響他的名利，於是發些既破戒又破見的理論，以為佛對小戒可開，引阿難尊者集律時之語作援證。須知當時迦葉尊者問阿難尊者，何條小戒可開？阿難尊者答言不知。於是迦葉尊者主張，一律尊奉，不得犯。須知若謂持午是小戒可開，則比丘二百五十戒，除前四條根本戒外，其餘二百四十六條均為小戒，均可開，則比丘僅持殺盜婬妄四戒，是反不若在家五戒之居士，將何以作人天師範呢？

七、過午得食五物：佛制有病，比丘過午可食油、蜂蜜、糖、牛乳（生酥）、奶油（熟酥）等五項，以資調養。

八、不知者不罪：未正授沙彌戒之前，雖犯持午，其罪當輕。既受沙彌十戒，是明知故犯，罪加一等，故曰：「得罪彌重。」仰汝諸人，慎之！慎之！

九、生大慚愧：現代我國僧人，與印度僧人，社會風俗不同，僧侶生活各異，故不能不捉持金銀鈔票。但金銀鈔票，皆足可增長貪心，妨廢道業，須知違犯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、不積蓄、不販賣、不得以七寶裝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

四月十三日（農曆三月六日）

今天繼續講「沙彌律儀下篇威儀門」，這次因講完沙彌戒，就要授比丘戒，開講比丘戒律之關係，所以下篇講得稍快。但提綱挈領，消文釋義，要言不繁，

毫無疏忽簡漏之處。茲將講錄擷記如次：

一、威者威嚴，儀是儀節。亦即僧人威儀，莊重、雍容，令人起敬者也。佛制沙彌受具足戒時，應具對十戒律，二十四門威儀。如答不出者，不予授具足戒。但此種良好的僧伽考試制度，時至末代，已不復實現矣！

二、本篇各種威儀，是蓮池大師從沙彌律儀並十戒法、事師法儀則經等，及百丈清規、沙彌成範、行護律儀等書中，節錄出來，編綴成章，供諸初學者讀學。你們如果發心博覽研究，可以在大藏經中檢閱以上全書。

三、視和尚阿闍黎當如視諸佛，我們生當末法，佛已涅槃，法又不能自弘，而繼承佛志，弘揚佛法的，端維僧伽。今日生我慧命，成就戒身者，亦是和尚、阿闍黎、剃度師（中國才有剃度師，西土剃度師即沙彌戒和尚）。所以視和尚、阿闍黎，當如視佛，當感恩圖報。

四、持戒有兩種清淨：一者受戒之後，嚴淨毘尼，寧死不犯戒，是謂上品

清淨。二者，遇不得已事，犯中品以下可通懺悔戒者，速到師處，盡情發露，精勤悔改，發露之後，還復清淨。

四月十四日（農曆三月七日）

今天講「入家第四」、「隨眾食第五」、「禮拜第六」、「聽法第七」諸章，記要如次：

一、不得與年少沙彌結友，今人多喜與年少沙彌玩耍，而少年沙彌不懂世事，儘打閒岔，與之交友，有害無益。古人謂：「無友不如己者。」又說：「交友須勝己。」

二、我國傳戒向例三壇大戒一期同傳，受過沙彌戒，即接著受比丘戒，最後受菩薩戒。受比丘戒時，必須三衣齊全。但以往各戒壇，檢查衣鉢時，戒子極多數三衣不全，而妄語三衣齊全。戒師亦明知故問，顢頇過去。這次你們登

比丘壇時，本寺常住已為大家預備三衣，可免妄語——三衣齊全了。受戒之後，須發心報答三寶厚恩。

三、僧人袈裟，為佛所制訂的，而我國僧人所穿的海青、長褂、小衣等，則為往昔祖師們參酌中西習俗改制成的。我們身為中國僧人，自應穿著「中僧」服裝。可是近時有些僧人，竟不按舊制，擅自穿著其他服色衣裝，至為可歎！試看世俗軍警，皆著其規定服裝。為何修出世大業，名利兩空的僧人，而猶穿那非僧非俗之服裝呢？

四、「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」，坐視大眾勞務，是為無慚無愧，避懶偷安，則有損福報。常聽見有人受了戒回寺去，不肯做事。於是有人誹謗戒師，其實我們何曾教你們回去，可以避懶偷安呢？這兩句話，希望大家切實記住。

四月十五日（農曆三月八日）

今天從「入寺院第九」講至「在房中住第十六」課，擷記如左：

一、單：出家人，居常單人獨榻而臥，所以僧人臥牀叫單。

二、殿堂是莊嚴之地，不得穿堂直過。至於在大殿閒逛，亦招薄福之報。但引禮、引讚、糾察諸執事人，為執行事務，可以例外。

三、當惜眾僧物：常住一切財物，為信施血汗，十方僧寶所共有，若不愛惜，罪過無量。古人云：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」當切記奉行。

四、浴前先洗淨：台灣人入公共浴室的習俗，先以水洗淨，然後入池泡一泡，且在池中不許擦垢膩，既清潔又衛生。這種習俗都知道是從日本人學來的，而不知道日本人是從中國古代的僧團中學過去的。

五、圍爐一章：台灣地居亞熱帶，冬天不烤火，根本用不著，但亦不得不

知僧伽有此威儀。

六、慈心看護病人：看護病人，有兩種功德，一者，培植福田：梵網經云：「八種福田，看病第一。」二者，為免使病人退道心：有病的人，無人照顧，容易生起憶念俗家親眷照料疾病情形，於是便生起悔恨不該出家之念，而退道心。」

四月十五日（農曆三月八日）

今天從「到尼寺第十七」講到「入聚落第二十」。分記如次：

一、沙彌尼戒：沙彌與沙彌尼前十條戒律相同。惟沙彌威儀與沙彌尼威儀各有不同。但因沙彌尼戒經，多而難講，以及因時間關係，不能分堂講，所以戒壇一向只講沙彌律儀。凡講到尼眾之處，可類推反例之。

二、戒律為威儀之主幹，威儀乃戒律之防衛。一切戒律威儀，皆為佛說，

戒師不過代佛宣揚，詮譯義理而已。要知受戒因緣不易，你們辛辛苦苦受了戒，自當嚴持戒律，清淨莫犯！若受戒破戒，不惟對不起三寶，亦對不起自己。

三、不獨與語：出家人不得空室內或屏處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一者男女相處日久，染情漸生。二者令他人見生譏謗。

四、「乞食第十九」：我國現時雖不乞食，但有化緣和乞食相似。出家人化緣亦應離五家：一、娼妓家，二、婬女家，三、酤酒家，四、王宮，五、屠殺家。

五、入聚落須有切緣，所謂切緣者：一為三寶事，如塑刻佛像，流通經書，及齋僧購添菜蔬等。二為父母事，如父母喪病等。

四月十六日（農曆三月九日）

今天從「市物第二十一」講到文終。消文釋義針對時弊多所矯正，講完又

復開示一番，婆心苦口，瀝膽披肝，聽者莫不動容，略記於左：

一、行止必須白師：師父對研討經律及參方等事，都是過來人，有經驗，所以凡事須先白師然後作。

二、參方本為尋師訪道，抉擇生死。可是今人參方，則不然，第一、專找事務較閒的寺院跑。第二、專找食宿較好的地方跑。第三、為趕經懺混錢花。

三、袈裟之可貴：佛曾說過：「我弟子們專修戒行，只要保持袈裟四寸者，便可不愁無衣食。」所以僧人能一心行道，縱無凡夫供養，自有天人送供。

四、佛弟子受戒後須結夏，若不能參加大眾結夏，亦當「心念安居」。結夏日期：從四月十六至七月十五日止為前安居，五月十六至八月十五日為後安居。四月十七日至五月十五日中間，擇定一日開始，扣足九十天結界安居者，為中安居。其他儀規，於戒律門曾詳明。

五、上座分三種：（一）、法性上座，受戒不久，便徹悟心性者。（二）、

福德上座，興隆三寶事業者。（三）、戒臘上座，戒臘滿二十夏者。

六、講沙彌律儀圓滿後開示如下：

沙彌律儀，今天已為你們講解圓滿，刻有數語叮囑你們：戒壇所學的戒律威儀，不僅是要你們在戒壇依教奉行，而主要的是要你們各人回去切實依教奉行。因為戒壇裡有諸引禮師，指導你們的一切言行舉措。受人輔導慣了，等到受戒回去，猶如嬰兒離開褓姆，處處顯得幼稚和不習慣。所以一切言行就要「以戒為師」了。

專精持戒，修行用功，了生脫死，這是屬自利的。因而使他人見到持戒者的戒相莊嚴，戒行精進，生恭敬心，起效法念，這是利他的。故知一心持戒，便是度己度人的大菩薩行。

基隆海會寺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五十年秋

得戒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聖嚴法師記錄

一、解釋題目

沙彌律儀要略

沙彌，留在後面講。律儀，即是十戒律、二十四威儀。要是緊要，略是大略。此為曾經受過菩薩戒的佛弟子所輯，此人即是明朝時代，住於杭州附近雲棲寺的蓮池大師。袾宏，乃是他的名字。蓮池，為其別號。沙門者，為梵語，

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袾宏輯

此云勤息，即是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。

二、釋沙彌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

「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」息慈，即是息惡行慈。凡世間染污我人身心的一切惡法，皆須息止。慈濟眾生的善業，要篤踐履行。

亦云勤策，精勤策發。受了沙彌戒，更上一層去求具足戒。

亦云求寂，求取成佛之道的寂滅涅槃。

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十條沙彌戒，以及沙彌所應奉行的二十四門威

儀。

三、釋上篇戒律門

此律儀分二種法門，一為戒律，二為威儀。

四、釋通義

佛制，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。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

夏者，即是結夏安居。每年自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的九十天中，為佛制安居辦道之期。僧人每結一次夏，即增一歲戒臘，如果受戒而不結夏，始終都是初夏比丘。僧人的地位亦由結夏的多少而定，五夏者為下座，十夏者為中座，二十夏者為上座。不足五夏不得收徒，滿足十夏方得傳授比丘具足戒。中

國佛教不興，端在僧不知戒，不尊戒！因為大陸傳戒，都不講戒。道源受戒，共五十三日，但亦不知戒為何物？後參善知識，方知戒之重要，故來台灣傳戒，首倡講戒！今有青年僧尼學教者，但少有學律者。學教又多以大乘諸論開始，而不由經典起蒙。即使學得能說能講，也只有一肚皮狂慧，不能堪當大知識！因為不曾先從學戒的生活實踐，與學經的習定修持開始，乃是僧教育的顛倒！

是故沙彌剃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！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，佛敕舍利弗為羅睺羅說。今人皆說佛教不興，乃因無真比丘；實則因為無真沙

彌，故無真比丘。比丘戒、比丘尼戒、菩薩戒，皆由沙彌十戒開出。若能將沙彌十戒持得清淨，餘戒亦可清淨了。沙彌之始，是佛子羅睺羅的出家。

一曰：不殺生。

解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

佛教中最大的罪業是五逆。所謂五逆，便是出佛身血、殺聖人、破和合僧、殺父、殺母。現在分別解釋如次：

一、諸佛。此有一出佛身血公案：佛陀有一弟子名叫提婆達多，妄想殺害佛陀，自己做新佛陀，連絡國王阿闍世，用種種手段謀害佛陀，如以醉象踐殺佛陀等，但皆為佛陀慈悲力所懾伏感化。最後趁佛出外行乞，路經一座山腳，

提婆達多即以大石推下，圖擊佛陀而致死地！可是被金剛力士的降魔寶杵所擋護，大石粉裂，佛陀倖免於難。雖然如此，仍有一片碎石，擊中了佛陀，足指流了一些血。提婆達多由此罪業，即遭生墮地獄之報。

此一墮獄之處，至唐代玄奘法師西遊印度，還曾見到，為一窟洞，其深無比。今人生於無佛之世，凡是惡意毀壞佛像的，便是罪同出佛身血。同時我想特別提示諸位：上面一則公案，是屬於宗教信仰的。佛教乃是一個有宗教信仰，又有哲學理論的。玄奘法師之能成為大善知識，即在既取哲理的理解，更取宗教的信仰。否則稍有知識，便以公案為神話，而不取信者，絕對不能成為真善知識。現下的佛弟子，多是只取半邊，有的重信仰不求慧解，有的偏學慧解不取信仰，實為可嘆！如今諸位是來發心求戒的，戒律均為事相的信仰與行持，不談哲學的理解，如不放下小聰明的知見，而來接受信仰，必將得不到清淨的戒體。

二、聖人。佛教所稱的聖人，乃是指出離三界，了脫生死的人。細分為四種，大乘二種：佛與菩薩。小乘二種：聲聞與緣覺。

三、師。在中國的出家人，共有三種師，所謂：「一法二戒三剃度。」法師如禪宗的法系傳承，以心印心。戒師即為沙彌戒、比丘戒、菩薩戒和尚及諸阿闍黎。剃度師與法師，都是中國佛教所特有的。印度的沙彌戒師，便是剃度師。中國因為傳戒有專門傳戒的道場，故人之出家，必先要有剃度師。在中國並且特重剃度師的恩德，因其乃為出家人的法身父母。

四、僧。梵語僧伽，國語和合眾。大眾的出家人，也就是三寶之一的僧寶。

五、父母。養我育我，皆為父母，人之肉身由父母養育而成。

以上五種，恩大德高！雖以塵劫孝順，也難報其恩德，怎可加以殺害？若犯，則墮無間地獄！其餘一切人，及一切大小眾生，凡有生命，均不可以故意殺害。不過戒殺，以殺人為根本，若犯殺人罪，即破根本戒。

或自殺，或教他殺，或見殺隨喜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，煖以綿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

殺有三業：自己殺，為身業殺生。教他殺，為口業殺生。見殺生喜，為意業殺生。意業殺生，又分三種：一為貪食其肉而殺其命，二為因瞋其惡殺以快心，三為愚癡無知而殺眾生，此即貪瞋癡也。

人之殺人，既為佛法不許，亦為國法所不容。故佛弟子中，不致犯此根本大戒。但對微小動物，則頗難免，如蚊之吸血，每一發覺，即會一掌將之打死，此是「自殺」。又如住處附近有毒蛇，自己不殺，即教人殺，此是「教他殺」。或自己不殺也不教人殺，但見他人將蛇殺死，自己心中感覺歡喜，此是「見殺隨喜」。

殺人不通懺悔，殺畜生則可懺悔。但如能作三種觀想，即可漸棄殺業的惡

習：一、觀想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一切眾生皆當成佛。我殺任一眾生，即是殺未來佛陀。二、一切眾生皆我過去父母，我生生世世，無不從之受生。既為我的父母，怎麼敢於殺害？三、一切眾生皆我家親眷屬、兄弟姐妹、妻子兒女，何忍殺害？道源親見兩個事實：我在虞山興福寺法界學院求學時，見一門頭老修行，發心與蚊子結緣，後來他的住處，竟無蚊蟲可見！又有南海普渡山的蛇，均不咬人！因為蛇及其他動物之會咬人，多為自求保命，乃出自衛的動作。若知人不犯牠，牠也絕不犯人。普渡山蛇不咬人，即因人皆不打蛇。不過，如養虱於竹筒，本為極易做到的事；但是知而不行，說而不做者，竟又太多了。

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

水中有蟲，傷物害慈，故凡飲用食水，皆須過濾。做濾水囊，可用細絹，以絹細密，濾水最善。濾後復將濾囊還至水源，翻過來輕輕擺動，使蟲活命。

至於燃燈供佛，有無量功德；唯於夜間，飛蟲趨火，自投火燄，每每皆死，有傷慈悲。故須以鐵紗，蓋覆燈上。但以道源個人看法：一、改用電燈，光亮較大，亦不傷蟲。佛時無有電燈，故經中以油燈示諸佛子。若有電燈，諒可聽用。因燈者光明之義，表象智慧以破無明。同時佛的德號，亦有名為電光佛者。二、日間光明遍處，無蟲趨火，故點油燈。夜間因有蟲蛾就火，故用電燈供佛。三、如點常明油燈，則必須要加燈罩。否則雖以油燈供佛，佛將不生歡喜，因為油燈成了殺生的工具了！

「不畜貓狸」，因為貓狸性嗜捕食老鼠。貓之為物，不唯捕鼠，並且對於一切小動物，如小蟲、蝴蝶、小鳥等等，幾乎見什麼，便捕殺什麼！此一殺生之罪雖由貓兒造作，但因貓由人餵，餵貓者當承受此一罪過。尤其畜貓目的，即為捕殺老鼠！但是鼠之為患，亂咬亂嚼，偷吃食物，皆為自求生存。若留鼠食，鼠即不致亂咬衣物了。

我聽我的老法師說過一則公案：鎮江金山寺，老鼠患於大寮，火頭報於和尚畜貓捕鼠。和尚以戒殺，不聽畜貓。而囑留鼠食，鼠即不咬物，但又叫鬧不休，復稟和尚。和尚令增鼠食，鼠鬧即止。待以時日，鼠復叫鬧如前，和尚知其繁殖子孫，食復不足之故。故對鼠群開示：僧有「滿單」之例，鼠亦援例定制：日給鼠米一斗，後成金山寺定例。並示鼠群掌管全寺數百間屋面落葉及生草的清除，鼠竟依教奉行。

「慈悲之道」，慈能與樂，悲能拔苦。慈悲之道，即是佛道，若無慈悲，即非佛道。

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可乎？

對於下等的眾生，尚應如此慈悲愛護，何況是高等動物呢？現在的人，如果不能如此護生愛物，反加殺傷殘害，那怎麼可以呢？

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。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蓮池大師，先講戒，復引經文旁徵。「施恩濟乏」，有兩種，一為世間的財物布施，救濟眾生身體的貧乏。二為出世間的佛法布施，充實眾生心內的空虛。如能兩者兼施，便是財法雙施，令其身心皆安。今日佛教徒中出家僧人，只做了一半，有的施法不施財，是以只有富人才能進寺廟，佛教變成有錢人的宗教，不度貧窮之人。但是社會上貧者佔多數，佛教竟放棄了多數的人類。耶教則能針對此社會形態，而作大量的物質救濟，這是佛教徒們應該反省的。再說，光作財施，不施佛法，亦非施濟之道。過去北方有一淨土道場，名叫紅螺山。昔年該寺一個老和尚，因見山下居民貧困，每年年底皆捨高粱百石，以濟困苦。山下居民，因而盡皈佛教。後來年代一久，老和尚死了，老輩的山下居民也死去了，山上亦無人說法，但每年百石的高粱按戶賑放，已成定例。居民

不論貧富，仍舊照例領賑。故竟以領取寺院之高梁，去餵豬者。可見財法二施不可偏廢。

「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」，見有他人殺生，應逐步進行三種救生方法：一、權巧方便令放生。二、以自己的錢或募化的錢收買放生。三、以上二種行不通時，即應對之說法祈禱：前生造業，故受今罪。當速發心，求生淨土。

二曰：不盜。

解曰：金銀重物，以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

自七寶以至一切物，物各有其主，不與而取，即為偷盜。

若常住物，若信施物，若僧眾物，若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。

物皆有主，常住之物，是屬十方一切僧眾所有，南贍部洲之內，僧人無不有份。信施之物，雖至寺院，而未交付常住僧眾者。僧眾之物，乃為施主已施，而為僧眾個人所有者。以此，盜信施物有罪，盜僧眾物犯重罪，盜常住物，犯極重罪。但是一切戒中，盜戒最難持。尤其易犯偷竊常住之物的罪！總以為常住之物，乃屬公家，人皆可用。但若不得管理者的允許，私自取用者，即犯盜罪。即使盜佛像、經書，目的雖是供養、讀誦，盜罪亦不可造。同時，常住之物不唯不可盜，尤須愛惜維護，古有格言：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」能不切記！至於政府之物，一切人民之物，乃至一切鬼神以及畜生之物，均不得盜，這是說明盜的物主。

或奪取，或竊取，或詐取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

不論用什麼手段，凡以利己損人為目的的物質爭取，或金錢增益，都犯盜

罪。唯其請求政府免稅，及請求免費過渡而得批准允許者，即不犯盜。這是說明盜的方法。

經載：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俱墮地獄。

阿含經中，載目連尊者，告勒叉比丘，曾路見三個大身之人，在空中行，一有熱鐵之丸，身上出入。一有雙鐵火輪，旋轉兩脇。一有熾燃利斧，斬斫其舌。此即上文三個沙彌，地獄受苦的情形，這是說明犯了盜罪的果報。

另有道源幼時親見，鄰居一男人，臀上突患瘡，疼痛不能坐臥，終日將雙腳倒豎於牆壁上，則稍舒服。其時我家後面有一老婦，忽然無疾而死，經一日又復活轉，歷述被陰府鬼卒拘去作證。所證之事，便是鄰居男人遭受陰府杖股的官司。老婦親見該一男人，被陰府打得皮綻肉爛，兩腳倒吊而懸！

故經云：寧就斷手，不取非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斷手只是一時之痛，一世之殘。犯了盜罪，則有無盡苦報，豈敢不戒！

三曰：不婬。

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

佛陀制戒，應機而定，根機不及，故於「殺盜婬妄」四根本戒中的婬戒，但止邪婬，不禁夫婦正婬。出家的沙彌十戒，則須全斷婬欲。

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

世間，便是三界之內，六道之中。一切男女，包括人天鬼神畜生男女。只

要一犯婬行相交，便是破戒。佛法究竟，在於出三界，脫輪迴，了生死。但有一念婬心在，即不能解脫！佛為度眾生，即由在家禁止邪婬著手，進而出家斷婬。因為斷邪婬，不墮惡道，而生人天。全斷婬者，則可出三界矣。

台灣的佛教，受了日本統治的影響，有住廟為住持而仍結婚生子，並自以為是出家人者，此是末法時代的衰落現象！不過日本佛教之如彼者，可以原諒，台灣僧人而如此者，則殊為痛心！我們知道，日本僧人取妻，始於親鸞上人。當時日皇御妹，逼婚親鸞，如若不從，整個日本佛教將遭大劫！親鸞權衡輕重，犧牲了自己。但於結婚之後，退出寺院，另組居士佛教的淨土真宗以專宏淨土。復得皇族擁助，此宗大展。今之東本願寺、西本願寺，便是其支派。日本寺院總數約五萬，東西本願寺的派下，約佔三萬，其勢力之盛，以此可見。後於距今六、七十年前，日本明治維新，鑑於人口不足，便通令僧人，一律娶妻，而為增殖人口。老人僧人仍保持其淨戒，但後來老的日益謝世，代起之者，

均為有妻子的和尚。但此都是由於惡王的逼迫所致！尤其直到目前為止，日本和尚多是學者教授，對社會上的尊敬信仰，並未破壞。故可原諒其破戒，又應欣佩其對學問的努力。台灣的和尚，未受政治壓迫，而學日本和尚娶妻生子，但對日本和尚的努力好學，卻未學習。

民國三十八年以前，台灣的男出家人，在社會的地位日漸低落，對人民的信仰也日益下降，故只有還俗的，沒有出家的！自三十八年以後，由於大陸來台的大德們，提倡傳戒，到目前止，共傳十一次戒，道源本人即參加了八次，所以風氣已經好轉。尤其歷次傳戒，都是女多男少，此次竟是男多女少。尤其台灣的男眾增多，此次大陸籍的只三十多個，餘皆台灣省籍。將來本省佛教之興，全賴本省出家人，尤其是男出家人！因為女眾往往化度不了男人，男人又是社會的中堅之故。然而既然出家受戒，便得持戒清淨，不可再半僧半俗，食肉娶妻，否則自己破了戒，佛教亦無法振興起來。

楞嚴經載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自言：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。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。

此為破戒又破見，罪大惡極！自己破了戒，還說佛制的婬戒沒有道理。要知道，「寧教破戒，不教破見」，若人破見，則千佛出世，不通懺悔！因其根本不肯作懺悔。佛經中，生陷地獄的佛弟子，共有兩個，一是前面說過的提婆達多。另一便是寶蓮香比丘尼了。墮獄之處，玄奘大師，亦曾去看過。

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

世上古今中外的在家人，因婬欲而致亡國亡家亡身者，太多了！出家之人，當然不應違犯。

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，

人不婬欲，即能了生死。社會上不信佛的人，對犯戒的出家人，固要批評譏罵。對守戒的出家人，也不放鬆嘲弄的機會。常會提出兩個問題：一、中國重孝，並謂「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。」出家人，無嗣可繼，便是不孝。二、如果人人出家，人種將會滅絕。

其實，第一問難，並不實際，佛教講「大孝」孝三世父母。對現世父母之孝，如蓮池大師所說：「親得離塵垢，子道方成就。」佛子之孝親，是在使得父母了生脫死。餘如禪宗黃梅五祖，亦曾養其母於寺院中，其母亦能得大悟。至於第二問難，更不成為理由，何曾見到人人都出家了？

再說人之了生死，必先斷婬欲。即使一念婬心，亦不可起。因為受生入胎，乃在「中陰身遇到有緣父母，正值行婬之際，見而婬念生動，即與父母合一而

入胎投生。」設若婬念不起，則自然不去投生了。

道源有一出家友人，曾做一夢，夜至一個村戶，見其窗內燈火通明。窺窗視之，見一產婦生子。因其生產之際，全身裸露，彼即婬念一動，便覺自己已變成產婦所生之嬰兒！幸而他的神智未泯，急念觀世音菩薩！旋即夢醒，已一身大汗。次晨循其夢境所見，往一村戶相詢，始知昨晚產婦生兒，落地即死。如果我友不是驚覺及時，當已奪胎轉生了。

故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經載有一公案：一老比丘，度一少年沙彌。有一施主獨家為其供食，故其不必逐日外出挨家乞食，只派沙彌按日按時領取即可。此施主家，獨生一女，年方十六，見沙彌年少莊嚴，威儀過人，即動情愛婬欲之心。一日日中，施主夫婦外出，獨留其女在家，並令照常備飯供僧。少女得此機會，待沙彌至，即

喚入其臥房，反鎖其門，逼使沙彌還俗成婚，並許以家產相誘。奈彼沙彌為生死大事出家入道，故雖久久糾纏，仍不動心，後量難以脫身自保戒體，遂取桌上剪刀，自刺其喉而死。少女知已肇禍，即將沙彌屍體暗置臥牀之下，不敢聲張。但於沙彌死後，該施主家，即大放異香！鄰里得悉而去聞異香者，門為之塞。後來覓其香之所出，在於牀下，探而視之，始發現乃為沙彌之屍！於是聞傳遐邇，至於國王。國王信佛，見此沙彌，堅貞守戒，殊勝難得，即以寶棺載於寶車，遊之於市。人民爭看，萬人空巷！因此而受感動，而來皈依佛教，而來擁護三寶者，不計其數。其功德之大，亦不可計矣！反是者，若出家人有一人破戒犯婬，則對全體出家人都是污跡！對佛教之影響，對社會之觀念，亦不可以道里計。犯戒之人，僅得一時快樂，其個人永劫墮於地獄受苦，尤其還糟蹋了整個佛教，豈不可怕！

至於沙彌屍體大放異香，此即「戒香」，持婬戒者必然身香。婬欲重者，

其身必臭。佛教中的五分法身，便是戒、定、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。第一便是戒身，我曾參學於太虛大師及慈舟大師。他們房中，均不供佛像，故亦不燒香。但當走進他們兩位大師的房間，便會嗅到一種特殊的清香味，這就是戒香了。

我人既出家，便須堅持婬戒，否則乾脆還俗好了。要不然，自己破戒事還小，影響佛教事太大了。

四曰：不妄語。

解曰：妄語有四：一者妄言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。

凡是口與心違者，便是妄言。若口與事實相違，而不違於自心，不為妄言。妄言包括六根對塵的見聞覺知，與口所言者不相同，均屬妄言。

二者綺語，謂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

依佛教看，犯綺語者，均為可憐愍者！能夠綺語，必是聰明人，乃為多生修來。此一智慧不用之於正道，而用之以邪途，自尋墮落，豈不令人憐愍！我曾見一筆記所載，有一極善言情小說之作者，因其專事男女愛欲的扇惑，頗能刺激一般讀者，故其所著小說的銷路頗廣。但到後來，惡報來了，他沒有飯吃了，終叫自己的女兒去當了妓女。

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

綺語，是出於貪心；惡口，是出瞋心。我們出家人戒除惡口的方法，最好每晨初醒，即自摸光頭，提醒自己是個出家人！今天一天不要做出一樁不是出家人所應做的事來，也不要說出一句不是出家人所應說的話來。每有瞋念心

動，要想罵人之時，隨即反省：我是出家人，我是佛弟子，佛子最要緊的是慈悲，是忍辱，怎麼可與人吵嘴相罵？或者罵人而惟恐不毒不深呢？

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

兩舌，是搬話與造謠。人皆凡夫，不能沒有背後的批評。若能從中解勸，則可使雙方和好如初。若為搬弄造謠，則將雙方離間矣！故犯兩舌者，現世會得受人離間恩義之報，死後受拔舌犁耕的果報。出了地獄，要得惡聲之鳥的餘報，可不怕嗎？

乃至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妄語之類也。

出家人不可專看他人的過失，專說他人的過失，不可宣說他人的壞事壞話。

持戒者，如能身三口四的七支業守住，戒行可以清淨了。可是身業易守，口業最難防。每日從早至暮，隨時都可能犯口業。如要防護口業，最好是少說世俗的話。

若凡夫自言證聖，如言：已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等，名大妄語，其罪極重。

妄語分為三種：小妄語、大妄語、方便妄語。前面所講四種口業，均屬小妄語，可以隨犯隨懺，累犯累懺，懺即無罪。若為大妄語，則不通懺悔，即為犯根本戒！大妄語者，乃指以凡濫聖，本為凡夫，而自妄稱聖人已證聖果者。此在僧團中住，犯者即擯出，死後入地獄。但為增上慢者，不犯根本戒。所謂增上慢，是由精進用功而得到一種相似於聖果的境界者，自以不與凡等，誤會已入聖證，而稱已經入聖果，但其無心騙人，故不犯大妄語。同時若能真實證到聖果者，亦不可隨便宣說，否則在比丘戒中，犯波逸提罪。唯可對兩種人說，

一為善知識，一為同參道友，以期求得印證，不為炫耀自己。但在臨終之時，得向一切人說。如智者之師慧思大師，臨終自稱，已證六根清淨——圓教的相似即位。智者大師臨終而稱位及五品——圓教的觀行即位。再有永明壽禪師，有一護法弟子錢王，每每供僧，一日言於壽禪師：「我常齋僧，未知僧中有高僧否？」壽禪師答曰：「非但有高僧，且有應世佛：長耳和尚即定光佛應世。」錢王即趨前齋供，並以佛呼之，禮敬備至。長耳和尚僅謂：「彌陀饒舌。」即坐化而逝。錢王於此復知壽禪師為彌陀應世，立時趨禮，壽禪師亦已坐化矣！因為聖果聖人是說不得的，否則佛教將被誤為神奇古怪的東西了。

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

方便妄語，若以慈悲心而要利濟眾生者，不唯不犯戒，並且有功德。但是戒如世間法律一樣，條條各有獨立性。不可融通解釋，不得隨便將妄

言、綺語，解作方便妄語。方便妄語，要在利濟眾生，否則即犯妄語戒。

古人謂行己之要，自不妄語始，況學出世之道乎！

儒家古人司馬溫公，其友劉安世問其一言可以終身行之者，即以「誠」對。又問誠之入手處？答自不妄語始。出家之人，自應更忌妄語了。

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，因教沙彌急懺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

賢愚經及報恩經載有一則公案：有一沙彌，自恃音聲好，唱誦漂亮。故見一老比丘，讀經之時，聲音滯濁，即存輕慢，譏為狗叫，但此年老比丘，已證阿羅漢果，急告之曰：「我是羅漢，汝罪大矣！快求懺悔。」沙彌知錯，立即

懺悔，但七日死後，雖免地獄之苦，猶墮狗身之報。此即佛陀弟子舍利弗的沙彌，均提之前身。因其僅犯此一惡口，其餘沙彌諸戒，悉皆清淨嚴持，故此一身狗報，即遇舍利弗度之，而得重行出家為沙彌。由此可見，惡口犯戒的可怕了。

故經云：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人在社會，待人接物，為人處事，好像利斧置於口中。比如好騙人者，自以為他人受了愚弄，上了他的當。但是俗說：「上當只一遭。」你愛騙人，騙人之名聲一出，你即信譽掃地，誰也不再相信你的話了。即使你說的是真話，人亦當做妄語來聽。惡口者，喜歡罵人，喜罵人者，多以英雄氣概自居。可是人家雖不能跟你對罵，終可以你為可怕的人物，人皆畏而避之，你便孤獨了，你便沒有一個知己了。兩舌者，每愛無事生非，挑撥離間。當他每到一個家庭

或團體，便會帶去是非口角，弄得恩義反目。如果人皆知你善於挑撥離間，你便不再受到任何人的歡迎了，誰不喜歡家人親友和睦相處呢？愛綺語者，總是花言巧語，說得天花亂墜，毫無實用可言，實即也是騙人的行為。日久之後，人亦無不生厭。試問：以上四種口業，粗看是害他人，實即害了自己！所以說，妄言兩舌惡口綺語者，如拋斧斬天，墜下來還斬其自身！

但是有人為了怕造口業，便來實行禁口不語，此亦錯了。我人學佛，發心廣度眾生。禁口不語，豈能救度眾生？釋迦世尊，從初成道，以至入滅，天天都在說法度生。如果禁口不語，佛教也就沒有了。口業有善有惡，所以說：「一言喪邦，一言興邦。」一句話能救人一命，一句話也能殺一個人。要緊的是，我們要說佛法，要說功德話，不要說廢話，不要說損人不利己的話。

五曰：不飲酒。

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米造，俱不可飲。

這是蓮池大師在明朝時代說的話。現時的中國，除了以米造酒，其他原料亦不亞於印度了。不過主要的觀念，凡是能有醉人之力的一切飲料，皆名為酒。沙彌十戒之中，前四戒殺盜婬妄為性戒，為根本戒。不論何人，不論是否信佛，但犯者，不通懺悔，定墮惡道。自第五酒戒之後，為遮戒。雖為世俗所許，而為佛弟子所忌者。如犯，則可通懺悔。

除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白眾方服。

凡是遮戒，遮中有開。研究戒律，應知開遮持犯。此處所言，即為開戒。如果重病而非酒不癒，當可聽用。但在開中有遮，如果開酒戒，必須一、重病

可開，輕病不可開。二、重病非經醫師診斷為無酒不療者，不可開。三、告白大眾，因重病服，不得私下偷飲。

至於持戒，應學草繫比丘的公案：經載有比丘山中禪坐，遇盜盡劫衣物。盜恐比丘告官，盜中有知比丘戒者，即議以草繫比丘。佛制比丘，不得斷生草，否則犯戒。故以草繫之，經兩三日，遇國王狩獵，見比丘，詢以故，以實對。王笑比丘愚癡，比丘即以理對：謂佛法住世，全靠僧寶住世，僧寶住世，則賴戒律之不墮不廢。並謂「寧捨生命，不敢犯戒！」我人如能效法此等精神，即使嗜酒如命者，亦可戒矣。

但是不幸，佛陀將滅，魔王稱慶，謂有破壞佛法之機了。佛以戒在佛法即在，佛滅戒在，亦如佛在。魔王則謂：將派魔子魔孫，混跡釋門比丘群中，專事破戒犯戒，其將奈何？佛陀聽了，唯長歎曰：「獅子身上蟲，自食獅子肉！」可見破壞佛法的，非天魔外道，仍是比丘！然而誰願自以魔子魔孫自居呢？

無故一滴不可沾唇，乃至不得鴆酒，不得止酒舍，不得以酒飲人。

這是對於嗜酒者的杜漸防微。不在酒舍停留棲止，一為防譏嫌，二為避沈酗。不以酒飲人，因「酒為眾惡之門，酒為放逸之根。」所以出家佛子不化酒舍之食，在家佛子不營沽酒之業。酒能迷性，如果以酒飲人，即等於以毒藥飲人。

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

古時候儀狄造酒，而飲夏禹王。禹一醉而知其害，因而痛絕不再復飲，並預言將有因酒而亡天下者。殷紂王暴虐，造酒池肉林作樂，因而亡國。這是一般史實，其害可知。出家的僧人，再來飲酒，自更可恥了。

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

經載一男居士，已受五戒。一日誤以淡酒作水飲下，遂醉。適有鄰家雞來，即偷捕殺之佐酒。復有鄰女尋雞至其家，即姦污之。女告於官，官問之，初仍不以實對。是以因飲酒而殺盜婬妄酒五戒盡破！

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，過非小矣。

飲酒共有三十六種過失，詳見法數。飲酒過失之大，概可想見了。

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

飲酒者發熱薰臭，故在死後，墮於既臭又燙的沸屎地獄之中。報盡出獄，生於暗昧的畜生道中。後生為人，仍然世世生生，愚癡矇昧，永遠沒有智慧。

以「理」而言，智為「無師智」，「自然智」，眾生本具，何得失去？其實此處所言失智慧種者，是指「事」上的「加行智」。「自然智」，如金礦的礦藏。「加行智」，如聞採陶冶或提鍊。自然智，為內在的本性。加行智，為外在的修持。所以加行智者，即是「由聞思修，入三摩地」，以聞法而思維而修持的功夫，將眾生的煩惱無明，日漸洗刷減除，一旦而得內外兩智的相接相通，便是大徹大悟的境界了。

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

砒，是砒霜。酖，是鴆鳥之羽，皆為絕毒之物，人服即斃！而酒之迷害於人，比諸砒酖，更為可怕！

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因為烊銅雖烈，最多灼口穿腸破腹而死。但由此一持戒功德，必可生人天，並將得大利益。如果飲酒破戒，雖得一時之逸，卻受永劫沸尿地獄之報。且雖再為人，亦生生愚癡！兩相對照，孰重孰輕，可以知矣！像這樣的事情，能夠不戒除嗎？

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

解曰：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

我們出家人，不論男女，自不致有用華鬘飾於頭的。但是凡為一切衣著，講究華貴與美麗者，都屬此例。至於塗香，現時而言，有香水、香皂、香膏、香油、香粉等等。其實出家之人，如用香料塗抹者，無異出錢買人罵。如果出

家人身上弄得香噴噴的，只要被在家人嗅到，沒有不在暗罵的，同時也像自己做著廣告，告訴人家說：「我是一個壞和尚。」

再說，世間之香，沒有真香，唯有五分法身香，才是真香。持戒清淨，無不香。破戒犯戒，無不臭。婬欲重者臭，飲酒者臭，嗜煙者亦臭。

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此土則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出家之人，豈宜用此。

凡用香者，乃出於愛美之心，愛美的目的，多為吸引異性。出家之人，斷塵絕俗，不去急向道上用心，哪有閒心在俗塵的貪戀上浪費光陰？

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獸毛蠶口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

佛陀制定出家比丘，唯聽三衣。三衣的質料，也是粗疎的麻布。至於毛衣、絲綢，取自獸身，抽自蠶繭，都是一種殘忍的行為，不是出家人所應忍心受用的，試想一件綢衣，要傷多少蠶蛹，蓋抽絲者蛹必死。

除年及七十，衰頹之甚，非帛不暖者，或可為之，餘俱不可。

此為蓮池大師根據中國儒家的成例而開，但在開中有遮：一、年未滿七十不可開。二、年雖七十，而並非衰頹之甚者，不可開。三、年滿七十，而並非非帛不暖者，亦不可開。故稱「或」可為之，而不稱「當」可為之。

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壞色為服，糞掃蔽形，固其宜矣。

夏禹王終身布衣。漢武帝時博士公孫弘，一生布被。世間聖君賢臣，猶且儉樸如此，何況是出家行道之人，自當更不可以考究衣飾了。

所謂壞色，即是壞去大色（如大紅、大黃），與新色。今之披衣，掛鈎處增貼一塊者，即是表壞新色，本應用舊布，今日徒有象徵了。壞新色的方法有二，一為貼淨，如上所舉。一為點淨，即是用墨將新衣點染一小塊。

糞掃衣，即是將他人棄於垃圾堆中之破布，拾回洗滌七次，即為清淨之布。縫製之後，即名糞掃衣。但我們應該知道，小乘戒中，必須壞色。大乘戒中，則又不然。菩薩戒中，即謂袈裟五色。內有大紅大黃，同時佛有十種衣，其中便有絲毛質料者，且有的鑲金縷袈裟。但是此非為自我裝飾，而是為度眾莊嚴，以眾生多著相故。唯亦並非大善知識均作如此莊嚴，如道宣律師一生不穿絲綢，如有信施供養絲綢，即予斬碎泥於佛殿之牆。近世慈舟大師，一生不穿黃海青、紅袒衣，說法時雖披大衣，亦為壞色。

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

唐高僧慧休法師，一雙鞋穿了三十年。智者大師，一件衲襖穿了四十年，均足為我人效法。

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

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，舞者身為戲舞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

古人有金聖歎者，幼時讀於塾，塾師講論語至「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」句，聖歎問曰：「若路遇美人者，當何如？」師即答曰：「一看為君子，再看是小人。」也就是說，凡動心，即為故意。但故意，即犯戒。

昔有仙人，因聽女歌音聲微妙，遽失神足。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今世愚人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，恣學音樂。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，猶可為之。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？乃至圍棋、陸博、骰擲、樗蒲等事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以上所舉，均為荒廢道業，擾亂道心，導慾增悲的勾當，出家之人，自當切戒。

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。

解曰：佛制繩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過此即犯。

出家之人，不能離開衣食住的生活條件，而去修行辦道。但是應以修道為主，勿以衣食住為主。否則終日為衣食住之考究，即無以專念修道了。凡夫的果報，不睡覺不行，故佛亦許可睡眠，唯其不得貪睡。睡覺若不用牀，則地下潮濕，易致人病，故佛亦許用牀。但是牀不得考究，否則與道相左了。佛制僧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（周尺十六寸），廣不過四周尺，長不過八周尺。

乃至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

此處所指，均為高貴的臥具。出家人唯聽用繩結牀，支以四腳。一切金銀牙角的牀座，紗羅綢緞的帳褥，均不可用。

古人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今有牀榻亦既勝矣，何更高廣，縱恣幻軀。

大陸佛教雖衰，但有十方叢林。台灣佛教雖興，卻無十方叢林。叢林的優點，是能依眾靠眾。彼此軌範，上下約束，隨眾辦道，無有獨敢放逸，而在衣單上考究的。但在台灣，修持全靠自持自覺，故多凡夫習氣，衣單方面，最易考究恣意，故希特加警策！

我們要知道，出家人的住屋睡牀，均為佛陀對於中下根機的弟子所制戒律，而非佛陀的最高要求。佛陀修行是在雪山，成道是在樹下，入滅也在樹下。所謂金剛座，只是一塊石頭。所謂吉祥草，也只一把枯草。佛的初期出家弟子，都是上等根機，都能跟隨佛陀，三衣一鉢，日中一食，樹下一宿，並且反對築舍而居的生活。我們在律中看到，佛陀有一出家弟子，本為陶師，私自以泥拌草，砌一圓形窯窟，以為定居之所。佛陀得知，即集眾為之打破，並令其依法而住，不得依屋而住。為屋所累，何得稱為出家？但是一到後來，弟子多了，中下根機者增加了，多有不能適應樹下臥宿棲止的生活，故有給孤獨長者的以

金舖地，奉獻精舍，漸亦聽用繩牀。但應知道，佛制戒律，是對中等根機者所制，可使上下將就適應。唯我人學道，仍應取法乎上。如第一代祖師迦葉尊者，終身實踐頭陀行，故其一生坐臥，均在樹下。

脇尊者一生脇不著席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，

脇尊者，八十歲時才出家，但無人願為剃度。後至九祖伏馱尊者處，識其善根深厚，即予剃度。脇尊者既得出家，便生大慚愧，精進用功，發願三年不睡，終得大悟，並傳九祖而為第十代祖師。此對年老出家者，可作一種勉勵。高峰妙禪師事跡，參看本沙彌律儀弘贊律師增註。

悟達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此為引徵警戒一般出家人。關於悟達國師的事蹟，請參看三昧水懺的序文。有取法乎上的，明末清初的讀體大師，號見月老人，著有「一夢漫言」一書，歷述其一生中的苦行經過。還有近世的虛雲老和尚，他有年譜及語錄，亦足吾人參看。他一生的苦行，成就了自己的道業，也成就了無數的眾生。

說到悟達國師的冤冤相報，有一近例：

前天有位軍人來本寺，要超度一個冤家，那個冤家是他抗日戰時的部下。那時他當排長，據守一個山頭，不幸為形勢所逼，不能不向後撤。但是他的一位江西籍部下，身負重傷，要求救他一命，抬他一同撤退。無奈未能如其所求，又恐日軍到時，受敵人的辱殺，故此排長，便給那個負傷的部下補了一槍。想不到過十多年，這個冤鬼竟找到台灣來，附在他的小女兒身，說話語音，仍是一口江西腔，你們看可怕不可怕？

九曰：不非時食。

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

此處所謂「時」，即是自見明相之後，（晨起立於戶外，能見自己掌紋，即為見明相），至日中之前。凡是日中之後，以至次晨見明相之前，進食者，均為「非時食」。故此處之「日午」，應為「日中」。「午時」乃自現在的上午十一點，到下午一點，但非「日中」。在印度僧中有當值僧者，專掌日影的指針，至日中即打犍槌告眾，過日中一切僧人，不得再進食，即使一口在嚼，亦得吐出。否則即犯此戒。並且口口波逸提（墮地獄罪）！所以「遮戒」之中，酒戒為最嚴！非時食戒為最重！

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

佛制過日中不食，有二重義：一為合乎中道。二為斷除六道因緣。由於眾生業報之故，六道眾生之食，皆有習慣的定食。

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，不覺涕泣，悲佛法之衰殘也！

因為佛法住世，需要戒律住世。戒律住世，佛法即住世。佛將入滅，請示佛陀：佛在依佛為師，佛滅之後，依何為師？佛答：依戒為師。故此高僧聞鄰房僧午後仍炊，乃表僧已不依戒律為師了！戒律不許「非時食」，今竟不為僧眾所共遵同守者，自是佛法衰殘的現象了。

今人體弱多病，欲數數食者，或不能持此戒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，取療病之意也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不多食，不美食，

不安意食，庶幾可耳。

此為蓮池大師方便權開，但當知道，不論大乘小乘諸律部中，均無開此「非時食」之一例。同時蓮池大師所開者，亦有分際限度：一、體不弱，不得自欺為弱，而貪非時之食。二、是否真的有病，並且體弱。三、體弱多病者，是否有此數數食的必要。再說，即使由於體弱多病，而開非時食者，亦當知道，此是違背佛制的行為，應該生大慚愧！不可放逸任意多吃，並且講求食物的豐美。而且體弱多病，但其仍有持戒的信念能力者，自不必開。

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現在，我要勸告各位：你們將受沙彌戒了，沙彌戒共十條。既為沙彌，則需十條戒全持清淨。沙彌戒後，如果十戒持不清淨，將不能受比丘戒。如果持

不清淨，而於問遮難時，回答清淨者，是則又犯妄語戒。所以在沙彌戒後，非時食戒，一定要守！

好在自我們提倡傳戒，並於戒期之中講戒以來，有許多已經受戒的人，知道非時食之不合律制而持午了。現在也有好幾位大德，如懺雲、演培、續明等法師，都是提倡戒律的。凡是親近過他們的人，多半能夠持午。所以在我未講這條非時食之先，已有很多新戒，實行持午了。故我相信，我們這次提倡持午，一定較為容易。不過，律有五大部：「四分律」中，日中之後，什麼東西都不能吃。但在「五分律」中，日中之後，可食糖漿等無粒之飲料。故為顧慮一些不能，或不慣持午的新戒，恐怕不吃點東西，晚上饑火高昇而睡不著覺。所以常住備有豆漿及米奶兩種飲料，作為助道的方便。

各位是來受戒的，不是來犯戒的，所以一定要將此一非時食戒持得清淨！尤其嚴重的，出家人本為在家人之師範，但如不持非時食戒，即不能作在家居

士之師！因為在家居士的八關齋戒中，便有持非時食戒一條，於十齋或六齋日，嚴持非時食戒。出家而仍日日非時食，豈不慚愧！

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解曰：生，即金色。像，似也，似金者，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，捉持尚禁，清可知矣。鋤金不顧，世儒尚然；釋子稱貧，畜財奚用？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未免有金銀之費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，不畜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（一一六頁至一二〇頁缺）

下篇威儀門：

上篇戒律門，已於前日將沙彌十戒全部講完。現在再講威儀門的二十四條儀則規矩。

儒家說：「君子不重則不威。」可見威的意思，並非耀武揚威，或威風凜凜，而是在於莊重。莊是莊嚴，重是尊重。以種種的生活規矩，行止儀則來莊嚴自己的儀表，以尊重自己的心去尊重他人。不輕浮，不驕橫，舉止有則，便是威德的表現。佛教的比丘、比丘尼，都是現的大丈夫相。各位在一週之後要受「具足戒」，兩週之後要受「菩薩戒」，將為人天師範！若無威儀，舉止輕浮，怎可作人天師範呢？但是學習威儀，雖非即是成佛，卻是通向佛道的門徑。以何為師範？全在吃飯、穿衣、走路、說話，敬上事師，待人接物之中表現。

所以你們來受戒，引禮師們要教你們出家人的種種規矩，你們應盡心學習。

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當云：卿作沙彌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沙門事大難作，卿且去熟學，當悉聞知，乃應受具足戒。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

以上這段文字，是戒師應守的規矩。年不滿二十，不得授予比丘戒，應令之繼續學習沙彌行儀，這是佛制的規則。

以下條則，於沙彌威儀諸經，及古清規，今沙彌成範中節出。又宣律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，由是刪繁取要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

這是蓮池大師敘述他編寫沙彌威儀二十四門的動機、方法，及其所蒐集資料的來歷出處，以示有所張本，有其重大的必要價值。

敬大沙門第一

不得喚大沙門字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。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。

沙彌未入大僧數，對比丘應該絕對的恭敬。但凡夫比丘不能沒有絲毫的過錯，有過者，必於誦戒時舉罪出罪。恐沙彌聽了，對比丘失卻敬意。沙彌對師僧，應稱上某下某，不得直稱其名字。

除讀經時、病時、剃髮時、飯時、作眾事時。行護云：五夏以上，即閣黎位；

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知之。

這節的上半段，是蓮池大師依律而開，下半段是論僧貧。梵語阿闍黎，國語規範師，但須比丘戒後結夏安居五次以上者。

梵語和尚，國語力生。以佛法的道力，生出眾生的戒身與慧命。故唯有和尚始能有資格度出家弟子，但須比丘戒後，結夏安居十次以上者。

事師第二

當早起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

三彈指，不可過慢過急，亦不得太輕太重。過慢與太輕，不易使知有人指彈其門。過急與太重，則又失諸禮貌。

若有過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，不得還逆語，

沙彌對於師長，應絕對尊重！師命行則行，命止則止。俗語：「天下無不是的父母。」師長猶如父母，且尤過之。父母生肉身，和尚阿闍黎生法身。父母師長，無不望其子弟之向上向善者，故亦可說：「佛門無不是的師長。」父母師長，均為凡夫，或有錯責子弟之處，但其即使錯責，也是善的心意。為下人者，自亦應當逆來順受。

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

佛是最值得尊敬的人，弟子之對和尚阿闍黎，亦應恭敬孝順，而如事佛。

若使出不淨器，不得唾，不得怒恚。

師若老病，有便溺之器，痰盂之類，應該不用師囑，即為適時出淨，自更不可稍有厭惡不悅之情的表示。

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，師經行不應作禮。師食、師說經、師梳齒、師澡浴、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應去。

常言「禮多人不怪」，但是禮亦有當禮之時。否則即成了擾亂的舉動，反生受禮者的煩惱。

經行一法，相類於中國禪堂中的跑香，唸佛時的繞佛，但經行是走直線。在印度每建寺院，必有經行道。道之長度，最短不能少過二十五步。同時佛陀對於經行一法，也很注重！佛曾開示老年比丘去經行，因年老走不動，即命以繩欄扶著經行。又因繩粗而磨手皮出血，佛即命以竹筒貫繩經行。日本佛教亦

有經行之法，其每步不得出過半腳。此似走得很慢，但未知佛時的經行法，即是如此否？

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侍師不得對面立，不得高處立，不得太遠立，當令師小語得聞，不費尊力。

這是平日侍師，及有客來訪師時的規矩。

若請問佛法因緣，當整衣禮拜，合掌胡跪。師有語，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。

「胡跪」，是印度禮的跪法，即是右膝著地，單腿而跪。佛對男眾，開胡跪法，對女眾，開蹲跪法，以使能夠持久不倦。蹲跪者，相當於日本的半坐半跪法。但中國佛教的規矩已改變很多，現在只用雙膝長跪，而不用胡跪了。

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，但端立師側，據實申白。師若身心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

見師身心疲倦，應該勸其早些休息，何得因所問不遂，而感不喜，並形於色。

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！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

戒體清淨，分兩種，一為受戒之後，永遠不犯，稱為「本來清淨」。一為犯戒之後，痛切虔誠求哀懺悔，稱「還復清淨」。但凡夫很難於受戒之後，終身守持而至微細不犯者。若有犯，則必須求師懺悔。如果犯戒覆藏，便是罪上加罪了。並且日日覆藏，罪亦日日增加。

師語未了，不得語。

他人話尚未完，即予中間插嘴者，多出好勝驕慢之心，以為他人所說的見解，不如自己的高，所以不耐煩讓人將話說完，便插嘴進去。其實，世間的語言，那有真正的道理可找，維摩經中，不二法門，無話可說。若有言說，即非道理，何必執著？對於普通人說話，尚不宜中間插嘴，何況是師長呢？

不得戲坐師座，及臥師牀，著師衣帽等。

若有戲者，即失恭敬。事師當如佛，怎可作戲？

為師馳達書信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。到彼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不應答，則善辭卻之。彼留不得便住，當一心思師望歸。

師對賓，或立常處，或於師側，或於師後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，房室、被褥、藥餌、粥食等。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，具於律中，茲不繁錄。

（附）凡侍師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不問，不敢對，除自有事欲問。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

（附）以下附錄，是由蓮池大師自撰的文字。師命者，應該依教奉行。所謂「恭敬不如從命」。命行則行，命止則止。有些人見了師父，就要禮拜，並且非要三拜不可，每一拜還要作觀想，拜下之後，許久不起。師父叫他不要拜，叫他一拜，也不聽命。在其本身，是出於虔心，但對於正有事待辦的師父，無疑是打師父的閒岔。

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

古來大德高僧，多無著作，但多有其語錄行世，那便是由他們的弟子，在日常問對中所聽到的一些警語良句，逐一記錄下來的。佛陀在世，並未寫下一字片紙，但卻留下很多的佛經，皆為諸大弟子記取轉誦傳流而來。再者中國曾有小釋迦之稱的智者大師，他的註疏著作頗多，但多半由其弟子章安所記。如儒家的論語，亦為孔子弟子所記錄。又如有西方孔子之稱的希臘哲學家蘇格拉底的言行，均為其弟子色諾芬所記下。同時在日常談論之中，每皆出於對機說法，所以亦最寶貴。

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，不得違慢。凡睡眠，不得先師。凡人問師諱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凡弟子當擇明師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如師實不明，當別求良導。

在佛法中，有不應起分別者，有應起分別者。打齋供眾，是不應起分別的，

應把所有的僧人都當做高僧聖僧看待。親近師長，則須分別明與不明。因禮師依師，是為修學佛法，若師不明佛法，自亦不能如法修行，故須選擇明師良導。

設離師，當憶師誨，

我們要知道，剃度師即或不明，而去他方參學佛法，一旦有成，亦不得忘恩於剃度師。設若無剃度師，何能出家？故古有大德，出外參學開悟之後，還去度其剃度之師者。中國古時考取狀元功名之後，一定要禮謝他的開蒙之師，狀元的學問雖非由於蒙師所授，但是狀元的最初識字，卻是由於蒙師。

不得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亦不得住市井鬧處，

有人說佛教處於山林，故與世間脫節，而致佛教衰微。其實，永處山林而

不度生者，固然不對。如果初始出家，不先入山修道，即在城市中住，不唯不能救度眾生，將被眾生所「度」，隨順世流而去！例如現住城市的出家人，每有看電影者。假使出家之後，先入山中修道十年、二十年後，有了道心的基礎，再去城市中行化，即使請他去看電影，他也絕不會去了。

不得住神廟，不得住民房，

中國佛教，尤其台灣一帶，往往神佛不分！這是少人講經說法，所以人皆不知佛法的本義。三寶弟子，不皈依天魔外道，何況出家的僧寶，怎可住於神廟中呢？再若僧人而住於民家者，常與俗人相接相處，習久之後，自亦漸漸成為俗人習氣的在家人了。

不得住近尼寺處，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

不讓近於尼寺而住者，原因有二：一為避免譏嫌。一為杜絕漸染。講至此處，尼眾當知，尼眾另有沙彌尼律儀要略一書，唯其文字不及此一蓮池大師的沙彌律儀要略，來得通順簡明，且內容多相同，但各尼眾可以依之作為參考。至於講到男女不同之處，尼眾可以反過來看。例如此處，可作「尼不得住近僧寺處」。

隨師出行第三

不得過歷人家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，不得左右顧視，當低頭隨師後。到檀越家，當住一面，師教坐，應坐。到他寺院，師禮佛，或自禮，不得擅自鳴磬。

隨師外出，若在路上遇到熟人，招呼可以，但不得止住下來與之久談。應

告知熟人，有師同行，不便多談。如果隨師到了其他寺院，禮佛不得鳴磬。因為一切犍槌，皆為各寺的法器號令。否則，不唯有失禮貌，更易使其寺眾誤會各寺所定之號令。

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持瓶者有兩種，一者淨水瓶，以備飲用。二者觸水瓶，以備大小便後洗手用。

（附）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師受齋，當侍立出生。齋畢，當侍立收賸。

關於「賵」，現時中國多用鈔票代替了。在佛世時的規矩，在家人求福，最好是來齋僧。齋僧之時，最好有賵。本來所謂賵者，是用袈裟一件，或用布一塊。中國僧人，多不嚴持銀錢戒，凡有齋主施賵，多改用紅包了。

另有在大陸的戒期規矩，新戒是不夠資格受賵的，如果齋主普予給賵，則由引禮師們收去共分，這是不太合理的。假如說新戒不夠資格受賵，就不應該受供。再說受供之後又為引禮師們收去，對於齋主而言，又犯了妄語戒。所以我們傳戒，根本不提賵之一事。

入眾第四

不得爭坐處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眾中有失儀，當隱惡揚善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

人皆凡夫，凡夫不能一生無過。自己有過，他人亦當有過。但為佛子沙彌，不得專看他人之過，並且專門宣傳他人的過失。只知自己的功勞德行，並且專門宣傳自己的功勞德行。應該向他人看德行，並讚揚他人的德行。看自己的過失，並改正自己的過失。否則的話，不修口德，卻造了口業。

且舉一例：有一持午的出家人，參加一個道場的法會。晚上燄口上台之前，大家先吃晚飯，獨有此僧不吃。有一居士不明其由，即上前招呼，請他上桌吃飯。他卻大聲回說：「我是出家人，出家人是不能吃晚飯的呀！」他一方面顯示自己是個持午守戒的和尚，另一方面又間接告訴大眾居士，那些正在吃晚飯的和尚，都是犯戒的僧人。實際上，出家人不得向居士舉出家之過，所以他雖守了過中不食一戒，卻又犯了對居士說出家人過一戒。

其實，自我道源出家四十年以來，所見僧人太多了，凡是自我宣傳如何精進，每日拜佛多少，唸佛多少的人，沒有一人得以持久不退的。追其因，他們

是為外在的宣耀而用功，不是為求內在的解脫而用功，他們是顛倒了。

凡在處，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凡洗面，不得多使水。

修學佛道，不出福慧二門兼修並進。出家之人，若不能夠真度無量眾生，修福的機會不多。但亦不得使已有之福，逐日消損。所以要從惜福下手，節省用水，亦為惜福法門之一。

說到水，大家恐還有所不知：海會寺位居山上，水源素不多。故於這次準備傳戒之前，預先鑿水井，築水庫，砌水池。並還唸本師釋迦牟尼佛的佛號，祈禱加被。好在是三寶加被，這次戒期會中，來了幾次颱風，雖在其他方面有損失，但在水源方面卻不虞匱乏了。所以我們也沒有限制各位用水，但是我要告訴大家，我們在獅頭山傳戒，雖有三寶加被，山下無雨，山上卻下了幾次雨。不過，飲水夠了，洗澡仍然不夠。故使男眾新戒，每晚都到很遠的山溝中去洗

澡。觀音山傳戒時，也因缺水，只好規定新戒兩天洗一次澡。可見，在缺水之時，多麼不便。故在多水之處，亦應惜福，不要浪費。

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不得於殿塔及淨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，當於僻處。

佛門不談衛生一語，然其所行，包含衛生之義。其意境卻又超乎衛生之上的敬重佛法。所以佛門弟子應該是最合衛生要求的。不唯講求生理衛生，還超越了一般所說的心理衛生。但是此一衛生習慣，應該隨身而帶，帶到社會上去。有一次我在台北車站，等候火車，見有兩位出家人，買了大批的香蕉、橘子、花生、瓜子，邊說邊吃，吃得果皮碎屑，狼籍滿地！人皆不堪其髒，彼猶不知慚愧，我看了心裡真是難過極了！因為人家知道這是兩個和尚，這兩個和尚，卻壞了所有和尚的名譽！

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不得向塔洗齒，及向和尚阿闍黎等。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「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，度眾生。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」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

多笑者，即是放逸，笑亦有失威儀，如果忍耐不住，非要大笑不可者，應當以手袖掩其口。如今的僧人，每皆不先學律，即學大乘論典。所以一談就是解脫，就是不著相，其實他們的解脫，即是放逸！不著相，便是無威儀！那裡還是大乘論典的本義。

不得急行。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供佛華，取開圓者，不得先齅。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萎者不得棄地踐踏，宜置屏處。

普通供佛多用半開之花，以期多供幾天，但此不夠恭敬。應以盛開之花供養佛前。花瓶之水，亦須日日更換，否則水即發臭，並且生蟲。果如此者，不但無功德，簡直是造罪了。

不得聞呼不應。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凡拾遺物，即當白知事僧。

（以下附錄，從略）

隨眾食第五（摘其要而記取之）

臨食咒願，皆當恭敬。

我見有好多新戒，在戒期會中，只為求得一紙戒牒而來，對於學習唱誦威儀，總是不感興趣。甚至戒期圓滿了，他連一個供養咒也不曾學會。也有出家

已經兩、三年，仍不會念供養咒的。如果問他為何不學？他的回答則仍鏗鏘有理：「出家是為了脫生死而來，學這些唱念何用？我念佛還來不及哩！」其實，以我道源的觀察，這有兩種人：一種是懶人，他的時間都放在懶散睡覺中去了。另一種是小聰明者，他們整天閒聊，只知「舂殼子」，說廢話。這兩種人，都不是在生死邊上用功的人，而是在昏沈放逸之下，浪費生命的人！

無呵食好惡。

修行人，一心在於道，哪有心情來分別飲食的好壞美惡？真實用功的人，應該見美食而不起貪念，進惡食亦不起瞋心。所以一般老修行，都怕吃好齋；吃了好齋品長論短，念頭被齋牽動。但受外境誘惑動念，便是放逸心現；放逸心現，功夫就不著實了。

道源年輕時在大陸，去參禮浙江阿育王寺，拜佛舍利。因到齋堂趕齋，竟

是吃的夾生飯，令人不能下嚥。於是瞋恨心起，我恨那位飯頭師，不負責任，怎會把飯煮生了，也不知道？又恨那位糾察師太糊塗，人家齋主打齋供眾，他也不來看看。再看我鄰單的一位老修行，嘿！他卻毫不在乎地連連吞嚥，也連連將碗向外伸出，連連添飯，一連吃了四碗！於是我又瞋恨這位老修行，太糊塗愚癡！過堂之後，我便問他：「何以愛吃生飯？」他說：「哦！今天飯是生的？我倒沒有注意哩！」我雖在他言下，已生慚愧，但還不肯服氣，繼問：「你真糊塗，連飯的生熟都不知道嗎？」他說：「我因發心拜佛舍利，每天三千拜。但僅日食一餐，如不吃飽，就拜不動了。所以一進齋堂，咒願完了，我就只顧要把肚子吃飽，故未注意飯的生熟。」此即道心使然，一心專念於道，便可對食不起分別了。那時我還年輕，老愛好管閒事，年歲大些便不同了。

不得含食語，不得笑談雜話。不得嚼食有聲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。

凡一切威儀，應在年輕「當參學」時學習。但在台灣，如於戒期會中不用心學，以後尤其當了師父及住持的時候，沒有人管，沒有人教，有了毛病，就是一生的惡習慣。我在大陸上，年輕時「當參學」，見有一個方丈和尚，每次過堂要吃飯，飯後坐在高座上，老愛用手指剔牙，並且邊剔邊向兩旁彈出，每每彈在清眾的臉上和碗裡，真是討厭之極！但他已是方丈，誰也不敢糾正他的這一惡習了。另外我還見到一位老班首，每在飯時，喜歡粗聲打嗝，使得全堂清眾聽來，無不為之噁心！但他的地位，已僅次於住持，誰也不會管他了。所以參學威儀，宜趁及早，特別是在戒期會中。

禮拜第六

聽法第七

習學經典第八（從略）

入寺院第九

入禪堂隨眾第十

執作第十一

入浴第十二

入廁第十三（從略）

自睡臥第十四，講到衣鉢名相第二十四。

沙彌律儀要略，講到今天下午，已經全部講完。雖因時間限制，講得快一些，但是應講該講，需要特別說明的地方，得戒和尚仍然一一詳加解釋。唯因筆者的速記無力，未能一一為之記錄下來。

台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六十年

教授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真華法師記錄

沙彌律儀要略卷上

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袾宏輯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

上篇戒律門

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是故沙彌剃

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！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，佛敕舍利弗為羅睺羅說。

一曰：不殺生。

解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或自殺，或教他殺，或見殺隨喜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

復加傷害，可乎？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，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沙彌是梵語，譯中國話有三義：

一、息慈：即是息滅世間一切染法，而行慈濟之行。染法，包括世間善惡諸法。如問：「息滅惡法，為學佛者應依教而行，何以善法亦要息滅呢？」然而當知，善法雖是好的，但不是究竟之法，終為墮落三塗之媒介，故應使之息滅，而進取究竟清淨的佛法。

二、勤策：勤是精勤不懈，策是鞭策勉勵。眾生的根性多是嘉逸惡勞的，修學佛法而必須能精勤不懈的鞭策自己，勉勵自己，方有成就。

三、求寂：即希求常、樂、我、淨，不生不滅的涅槃之果，此為學佛者一致之目標。

律儀：律是戒律，即指戒律門中的沙彌十戒而言；儀是威儀，即指威儀門中的二十四種威儀。要略，即切要簡略之意。此沙彌律儀，為明朝蓮池（袾宏）大師從律藏中選出，皆為初出家的人應該遵行的，你們發心來受戒的人，對於此中言教千萬不得忽略。

沙彌律儀要略，是明朝蓮池大師從沙彌十戒經中錄出，他老人家為了「使蒙學知所向方」，故大略的加以解釋，希望發「好心出家」的人，能夠「切意遵行」，不違不犯，以這要略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」而後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。」能這樣，就不會辜負發好心而出家的初願了！

教授和尚講述經論，素以簡潔明瞭，深入淺出見稱，而對於戒律的闡釋，尤為時宿所不及。因此，當講到不殺生戒「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」時，新戒聽了多為之動容，及至講到提婆達多，以惡心出佛身血，生墮地獄的故事，人人的表情，都好像親自看到了

提婆達多，從地縫裡噴出的火焰中，漸漸的沈入了地獄！

這裡講的不殺生，是偏重不殺人說的，但人也有平常的人，和不平常的人兩種，因此，殺了普通的人，雖已犯了不通懺悔的根本大罪，然比起殺佛、殺三乘聖人、殺師長、殺僧、殺父母還是輕的。因為佛聖師僧父母等人，不是我人的法身父母，就是我人的肉身父母，對我人的恩德，其高如山，其深似海，不思圖報已罪咎無邊，況復加害？大家不要以為現在已無佛住世，不會造殺佛的罪了。如出於惡心而破壞佛像，乃構成殺佛罪，此點不得不注意。

出家人除了不故意殺佛、聖人、師僧父母及普通人外，「蜎飛蠕動，微細昆蟲」也不得故殺。因為自己出家的目的，是為自利利他，如果出了家，還故意去殺害微物生命，則消失了二利的意義。換句話說，就是失去了成佛資格，因為佛是以慈悲心為本的，殺生命，即違背了慈悲心，怎能成佛？

但殺生的方法有：自殺、教他殺、見殺隨喜三種。什麼叫自殺、教他殺、

見殺隨喜呢？比方說：走路時突然見了一條蛇，即用棍子把牠打死，或用石頭或其他的東西，把牠擊死，這就叫做自殺。如果見到蛇時，想到自己是一個持戒的出家人，不敢打死牠，而教別人去打死牠，即為教他殺。如果見了蛇，自己不敢去打死牠，也不敢教別人把牠打死，但見到另外一個人把蛇打死了，就高興的說：「打死的好！打死的好！」這就叫做見殺隨喜。以上三種殺生方法，無論犯了哪一種，罪過都是一樣。大家不可不知，尤不可知而故犯！

二曰：不盜。

解曰：金銀重物，以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若常住物，若信施物，若僧眾物，若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。或奪取，或竊取，或詐取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經載：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俱墮地獄。故經云：寧就斷手，不取非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三曰：不婬。

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楞嚴經載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自言：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。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。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，故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四曰：不妄語。

解曰：妄語有四：一者妄言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。二者綺語，謂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

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乃至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妄語之類也。

若凡夫自言證聖，如言：已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等，名大妄語，其罪極重。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古人謂行己之要，自不妄語始，況學出世之道乎？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，因教沙彌急懺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故經云：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今天從十戒中的第二條不盜戒，講到第四條不妄語戒。道老把每一條的精義都詳盡發揮，使人聽了有如坐春風，如飲甘露之感，但因限於篇幅，只好扼要的記出，以作新戒們的參考：

一、關於不盜戒：

道老法師說：偷盜是一條極易犯，而極難持的戒，我人日常生活中稍不留心，即會犯此盜戒。此中雖有重（如金銀等七寶）輕（如一針一草）的不同，但凡「不與而取」（如同意取或誤取不犯）皆為偷盜。又偷盜罪中，以偷盜常住物及僧眾物為最重。經載有一沙彌，因為偷了常住果子七枚，又有一沙彌，偷了眾僧餅數番，復有一沙彌偷了眾僧的石蜜少分，皆墜入地獄受極大苦。

二、關於不婬戒：

不婬戒有在家和出家兩種，在家惟制邪婬，所謂「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」的正婬則不禁止，然出家人就要全斷婬欲了。如說：「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」但（楞嚴經）上卻有寶蓮香比丘尼私行婬欲的記載，她不但私行婬欲而犯根本戒，並且說：「婬欲非殺非盜，無有罪報」的話，無怪她「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」的苦報了，因為她不但犯了戒，而且還破了見，破戒尚可挽救，破見則不可救藥了。希望大家特別要記取「生死根本，欲為第

一」兩句話。

三、關於不妄語戒：

妄語有：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四種。凡是口與心相違的話，皆可稱妄語。什麼叫作妄言呢？妄言就是「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」。什麼是綺語呢？綺語就是「浮言靡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」等輕薄話。什麼是惡口呢？惡口就是以麤惡的言語，罵詈他人。什麼是兩舌呢？兩舌並不是兩個舌頭，而是「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」，所以叫作兩舌，總之此四皆屬妄語之類。

不過妄語尚有小、大、方便妄語三種，以上四種是通於懺悔的小妄語，還有不通懺悔的大妄語，如「未得謂得，未證言證」者是。

教授和尚講到不妄語戒時又說：妄語有：小妄語、大妄語、方便妄語三種，昨天講的妄言、綺語等四種，是小妄語，犯了可以懺悔。現在所講的「若凡夫

自言證聖」一段，就是大妄語。犯了大妄語，就失掉了沙彌、沙彌尼的資格。

不過這條戒是很不易犯的，因為一個正常人，誰也不會憑空亂講自己證了聖果，即使是自己說自己已證聖果，如聽者不信只犯偷蘭遮，而不犯根本戒。什麼叫作方便妄語呢？方便妄語如本要略所說：「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」這裡有一則公案：波斯匿王因喝醉了酒，突然要殺他最歡喜的一個廚師，他的夫人末利夫人知道，他不是出於本心要殺廚師，但王命難違，只好先把廚師藏起來，報告已殺。次日波斯匿王酒醒了，遂憶及令殺廚師的事，非常的懊悔，末利夫人知道王的意思，便把實情告訴了王，王很讚歎她的機智，但末利夫人是一位嚴持戒律的在家佛子，自己想雖是救了廚師的命，但自己卻犯了妄語戒，頗覺不安，於是即去見佛說明原委，佛對她說：這樣做不僅不犯戒，且有功德。

五曰：不飲酒。

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米造，俱不可飲。除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白眾方服。無故一滴不可沾唇。乃至不得覆酒，不得止酒舍，不得以酒飲人。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，過非小矣。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講到不飲酒戒時，教授和尚對於遮、開，和遮中有開，開中有遮的含義，說得很詳細，並以儀狄造酒，夏禹痛絕；殷紂酒池，殺身亡國的公案，來說明飲酒的害處。因此，出了家的人，對於酒不但「一滴不可沾唇」，就是覆酒，

在酒店裡停留，或是「以酒飲人」都不可以。不過有重病時可以開緣，但也要「白眾」而後方能飲用。

末後教授和尚說，佛制酒戒的本意有二：一、為了使學人保持殺、盜、婬、妄等各戒條。遂舉本要略「昔有優婆塞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」的事例，加以解釋。二、為了保持學人自己的智慧。也曾引「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」數語，以作說明。

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

解曰：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此土則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出家之人，豈宜用此。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獸毛蠶口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除年及七十，衰頹之甚，非帛不暖者，或可為

之，餘俱不可。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壞色為服，糞掃蔽形，固其宜矣。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

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，舞者身為戲舞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昔有仙人，因聽女歌音聲微妙，遽失神足。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今世愚人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，恣學音樂。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，猶可為之。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？乃至圍棋、陸博、擲骰、樗蒲等事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。

解曰：佛制繩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過此即犯。乃至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古人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今有牀榻亦既勝矣，何更高廣，縱恣幻軀。脇尊者一生脇不著蓆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檥，悟達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今天教授和尚續講第八不坐高廣大牀戒，他說：佛制繩牀是不得高過如來八指，如來八指約一尺六寸（周朝時代的尺），廣，寬不得超過四尺，大，長不得超過八尺，如果牀舖的高、廣、大，超過了這規定的尺度，就犯了這條戒。出家人所睡的牀不但高、廣、大，超過了佛制要犯戒，就是牀舖過於考究（如漆彩雕刻等），帳褥過於華美（如以紗絹等為之），也是犯戒的。本來我人有牀舖可睡，其享受已超過諸佛、諸祖多多了。我們教主釋迦牟尼佛成佛時，所

坐的金剛座、吉祥草，據考金剛座不過是一塊大石頭，吉祥草也不過是普通茅草而已。過去許多祖師大德們所過的，也不過是「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」的生活。過去有一位脅尊者，八十歲才出家，為了精勤道業「一生脅不著席。」還有一位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。」往往見些年歲稍長，體力稍弱的出家人，就說不堪用功，但是，這種人是不是要吃飯呢？既然能吃飯，為什麼不能用功修行？

後來教授和尚又以悟達國師，因「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」的公案，來警告大家不可貪圖享受。他說：悟達國師是唐懿宗、僖宗二帝的師父，五歲就會吟詩，十四歲就能講大涅槃經，因此，當時的大詩人李商隱作詩讚歎他云：「十四沙彌能講經，似師年紀祇攜瓶，沙彌說法沙門聽，不在年高在性靈。」悟達國師不但性靈，而且性慈，並且不亢不卑，和易近人，他在參學時代，遇到一位生惡瘡的老比丘，別人見到那位老比丘，都避之惟恐不及，悟達國師卻

親切侍奉那位老比丘，不久老比丘的瘡好了，對悟達國師說：「我就要回四川某某山了，將來你如果有自己無法解決的厄難，可去找我。」說完老比丘就走了，悟達國師也沒有把這件事放在心上，不久就當了國師。有一年外國進貢兩丈多高的沈香座，皇帝看了這麼名貴的寶座，毫無吝惜就供養給悟達國師。悟師得此寶座，剛生一下歡喜心，即見迎面有一珠飛來，不偏不倚，正擊在他的左膝，即感疼痛，漸漸成瘡，瘡部有眼、耳、口等，猶如人面，久久不癒，痛苦不已。一天忽然想到老比丘臨別的話，即去四川尋找老比丘，找到了，才知道從前那位老比丘乃是迦諾迦尊者。悟達國師尚未說明來意，尊者即知其有人面瘡，到山的次日，由尊者引到三昧池，正想掬水洗滌，瘡突作人語，說：「我是漢朝晁錯，你是袁盎，我因你在王前進讒被殺，久戀報復殺身之仇，因為你世世皆為高僧，無機可乘。今世你因得沈香座，心生歡喜，忽失道念，所以我變為惡瘡使你痛苦，至死方休，今承迦諾迦尊者，以三昧水解此怨結，令我超

昇，後不復尋你報仇」。果然，經水洗後，瘡立時就好了，因此悟達國師作三昧水懺以警世人。

教授和尚又說：現在的出家人為了好看而穿好衣服，這是極錯誤的觀念。要知道出家人莊嚴在內有智慧，外有威德，而不在衣著華美。

九曰：不非時食。

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，不覺涕泣，悲佛法之衰殘也。今人體弱多病，欲數數食者，或不能持此戒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，取療病之意也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沙彌十戒，今天講到第九不非時食戒，因為現在的出家人對這條戒大都忽略了，所以教授和尚特別對這條戒，一再說明應持此戒的重要性。他說：什麼叫作非時食呢？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過日午，就是太陽過了中午，以現在的時鐘來說，就是過了十二點鐘。非僧食，僧是梵語僧伽的簡稱，譯為和合眾，或譯為眾。此處所說的僧，指比丘、比丘尼、沙彌、沙彌尼四眾而言，不是一般經上所說的大比丘僧。

非時食，就是一般說的過午不食，認真講，說過午不食，不如說過日中不食恰當。按中國過去的曆法，晝夜分為十二個時辰，一個時辰等於現在兩點鐘，假如這樣，持午的人下午一點鐘還可以吃飯，這是不合佛制的。依佛制說，太陽過中一髮許，就要立時放下不吃。據說從前印度的出家人，在中飯時，有專人負責看太陽，（遇雨天則看香）太陽一到正中，即敲揵槌令大眾停食，此時如果口中的飯沒有咽下，就要吐出，不吐就犯戒。甚至揵槌一敲，漱口水都不

得咽進腹中，咽進則犯戒。有人聽了以上的說法，也許會說：何必這樣著相呢？要知道持戒非著相不可。如果不著相，不說別的，即拿出家二眾和在家二眾弟子來說，就要混亂了，什麼原因呢？既然說不著相，出家就出家，何必要穿僧衣？出家就出家，何必要這樣清苦？大家想想看，如果這樣，試問出家和在家，還有什麼分別？同時，大家既然都不著相了，出家眾中也不可再分什麼大眾小眾了？這樣行嗎？把話扯遠了，現在再轉回來直接談談不非時食吧！

大家目前還是形同沙彌，雖然講過了不非時食戒，你們仍可照吃晚飯，但是到受了沙彌戒，也就是成了法同沙彌的時候，就不可再吃晚飯了，如吃，就犯了不非時食戒，犯了不非時食戒，就失掉了沙彌的資格。前面蓮池大師不是叫大家「切意遵行」沙彌十戒，「慎勿違犯」沙彌十戒嗎？如果剛受了十戒，就犯了十戒中的一條，那還能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」嗎？由於此種原因，到了受過沙彌戒，你們就是想吃晚飯，也不給你們吃，為什麼

呢？因為我們是傳戒，你們是受戒，傳戒就要依戒行事，否則你們受也是白受。為了成就你們自己的清淨戒品，我希望你們從今天起最好不吃晚飯，如果覺著突然不吃不易支持，可先少吃點。到了受沙彌戒，再完全不吃也可以，但不管怎樣這條戒是非持不可。

現在我把「非時」二字解釋一下，以免大家將來在不知不覺中違犯。有許多持戒而不研究戒相的老修行，過了日中甚至開水都不喝，但在次日上早殿以前，他就要弄點鍋巴、餅乾什麼的吃吃。殊不知這已犯了不非時食戒，所謂非時，不是過日午不食就了事。而是從日偏中，直到第二天明相出以前，這段時間都叫做非時。換句話說，在這段時間內吃東西，就犯了不非時食戒。怎麼叫做明相出呢？就是早上站在沒有燈火的庭院中，能看到自己的手掌紋，就叫做明相出，明相出以後，吃東西就不犯戒了。不過，佛是大慈大悲的，他老人家為了減少我們的貪心，成就我們的道業，而制不非時食戒。但為了顧慮

弟子們的業重體弱，修行支持不住，午後有五樣東西可以吃，這五樣東西是：

一、生酥：未經提煉過的牛奶油。

二、熟酥：已經提煉過的牛奶油。

三、油：麻油、豆油、花生油等。

四、蜜：蜂蜜。

五、石蜜：冰糖。

今天教授和尚接著講沙彌十戒的第九不非時食戒。昨天是發揮不非時食戒的種種意義，今天講的則是佛、天、畜、鬼等應受食的時間。他老人家依本條文念道：「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」諸天為什麼一定要在早上食呢？早上思慮清明食慾不大，貪心自然可以減輕，所以齋天佛事都在早上作。佛為什麼一定要在午上食呢？午食是表示中道，故佛在午食。畜生為什麼一定要在午後才食呢？牛、馬、豬、羊等愚癡無知，業

報惡劣，煩惱深重，故其習慣性樂於午後受食。鬼為什麼一定要夜裡才食？因為鬼的業報歡喜在陰暗時行動，怕見光明，所以放蒙山或放燄口，都是在夜晚。

現在我們再來談談對非時食要重視的原因。大家要知道，非時食不單單是違犯了佛制，而且也失掉了慈悲心，甚至於能使佛法衰殘。為什麼晚上吃點東西，就失掉了慈悲心呢？因為「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」，餓鬼因業力所感，常有飢餓之苦，一聽碗鉢作聲，咽喉中即生起火來，其苦倍增。出家人以自利利他為本，這樣就違反了出家本旨。因此本條文中有：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」兩句警語。

現在再說說非時食，為什麼會使佛法衰殘的原因？律上說持戒的比丘，如持浮囊渡海一樣，不但有大的漏洞不可以，就是有針縫一樣的漏洞，也是不可以的。並且眾生的根性往往是貪得無厭的，小小戒犯了，感到無所謂，進一步而犯大戒，於是乎，由吃晚飯無所謂的觀念，抽香煙，喝老酒，食葷腥等等壞

習慣，都接踵而來了！犯了知道發慚愧也好，有些人不但無慚愧心，反認為許多壞習慣都是應該的，這樣一來，佛法即會受到大大的影響。民國三十七年我在上海，一天蘇州靈巖山的住持妙真和尚去看我，妙老是我讀書時代的監學，久別重逢，倍感親切，在談話中，他說：佛法快滅亡了！因為許多人都沒有慚愧心了！有一次上海某大寺的住持晉山，諸山都前往道賀，那天開了十多桌，想不到該寺竟然公開用煙、酒招待來賓，一百多位住持，當家中僅我一人不用煙酒，大家譏笑我說：不要招呼他了，妙真和尚是受了五戒的！當時我本想反唇相譏，後來想想，還是不理不睬為妙，否則說不定要受他們的侮辱呢！這是一個真實的故事，這種習非成是的現象，還不夠導致佛法到滅亡的地步嗎？

不過，不非時食戒，蓮池大師依據末世的現狀，是有開緣的，如果「體弱多病」，或是因胃病須「數數食」的時候，在「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」的情形下，「庶幾可」以方便方便。

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解曰：生，即金也。像，似也。似金者，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，捉持尚禁，清可知矣。鋤金不顧，世儒尚然；釋子稱貧，畜財奚用？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不免有金銀之費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教授和尚主講的沙彌律儀要略，今天已講完了戒律門中最後一條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生像，就是金銀。寶物，就是金銀等七寶。因為這些東西都是增長貪心，妨廢道業的，所以出家人不應去捉持它，「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

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屋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。」但是，以我們中國佛教的情形來說就不行了，因為中國的出家人，不是住叢林，就是住小廟，衣食皆須自己想辦法，離了錢大有寸步難行之慨，怎麼辦呢？關於此點，蓮池大師有開緣，他說：「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未免有金銀之費。必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，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」

除此之外，蓮池大師又舉了一個世儒「鋤金不顧」的故事，據教授和尚說：在漢朝末期，有兩個耕讀並重的學者，一個叫管寧，一個叫華歆。一天兩人在田間鋤草，管寧突然從地下鋤出一塊黃金，看也不看一眼，仍然鋤他的草，此時華歆也看到地上的黃金，很快的把它撿了起來，把玩一陣，又把它丟掉，他這種不自然的行動，完全是受了管寧的人格所感才作出的，否則他一定會把那塊黃金裝進腰包。還有一次外面有大官經過，鑼鼓喧天，熱鬧非凡。華歆急忙

的跑到外面去看，而管寧則仍然安靜的在屋裡讀書。由此管寧就知道華歆是一個羨慕名利的人物，而不是「淡泊以明志，寧靜而致遠」的學者，本來他們二人是同席讀書的，自從上面兩件事發生以後，管寧便拿出習武時用的劍，來割斷了席以示絕交。果然不出管寧所料，華歆不久就作了曹操的幕僚，獻奸計殺害了很多人，而管寧則仍抱著「苟全性命於亂世，不求聞達於諸侯」的大志，而度其隱士生活。

教授和尚在講戒之前，答覆了一個女眾新戒四個問題，這四個問題是：

一、問：今天晚上做好的飯菜，放到明天再吃，是否犯戒？

答：沙彌戒不犯，比丘、比丘尼吃了，犯殘宿食戒。

二、問：今天晚上做好的菜，放到明天再拿出來供佛，是否失敬？

答：此事，律雖無明文規定，但依理而論，似有失恭敬。不過，如果住在山上買菜不便，今天買菜，明天做好供佛可以。

三、問：過中不食的人，午後是否可以吃茶？

答：午後吃茶可以，但最好是不吃。因為茶幫助消化，又有刺激作用，所以不喝為宜。

四、問：常不在寺中，在別處是否可以放蒙山？

答：放蒙山隨處都可以，但自己發心放，不必敲揵槌，也不要出聲念。

以上四個問題答覆過了，教授和尚自己又提出一個問題談了談，他說：自前天講過不非時食戒之後，就很多人晚上不吃飯了。由此可見大家都是發上品心，來求戒品的，這種現象非常的可喜。不過，有一個問題要向大家說明一下，不然，大家發的雖然是好心，結果會因此而生煩惱。是什麼問題呢？就是關於持午。有人持午一看過了十二點，午飯就不吃了，以為吃了就犯了不非時食戒，所以有解釋的必要。大家要知道佛法有實有權，說到實法，不管在什麼樣的情況下都不許變更的，而權法，有的地方則可方便方便。比方說現在大家發心持

午，過了十二點，你也可照吃不誤。你只要不存再吃之心，或破齋之心就得了。此次傳戒新戒多，又每天都有上堂齋，午齋本訂在十一點三十分開始，因為上堂上供延長了時間，致每天的午齋十二點多才吃，這是不得已，不是有意叫你們破齋。以前禪宗的六祖大師，因逃避他人的殺害，跑進獵人隊裡寄食，為了怕暴露自己的身份，也不敢說是吃素的，於是只好勉強吃肉邊菜，一住就是十五年，希望大家聽了這個故事，不要再為持午而生煩惱。

下篇威儀門

解曰：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當云：卿作沙彌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沙門事大難作，卿且去熟學，當悉聞知，乃應受具足戒。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以下條則，於沙彌威儀諸經，及古清規，今沙彌成範中節出。又宣律

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。由是刪繁取要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

敬大沙門第一

不得喚大沙門字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。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，除讀經時、病時、剃髮時、飯時、作眾事時。行護云：五夏以上，即閣黎位；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知之。

（解釋文缺）

事師第二

當早起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若有過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，不得還逆語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若使出不淨器，不得唾，不得怒恚。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，師經行不應作禮，師食、師說經、師梳齒、師澡浴、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應去。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侍師不得對面立，不得高處立，不得太遠立，當令師小語得聞，不費尊力。

若請問佛法因緣，當整衣禮拜，合掌胡跪。師有語，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。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，但端立師側，據實申白。師若身心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師語未了，不得語。不得戲坐師座，及臥師牀，著師衣帽等。為師馳達書信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。到彼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不應答，則善辭卻之。彼留不得便住，當一心思師

望歸。

師對賓，或立常處，或於師側，或於師後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。房室、被褥、藥餌、粥食等。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，具於律中，茲不繁錄。

（附）凡侍師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不問，不敢對，除自有事欲問。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，不得違慢。凡睡眠，不得先師。凡人問師諱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凡弟子當擇明師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如師實不明，當別求良導。設離師，當憶師誨，不得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亦不得住市井鬧處，不得住神廟，不得住民房，不得住近尼寺處，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

今天教授和尚講的沙彌律儀威儀門中的事師第二，對於初出家的人是非常重要的，希望不知怎樣事師的新戒們，能熟讀深思，於事師之道，庶無虧！茲不凡錄。

隨師出行第三

不得過歷人家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，不得左右顧視，當低頭隨師後。到檀越家，當住一面，師教坐，應坐。到他寺院，師禮佛，或自禮，不得擅自鳴磬。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（附）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師受齋，當侍立出生。齋畢，當侍立收瞰。

今天教授和尚講的沙彌律儀威儀門中的隨師出行第三。這條文是說明隨侍恩師出行的時候，應注意的事項，教授和尚講到蓮池大師的附言：「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」並引了張良到橋下與黃石公拾鞋的故事，解釋尊師重道的意義。

上午第二節課，由教授和尚上道下源老法師，續講未竟之「沙彌律儀威儀門」。

入眾第四

不得爭坐處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眾中有失儀，當隱惡揚善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凡在處，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凡洗面，不得多使水。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不得於殿塔及淨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，當於僻處。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不得向塔洗

齒，及向和尚阿闍黎等。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，度眾生。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

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不得急行。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供佛華，取開圓者，不得先齩。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萎者不得棄地踐踏，宜置屏處。不得聞呼不應。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凡拾遺物，即當白知事僧。

（附）不得與年少沙彌結友。不得三衣苟簡。不得多作衣服。若有餘，當捨。不得辦精緻條拂、玩器等，粧點江湖，取笑識者。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。不得不淨手搭衣。凡上殿，須束縛褲襪，不得放意自便。不得閒走，不得多言。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，一切飲食，及一切器物等。不得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，及白衣家長短好惡。凡自稱，掌舉二字法名，不得云我及小僧。不得因小事爭執。若大事難忍者，

亦須心平氣和，以理論辯，不可，則辭而去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也。

當沙彌者，不得閒走。閒走，非指經行用功。不得多言，說佛法可以儘量多說，除此不應多言。大眾出坡，應當參加，不該避懶偷安。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，招提即寺院，乃至寺院的飲食、器物等。不要談及政府施政的好壞，及居士們的長短好惡。談話中，有自稱時，應稱法名，不得自稱我或小僧。自稱我，含有貢高；自稱小僧含有過卑，都不足取。為小事不要爭吵，遇有大事，非要理論不可，應據理心平氣和的辯論，如遇到對方不講理，則辭而去，不予理論。在叢林中，有發生吵架或打架，由知客師處罰，先跪下，後問究竟，各打板香三下，有理的也打三下，為什麼有理的也打三下呢？因為與無理的人吵架亦是無理的。出家人爭吵，是很不好的，所以要忍辱，如有逆境現前，是對我們的考驗，應忍辱下來，才是好僧。

隨眾食第五

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。臨食咒願，皆當恭敬。出生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多則為貪，少則為慳。其餘蔬菜豆腐不出。凡出生，安左掌中，想念偈云：汝等鬼神眾，我今施汝供，此食遍十方，一切鬼神共。凡欲食，作五觀想：一、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。二、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。三、防心離過，貪等為宗。四、正事良藥，為療形枯。五、為成道故，方受此食。

無呵食好惡。不得以食私所與，若擿與狗。來益食，不得言不用。若已飽，當以手讓卻之。不得爪頭，使風屑落鄰鉢中。不得含食語，不得笑談雜話。不得嚼食有聲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食中或有蟲蝨，宜密掩藏之，莫令鄰單見生疑心。

當一坐食，不得食訖，離座更坐食。不得食訖，以手指刮碗鉢食。凡食，不得太速，不得太遲。行食未至，不得生煩惱。或有所需，默然指授，不得高聲大喚。不得碗鉢作聲，不得食畢先起。若違僧制，聞白槌，不得抗拒不服。飯中有穀，去皮食之。不得見美味生貪心，恣口食。不得偏眾食。

聞犍槌聲，不板、叫響都稱犍槌，聽後整衣，即應當很恭敬的出來。出食時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要有節度，多了則貪，少了則慳。但蔬菜豆腐等物，不得出生。出生時東西應放左掌中，把東西放在出食臺上，然後觀想，並念「汝等鬼神眾」及「大鵬金翅鳥」的偈子，使十方鬼神，均得受供。

食時，應作五種觀想：

一、計食物的成就，是集多少人的功勞，計量他們的來處。出家人的東西，

都是施主布施的，受了布施，要好好用功。

二、檢討自己的德行，或全或缺，能否應供而無愧。

三、防心對食物，生起貪瞋癡的心過，眾生心病，對於好的食物生貪，對於壞的食物生瞋，對於不好不壞的食物生癡，應加以防止貪。

四、吃飯時，當作正藥想，為療形枯才食。

五、因為要成就佛道，才受此食。

這在毘尼日用中都有，希望大家先把聞鐘的偈子背熟，其次再背此臨食五觀的偈子，不然引禮師在呼時，我們會不明白。在五觀之外，另有三觀，在吃飯時應觀：「願斷一切惡，願修一切善，誓度一切眾生。」這三句，包括三聚淨戒，第一句，攝律儀戒，第二句，攝善法戒，第三句，饒益有情戒。對於好壞的飲食，不要隨意批評，並不得將食物與人或給狗食。行堂來添飯，不要說出聲來，當應照規矩而做手勢。

吃飯時不要抓頭，使人起煩惱，並注意吃飯的必要威儀，不得含食語，笑談雜話，嚼食出聲音。如欲剔牙，以衣袖掩口，以綰威儀。吃飯時，如發現有蟲類或不淨物，宜掩藏起來，不要使旁人發覺，而生煩惱，這含有自他兩利的美德。自利，自己不生煩惱；利他，他人不生煩惱。應該在一個地方吃飽，不應該東吃一點，西吃一點。不應該以手指刮碗鉢食，以免失去威儀。食時，不宜太速，易生胃病。太遲，耽誤時間。食時，行堂尚未到來，應默等，如有所需，應照齋堂規矩指示，不應該高聲叫喚。碗鉢不應作聲，食盡不應先離座，這是一種重要威儀。如犯了僧團制度，遭受了喝斥或受打，不應該抗拒不服。吃飯時，有時發現穀子，不要連皮吃之，或整粒丟棄，應去穀皮而食之。不得單獨而食美味。

禮拜第六

禮拜不得占殿中央，是住持位。有人禮佛，不得向彼人頭前逕過。凡合掌，不得十指參差，不得中虛，不得將指插鼻中，須平胸高低得所。不得非時禮拜。如欲非時禮，須待人靜時。師禮佛，不得與師並禮，當隨師後遠拜。師拜人，不得與師同拜。在師前，不得與同類相禮。在師前，不得受人禮。己手持經像，不得為人作禮。

（附）凡禮拜，須精誠作觀，教列七種禮，不可不知。

禮拜不應該占殿中央，因尊重住持地位，在他人寺廟也應如此，以尊重他寺住持。人在禮佛，不該在其人頭前過，何以故？如有犯者，可有兩種過咎：一、不尊重佛，二、使人起煩惱。合掌不得中虛，密宗蓮花掌有中虛者，但加以觀想，我人合掌應該不要中虛，方合規矩。

不得非時禮拜，非時禮拜，即非常住規定時間，如要非時禮拜，須等人靜

時，以不妨礙別人為原則。師禮佛，不應當同在一條線上禮拜，應在後禮。當隨師後遠拜。師在前，不要受人禮拜，如對方不認識師，應為之介紹，先令其禮師。自己手持經或佛像，不應該為人作禮，禮時以經像舉上齊眉。

聽法第七

凡遇掛上堂牌，宜早上堂，莫待法鼓大擂。整理衣服，平視直進。坐必端嚴，不得亂語，不得大咳唾。

（附）凡聽法，須聞而思，思而修。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不得未會稱會，入耳出口。年少沙彌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，不得早赴講筵。

凡聽到上堂的法鼓，明朝時上堂打鼓，現在改打板。不管是打鼓或打板，即應整理衣服而直進。坐必端嚴，不得亂說話，及大咳唾，這處處都要維護威

儀的。聽法時，應採用聞思修三慧，這三慧，叫三加行慧，即由三加行慧而助發真慧。不要僅記名言，作為談話材料。不應該不會稱會，年少沙彌，應好好學戒律，不應該先去學經論。

習學經典第八

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，不得違越。凡學一經，須先白師。經完，更白別學某經。不得口吹經上塵，不得經案上，包藏茶末雜物。人閱經，不得近彼案前經行。凡經籍損壞，宜速修補。沙彌本業未成，不得習學外書子史，治世典章。

（附）不得揀應赴道場經習學。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不得習學命書、相書、醫書、兵書、卜筮書、天文書、地理書、圖讖書，乃至爐火黃白、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。不得習學宣卷打偈。不得習學外道書。除智力有餘，為欲知內外

教深淺者，可以涉躐，然勿生習學想。不得習學詩詞，不得著心學字求工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不得污手執持經，對經典如對佛，不得戲笑。不得案上狼籍卷帙，不得高聲動眾。不得借人經看不還，及不加愛重，以致損壞。

學習經典第八，當沙彌者，先應學律，後學修多羅。修多羅譯中國話為契經。契即契合之義，是上契諸佛之理，下契眾生之機的意思。佛陀的制度，初出家應該先學五年律，後方准學其他。如現在的學校制度，先學六年國民學校，然後才能學中學課程一樣。佛陀制度，沙彌學律五年後，一切戒律中的開遮持犯等都明白了，才能學其他的經論，否則將再學習。

現在佛門人才甚眾，但佛法仍不得興隆，是因大家對戒律太不注意，愚者茫無所知，智者不願研學，造成佛門衰落的主因。現在諸位受戒，可聽到戒師講戒，這並不是已經把戒律學通了，這不過是開端而已，因為在受戒前，大家

不得研究戒律，受戒以後，就有了研習的資格，希望諸位今後，對此要多研究，使佛法得發揚光大。

民國以來，諸大德先後創立佛學院，培育僧材，這種發心，當然難能可貴，但因教法欠佳，所以不能培出善知識來，大部份的佛學院，先學論，後學經，甚至連戒律都不學，這是學法的偏差。

在大陸有一次，佛教開一次演講會，演講者為一年輕的比丘，當時這位比丘的辯才，贏得台下一位老比丘五體投地，下台後，那位老比丘身披衣、手拿具，要向那年輕比丘頂禮。可是一到比丘的休息室，見到他身穿白汗衫，一手香煙，並在吃雞蛋糕，那位老比丘見到這種情形，不覺掉下眼淚。這個事實，告訴我們學律的重要，否則佛教將永遠一蹶不振。

要學經，當請示師父，學畢另學他經，也應請示，這是尊師重道的好表現。談到這裡，我對中年出家的戒子們，請其特別注意。你們在社會上做了很多事

業，社會常識也非常豐富，但不應輕視師父，你們師父在佛門的經驗，總比你們來得多，不要妄自稱大，而招致失敗的後果。古時，有人向孔子請問種田方法，孔子說：「吾不如老農。」另有人請示種菜的方法，孔子曰：「吾不如老圃。」孔子是一位聖人，有些地方尚不及於他人，何況我們呢？

再舉出一個例子，大學生入伍當兵，就要服從班、排長的指揮，那怕這班、排長是國校畢業，也應絕對服從，為什麼呢？因為軍事常識他們比較來得豐富。這點諸位要明白，以免受人歧視，致在佛門留不住身，切記！切記！

佛經上有了灰塵，不可以用口吹，因口不淨故。經案不要放置茶葉、水果、瓜子等物。別人看經，不要在其前面經行，以免擾亂他人用功。經典損壞，趕快修補。沙彌本業未得成就，不應該別習諸子百家及世間法等書。不得趕作佛事，貪圖目前小利。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也不應該學習命書，乃至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。不得學外道等書，如時間及智力有餘，才可學習，以可作一種比較。

不要學詩作詞，應時時以了生死為念，寫字不求甚工，以端正為原則。但如生死有把握，則可使其工美，因這可攝引眾生故。拿經卷時要淨手，對經典應如對佛，起恭敬心。經典不要堆得凌亂不堪，這是不恭敬的。不得高聲動眾。借人的經典，要加愛重，並按期歸還，不得污損。

入寺院第九

凡入寺門，不得行中央，須緣左右邊行。緣左，先左足。緣右，先右足。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，不得無故登塔，入殿塔，當右遶，不得左轉。不得殿塔中涕唾。繞塔或三匝、七匝，乃至十百匝，須知遍數。不得以笠杖等倚殿壁。

入寺院第九，入寺門時，不得從中央進入，走左門邊先跨左足，走右門邊先跨右足。大殿是用功辦道的地方，無故不准在大殿行。登塔進殿當右繞，左

轉表示順生死，右轉表示順法性。在殿塔不准涕唾，在過去大陸殿塔，均有「三寶淨地，不准涕唾」的木牌，現在有的為了適應潮流，改為「注意衛生，不准吐痰」，句子雖新鮮一點，但卻把三寶丟了，佛教的一語一動，都含有其深長意義，修改時切要注意，萬不能把身份忘記。繞塔有定數三匝、七匝，乃至十百匝，但要知其數量。杖笠不准携入殿塔中，不能倚在塔中壁上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

單上不得抖衣被作聲、扇風，使鄰單動念。下牀，默念偈云：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不得大語高聲。輕手揭簾，須垂後手。不得拖鞋作聲，不得大咳嗽作聲。不得鄰單交頭接耳，講說世事。或有道伴親情相看，堂中不得久話，相邀林下水邊，乃可傾心談論。若看經，須端身澄心默翫，不得出聲。二板鳴，即宜早進堂歸位。默念

偈云：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

（附）不得穿堂直過。上單下單，俱當細行，勿令鄰單動念。不得單上寫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不得單上相聚擺茶，夜坐雜話。不得單上縫補衣被。不得眠臥共鄰單說話動眾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，在單不得抖衣被，使鄰單動念。下牀前應念偈子，使一切眾迴避，如不慎踏死昆蟲，發願使生淨土，以解冤結。在禪堂內，不准大語高聲。過去禪堂是垂簾，現在是用門，要進堂內，雙手輕推雙門，進內又輕輕的關上。不要拖鞋作聲，在台灣穿木屐的人很多，如穿木屐，走路宜輕，不准擾及他人。在堂內，不准與鄰單交頭接耳，談論著世事，如有親友來看，在堂內不准多談，帶到別處才准暢敍。看經時，須澄心默默的研究，不准出聲。二板響了，宜早進堂，再默念偈子，願眾生早得成佛。

在禪堂不得穿堂直過。在台灣沒有禪堂，上殿時，東西兩班排齊，不得在中央往來，或在前面行動。上單下單應當細行，單分有廣單和止單，廣單即是牀舖，止單是坐櫈，不管是廣單或止單，上下均須細行，不得使鄰單動念。

不得單上寫任何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禪堂有用功時，不准作其他工作。放香時，即准許寫字或看經教。不得在單上相聚擺茶及漫談雜話，也不應該在單上補衣服，免使鄰單動念。睡眠時，更不得與鄰單說話動眾。

執作第十一

當惜眾僧物。當隨知事者教令，不得違戾。凡洗菜，當三易水。凡汲水，先淨手。凡用水，須諦視有蟲無蟲？以密羅濾過方用。若嚴冬，不得早濾水，須待日出。凡燒竈，不得燃腐薪。凡作食，不得帶爪甲垢。凡棄惡水，不得當道，不得高手揚潑，當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凡掃地，不得逆風掃。不

得聚灰土，安門扇後。洗內衣，須拾去蟣虱方洗。夏月用水，盆了須覆，若仰即蟲生。

（附）不得熱湯潑地上。一切米麵蔬果等，不得輕棄狼藉，須加愛惜。

執作第十一，當惜眾僧物，眾僧物也即常住物，應當愛惜。古人有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」之格言，把常住物恣意弄壞，是要捨福的。舉一個例子，在戒期中，你們每人都有一小塌塌米，作跪拜用。大陸的新戒都跪在地上，有時地上有沙石，是很難受的，因為大陸有這種不好的陋習，我們在台灣傳戒就大事改革，每人分一個小塌塌米，但這是常住物，你們要好好的愛護，這個塌塌米才能保存很久。如果大家拿取的時候，亂掉亂放，戒期終了，這個塌塌米就不能另用了，如果這樣就會捨福。當隨知事教令，不得違戾，在寺廟守規矩是很重要的，如果不守知事的吩咐，往往得到大眾的歧視，嚴重一點受到人家

的遷單，這都是自己的貢高傲慢所致，所以受人遷單，事實都是自己遷自己的單。比方說：在戒期中，應聽引禮師和引讚師的吩咐，大家都可相安無事，如果不聽指揮，被戒師開除，也可說是自己開除了自己。

在大陸剛進禪堂時，首座和尚就說：要絕對服從知事的吩咐，如果我說：「這茶碗是樹上結的，大家即不能說是人做的。叫大家草鞋倒穿，大家則不能正穿，是要絕對的服從。」凡洗菜要三易其水，免菜中有小蟲，而傷生命。大家沒有到過大陸，以為大陸的道場很理想，其實有的地方，亦很不如法，食菜時，有時可撿出二三小蟲。這都是不講道德的表現，因為大家都不愛護生物，不講道德，所以造成烏煙瘴氣，兵荒馬亂，這都是有互相的關係。

汲水要洗淨手，因要供養三寶。如用水，應看水中有無小蟲？如有，用密羅濾過方用，天冷時應該日出方濾，以免小蟲凍死。燒爐，不得採用腐薪，因腐薪中有小蟲故。作食物時，應把指甲剪去，避免帶垢作食，因垢中有微生物，

第一殺害生命，第二食物不潔。棄惡水，惡水就是污水，不得當道，也不得高潑，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為什麼？因高潑怕濺人身，倒猛了會把地上小蟲沖死。掃地不得逆風，掃完不應聚灰門後，洗內衣，如衣上有蟣虱，應撿放棉花竹筒中才洗，蟣虱要養至天熱了，放於草地上。夏天用水之後，應將盆覆之，避免水中生蟲，也不得將熱湯潑地，妨害生命。米麵蔬果，不得輕棄狼籍，須加愛惜，狼藉，就是凌亂不堪。

入浴第十二

先以湯洗面，從上至下，徐徐洗之，不得麤躁以湯水濺鄰人。不得浴堂小遺，不得共人語笑。人天寶鑑云：一沙彌入浴戲笑，遂感沸湯地獄之報。不得洗僻處。凡有瘡癬，宜在後浴，或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刺人眼，不得恣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

（附）脫衣著衣，安詳自在。浴前先洗淨須細行，不得以洗淨水入浴釜。湯冷熱依例擊梆，不得大喚。

入浴第十二，洗澡先洗臉，然後由上向下洗，不得粗躁，以致湯水潑人。不得在浴池中小便，也不得與人語笑，人天寶鑑中記載：「一沙彌因洗浴戲笑，墮落在沸湯地獄。」在浴池內不得洗僻處，應以小盆盛水在池外先洗，然後進入浴池中。如身體有瘡，可以後洗，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使人發現。不得任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脫衣著衣，不要急迫，要安詳自在。浴前先洗淨，不得將洗淨水倒入浴池中，湯太冷或太熱要擊板，叢林規矩，太冷了打一下，太熱了打二下，不得大聲叫喚。

入廁第十三

欲大小便即當行，莫待內逼倉卒。於竹竿上掛直裰，摺令齊整，以手巾或腰條繫之，一作記認，二恐墮地。須脫換鞋履，不可淨鞋入廁。至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，不得迫促內人使出。已上，復當三彈指，默念云：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，棄貪瞋癡，斷除罪法。不得低頭視下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作聲，不得隔壁共人說話。不得唾壁。逢人，不得作禮，宜側身避之。不得沿路行繫衣帶。便畢，當淨澡手。未澡，不得持物。洗手，默念云：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

（附）若小解，要須收起衣袖，又不可著褊衫小解。

入廁第十三，欲大小便即當行，莫內逼倉卒，要將海青脫下，摺之整齊，掛在竹竿上，用腰帶繫之，一可作記號，其次恐其墮地。不可穿淨鞋登廁，因淨鞋為上殿禮佛用。至廁門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道，不得太迫促使內人出來，

是不威儀的。已上廁了，應再三彈指默念偈子，發願在大小便中，都把無始的貪瞋癡棄掉。不得低頭下視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使出聲音，亦不能和隔壁的人說話。不得唾壁，以維威儀。見到師友，不准作禮，宜側身避之。不得一面走一面繫衣帶，便畢要洗手，未洗不得持物。洗手時，默念偈子：願眾生，得受持佛法。小便時，應將衣袖撩起，不可披袈裟小便。

睡臥第十四

臥須右脇，名吉祥睡。不得仰臥覆臥，及左脇臥。不得與師同室同榻，或得同室不得同榻，亦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。凡掛鞋履小衣等，不得過人頭面。（附）不得脫裏衣臥，不得睡上牀笑語高聲。不得聖像及法堂前，攜溺器過。

睡眠第十四，臥時須右脅，學佛臥的姿勢。不得與師共室共榻，如環境特

殊，可同室但不得共榻。亦不可與年少沙彌共榻，如兩人以上則可，如本省有榻榻米臥室，可多人共臥一榻。掛小衣等物，不准過人頭面。臥時不准脫光臥，須穿小衫褲。睡上牀了，也不准談笑。溺器不准在佛菩薩聖像前提過。

圍爐第十五

不得交頭接耳說話，不得彈垢膩火中，不得烘焙鞋襪。不得向火太久，恐妨後人，稍煖便宜歸位。

圍爐第十五，圍爐烤火，在台灣是沒有見到，因台灣是處在亞熱帶地區，再冷也不需要數人圍在火爐邊取暖，不過這種威儀也要知道，將來到大陸參學，就得應用。

在爐邊不准交頭接耳的談話，也不應把指中垢物彈在火中，以免發生臭

味。不得烤鞋襪，向火不宜太久，恐礙後人，暖了就得歸位。

在房中住第十六

更相問訊，須知大小。欲持燈火入，預告房內知云：火入。欲滅燈火，預問同房人，更用燈否？滅燈火，不得口吹。念誦不得高聲。若有病人，當慈心始終看之。有人睡，不得打物作響，及高聲語笑。不得無故入他房院。

在房中坐第十六，應時問訊，並應分大小次序。在門外要持燈火進內，應預告房內中人：「火入！」要滅燈火，也要問房中人要用燈否？現在用的是電燈，開關也應詢問同住眾人，這是尊重別人。出家人有發生吵架的事，就是不互相尊重所致，處處尊重人，才會受人尊重。開關燈雖是小事，但應養成尊重別人的習慣。

有一位中年出家的比丘，是大學畢業，也在社會上做了官。出家後，開始受人家的敬重，後來常與同修們不睦，發生爭吵，全寺的人對他都起了反感，結果他在佛門中住不了，還俗去了，這都是他自作自受，不能怪別人。現在佛教人材缺乏，既然是大學畢業，當然是會受到普遍歡迎的，結果因自視太高，不尊重別人，就不會受別人的敬重，這個比丘的後果，是值得我人借鏡的。

就我本人來說，雖然當了幾年的法師，對你們新戒，仍是非常敬重，為什麼呢？「新戒堂中，藏龍臥虎。」說不定在我們這戒堂中，有比我更有成就的。大陸上戒堂的引禮師，在戒期圓滿以後，有時會被人打，因為他們不尊重新戒，亂打新戒所致。以後你們當引禮師或引贊師，要注意到這點，並不是對新戒不可打罵，應如慈母之教子女，不應如後母之打罵前子，那是不對的。

燈火不准用口吹，第一、口有穢氣，第二、怕把飛蛾吹到火裡。念誦不要高聲，以免擾人。

要善護病人，因出家離開親人，有疾病非常痛苦，時應由同室中人看護，要從始至終，不得中輟。梵網經中特別有此戒條，說明「八福田中，看病第一。」唐朝的悟達國師，因看護一個病人，不但救了自身性命，還得把冤結解開，這是一種良好的榜樣。萬不能因病人污穢，而生討厭心，這是不對的。人家睡了，不要打物作響或高聲談笑，或私闖他人寮房。

到尼寺第十七

有異座，方坐。無異座，不得坐。不得為非時之說。若還，不得說其好醜。不得書疏往來，及假借裁割洗浣等。不得手為淨髮，不得屏處並坐。（附）無二人，不得單進。不得彼此送禮，不得囑託尼僧，入豪貴家化緣，及求念經懺等。不得與尼僧結拜父母姊妹道友。

到尼寺第十七，本來沙彌尼，有另一本沙彌尼律儀，但因時間關係，不能分開講解。沙彌尼的戒本，前面十戒與沙彌同，後面威儀也與沙彌大同小異，現到尼寺本條，沙彌尼視作到僧寺即可。

有客人座位方坐，無則不坐。說法不非時，非時，指中飯後，人將休息時，或日暮時。由尼寺還來，不要批評尼眾的好醜。並不應以信件往來，假借物品洗浣等。不得與尼眾剃頭，反過來說：尼眾也不准與僧眾剃頭。不得在人看不到的屏處共坐，為什麼要這樣嚴格規定呢？一、避譏嫌，二、防犯戒。二人以上，才可到尼寺。不得彼此送禮，並託尼僧化緣及求念經懺。也不得與彼等結拜父母兄妹，與尼眾結拜，不出於兩種：一、貪財，二、貪色，應絕對避免。

至人家第十八

有異座，當坐，不宜雜坐。人問經，當知時，慎勿為非時之說。不得多笑。

主人設食，雖非法會，亦勿失儀軌。無犯夜行。不得空室內，或屏處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不得書信往來等，同前。若詣俗省親，當先入中堂禮佛。或家堂聖像，端莊問訊。次父母眷屬等，一一問訊。不得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，寂寥、淡薄、艱辛、苦屈等事。宜為說佛法，令生信增福。不得與親俗小兒等，久坐久立，雜話戲笑。亦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。若天晚作宿，當獨處一榻，多坐少臥，一心念佛。事訖即還，不得留連。

（附）不得左右邪視，不得雜語。若與女人語，不得低聲密語，不得多語。不得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，求彼恭敬。不得妄說佛法，亂答他問，自賣多聞，求彼恭敬。不得送盒禮，效白衣往還。不得管人家務。不得雜坐酒席。不得結拜白衣人，作父母姊妹。不得說僧中過失。

至人家第十八，有客座則坐，不得隨便亂坐。人問經不要多說，適可而止，

不要作非時之說。不要多笑，以護威儀。受主人請，雖非大法會，也不得隨便。不得夜行。省親，先禮佛，再向家中祖先一切神像作問訊。不要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等語，宜說佛法，令其生信。不該與小兒久坐，戲笑等。如路近，應當日回寺；遠須夜宿，應獨臥一榻，事畢速還。入室時，不要左右邪視。與女人語，不准密語、多語。不得詐現禪相，博人恭敬。人問佛法，一就其所知而答，不要亂答，孔子曰：「知之為知之，不知為不知。」就是這種意思。並不得說僧中過失，現在的寺廟多為要拉信徒，互相破壞，造成信徒對僧眾失去信心。如果毀謗別僧，在梵網經菩薩戒本中犯了二條戒：一、謗三寶，二、自讚毀他。要使佛教興，必須僧讚僧，諸位要切記。

乞食第十九

當與老成人俱。若無人俱，當知所可行處。到人門戶，宜審舉措，不得失威

儀。家無男子，不可入門。若欲坐，先當瞻視座席。有刀兵，不宜坐；有寶物，不宜坐；有婦人衣被莊嚴等，不宜坐。欲說經，當知所應說時，不應說時。不得說：與我食，令爾得福。

（附）凡乞食，不得哀求苦索，不可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。多得，勿生貪著；少得，勿生憂惱。不得專向熟情施主家，及熱情庵院索食。

乞食第十九，乞食制度，盛行於印度南洋一帶，我國自從馬祖建叢林，百丈立清規以後，乞食制度在佛教中已成陳跡了。但是有時個人要這樣做，也未嘗不可，所以這種規矩也應該知道。

出門乞食，應當與忠厚或年老者同行。如無人同行，當知所可以行的地方。比丘乞食不可行的地方有三：酒、肉、婬三個地方，絕對不能去。到人家門口，應檢點自身的威儀，因為我們與叫化子不同，要處處要使人起尊敬的心。家中

如無男子，不可入其門，尼眾乞食也如此，其家無女人，也不可入門。要坐時，當看座席上無刀兵、寶物與婦人首飾等，才可以坐。欲說經，看是否是說的適當時候，什麼是時候呢？一、不會過午，二、人家不忙，都可以說。在乞食時，不應該說：「你給我食物，將來可以得福。」說應在平時說。乞食不要哀求苦索，在佛住世時，乞食在門外振錫，如這家不肯布施，即過第二家。也不得與他們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，得多了不要貪求而無厭，得少了也不要生煩惱。

談到這裡，有一件事情，我們必須知道。在台灣的出家眾，不用乞食，但化緣亦和乞食一樣，要注意這種修養。開始學化緣，見人家布施十元或二十元，心裡非常高興，化慣了，甚至敢向人求化若干元，如要施主一萬元，他只給一千元，或百十元，心裡就起了煩惱。這一來，時時刻刻就在煩惱當中，如常常在多少的數量上打算，會養成一種輕貧重富的心理，人家譏笑大陸的出家人是綢緞眼睛，台灣的出家人是黃金眼睛，這是非常可恥的名詞。這點，我們應該

以此作借鏡。

過去在叢林中，流傳著這樣一個故事：一個坐大官的居士，一天微服出行，到一個寺裡去禮佛，知客師看見他的服裝樸素，漫不經心的招呼「坐！」再叫茶房「茶！」那位居士在衣袋中掏出銀元一百圓作供儀，知客師態度突然改變，慌忙叫著「請坐！」「泡茶！」那位居士再把身份說出，原來是該地區的最高首長，那位知客師可急著了，呼著：「請上座！泡好茶！」那居士暗自好笑，知客師再拿出一幅空白的對聯，請貴人題字留念，那居士提起筆來題著：「坐！請坐！請上座！」「茶！泡茶！泡好茶！」這是對出家人極大的諷刺。

這不好的陋習，我們應該知道，萬不能放棄窮人，因為社會上仍是窮人佔多數。現在基督教和天主教，正竭力用物質爭取窮人，深入到高山族中，我們假如不再注意看重窮人，前途是很危險的。

不得向熱情的施主家化緣，或熱情庵院索食，因為常去化緣，施主不勝荷

負，今天修大殿，明天裝佛像，後天作法會，常常到相熟的施主募化，是不可以的。尤其台灣信徒多是女人，不要使其與丈夫不睦，我們要愛護信徒，不要增加信徒的煩惱。

入聚落第二十

無切緣，不得入。不得馳行，不得搖臂行。不得數數傍視人物行，不得共沙彌小兒談笑行。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不得與醉人、狂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後故視女人，不得眼角傍看女人。或逢尊宿親識，俱立下傍，先意問訊。或逢戲幻奇怪等，俱不宜看，惟端身正道而行。凡遇水坑水缺，不得跳越。有路，當遶行。無路，眾皆跳越則得。非病緣及急事，不得乘馬，乃至戲心鞭策馳驟。

（附）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，俱宜迴避。遇鬥諍者，亦遠避之，不得住看。

不得回寺，誇張所見城中華美之事。

入聚落第二十，無切要事件，不要進入聚落。走路時，不要搖頭甩臂，亦不得左右傍觀。不要與小兒邊行邊說笑話，不要與女人或尼僧並行，換句話說，尼僧在走路時，也不得與任何男人並行。有狂人或醉人在道，應儘量避開，不得向後視。如遇尼眾可互相合掌問訊，不要交談。談到這裡，各位要警惕，我有一次在車站看到一個年輕比丘，和一個年輕比丘尼，談得非常有勁，有說有笑，全車站的人，對他們的長談，都投以新奇的眼光，但他們還不知道，這是我們應該注意的一件失去威儀的事。

遇到尊宿長輩，應立下傍，先行問訊。遇見路上有奇怪的事，也不准停看，應端身正道而過。過水坑水缺，不該跳越，有路當繞著行，無路看見大眾超越，則可以跳過。非有緊急事，不得乘馬或馳騁，這點，現在已坐車子，此點定不

會犯。過官府，急需迴避，遇鬥爭之事亦然，避免介身其中，回寺不准誇張城中華美之事，因一誇張，使人動念。

市物第二十一

無諍貴賤，無坐女肆。若為人所犯，方便避之，勿從求直。已許甲物，雖復更賤，無捨彼取此，令主有恨。慎無保任，致愆負人。

市物第二十一，買東西不要爭貴賤，如討價太貴了，可至別家，不要與他討價還價。不要坐在女人的店內（尼眾反是），若被人所惱犯，應該避之，不要與人爭長論短。已經許了甲物，不要以為別處便宜些，便不要了，會使人起反感。不要為人作保並得罪人。

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

凡出入往來，當先白師。作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著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剃頭，當先白師。疾病服藥，當先白師。作眾僧事，當先白師。欲有私具紙筆之輩，當先白師。若諷起經唄，當先白師。若人以物惠施，當先白師已然後受。己物惠施人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人從己假借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己欲從人借物，當先白師，師聽，得去。白師，聽不聽，皆當作禮。不聽，不得有恨意。

（附）乃至大事，或遊方、或聽講、或入眾、或守山、或興緣事，皆當白師，不得自用。

凡所施作不得自用第二十二，施作就是作事情。要做什麼事情，應該先稟白師父，然後施作。凡出入往來，應當稟白師父。做袈裟、著法衣、剃頭、疾

病服藥請醫生，都應該先稟白師父。一則是尊敬師長，再則不會錯誤。因當師父的人，經驗終較豐富。作眾僧的事，以及買紙買筆，念什麼經，要唱什麼讚子，都應白師。若要東西給予人家，或者自己的東西送與別人，當請示師父，師准許後，然後給予。他人要向自己借東西，當先白師。師許，然後借。向人借東西亦然。要請示師父，師許不許，都應作禮，不許，不應該生恨心。甚至大的事情，或遊方乃至興緣事，興緣如裝佛像、造大殿等，當應白師，不該擅自專用。沙彌律儀的條文，是終身受用，並不是僅用於戒期。比方這第二十二條，完全在於尊重師長。能夠辦到，就能安心用功。反是，如果與師不睦，結果是自己吃虧。這些話，在戒期中，我站在教誡師的立場才說出，以後出了戒壇，想聽這些話就不容易了，希望大家要好好的謹記。

參方第二十三

遠行要假良朋。古人心地未通，不遠千里求師。

（附）年幼戒淺，未許遠行。如行，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。須為尋師訪道，決擇生死，不宜觀山翫水，惟圖遊歷廣遠，誇示於人。所到之處，歇放行李，不得徑入殿堂。一人看行李，一人先進問訊，取常住進止，方可安頓行李入內。

參方第二十三，遠行要和良朋相伴，假若心地未明，要不遠千里求師。年幼或戒律未有研究，不要遠行。如一定要行，不要和壞人同行。尋師訪道，目的在了生脫死。不要存遊山玩水，來誇示別人。到他寺院，行李先放外面，不要直入殿堂。一人看行李，一人進去請問。如經其常住許可，然後才把行李取入。後面都是掛單規矩，將來引禮師會教你們的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

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此云中宿衣，亦云下衣，亦云雜作衣。凡寺中執勞服役，路途出入往還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此云上著衣，亦名入眾衣。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亦云重，亦云雜碎衣。凡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當著此衣。又此衣九品：下品有三，謂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中品有三，謂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上品有三，謂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此云應量器。謂體、色、量，三皆應法故。體用瓦鐵二物，

色以藥煙薰治，量則分上中下。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此云坐具，亦云隨足衣。開具偈云：坐具尼師壇，長養心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，五條衣，印度話叫安陀會。中國叫中宿衣，意思就是穿著睡眠用的；亦叫下衣，在三衣中穿在最下面的；亦叫作務衣，工作時穿的。凡在寺中工作，出入往來，都披這件衣。搭衣時要念偈子：「善哉解脫衣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、悉陀耶娑婆訶！」意思是不但今生披這件衣服，以後生生世世都要披此衣。

七條衣，梵語叫鬱多羅僧，譯成中文叫上著衣，指穿在五衣的上面。也叫入眾衣，此衣是禮佛誦經，乃至布薩自恣穿著的，布薩即是誦戒。中文譯為長淨，含有長養善法，淨除惡法的意思。自恣，在結夏圓滿以後，任由人檢舉自

己的過失，披七衣的時候，也要念偈。偈子的意思，和穿五衣大同小異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中文叫合，可合多布製成。又曰重，可縫多重。是入王宮、升座說法、乞食披用的。此衣分九品，上中下各三品，搭衣的時候，也要念偈子，發願普度眾生。衣的縫法，五衣，一長一短；七衣，二長一短；大衣，下三品，二長一短。中三品，三長一短。上三品，四長一短。

鉢，印度話叫「鉢多羅」，中國話叫應量器，有體色量皆如法故。體是瓦鐵二種，色用藥煙薰過，量分上中下三種。

具，印度話叫尼師壇，中文叫坐具，也叫隨足衣。亦名臥具。展具的時候，要念偈子，發願。坐具現在改為拜具，因為現在坐具都不用布，而有椅櫈代替。但現在沒有作廢，是要保留佛制的古物。

筆者感言

我擔任傳戒法會的書記，以記錄戒壇的生活實況，和講戒、開示的要義，連這次已經是第三次了，第一次是八堵海會寺的戒壇，第二次是大崗山舊超峰寺的戒壇。

負責戒壇的日記，三師和尚講戒開示的時候，要去聽要去記，引禮諸師為新戒演習佛事，或正授佛事的時候，也都要去看要去記，可以說從早到晚都要跟著戒師、戒子跑。講戒、演禮、正授等，不能夠一堂不出席，但當他們下堂休息的時候，又要整理一天所記的，往往弄到半夜才能休息。這實在是一份很辛苦的差事，但這是為戒壇服務，為戒子結緣的好事，所以本戒壇的得戒和尚白聖老法師，事前邀我擔任這項苦差事的時候，我就很欣然的答應下來了。

這幾年來傳授戒法的風氣很盛，尤其這次戒壇為甚。出家新戒近六百人，

在家新戒近三百人，這不但是打破本省以往的記錄，我想以後也難得有這種盛況了。尤可喜的是這次來求戒的出家僧尼，都是年輕且受過相當教育的，這一班年輕有為的僧尼，如果能做到「嚴淨毘尼，宏範三界」，不但台灣佛教的前途光明無量，且可把這佛光普照到地球的每一角落，這是筆者所盼望的！

我在戒期的半途中，患了重感冒，身體病弱，所以後一半的日記，大部份是明本法師記錄的，雖然各人的筆法不同，重要的地方，我想都已記上了。為篇幅和時間所限，戒本的原文，有的略去了，戒期的生活，也只記其重要的地方，如果在這日記內發現你們需要知道的事，而未記錄出來的，就請你們檢閱以往戒壇日記，或有關的戒本或註解，一定會使你們對於戒法和戒壇的生活，有更進一步的認識。

真華書於臨濟戒壇

台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護國千佛大戒

民國七十二年

教授和尚道源長老講

錄者不詳

一、前言

今天跟諸位新戒講的是〔沙彌律儀要略〕，這本書分卷上卷下，今天先講卷上。諸位到這兒來受戒，受的是三壇大戒，第一壇——沙彌、沙彌尼戒，第二壇——比丘、比丘尼戒，第三壇——菩薩戒。這三壇戒裡，沙彌、沙彌尼戒沒受之前可先講，菩薩戒沒有受戒前也可以講，只有第二壇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必須先受戒然後才講，這規矩大家都要記住。為什麼比丘、比丘尼戒必須先受後講呢？因為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在沒有受戒前不許看戒本，沒看怎麼能知道？

只要發心受沙彌戒後，即可受比丘、比丘尼戒。為什麼不許看？因為若沒有受比丘、比丘尼戒就先看戒本，會批評某個比丘、比丘尼犯了哪條戒，像這樣誹謗受過戒的比丘、比丘尼，會造成自己進道的障礙，容易退道心。所以諸位在受具足戒前，都必先問有無盜聽大沙門說戒，若答「無」，可是自己先看了戒本，也是犯了遮難。

沙彌律儀要略

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袾宏輯

二、釋題

沙彌律儀——蓮池大師有注，留待下文再講。要，切要。略，簡略。對沙彌不能講太多，雖簡略但都是切要的話，不可輕忽。

三、輯者

菩薩戒弟子，受過菩薩戒的大乘弟子。雲棲寺，寺名，於杭州。

沙門，出家人的通稱，此指蓮池大師。菩薩戒，四眾弟子皆可受，此標明沙門，是指出家的菩薩戒弟子。沙門是梵語，此云「勤息」。「勤修戒定慧」，於三學精進不懈。「息滅貪瞋癡」，息滅一切煩惱。戒定慧是佛法的三綱，其修學有一定次第：

戒，出家要先受戒，受戒時間有限，以前卅二天，現在五十三天，今天已是第三天，剩下五十天，轉眼即過，戒期生活雖苦，但受戒、學戒，貴在能持戒守戒，所謂受戒容易守戒難。受戒後應將戒條研究好，開遮持犯要知道，萬不可糊裡糊塗的受戒，糊裡糊塗的犯戒，而糊裡糊塗的墮地獄。諸位受戒後當好好的研讀，尤其是六十四卷的四分大律，要清清楚楚的受戒、守戒。

定，為什麼要修定，修定是對治妄想，不用功不知什麼是妄想，修定才知自己的妄想多。世尊證道後說：「奇哉！奇哉！大地眾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，但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。」今世尊已成佛，而我今仍為凡夫眾生，乃是為妄想所蓋，要把妄想去掉不執著很難，因為眾生無始劫來，就不停在妄想上執著，要息滅妄想就必須修定，定功要先持淨戒，持戒才能修定，修定不持戒必會著魔，這三學有一定次第，「依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。」

慧，是本覺的般若智慧，由內心而發，非向外求得的，不是一般世間的聰明辯智。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，何以不能顯現？乃無定功，無持戒，所以必修定才能發慧，若不修戒定，只求慧，那是狂慧、空慧，不是本具的般若智慧。求世間的學問都要精進，更何況是求出世間的三無漏學，出了家，應勤修不懈於三學，才不負出家之志。

勤修戒定慧，是為了要息滅貪瞋癡，眾生的煩惱無量無邊，但根本煩惱就

是貪瞋癡三毒，斷煩惱要從根本斷，如砍大樹，折樹枝、摘樹葉，徒浪費時間，要從樹根砍斷，才是根本辦法。

貪，貪名、貪利，動貪心，貪求五欲：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，地獄五條根，出家後還貪求這些，真是顛倒。

瞋，在家人瞋恨心重，喜歡發脾氣，情有可原。出了家有戒律的約束，應好好的用功對治。

癡，不是世俗所謂的傻瓜，什麼都不懂。愚癡，就是不信因果，不敬三寶，不聽正知正見。佛說法四十九年，不出因果二字，若不信則為癡。

要息滅三毒，必須勤修戒定慧，出家都叫做沙門，所以要每天懺悔，反省是否在戒定慧上用了功，是否勤息了？如果沒有當發慚愧心，方不枉費出家的苦心。

袾宏，蓮池大師的法名，字號為蓮池。輯，編輯，把諸書要義編集成書。

蓮池大師是明朝人，淨土宗祖師，其著作除戒律外，尚有阿彌陀經疏鈔，竹窗隨筆（上中下卷）這二本書，非看不可。

四、釋義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

梵語，印度國用的話叫梵語（因釋迦佛是印度人）。「此」是指我們這個地方，「云」者說也。「息」者止滅，「惡」者惡法。梵語沙彌，譯成我們此地的話叫息慈，息慈的意思是息惡行慈，息什麼惡？行什麼慈？就是息滅世間染污的惡法，行慈悲之道救度一切眾生。世間染法都是惡法，因為它污染了我們本具的佛性真心，使我們的真心不能顯現。為什麼世間的法都是染污法呢？

世間法不出三大科：六根、六塵、六識。塵者，塵土微塵，能染污我們的身心。根是能生義，能生六識，故名六根。識是了別義，能明了分別外面的塵境。

一般人沒學佛，不知什麼叫做根、塵、識，佛法難就是難在這些名相。釋尊說法有大智慧，世間法雖千差萬別，但不出這十八界（六塵、六根、六識，合起來叫十八界），內六根對外六塵，生出六識，能了別外面的塵境，六識合起來就是我們的妄心，對於可意的順吾心的塵境，就會起貪戀之心，對於逆吾心的不可意境，就會由此起瞋心，這些都是我們的煩惱——惑。起惑接著造業，當然流轉生死，輪迴六道，受苦無窮了，所以這當然是染污法了。

如何息世染呢？勤修戒定慧，這是世尊所指出的方法，持戒清淨，就不著染世法（戒持得清淨了可修定功），才不被六塵所轉，定功高，更可息滅惡法。初出家一定要修定，剛開始很難，打坐不久，腳就疼痛，妄想紛飛。記得我初到禪堂，老禪師就曾告誡：「誰的腿子不是娘生肉做的，怎會不痛呢？」所以

初出家要耐煩、用功、不怕痛，坐久了，定的功夫自然能顯現出來，般若智慧發出來了，一切的惡法就真正的息滅了。心經裡的「觀自在菩薩，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，照見五蘊皆空。」般若智慧一發，自然能照見五蘊皆空。

所以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，是出家人之本務，是我們每天要做的事。諸位應將戒學好，以修定發慧，方不負自己出家的志願。

慈濟眾生，慈者與樂，悲能拔苦。濟者救濟。眾生者，眾多之生死也。出了家，就要以慈心救濟一切眾生出離生死之苦，救濟的方法，就是拔除眾生貪瞋癡的煩惱，教眾生持戒、修定，自可生慧。可見沙彌勤修戒定慧，可自利又可利眾生。

三界內是凡夫法，六道輪迴：天、人、阿修羅、地獄、畜生、餓鬼，是偏左。三界外是聖人法：聲聞、緣覺，小乘法，是偏右。佛、菩薩，大乘法，是中道（大乘道）

息世染而慈濟眾生，就是大乘佛法的菩薩道行者。

沙彌此云息慈，就直接翻譯為息慈就好了，為什麼不翻呢？因為它含有多義故不翻，仍保留原來的梵語，它另個意思是：一、勤策：精勤修戒定慧，不斷地鞭策自己，令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。二、求寂：求不生不滅的涅槃之樂。初學沙彌，當發大心，進受比丘戒，求證涅槃妙果。

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

沙彌受持的戒律有十條，諸威儀，是說出家人眾多的威儀規矩，蓮池大師輯其切要的分為二十四門。

上篇戒律門

此書分上下二篇，上篇講沙彌十條戒律，故名戒律門。為何稱門？這是譬喻門可進可出。要修行，則由此戒律門入；要度眾，也於此門出。入此門則上求佛道，出此門則下化眾生，將所修所得利益他人。

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，

佛制出家者，乃佛親自為出家人訂的規矩。五夏，就是出家後要結夏安居，每一年結一個夏，五夏就是五年。結夏是佛制，分前安居、中安居、後安居三種：

前安居：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。

中安居：四月十七日至五月十五日，中間那一天開始都可以，至八月十五

日止。

後安居：五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日止。

中國分季時間與印度不同，印度一年只分為三季：春、夏、冬，每季四個月，從四月十六日開始才是夏季，四月初一日還是屬於春季，所以不能開始結夏。八月十五日在印度仍屬夏季，印度無秋季，所以後安居可到八月十五日結止。

諸位現在不能結夏，要到明年才能結夏。安居的方式有二種：人多可用對首安居。只有一、二人，則用心念安居，對佛菩薩稟白即可，在安居期中，要訂功課，精進修持用功，不可放逸。

結夏的重要：

一、受戒後即為初夏比丘，若不結夏，縱出家百年，還是新戒初學，戒臘不增。

二、今在家居士知齋僧功德大，于每年七月十五日舉辦齋僧大會，借此功德超渡累世父母。受戒後若不結夏而應供，豈不慚愧，諸位明年起要開始結夏。

△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，五夏以後方得聽教參禪，若滿五夏，尚不能明戒律之開遮持犯，也不能聽教參禪。

是故沙彌剃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！

沙彌剃落，先受沙彌十戒，這是法同沙彌，如此才能登壇受具足戒。若只將頭髮剃掉，沒受沙彌十戒，則是形同沙彌。在佛制的戒律上，沒有剃度師，剃度師就是沙彌戒和尚，只要一個戒和尚即可受沙彌戒，比丘戒須三師七證。中國都先有一剃度師，而後受三壇大戒時，再有得戒和尚。

明朝佛法已衰，愚者對自己所受的十戒都不知道，糊裡糊塗的過日子，部

份稍有智慧的人，則對沙彌十戒起輕忽心，認為是小乘戒不足學，於是便打算越級，不學小乘戒，妄想要學大乘戒，好高騖遠，不圖根本，這種愚妄的行為，豈不令人慨歎！

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

以上之因，乃是蓮池大師為什麼要輯沙彌十戒的原因，明朝佛法就很衰弱，大家不重視戒律，（現今情況更是嚴重），大師因見愚者不知，狂者不學，故從沙彌十戒經中略取數言，加以註解，使初學者有一正確的方向可循。大家都是發好心出家的，應該以至誠心、懇切心，遵守這十條戒律，把沙彌戒持好，然後進求比丘戒和菩薩戒，沙彌戒乃是具足戒的基礎，菩薩戒之根本。佛陀並

沒有要我們走冤枉路，沙彌戒的前四：不殺、不盜、不婬、不妄，也是具足戒及菩薩戒的根本大戒。若不將此根本修好，有如樹木無根，如何成長？

罔意高遠的狂者，認為沙彌戒是小乘戒，大乘菩薩戒才是他們所要學的。殊不知小乘戒好學，大乘戒難學難持，如吃素及不食五辛，是梵網經菩薩戒中規定的，在小乘國家的出家人，他們未受菩薩戒，所以他們沒吃素不犯戒。因為沙彌戒、比丘戒中，皆沒有規定要茹素的（是以素食乃是中國大乘佛教的美德）。

不持戒修定，會著魔發狂，必從戒學起才有定學，才會顯出般若智慧，戒定慧修好，方可成就佛道。是以戒定慧三者，不可越級，要依序而來，成就聖道，方不負出家之志。

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。佛敕舍利弗為羅睺

羅說。

本書是給初始出家之沙彌開示進修方向，所以蓮池大師希望大家由這本書中，能對戒律生好樂心，進一步遍閱沙彌諸戒經。受具足後，當更研讀律藏全書，以振興佛法普利群生。

後面十戒，從不殺生開始，至不捉持金銀寶物止，是出於沙彌十戒經，是佛敕令舍利弗去給羅睺羅說的。舍利弗中國語叫鶖鷺子，他是佛的第一大弟子，智慧第一。羅睺羅，中國話叫覆障，在母親腹中七年才生，因過去生中為比丘時，堵塞老鼠洞七日，故受此報。羅睺羅是佛度的第一個沙彌，又是佛陀的兒子，佛陀特敕智慧第一的舍利弗為其說戒，可見沙彌戒之重要，不可輕忽。

以上序文講完，現在正式解釋十戒。

一曰：不殺生。

解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

沙彌、比丘、菩薩戒，皆以戒殺為首。生：但有命者，都不得殺之。其範圍，以人為根本，在我們之上的有諸佛聖人師僧父母。佛，一切的人、天魔、外道所不能殺害。但出佛身血，就等於殺佛，如提婆達多，妄想作佛，推石害佛，為護法神所擋，碎石飛來，傷佛足指流血，當下提婆達多生陷地獄。現今之世，若惡心破壞佛像者，等於出佛身血。聖人，這裡所指的是三乘聖人。師僧者，師，是出世師長，如剃度恩師、戒和尚。僧，指大眾僧。父母親，是生育我們的恩人。以上，若殺則犯五逆大惡，當墮阿鼻地獄。

蜎飛，是小飛蟲。蠕動，指地上爬行之小蟲，微細昆蟲，指肉眼能見之小蟲，只要是有生命的動物都不能殺。「故殺」，就是有心殺。殺人為犯根本戒，

不通懺悔；殺微細昆蟲，可通懺悔，有心故殺就犯戒。

我們每天行走，都會踏死很多蟲蟻，於心不安，怎麼辦？當持毘尼日用下單之偈咒：「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唵，逸帝律尼娑訶。」每天早覺下牀前就念此偈一遍，咒三遍。

或自殺，或教他殺，或見殺隨喜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這是講殺的方法，有身殺、口殺、意殺。自己動手殺生，這叫做身殺。自己本身沒動手，但教人去殺，這是口殺。人家在殺生，你沒有自己動手殺，也沒有教人去殺，只是見人殺生心生歡喜，這叫做意殺——見殺隨喜。身、口、意三者都不能犯殺業，戒律中關於殺戒的文字太多了，沒有辦法一一抄錄下來。一般學佛的人，很容易犯殺戒的是意殺，例如見了一條毒蛇，自己受了戒，不敢殺生，也不敢叫人去殺牠，可是看到別人把它牠死，內心就慶幸地說：「打

得好，殺得好！」諸如此類，就是我們常犯的意殺，有殺生之心，要特別注意！

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

「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」者，戒經記載：一老比丘，身上生虱，不敢殺害，夜間頻頻起牀，將虱放生門外，累得很疲勞。比丘白佛，佛聽將虱放竹筒中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以免飢凍而死，早晚送出去放生於牆隙或木孔中，任其自活。台灣屬亞熱帶地區，不易生虱，但古人連虱這極小的動物，都如此小心照顧，更何況其他的動物呢？

過去在大陸的時候，有位行者，因天冷，很少洗澡，身上長了許多虱，他每次抓虱都火爐裡丟，我勸他，不聽，結果這個人只活了三十多歲就死了，這並不是說他因燒虱而短壽，乃是連虱這麼微細的動物都起殺心，對其他的生物

更可想而知！戒殺護生是長養我們的慈悲心，古人護生的細行，都可為我們的借鏡，像以濾水囊濾水後，就將水囊翻過來，在水中將水囊洗淨，使那些微細的蟲類得以生存。燈要加個紗罩，以免小飛蟲撲火喪生，或掉入油中。不畜養貓貍，貓是專門殺生的，很多寺廟以為老鼠多，就養隻貓捉老鼠，殊不知犯了「教他殺」之過，貓殺死老鼠將來定會受到果報，暫不管牠來日的果報如何？就看牠現在遭的報應就很慘了，貓一老，神經衰弱，以為小貓是老鼠，抓起來就吃，這就是貓的現行慘報——老貓吃稚子。

養虱、濾水、覆燈、不畜貓貍，這些護生的細行，都是要我們養成「慈悲之道」，慈悲心不容易發，一發起來，要養，越養越大越堅固，對於微小的動物，尚且要如此的保護，大的動物當然是更加愛護了。大乘佛法雖說是以利他為主，行菩薩道，利益一切眾生，實際上說利他就是自利，像不殺生，護生是利他，但在這裡就培養出自己的慈悲心來，不也是自利嗎？這也就是我們大乘

佛法的微妙處。

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可乎？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，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現代的人不能像古人那樣的行慈悲之道，愛護一切眾生，反加以打傷殺害，怎麼可以呢？戒經上說：對於物質貧乏的眾生，我們應行財施，使他身口得安樂；對於精神貧乏，苦悶無託的眾生，應行法施，使他精神上得到安慰。若見到殺生的事，也都要起慈悲心，同時要能救則救，出錢買來放生，使牠得安。

古人從佛聞法，得知殺生罪報之可怖，竭力奉行戒殺護生，我等豈可不戒嗎？

二曰：不盜。

解曰：金銀重物，以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

不與而取曰盜，像黃金白銀等貴重的東西，當然是不可以不與而取，就是一針一草等極微賤的東西，也是不能不予而取，這樣才能夠養成我們清高的人品。

若常住物，若信施物，若僧眾物，若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。

這是講所偷盜的物品：「常住物」，寺院的東西，包括動產、不動產，寺院是佛法僧三寶常住之地，所以叫常住。一般人不懂戒律，很容易犯，如入寺院，看到觀音菩薩像很莊嚴，就請回家供養，或者是看到自己所喜歡的經書，

就帶回家研讀，或是看到寺院種的水果、蔬菜不錯，摘了就吃。像這樣，沒有徵得住持、當家或執事人的同意，逕自取用，就是犯了盜常住物。「信施物」，信徒所布施的東西，還沒有交給常住，或還沒有分給住眾的。如信徒拿來打齋供眾的香菇，自己看了覺得很不錯，就拿一包起來留著自己用，這就是盜信施物。「僧眾物」，已供養大眾僧的東西。如煮給大眾僧吃的食物，大眾未吃，自己就盛一碗先吃，就是盜僧眾物。「官物」，就是政府的東西。「民物」，是老百姓的東西。「一切物」，乃至所有的東西，都不可盜。

或奪取，或竊取，或詐取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

這是說盜的方法，有「奪取」，強橫搶奪而取；有「竊取」，就是偷盜；有「詐取」，以花言巧語騙取等等。乃至偷稅冒渡，都是竊盜。納稅是人民應盡的義務，雖然出了家，也是人民的一份子，（我們都有身份證），政府的開

銷全靠人民納稅，若不繳稅，就是盜公家。搭乘車船、飛機，存著混水摸魚的心理，不買票而上舟車，就是有偷盜心，所以犯戒。

經載：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俱墮地獄。

上面已把偷盜戒詳解，今再引經典上面的話來證明，經上記載的有這麼幾段：有一個沙彌，偷了常住的七粒水果；有一個沙彌，盜了大眾僧的幾個餅；有一個沙彌，盜了大眾僧一點點的冰糖，俱墮地獄。只盜了幾個水果餅乾或少許的冰糖就墮地獄，且墮的時間很長。

故經云：寧就斷手，不取非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所以經上也有警惕我們的話，要偷人家的東西，是用手偷的，寧願用刀砍斷自己的手，也不要取非分之財。斷手不是很痛苦嗎？而且兩隻手斷了一隻，做起事來不是很不方便嗎？為什麼寧願要斷手呢？因為要用手偷東西，所以就砍斷它，雖然痛苦不方便，但只有今生。犯偷盜，墮地獄的時間很長且更苦，所以寧就斷手。「噫！」這是蓮池大師警歎之詞，像這樣還可以不戒偷盜嗎？

如果依戒律來講戒律，不予而取，取非分之財，必須把東西取離本處，才算犯盜戒，結罪。如果是誤取或同意取，沒有偷盜之心，就不算犯戒。

誤取：如大家的海青顏色都一樣，誤拿，穿錯了，不犯。

同意取：比方我們兩個很熟，感情也不錯，你想要用我這個杯子，但我不在房間裡，時間也來不及了，你就拿出去用，我一定會同意的，這叫做同意取，也不犯。

偷心不死，是犯戒的主因。偷心不死，是行者犯戒的根源，什麼是偷心呢？

譬如有人在未受戒前，很喜歡喝酒抽煙，知道受戒後就不能喝酒抽煙了，經過慎重的考慮，受了戒，就把煙酒給戒了。可是雖受了戒，有時候碰到因緣境界，朋友勸說抽一支吧！喝一點吧！沒關係的，自己心裡也想，就這麼抽一支，喝一點，有這種心，就是偷心，結果犯了戒，這就是吾人的偷心不斷，才會犯戒。可以說一切犯戒，都是偷心造成的，在修行上，我們無法了生死，也是這個原因。像有的人，今天修念佛法門，明天聽說參禪好，就去參禪；後天聽說學密更好，可即身成佛，又改去學密了。像這種見異思遷的心，也是偷心不死，結果沒有一種法門能深入，本身未專一門修行，生死將如何了呢？

要知道，生死如大河，渡過生死大河，才能了生死。若是雙腳踏雙船，把船踏翻了，自己掉入河裡，焉能了脫？所以修行要一門深入。古德弘揚淨土，就讚歎淨土，一定說參禪不若淨土好。參禪者求明心見性，一定說淨土比不上參禪妙，這不是他們互相誹謗，而是要打死我們的偷心下功夫，擇一門與自己

根機相契的法門，專精的修行去，才作如是說，這一點請大家要詳察。

在平常的生活上，我們的偷心都會時常的顯現出來，好比今天分包子吃，人人分一個，你就要拿兩個，或拿大一點的。這一個包子不值多少錢，也不是大的包子貴一點，是自己的偷心不死，才會如此。所以大家在修行上，要多用功夫去觀照，才不致時常犯了盜戒。

三曰：不婬。

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楞嚴經載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自言：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。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。

在家居士，佛只制不得邪婬。出家本圖了生死，求證涅槃，所以才辭親割

愛，捨俗入道，要全斷婬欲，只要干犯了世間一切男女的事，就是破戒。佛經上有個典故：寶蓮香比丘尼婬心熾盛，私行婬欲，犯戒。人勸他，無慚愧心不知悔改，還狡辯：犯婬欲戒或沒有罪過，因它與殺生、偷盜不同，眾生都愛護自己的生命，且生命只有一個，斷其命，當然痛苦。財物是眾生的第二生命，奪其財等於斷其命，所以佛制殺戒、盜戒是有道理的。而犯婬戒不同，是雙方情願，又同感快樂，沒有痛苦，所以沒有罪報。這是寶蓮香比丘尼破戒又破見，這番邪知邪見，似是而非，世尊之所以要我們全斷婬欲，乃是「婬欲為生死的根本」（圓覺經），出家要了生死，婬欲不斷，如何了呢？吾人持戒，若破戒，還可以挽救，破了見，就無法挽救了，連世尊也無法救助。在阿難未出家之前，善生比丘當佛的侍者有二十年之久，他處處與佛鬧意見，佛制定的戒律，他都說不對，死後墮地獄，諸比丘同情他，紛紛請佛援助。佛說：我沒辦法，善生比丘破戒又破見，若破戒，如人墮入水中，尚有毛髮浮在海面，我還能見到，

可以施以救援。若破見，已墮到海底，連髮跡都尋不到，如何救助？寶蓮香比丘尼就是破戒又破見，所以隨即身感猛火，活活的墮到地獄。

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，故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世俗的人因婬欲而遭殺身之禍，甚至亡家亡國，他們不知佛法，尚可原諒。出家既捨五欲，遠離欲染，豈可更犯？且婬欲是生死的第一根本，所以經上說：雖犯婬泆可保全生命，倒不如持淨戒，貞潔而死。因為持淨戒而死，可往來人天道，修行成佛。若婬泆而生，失戒體，喪慧命，墮地獄，永受劇苦。我們持戒應當有這種精神：寧可失命，也不可犯戒。

關於不婬戒，社會上常常有人會以此而質疑，他們的疑問不外是：如果人人都出家不結婚，豈不是人種斷滅了嗎？

對這個問題，若以佛法上了生死來回答：地球只有一個，太小了容納不下，出家不正是減少人口爆炸的災難嗎？有何不好。

這樣的答案，或許對方還不滿意，一定又會囉嗦說：我問的是人種斷滅的問題，不是人口膨脹的問題，這怎麼辦呢？

那我們就先反問：你跟我去出家好嗎？他一定回答不要。既然你不出家，那社會還有你，人種一定不會斷，怕什麼？同時還可以請他問問其他的人，是否也願意出家？答案是不出家的人太多了，所以根本不必憂慮會斷絕人種。

這時候如果再問難，我們可反問他：世界上有那麼多人幹什麼？人在世間要做什麼？人那麼多，只知造業，不知學佛了生死，將來人口爆炸，也是人自作自受。出家不是斷人種，而是希望提高人的品格，佛陀是人格最究竟、最圓滿的，如果人人都能學佛，世間就無惡業，無戰爭，是清淨的國土，不是更好嗎？

四曰：不妄語。

解曰：妄語有四：一者妄言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。

妄語分：大妄語、小妄語、方便妄語。

一、大妄語：未證謂證，本身是凡夫，言我已證得聖果位，為大妄語，犯根本戒，不可懺悔。

二、小妄語：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聞言不聞，不聞言聞。

三、方便妄語：為救眾生的急難而言，不但不犯戒，反而有功德。

妄言，即妄語也，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等，內心明明是而言非，非而言是，虛妄不實等。

二者綺語，謂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

綺語，謂粧飾浮言，不實在之言，輕浮之言。靡語，不正當之語言。豔曲情詞，粧飾敷衍及不正當語言，會寫文章作豔曲情愛之詞，導使人心志蕩動不安。導欲增悲，會作曲填詞都寫得很悲切，導使人增婬念，能使人增悲感之心。

我們人的口說話，上下兩片唇舌頭一碰，就把話說出來了，不可口無遮攔。若前生前世多打妄語，說法沒人聽，說話沒人相信與接受。打妄語者，多是能言會道，第一要有智慧，第二要有口才。若有口才，應發願，以流利的口才來弘揚佛法，方有功德，若不打妄語，說話人皆信受，所以不可不小心言談，保護口業。

故而若會寫文章，應多寫弘揚佛教的文章；若會作曲填詞，應多作歌讚來讚揚三寶。我自己受戒時，在湖北歸元寺，二十歲出家，廿四歲受戒，當沙彌

首，當時兩個沙彌首，兩個沙彌尾，四個人拜願拜三支香，下來吃過一碗麵畢，又回到大殿上拜願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不覺內心生起懺悔之心而流淚，想到古來大德智慧無量，能作此曲調，令人唱誦拜，而生懺悔之真心，實在難能可貴。

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

麤者粗也，即粗口之言。麤惡罵詈：粗口，惡毒咒詛。罵者，當面而罵。詈者，為背後指罵。

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乃至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妄語之類也。若凡夫自言證聖，如言：已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等，名大妄語，其罪極重。

兩舌，謂一張嘴好像長了兩個舌頭，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等，離間師徒朋友之法愛友情，彼此聽後互相鬥爭不和。乃至在你前面讚揚你，而背面卻說你的壞話，表面上對你好，其實非出其真心。

證入人罪，犯了戒有罪過，必須生起懺悔心，若出家人犯戒，應趁沒人在場時，勸諫他不可再作。另一個辦法，每半月誦戒律時，在大眾僧前懺悔，懺悔方得清淨。但若他還未犯戒，就說他已犯戒，即證入人罪，這是不應該的。

發宣人短，即將別人的短處，盡皆宣揚，某人來出家前，做過某事等等，其實彼此出家人應該互相稱讚才對，唯有僧讚僧，佛法才會興隆，焉可互相排斥呢？

以上皆是小妄語，犯者可懺悔，不可再犯。犯了若不懺悔，再犯者罪過加重，將墮拔舌地獄受苦。

四果：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。

須陀洹，梵語，譯為「預流」，已證入聖人之果位。

斯陀含，譯為「一來」，再受一次生死，就不再受輪迴之苦，超脫了人間生死。

阿那含，譯為「不來」，離開了欲界，不再受生死果報。

阿羅漢，羅漢果位，是四果中最高的一層，若再發增上心，行菩薩道，即入大乘。

若未入聖流，而言我已證得某果位，是為大妄語，不通懺悔，其罪極重！

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

大妄語、小妄語都講過了，續講方便妄語。除了為救眾生的急難，方便權巧打妄語，這是慈悲救濟眾生，非但不犯，反而有功德。比方有人要打死一條狗，狗逃命，躲到我們寺院來。打狗的人追來詢問，我們要說沒有看見，或者

是說往別的方向逃走了，像這樣我明明看到狗逃到寺裡，卻見言不見，乃是為了救眾生的急難，不忍牠被殺，這就是方便妄語，不犯。以上三種妄語大家定要記清楚了，我現在再重說一遍：

一、大妄語，未證謂證，未得謂得，罪極重，不通懺悔。

二、小妄語，口與心違，妄言、綺語、兩舌、惡口屬之，犯了可懺悔。但懺悔後再犯，亦是遭墮耕舌、拔舌地獄之報。

三、方便妄語，為慈濟眾生、救眾生急難，而權巧方便打妄語，不犯。

古人謂行己之要，自不妄語始，況學出世之道乎？

世間人學世間法，要完成自己的人格，從不妄語，說誠實語開始。我們出家人，修學出世之法，天天造口業，打妄語，如何能出世呢？

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，因教沙彌急懺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故經云：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經上有這麼一則公案：一年少沙彌，聽到一老比丘在讀經（因年紀大牙齒都掉光了，聲音比較不好聽）小沙彌竟心生輕慢，譏笑他讀經聲如狗吠。老比丘是已證四果的阿羅漢了，很慈悲地跟小沙彌說：「我不是普通的凡夫，我是證入無生果位的阿羅漢，你要趕緊求懺悔，不能對聖者生輕慢心的。」小沙彌即刻求懺悔，僅免墮地獄之果報，還須墮入狗身。而這位聖者，每次都將這條狗叫到身旁，為之說法，如此五百世，才脫離狗身。小沙彌僅出一句惡言，就有這麼大的罪過，我們能不謹慎自己的口業嗎？一個人住在世間，如果天天惡口，就好像放一把利斧在自己的口中，是會遭到殺身之禍的。即使未遭此禍，

天天造口業，把自己的人格都給罵掉了，人人見了皆討厭，像這樣等於是把自己給殺了，雖生猶死，我們能不戒慎嗎？

五曰：不飲酒。

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米造，俱不可飲。

前面所講的殺、盜、婬、妄四戒，不論在家或出家戒，都以這四條為本，是根本戒。殺、盜、婬、妄四者是性罪，性者本性，它的本性是惡法。不論受戒與否，不論其是否為佛弟子，犯了就有罪報，這就是性罪。每天打開報紙，滿紙全是殺盜婬妄，社會會亂，世界會亂，都是這四種在擾亂的。由第五條開始是遮罪，遮者遮止。若沒有受戒，犯了這一條，不算罪過。出了家受了戒，

這五條不可犯。

遮戒當中最根本的是不飲酒戒，酒有很多種，甘蔗、葡萄、百花等等，都可造酒。印度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國之一，造酒的方法很多，我們中國在明朝蓮池大師那個時候，才有米造的酒，不管是什麼酒，凡是能醉人的，都不可飲。**除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白眾方服。無故一滴不可沾唇。乃至不得齅酒，不得止酒舍，不得以酒飲人。**

戒律有開遮持犯，五夏以前專精戒律，就是要把戒律開遮持犯弄清楚了。這條戒有開緣，但不能濫開，它是有條件的，也就是說開中有遮，必須具足三個條件方可開緣，否則也是犯戒。三個條件是：

一、有重病，輕病則不可開，重病方可。

二、非酒莫療，要經醫生證明，除了酒以外，沒有其他藥物可替代方可。

三、白眾方服，我沙彌（比丘），……今生重病，非酒莫療，今仰白大眾，請大眾僧允應。

有些出家人歡喜喝酒，聽說酒可當藥來吃，喝了不犯，就買酒，加入點洋蔘或人蔘，當藥酒來飲用，這是犯戒的，自己的偷心不死，愛喝酒故。這種人根本不懂戒律，不知此戒的開緣條件，是重病，非酒莫療，白眾方服。這條遮戒制得很嚴格，無故不但滴酒不可沾唇，就連用鼻嗅都不可，更不能到酒舍走動。滴酒不沾唇，不可用鼻嗅，是防微杜漸，怕以前喜好飲酒的人，一觸碰，就會被酒的味道所迷。不得酒舍走動，是避譏嫌，出家人到酒舍做啥？買酒？飲酒？不相宜。

不飲酒戒，還有一項很重要的，就是不得以酒飲人。自己不飲酒，也不能教他人飲。過去我在歸元寺受戒，沒有人講戒，不懂戒律，受完戒回常住，有同學朋友來找我，我就做了幾碟素菜招待他們，同時允許他們喝酒。在梵網經

菩薩戒本中有云：「以酒器與人，五百世無手。」拿酒器——酒瓶、酒壺、酒杯給人，都要受這麼嚴重的果報，更何況以酒飲人呢！所以出家受戒，定要懂得戒律，否則犯了都不自知。

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

儀狄，是中國第一個造酒的人，生於夏禹王時代，夏禹王是個賢君，在位時，洪水氾濫天下，禹王率領人民開通九條大河，把洪水疏導到大海。儀狄造了酒，獻給禹王喝，禹王一飲，覺得味道香美，因而喝醉了，酒醒，發現諸多政事都耽擱了，他洞明飲酒過失，從此痛絕戒酒，不再飲用。

商紂王，作酒池肉林，與王妃、文武百官，一同飲酒作樂，不理朝政，因而亡國。

世俗人因好飲而身敗國亡，可恥之甚！出家修道的人，若貪飲杯中之物，

豈不比俗人更為可恥！

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

優婆塞，是受過五戒的在家男居士，因破酒戒，所有的戒律都犯了，何以故呢？

自己本身受戒，家裡的人沒受戒，會造酒。有一天，這位優婆塞外出回來，口渴，見桌上有半碗酒，以為是開水就喝了，才沾一口，知道是酒，本應停止，但覺味道香美，就把它給喝了，酒興發作。這個時候，適巧鄰雞進屋來，正愁無下酒菜，就把雞殺來佐酒；鄰婦進來找雞，見其年輕貌美，遂生婬念，與之強姦；鄰人告官查辦，拒諱不承認這件事，又犯妄語。

這全部的過失出在破了酒戒，這一戒犯，則其餘的戒全部犯了。

飲酒，犯酒戒。

殺鄰雞，犯盜戒、殺戒。

婬鄰婦，犯婬戒。

不認罪，犯妄語罪。

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，過非小矣。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飲酒有三十六種過失，現在沒有時間條條明講，請大家自己去查佛學大辭典或教乘法數。飲酒具有這麼多的過失，可見過失非小。貪飲的人，死後墮入沸尿地獄，這個地獄充滿了大小便，且都是沸騰滾燙的，墮沸尿地獄的時間很長，地獄報盡，若轉生為人，生生世世愚癡，把智慧種失掉了。（智慧種是人人本具的，因為貪飲，生生愚癡才會失去。）

酒會擾亂人的精神，迷惑人的心智，使人發狂，其毒比砒酞這些毒藥還要強烈。吃了砒酞，僅致人死命，不會墮地獄，來生來世也不會失智慧種。而飲酒，卻死墮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，所以說是烈於砒酞。因此經上說：寧可飲喝烊銅汁，而不犯酒，以免墮地獄長劫沈淪，轉為人又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，我們能不戒飲嗎？

前已講過，酒是遮罪，出家不遮止就犯，為什麼一定要戒酒呢？第一、是為了保護我們不犯其他的戒律。第二、若飲酒，失智慧種，生生愚癡，就不能學佛，信仰三寶，所以出家人應該痛絕飲酒。

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

解曰：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此土則佩香、熏

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出家之人，豈宜用此。

香華鬘，就是印度人習慣把香花用線串起來，掛在頭上，莊嚴他自己的頭，這與中國婦女摘香花插在自己的髮上或身上，其意是一樣的。

中國有用綢緞等絲織品或毛織品做成帽子，再用金銀七寶來裝飾，這些都屬於以「香花鬘，嚴其首。」

西域的貴人（做官的人）都用最名貴的香磨成細末，叫佣人摩身。中國在明朝的時候，都用名貴的香末做成香袋，佩在身上。或是用名貴的香料去燻衣服，穿在身上就有特殊的香味。或是抹粉、塗胭脂。社會上的婦女、貴人，摩香擦粉，因為他們是世俗人無所謂，出家人不當用這些東西。

在台灣從民國四十年，第一次在大仙寺傳戒後，風氣打開了，出了家都要受戒。可是台灣沒有大叢林，受戒後沒人管，尤其是女眾比男眾更會裝飾自己，

天天打妄想，愛漂亮，已出了家，沒有頭髮，無處可插花，就做頂尼絨的好帽子，加上金銀珠寶這些裝飾物，有的手戴金戒指、玉鐲，稍有錢的甚至帶鑽戒。擦香水、香粉膏的很普遍，這就是偷心不死，才會好美、愛飾物，這種行為是丟出家人的人格。因為人家不知道你是誰，都罵出家人愛漂亮不知修行，所有的出家人都被罵，不只敗壞自己，也破壞了所有出家人的名聲，請大家受完戒回去，要自己管自己，不要再犯這種愚癡的行為。

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獸毛蠶口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除年及七十，衰頹之甚，非帛不暖者，或可為之，餘俱不可。

佛的制度，出家人有五衣、七衣、大衣，都是用樸素的粗布做的，如果用殺害物命得來的絨呢的毛織品，或是綢緞的絲織品做衣料，這都是傷害我們自己的慈悲心，這些衣料，都不是出家所應穿的。

中國八大宗派中，律宗的第一代祖師道宣律師，在家信徒供養他很名貴的絲織品大衣，他不穿，但還是接受了這份供養，目的是讓信徒歡喜植福。接受了之後，就將大衣剁碎，混合土，塗在大殿的牆壁上，供養三寶。道宣律師不僅不用毛織品絲織品，更不穿大紅袒衣。

平常一寺的住持、大和尚、講經的法師稱為「出眾」，超出大眾，都穿黃海青，搭紅袒衣，這是令大眾看見法師生起恭敬心，並非愛美。而一般的清眾、隨眾，只穿黑色海青，搭本色袈裟。出眾的法師，可穿五種顏色的衣服，並不犯戒，這在梵網經菩薩戒本中寫得很清楚。大家將來受具足戒，具足戒本上說出家人的衣服，只有三種顏色：青、黑、木蘭，聲聞律中是不准穿紅、黃、紫色的。我的親教師慈舟大師，講了一輩子經，沒有穿過黃海青、搭過紅袒衣，都是穿本色的廿五條大衣。由此可知，並非穿黃海青、搭紅袒衣，才能弘揚佛法，佛法之弘揚，也不是在所著的法衣的顏色。

這條戒也有開緣，但不是佛制，乃是依儒家孟子所說的「七十者非帛不暖」之言，所以蓮池大師不敢肯定，而用「或可為之」，或者可以穿一穿絲帛的衣服，雖依此開緣，但開中有遮。

一、年及七十：年齡不到七十歲不開。

二、衰頹之甚：若已七十歲，但身體未衰頹，不開。

三、非帛不暖：熱帶地區，不必絲帛即可暖和，不開。

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壞色為服，糞掃蔽形，固其宜矣。

夏禹為賢君，不穿好衣服。漢朝公孫弘，當了宰相，應可用絲被，卻仍用布被。貴為帝王大臣應該享受錦衣絲被，都如此儉惜物命而不為，豈有出家修道之人，反貪圖絨呢綢緞，七寶的華美裝飾呢？

出家人披的袈裟，稱為壞色衣，其義有二：

一、壞其大色，聲聞律上的三種顏色：青、黑、木蘭，都不是正色。今我們所搭的衣是咖啡色，青不青，黑不黑，紫不紫，是合乎戒律的正確顏色。

二、壞其新色，防貪染新衣，所以貼淨，貼上一塊舊布。或染淨，染上其他的顏色。糞掃衣就是掃出去不要的垃圾破布，把它拾取，洗過七次，洗乾淨了補補衲衲，成為袈裟——衲衣，這種壞色糞掃衣，能斷憍慢心，又不須馳求，除了敝形又可進德修業。

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

唐朝的慧休法師，一雙僧鞋穿三十年，高僧尚且如此節儉惜福，何況剛出家的凡夫僧呢？或許你們要問，三十年穿一雙鞋，怎麼穿不壞呢？大師平常是打赤腳的，遇沙礫不平難走的地面才穿鞋，當時有人問大師何必這樣著相？大

師答曰：信施難消啊！大德高僧都這麼崇儉，吾輩凡夫能不生慚愧心嗎？能不戒嗎？

這條戒，由著香花鬘，講到戴好看的頭巾帽子，穿好鞋子，好的衣服，這都是愛美的習性，天天打妄想，不知了生死為何事，這就是偷心不死，大家要注意觀照，不使它蔓延下去。

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

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，舞者身為戲舞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

沙彌律儀，前已講完六條，現在講第七條，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這條戒是說口，不許唱歌。身，不許跳舞。同時，不往觀聽，若不是有心去聽的，

不犯。

琴瑟，是手打的樂器。簫、管，是口吹的樂器，一切的歌舞倡伎，不得自作，也不得教他人作。如果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，則犯。但如果有要事上街辦，途中碰到演戲或吹樂，我們聽了也看了，但這不是故往觀聽，不犯。

昔有仙人，因聽女歌音聲微妙，遽失神足。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

這段是以觀聽之害，來解釋上面的不歌舞倡伎。仙人，是有神通的，唯獨沒有漏盡通。古時候有一則公案，有個國王帶了宮女，奏樂跳舞，恰好仙人乘神足通，由空中飛行經過，聽到這麼美妙的聲音，駐足凝聽，心生貪樂，結果失卻了神足通，一時墮下，掉進王宮裡。國王誤以為是妖怪下降，因而被殺，觀聽之害如是之大，自作歌舞倡伎，受害必然更大。

今世愚人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，恣學音樂。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，猶可為之。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？

恣，是任意亂作。今世愚癡的出家人，看到法華經中有琵琶銅鐃鈸之句，便任意的濫學音樂。殊不知法華經上說的，乃是供養諸佛，不是自圖娛樂。我們凡夫供養諸佛不出六塵之境，除此外，無他物，佛並不需要我們以此來供養，但眾生為求福慧，所以仍是以此表達自己的恭敬心而修供養，絕不是自娛。

應院，就是應付經懺的門庭。在蓮池大師那個時代，已經有趕經懺的事，為了信徒的要求，或還可以做。今天我們不是趕經懺而出家的，而是為了生死而出家，所以應好好發道心修行。為趕經懺而去學琵琶鐃鈸，若不用功仍是學不會的。過去，很流行上僧學，這並不是講法，而是學琵琶簫管鐃鈸等法器，

但學這些並不會了生死。但是大家千萬別誤會，不能因為個人的懈怠懶惰，就說第七戒中不要人歌舞倡伎。要知道，蓮池大師並不是不要大家學唱念，不要作早晚課，而是不要特意去學經懺的事。早晚課誦的法器應好好學，二課是每位出家人都必修的，學好法器，不但可自己用功，且又可領導大家用功，法器若打得好，大眾的唱念就唱得好，這樣是有功德的。

讚，是過去祖師所留下來的，聽了能令人心裡平靜，也會令人感動得痛哭流涕，讚韻都可提升道念。

講經用的規矩，也是祖師留下來的，這都要學。諸位來受戒的，有很多是大學畢業的，大學畢業，世間學問夠用，不必再求世間學，應該發心研究教理，學五堂功課，敲打、唱念、講經規矩等，都要學會。如果這些不學，即使再高的學問，對佛教一點幫助也沒有，過去有位大學教授出家，什麼都不學，自己用功不行，領眾更不會，像這樣縱使是博士出家，對佛教也幫不上忙。

講經的儀式規矩也要懂：

一、迎請法師（和尚）。

二、法師頂禮三拜，而後上座。

三、念本師釋迦牟尼佛三稱。

四、講完回向。

五、迎請者送法師（和尚）回寮。

從前有位法師很會講經，但不懂講經的儀規，結果，講的法沒人要聽，因為大眾已經對他產生輕慢心了，這一來聽的人就無法受益了，所以這些儀規，不要小看了它。同時講經，還要學老法師講經的經驗技巧，才能攝眾。所以出家，應學領導大眾共修，應學法器、儀規，否則出家多年什麼都沒學，只來佛教吃飯，死後墮地獄，雖沒犯罪，卻吃飯吃到下地獄。要知道，出家人的飯好吃，不用擔心沒飯吃，不需自己去掙錢買飯吃，但出家人的飯難消，自己無德，

信施難消，所以應好好的用功，修出家人的正務。

乃至圍棋、陸博、擲骰、樗蒲等事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圍棋，包含跳棋在內。陸博、擲骰、樗蒲，這些都是賭博的行為，是明朝時的名詞，現代的新名詞就是打麻將。做這些玩藝，不但擾亂道心，而且增長過惡，讓人六根放逸，空過光陰，起貪瞋癡，出家之人應戒之慎之，遠離才是。

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。

解曰：佛制繩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過此即犯。乃至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

沙彌十戒，前已講七條，接著講第八條，不坐高廣大牀。依佛制，比丘睡

的牀，叫繩牀，沙彌預作比丘，也是睡繩牀，怎麼把它叫繩牀？因這牀是用繩子纏起來的，用時才打開，不用可以綑收起來，也可以在此牀上打坐。它的高度，不能超過如來八指，如來一指濶兩寸，八指即一尺六寸，超過這個尺寸便犯戒。阿含經說沙門繩牀尺碼：足長尺六非高，濶四尺非廣，長八尺非大。

除了不得過高過廣外，牀不可太精緻，太好的質料，或是漆彩雕刻，以及紗絹做的蚊帳被褥等等，都算是高廣大牀，出家人都不宜用。

一、高過如來八指。

二、寬過四尺（廣）。

三、漆彩雕刻。

四、紗絹帳褥。

以上四項中，具有任何一項，即犯坐高廣大牀。

古人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今有牀榻亦既勝矣，何更高廣，縱恣幻軀。

古人，指古代的出家人。用草為座，當年世尊以草為座，在菩提樹下成等正覺（後世稱此草為吉祥草），所以後世比丘也以草為座，樹下一宿。佛在世時，最初不准弟子住在室內，有一位弟子會燒窯，出家後，坐在樹底下打坐，刮風下雨受不了，就自己用草加泥土，造一間很簡單的房子，住在裡面。佛巡寮時發現了，呵斥既已出家，對自己的身心為何放不下，就令弟子將那房子拆了。到後來，隨佛出家的比丘愈來愈多，而且根機不相同，以草為座，在樹下打坐，很多人受不了風雨之苦，加上濕氣重、毒蛇多，所以世尊才准許大家住房子，睡繩牀。雖然如是，但古來的大德仍有很多苦行的，像禪宗的楊岐祖師，住在楊岐山上，自己砍柴搭個很簡單的茅蓬，僅能避風雨，冬天下雪，牀上偏滿雪珍珠，他仍然繼續在牀上打坐，並未退縮，心想：古人都是樹下一宿，現

今我楊岐尚有屋子住，怎麼能放縱呢？古人修行都如此的淡泊自得，現今我們有房子住，又有墊子可坐，牀榻可睡，為何還要講求高廣的大牀，貪圖舒適，為了這個幻軀而縱情恣欲？

脇尊者一生脇不著蓆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，悟達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這裡列舉三位古德的修行精神，來作我們的借鏡。

一、脇尊者，中天竺的人，八十歲才出家，人家譏笑他，年紀太大，無法修行，乃發誓：白天看藏經，夜裡打坐，勇猛精進，不倒單（脇不著蓆），終於大徹大悟，接祖師位。現今我們不能不倒單，倒下來睡已經很好了，要發慚愧心。

二、高峰妙禪師，是中國的禪師，行般舟三昧，立願三年不沾牀櫈，在關

房上貼著死關二字，房內無牀無櫈，空無一物，終於悟道。

三、悟達國師，唐朝人，智慧很高，十四歲就會講經說法，皇帝拜為國師，當時外國來貢，送沈香寶座，皇上認為送給師父講經說法最好。悟達國師接受了這份供養，上座說法時，動了妄念，生了歡喜心，忽然見一個圓圓的東西，飛入他的膝蓋，形成一個面瘡，痛得無法行走。以國師之貴，動一念，馬上損福招報，我輩凡夫，豈可貪圖享受？

悟達國師，心地慈悲，曾經有一老比丘腳長瘡化膿，沒人理他，他細心照顧老比丘。老比丘瘡好了以後，對他說：你以後有難，可到九隴山來找我。這段公案在水懺裡記得很清楚。

悟達國師生人面瘡時，求醫無方，才想起老比丘的話，就到四川山上尋找這位老比丘。在山腳下就有小沙彌在等候他，說是師父要他來此候駕的，他的師父名迦諾迦尊者，上山後，第二天清晨就帶他到後山，以三昧水洗人面瘡。

就在這時，人面瘡開口說話了：「且慢用水，讓我說出這段因緣：公是漢朝袁盎，我是晁錯，七國之亂，因公一句話，將我腰斬東市，此恨誓欲報復，公十世轉生為高僧，欲害無由。此次因受皇帝沈香寶座，一念驕慢心起道力退失，故得乘虛而入，報復夙仇。今蒙西天迦諾迦尊者相解，此後不復與公結怨了。」三昧水洗後，人面瘡即刻消失了。

悟達國師回京師，就做了一部三昧水懺，若依著這個懺法懺悔，等於用三昧水洗過一樣。

再講我們這個時代的情況，台灣沒有十方大叢林，很多人來受戒，學規矩，在戒期中還能忍耐。等到戒期圓滿，就開始享受了，首先把自己的房間，裝潢得簡直不像出家人住的地方，曾經有位信徒來問我：「我看見有位出家人的房裡，掛有電影明星的照片，這合乎規矩嗎？」我如何回答呢？當然不合規矩，但是若這麼說，信徒對出家人會更不恭敬，所以只得權巧的說：你看的那房間，

過去是在家信徒住的，不是出家人住的房間，現在信徒搬走了，牆上貼的那些東西還沒撕掉，這位出家人就搬來住了。這是個實例，可見現在出家人太享受了，連房間都裝潢得那麼漂亮，叫人看了就生毀謗。悟達國師，十世為高僧，起一念還遭報，我們出了家，不好好修行，只貪求生活上的享受，難道不會遭報嗎？

九曰：不非時食。

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

沙彌十戒最難持的是這一條，要注意聽懂，為什麼是最難持呢？

一、大家都吃，為什麼我不能吃，所以難持。

二、受戒時，沒有人講戒，大家不懂戒，以為在戒場也吃呀！所以難持。

過日午，依戒律來說，有時間的規定與食物的規定：

時間的規定：以中國的時辰來說，午時，是指上午十一點到下午一點止。而戒律中的規定是過日午，日影斜就是過午了，所以午時是中午十二點正，過了中午十二點就不能吃了。其次是明相未出，也不能吃。早上起牀，肚子餓，就先吃東西，不可以的，必須天亮後才能吃。天亮的標準，是站在屋外，能看見自己的手紋為準。所以所謂不過午，是從明相出後到日中午，這段時間為食時。

食物的規定：釋尊初轉法輪，比丘根機利，都能樹下一宿，日中一食，後來僧眾愈多，比丘根機不等，上根的仍然行樹下一宿，日中一食。中下根的，就允許在房裡睡臥繩牀，這在前面已講過了。日中一食改為早粥、午食，這不

是因弟子身體堪不住，而是為打齋的信徒而開的。因為世尊出家及剛成道時，佛陀要托鉢才有飯吃，因為大家不知道修供養，後來開始弘法，大家知道齋僧的功德無量，都爭著供養，結果東西太多，吃不完，累積了又會壞。信徒就向比丘說：我們是為修福修慧而來的，請比丘們一定接受供養。若吃不了，我們就把東西倒在地上，請比丘們踩過去，這樣我們就可獲福了。比丘們聽了覺得不合佛制，且把吃的東西倒在地上，太糟蹋，就請示佛陀，佛陀慈悲，就開早粥。但這不是正食，只是小食點心，要煮得很稀，不能吃得飽，到中午才能吃正食，這是佛依齋主的要求而開早粥小食。

非時，就是過日午，就不是僧食的時間。看蓮池大師的解釋，諸天早食，所以齋天都在早上。佛午食，出家人應該學佛，不過午食。畜生午後食，所以午前不讓牠吃，並不要緊。鬼夜食，所以晚課時放蒙山，餓鬼才吃得到。餓鬼常受飢餓之苦，因業感聽到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所以放蒙山都先念咒加持，

消其業障，開其咽喉，才可能吃得到東西。出家人午食寂靜，不是嚴格，實在是慈悲的緣故，不忍餓鬼飢火交煎，因此不論午食或過午都需要寂靜。

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，不覺涕泣，悲佛法之衰殘也。

昔，是指蓮池大師以前。舉爨，是煮飯。從前有位高僧，聽到隔壁寮房的出家人，午後還煮東西吃，不覺涕泣，悲歎佛法的衰殘，因佛法由僧來住持，而僧不遵佛制，佛法將依誰而住呢？

今人體弱多病，欲數數食者，或不能持此戒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，取療病之意也。

今人，指蓮池大師那個時候，到明朝，出家人無羞恥心，持午的更少，都

公開吃晚飯。所以蓮池大師對這條戒的開緣用「今人」。「或」，不敢肯定，針對時弊，權巧方便。

開緣：

一、體弱

二、多病

三、需數數食者（一次不能吃多，需少量多餐的）

在蓮池大師以前就有晚食了，認為晚上是不應該吃的，所以稱為藥石，為什麼不稱藥食，而稱藥石？因為石是藥，與現在針灸的意思相同。針，是扎在穴道上；灸，是把艾草放在穴道上燒。石就是砭石，是療病的一種方法，也是按穴道來治，現在已失傳了，稱藥石，是取它療病的意思。

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

食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這是講不能持這條戒，晚上用藥石，應該有的心態：

一、必知違佛制，必，是肯定之辭。佛制出家戒，沙彌（尼）比丘（尼）菩薩戒，在家八關齋日，都不得過午食。

二、生大慚愧，不可安心放逸的吃，須知用藥石是不得已的。

三、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，放蒙山，念咒回向，幫助餓鬼吃到甘露法水，同時不能有碗筷的聲音。

若要吃晚飯，須知開中有遮：

一、不多食，是療病的，不要多吃。

二、不美食，不要另做太好的東西吃。

三、不安意食，心懷慚愧而食。

這樣或者可以吃點晚飯，如果不是如此，不照蓮池大師的囑咐去吃，則罪彌重，不但破戒，更破見，這樣可以不戒嗎？

持午者應注意的事：

這幾年新戒過午不食的很多，以前講到這條戒，要大家過午不食，大家才不吃。現在諸位的剃度師父教導有方，晚上至少有三分之二的人持午，這是很好的現象，表示佛法要興隆了，有幾點要勸導過午不食的戒子：

一、在戒期中，有種種佛事的規定，像上午要講戒、上堂、上供，到過堂時，念供養咒，都已經超過十二點了，時間過午了，怎麼辦，就不吃吧！一天不吃可以，五十三天怎麼堪得住呢？那又將如何受戒？所以只要有持午的心，在戒期中不管它是過日中，過十二點，都隨大眾吃。大家過齋堂，我也過，只要吃了午齋後就不再吃，這就是持午持戒。

二、戒期中過午仍隨眾吃，這是權巧方便，雖與佛制的時間不合，但卻符

合佛陀制戒的本意，除去我們貪吃的煩惱。持這條戒，若堅持不可過午，可是到任何場所常常會過午，不吃，自己容易生煩惱，不得清涼，因持戒而生煩惱，與佛制戒的本意不合，所以還是要吃，吃過正食就不再吃。如此不生煩惱，又不貪吃，就是符合佛陀制戒的本意。

三、這種方便權巧，不但在戒期中有用，出了戒堂也要用，因為出了戒期，你是新戒，不像你師父，是老戒，信徒都知道要恭敬。而你剛受完戒，人家不曉得你持午，可能供養時就過午了，如果每次都不吃，怎麼得了？應該有一決心，吃了午飯後就決不再吃，否則你的戒不能持久，所以雖然權巧方便，與戒律規定的時間不合，但與佛制戒的本意是相合的，時代不同，現代的人都公開吃晚飯，你能不吃，就很難得了。

四、蓮池大師對這條戒的開緣是依病開的，在佛制的戒律中，也有照顧到病人的七日藥，有五種東西七天都可以吃。（一）生酥，牛奶。（二）熟酥，

奶油。（三）油，黃豆油、麻油、花生油等一切植物油。（四）蜜，蜂蜜。（五）石蜜，冰糖，包括一切糖，肚子餓了受不了，吃兩塊糖果就可以了。

五、嚴格的說：有三分之二的人持午，還有三分之一的人用藥石，你們要吃到什麼時候呢？最好受沙彌戒後就不吃了。因為受沙彌戒時，戒師要問：「不非時食，是沙彌戒，汝等能持否？」答：「能持。」這不是妄語嗎？還有登壇受具足戒前羯磨和尚問：「汝持沙彌戒清淨否？」答：「清淨。」這不是有違事實嗎？不吃晚飯，可以使道心增上，希望大家都能持這條戒。

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解曰：生，即金也。像，似也。似金者，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

印度人稱金銀為生像，生，就是黃金，本來就是黃色，不必人工的製染。像，就是相似，白銀染黃和黃金相似。七寶之類，除了阿彌陀經上說的金、銀、琉璃、玻璃、硨磲、赤珠、瑪瑙外，還包括其他的寶物。

為什麼不能捉持呢？因為它能增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出家是為了除煩惱，了生死，貪心是我們無始劫來的煩惱，斷都斷不了，還要去長養它嗎？如念佛的人，再去貪財，如何能一心不亂呢？參禪的人想七寶，哪裡能明心見性呢？

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，捉持尚禁，清可知矣。

佛陀在世的時候，出家人都是托鉢化飯。佛陀初成道的時候，都沒有人供養，有一天佛托著空鉢去化飯，當時，沒有人知道他是佛陀，而且又沒有僧眾，所以一直到日中快過了，還是空鉢。這時候，有位老太婆正要將洗碗水倒掉，

看到佛陀妙相莊嚴，就問：你拿著鉢做什麼？佛答：托鉢化飯。老太婆說：你來晚了，我剛吃過飯，沒有東西可供養你。佛言：「你碗內是什麼東西？」「洗碗水」，「那請你把洗碗水倒在我鉢裡，你將以此供佛的功德，在無量劫後，可以成佛。」

當時有外道常跟隨在佛陀後面，想找麻煩，聽佛陀對老太婆說將來無量劫必然成佛，是騙人的狂言，就對佛陀說：你不是淨飯王的太子嗎？你回皇宮就有飯吃了，何必在這裡托鉢騙人呢？佛陀知道這些外道是不能以理去說的，就取譬喻化解了他們的責難：

「你看到了毘婆羅樹嗎？」「看到」

「它的種子有多大？」「很小」

「經過幾十年後，這棵樹長得這麼高大，你相信嗎？」

「當然相信」

「你若知道毘婆羅樹的事，就應該知道我的話不是妄語，我並沒有說馬上成佛，而是老太婆以一念誠心供養了我，他種了善因，所以無量劫後可以成佛。」

從上面這個公案，可知佛陀當時托鉢的困難，等到後來佛陀的教化弘揚開了，出家的比丘多了，打齋的信徒也增加了，才開小粥，這過程是佛陀經過努力弘法而來的。

就拿現在來說，每天打上堂齋的有多少呢？數都數不清。在民國四十年大仙寺傳戒，五百元一堂上堂齋，總共只有一堂。四十三年，獅頭山傳戒，也才七堂上堂齋。到今天傳戒已三十多年，風氣打開了，才有這麼多的上堂齋。

南傳的佛教，迄今還是每天托鉢，沒有設立廚房，泰國比丘，每天早晨六、七點就到街上托鉢，過了這時間就沒人了，大家都回到自己的地方去用功。在泰國托鉢化飯很容易，他們的國民，都知道要供僧，所以每天早上煮好了飯，必定先盛一碗，在門口等候著出家人，比供佛更虔敬。

泰國有今天的情況，也是經過努力教化的結果，所以你們受了戒，都要出去行腳教化，不要怕困難，只要能如律清淨，經過一番努力，定會有好結果。

佛陀為什麼立托鉢的制度呢？就是要我們去貪心斷煩惱，因為不設烟爨，衣服房舍，悉任外緣，有信徒布施衣服就穿，有信眾蓋好房子供養就住。若沒有，撿糞掃衣，或樹下一宿，也輕安自在，根本不必用到金錢，也不可能捉持金錢，這樣的出家人，其清高是可想而知了。

鋤金不顧，世儒尚然；釋子稱貧，畜財奚用？

這是拿世間清高的人做比喻：世間的大儒，鋤地鋤到一塊黃金，看都不看一眼，世儒尚且這樣清高，我們出家都自稱貧僧，既已稱貧，還積財做什麼？

管寧與華歆，三國時代的人，兩個人一起自耕自讀。有一天，兩個人同在菜園鋤地種菜，鋤到了黃金，管寧連看都不看，繼續鋤地。而華歆卻撿起來看

看才丟掉，可見華歆仍有貪心。

又有一次，兩人正在一起讀書，剛好有官出巡經過門口，華歆跑出去看，管寧很生氣，認為華歆是個貪名又貪利的人，就把兩人共用的蓆子割成二段，以示絕交，割蓆絕交。以後，黃巾之亂起，天下大亂，管寧始終避居，沒出來當官。而華歆出來為曹操做事當官，造很多惡業，不得善終。

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不免有金銀之費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現今的出家人，不能出去托鉢化飯，若到叢林去參學，或住在小廟庵院裡，或出遠方，必然要有金錢的費用，一定要知道這是違背佛制的，要生大慚愧心。

叢林是佛教到中國才有的制度，「馬祖建叢林，百丈立清規。」馬祖禪師

看見當年中國的出家人多，且散漫，各住自己的茅蓬小洞，就建叢林，讓所有的出家人都可以來住。寺院是十方常住的，為什麼稱叢林呢？這是個形容詞，叢林是許多樹聚集在一起，而叢林之下無曲樹，十方的僧眾住在寺院裡，都要守規矩，彼此互相熏修，不致懈怠。

庵院，都叫小廟，都是由師父傳徒弟，徒弟傳徒孫，範圍很小，不能稱大。我們雖然要用錢，但是不用的時候，不可積蓄，要行布施，常常想到眾生的貧乏。更不可營求，不要去找信徒化緣，有錢夠用就好，不必強求。不販賣，不可做生意，更不可拿七寶來裝飾衣物。如果不能依照這樣去做，違背戒律，罪過更深，我們能不戒嗎？

這條戒到中國來，就不容易受持了，因為托鉢化飯吃的制度沒有行開，住大叢林、小庵院，都自設伙食，一切食衣住行都要錢，為什麼中國托鉢制度不能通行呢？很大的原因，因為中國的風俗民情不同於印度。

印度四種姓中婆羅門是最上等的，他們一生都有一段時間要出家托鉢，備受尊敬，所以佛就採取這托鉢化飯的制度。我們中國托鉢化飯的乞丐，最令人瞧不起，若出家人也這樣做，一定受人輕視。中國社會習慣中，最受人尊敬的，是自耕自食的農人、讀書人，所以百丈禪師乃立清規：「一日不作，一日不食。」他老人家率先耕作，直到八十多歲。弟子不讓他做，老人家不聽，只好把鋤頭藏起來，他老人家就不吃，堅持一日不作，一日不食的規定，從此中國佛教才大興，出家人才受人尊敬。

一日不作，一日不食，雖然是違背了佛制（比丘不可種植墾地），但是有隨方毘尼，百丈禪師立這清規，是依方毘尼。

沙彌律儀卷上到這裡，全部講完了，

有新戒問個問題：「受戒後要行大乘法門，度眾生，行菩薩道，可是因此自己忙得不能修行用功，不能出三界，了生死，怎麼辦？」

現在解答：「行菩薩道，天天忙碌，沒有時間修行用功，就是偏於凡夫六道了。若能在這時，生起慚愧心，搭個茅蓬或入深山用功，這又偏於小乘的自了，偏左偏右都不對。但要行菩薩道，一方面要修行了生死，一方面要弘法度眾生，說起來很簡單，行起來卻不容易，有一個法門最好用，就是修淨土念佛法門，結蓮社或念佛堂，每星期與信徒共修一天，餘六天自己用功。」

聽了這話，大家可能會有疑問：修念佛法門，求往生西方就好了，何必要這麼辛苦來受戒呢？要知道戒是防止惡的，你天天造惡，念佛能生西方嗎？我們受了戒，念佛求生西方，要持戒念佛，念佛持戒，每星期才能如法如律的領眾修行。同時，可更進一步度眾受在家戒，或度眾出家，這就是自利利他，利他自利！度眾生持戒，就得自己先受戒；勸人念佛，就要自己先念佛，這不就是利他自利的大乘法門嗎？

下篇威儀門

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當云：卿作沙彌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沙門事大難作，卿且去熟學，當悉聞知，乃應受具足戒。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

戒律都是佛所制定的，所以都要表明是佛制。出家，七歲到十九歲，是形同沙彌。受沙彌十戒後，為法同沙彌，要年滿二十歲，才可以受具足戒。過去在大陸上，有很多不滿二十歲就受具足戒的，六根不具的，也受具足戒。但目前台灣傳戒，依寶華山的傳戒正範，規定要年滿二十，六根具足，才能受具足戒。在欲受具足戒時，戒師都會考問沙彌十戒和諸威儀，能答的才給受具足戒，如果不能完全答對時，就不給受具足戒。

卿，是稱呼，客氣話，即您。

受具足戒的條件：

一、年滿二十歲。

二、沙彌十戒，持得清淨。

三、沙彌威儀，要能熟習，且能回答。

若不合受具足戒的條件，戒師會勸誡：您作沙彌，卻不知道沙彌所應該做的事，將如何受具足戒？況且受了具足戒後是大沙門，人天的師範，眾生的福田。沙門事大難作啊！您應當多向沙彌戒和尚去學習，對沙彌十戒及諸威儀都明白了解，才可以受具足戒。如果現在就授您具足戒，人家會生誹謗，說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那不是敗壞法門了嗎？所以要授具足戒前都要先問。

若依戒律講，舍利弗是羅睺羅的戒和尚（剃度師），佛法傳來中國就改變了，有很多剃度師都沒有給他的弟子授沙彌十戒，因而有很多形同沙彌，都是等到戒場傳戒時，才三壇大戒一起受。過去在大陸，戒期長者五十三天，短的

有三十二天，甚至也有十八天的，台灣由中國佛教會規定三十二天。

這次我們的戒期有五十三天，乃是得戒和尚慈悲，恐怕時間短，戒律不能詳講，所以才把時間延長。各位要好好的聽戒，平常聽經論的機會多，聽戒的機會少，因為很少人講戒律，戒期五十三天，這是大好的因緣，要把握，不能厭煩規矩太嚴，太辛苦，否則出了戒場，想再去學威儀、規矩，已無人可教，無處可學了。

大家受戒，辛苦些是應該的，實際上，戒場裡最辛苦的是引禮師父、引贊師父。你們想想，演禮時，一站就好幾個小時；過堂，你們坐著吃飯，他們則要站著看你們，照顧你們。等你們吃飽了，他們才吃；晚上，要看著你們都睡了，他們才敢去休息。這樣辛勞照顧你們的生活起居，可以說比你們的生身父母更周全，所以一定要心存感恩，法乳之恩勝於生育之恩。

以下條則，於沙彌威儀諸經，及古清規，今沙彌成範中節出。又宣律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

以下的條則有二十四章，各條法則的出處，都是從沙彌威儀諸經，百丈禪師的古清規，現今的沙彌成範中節錄出來的。另外道宣律師的行護律儀，雖然是告誡新學的比丘，但也有沙彌可以通用的，也一併節錄出來。

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。由是刪繁取要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

為什麼用節錄的呢？因為末法時代人們的性情，大多懈怠，一聽說沙彌威儀繁多，便會生出厭煩的心理，不會去讀它，因此才刪掉繁瑣的條文，取切合需要的事儀，並分為二十四章威儀門，以便讀學。還有不完整，就按隨方毘尼

從義補入。如果有樂於廣覽的人，自當檢閱上列各書的原文，以明究竟。

我們尊敬前人，應只稱他名字的末字，如道宣律師，稱宣律師。古德都是利根器，像道宣律師，光聽律就聽了二十次之多。蓮池大師八十歲時，寫竹窗隨筆，有人就說年紀這麼大了，還寫東西。大師回答說：就是因為年紀大，所剩時日無多，所以才加緊再寫。

由此可見古德的精進，像我自己年齡也八十幾歲了，很多人都說：「老和尚，你這麼大年紀，身體也不好，不要再說了，該休息啊！」我回答：「不是我不願休息，而是不敢休息，為報佛恩。」在戒期中，不論是請我當得戒和尚，或是羯磨和尚，或是教授和尚都好，我要與新戒結緣，啟發戒子的道心，使他們的善根更深厚。現在只有戒場在講戒，雖然有的地方有結夏，但是要請到講戒的人並不容易，所以大家要發道心，珍惜戒期的因緣，勇猛精進，不怕繁，不怕嚴，才能成就。

敬大沙門第一

不得喚大沙門字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。

沙門的意思前已說過，不再重述。在這裡大沙門，是指比丘（尼），大沙門是僧寶，三寶之一，指大眾僧，也是大家的師父，所以首先第一章就講沙彌（尼）當尊敬比丘（尼）。蓮池大師的二十四章威儀門，前後次第，都是依其輕重而列的。

沙彌（尼），不得直接叫比丘（尼）的名字，如何稱呼，在叢林裡都有規矩的。若是平輩，看他是領什麼執事，就在執事的名稱下加一個「師」字，如當家師、知客師。若是清眾，就在他的名字下加個「師」字。沙彌（尼）對比丘（尼）的稱呼，是取名字的第二個字再加上師父，如我的名字是道源，就稱源師父。現在也有取第一字的，如稱道師父，也可以，就是不能直呼。

大沙門說戒，是半月半月誦戒布薩，如果有犯戒，要出來依法懺悔，是向比丘（尼）發露懺悔，不是向沙彌（尼）求懺悔。沙彌（尼）不能盜聽，更不能打開戒本看，這是恐怕沙彌造口業會批評大沙門，進而毀謗。若是盜聽大沙門說戒，有犯遮難，也不能受具足戒。

不管是聽到或是親眼看到大沙門的過失，不可以一個傳說一個大沙門的過失，應當知道：

一、比丘（尼）事，由比丘（尼）管。

二、要提高自己的警覺性：比丘都犯了，我沙彌更要小心。這樣可以使自己的律儀更如法。

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，除讀經時、病時、剃髮時、飯時、作眾事時。行護云：五夏以上，即閣黎位；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知之。

不可以坐著看見大沙門經過，不起立，但也有開緣的時候：在讀經時、臥病時、剃髮時、吃飯時、作眾事時。

行護：道宣律師所著的行護律儀。

闍黎：軌範師，有規矩、模範，可當我們的師父。

和尚：華語力生，有法力、道力，可以生出我們的戒身、法身。

行護律儀上說：五夏以上就是闍黎位，可以做羯磨、教授和尚。十夏以上就是和尚位，可以做得戒和尚。這雖然是比丘的事，但是沙彌也當預先知道，因為：

佛教傳到中國後，演變成三壇大戒一起受，平常的戒期三十二天，就只當七天的沙彌，現在五十三天戒期，也不過當十四天的沙彌就受具足戒了。

諸位受戒後，應該發心結夏安居；受戒後若不結夏，永遠是初夏比丘。如果結過五個夏或十個夏，有人請我們去當阿闍黎或和尚，就可以出來，問心無

愧。現在有一般新學比丘歡喜當戒師父，但不結夏安居。當戒師，不論是引禮師，或是引贊師，都是輔助傳戒的，自己不結夏，要如何當人的戒師呢？

其次是要發心傳戒，不能以我持戒不清淨為藉口，這是自己懈怠放逸。如果不發心傳戒，佛法將如何傳承呢？因為新比丘產生不出來，佛教就會滅亡，所以既然自己知道持戒不清淨，就應當精進，如法持戒結夏，進而發心傳戒。

戒律上說：五個比丘住世，就是正法住世。要注意，這是要我們發心傳戒，否則雖有了五個比丘，如果不傳戒，正法亦不能住世。傳戒，具足戒，要三師七證，一共十位師父。沙彌戒，一師，或三師都可以。若是在邊地沒有佛法的地方，無法找到那麼多位師父，只要三師二證就可以傳授具足戒。五個比丘可以傳戒，就可產生新的比丘，有比丘住世，正法就能住世，這樣佛法就不會滅亡了。

諸位受戒後，五夏以前專精戒律，五夏以後就可以出來傳戒。如果不發心

傳戒，佛法滅亡，我們要負責任的。

事師第二

當早起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

師，在這裡是指各人自己的師父，包括剃度師、沙彌戒和尚、具足戒和尚、菩薩戒和尚，所有師長。有的人以為戒律上沒有剃度師，因此對剃度師不恭敬，這是大大的錯誤。在中國剃度師，就是沙彌戒和尚，剃度師的恩德是很大的，因為：

一、如果沒有剃度師替你剃度，根本不能出家。

二、受戒前要先報名，如果沒有剃度師，那將如何報名，又將如何受戒？

三、中國古時候的讀書人，若考上秀才，都要拜蒙師，就是最初教認字的

老師。乃至中了狀元，也還是要回來拜蒙師。如果沒有啟蒙老師教以認字，如何能考上秀才、中狀元呢？所以剃度師，就如世俗的啟蒙老師，推恩推德，他最大，應該好好的孝順。

早上起牀，要在師前，不在師後。如果起得早，師父還沒有起牀，要入師父房間，當三彈指。聲音輕重要適中，不可太急或太緩，過重或過輕。

若有過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，不得還逆語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若使出不淨器，不得唾，不得怒恚。

不淨器：夜壺、痰盂等。

如果師父要你倒夜壺或痰盂，不可以心起厭惡便唾吐，也不可以現出不高興的顏色，或現出瞋恚相。應當想到這個四大假合的身體，不論聖凡，都免不了會流出不淨。

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，師經行不應作禮，師食、師說經、師梳齒、師澡浴、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應去。

若禮拜，也要知道時間，有幾種情形不得禮拜師父（包括戒師父在內）：

一、師坐禪（打坐）。

二、師經行：如阿彌陀經中的飯食經行。經行：禪堂為跑香，淨土宗為繞佛。師跑香或繞佛時，不應作禮。在印度的大寺院都有特定的經行道，也是用功處，所以不必作禮。

三、師食：過堂吃飯。

四、師說經。

五、師梳齒：飯後嚼楊枝，即今之刷牙。

六、師澡浴。

七、師眠息。

現在過堂，每次都讓行堂倒一些開水在碗裡，一般人誤以為這是出家人惜福洗碗用的水。這不是洗碗，而是過堂後要念佛，所以每個人的碗內倒點開水漱漱口，而後才念佛，就不犯戒，這是我的親教師慈舟大師所立的規矩。有的人作得太過頭了，以為那水是要惜福的，若沒有倒開水，就用舌頭去舔碗盤，要知道這是犯戒的，且有失威儀，比丘戒中說：不得以舌舔食。

洗鉢水，就是洗碗水，是要與眾生結緣的，不能喝，毘尼日用裡有：「以此洗鉢水，如天甘露味，施與諸鬼神，悉皆獲飽滿。」

不應在戶外作禮，要知道師父不應，是因有重要事，或因身體疲倦要休息了，不可在戶外大喊大叫。三彈指，如果師不應，就去。

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

前面講的是禮拜規矩，現在講侍師飲食，指茶、飯。當侍者侍師進食時，都應當兩手捧，表示對師的恭敬、尊重。而且師吃飯時，應該在旁邊侍候。斂，是收斂的意思。徐徐，是慢慢地。當師父吃完飯時，收拾食器，應當慢慢地收。如果聲音太大，表示心粗，師父聽到了，會以為我們心煩，這樣對師父不恭敬。甚至洗碗時也應該小心、慢慢地，這樣才不會將飯碗碰掉一塊塊缺口。還有一點規矩應該注意，為師父捧湯時，應拿碗的邊緣，切不可把大拇指插到碗中。盛飯時，也不可讓手指碰到。

侍師不得對面立，不得高處立，不得太遠立，當令師小語得聞，不費尊力。

當師父的侍者，不可以站在師父對面，不可站得比師父高，亦不可站太遠，

應當怎樣才合適呢？應該要站在師父說話時，不用費太大力氣的地方，距離就如迦葉尊者與阿難尊者站在佛兩旁的位置。

若請問佛法因緣，當整衣禮拜，合掌胡跪。

請問佛法時，不但要恭敬師長，更要恭敬佛法，如果不尊重師長，則聽不進師長所說的。整衣禮拜，是把海青、袈裟穿上，然後禮拜三師。但應依教奉行，如師說一拜，就一拜；說問訊，就問訊，「恭敬不如從命。」禮拜後要合掌胡跪，胡字是指外國的禮節，只右腳跪地，中國傳統是長跪，儒家亦是如此。合掌胡跪，就是先跪再合掌。

師有語，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。

師語時，不可打妄想，應把心澄清，心澄，則佛法才聽得進去。諦聽，是詳細的意思，要詳詳細細，留心的聽，否則妄想起來就聽不進去。而且聽了，還要放在心上，思惟研究師語。諦聽，是指聞的功夫；深入，是指思的功夫。然後再依法修行，方能開啟智慧，此即是聞、思、修三個次序。

為什麼要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呢？因為聽了以後能思惟深入，才能記得清楚。如果不注意，聽了就忘了，下次要說給人聽，也無法自獲利益。所以要加以思惟，而後才能依法修行，自他得益。

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，但端立師側，據實申白。

若問寺務上平常的事情，則不用禮拜，只要端端正正的站在師旁即可，說這些事情或其它事，都要一一老實的詳細稟白。

師若身心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

若請問師父時，師身心疲倦或不想講，教離開，要馬上離開，不可心裡想，我要問佛法，為何不告訴我？雖未說出口，但卻現於顏色，如此亦不可。

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

無論受了沙彌（尼）戒、比丘（尼）戒，犯了戒要馬上稟明師父，發露懺悔。覆藏，是指瞞著師父不講，今天犯了戒，就要趕快到師父前求哀懺悔。否則一天一天累積，則所造的罪更加重，就如在銀行儲錢，利息一天天的增加。師父允許後，則把犯罪的事情統統發露出來，懺悔時要真誠懇切，切實改過，自可身心清淨。

師語未了，不得語。

師父話還沒說完，不可就表示自己了解，而後卻歪曲師父之意。所以師父的話未了，不可接話。

不得戲坐師座，及臥師牀，著師衣帽等。

師父的座位不可去坐，如看見戒師父坐的位子很莊嚴，而想去坐一坐，這表示不尊重師父；師父睡的牀，亦不可臥；乃至師父的衣帽，不可穿戴。

為師馳達書信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。

為師送達書信時，不可私自拆開看，也不可拿給別人看。

到彼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不應答，則善辭卻之。彼留不得便住，當一心思師望歸。

到了送達信的地方後，對方問得有理，則實答。若是問得無理，則應善言推卻，不可生氣。對方留我們住下來，不可便住下來，若是天晚前還可以回到寺院的，應回。應當想到師父掛念著等著我們回去，不可使師父操心。

師對賓，或立常處，或於師側，或於師後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

師父接待客人，應該知道要站在什麼地方，站的地方必定要使我們的耳目能與師父相接，只要師父眼睛看一眼，就知道要做什麼事。譬如客人沒茶了，師父看我們一眼，就知道去倒茶。

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。房室、被褥、藥餌、粥食等。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，具於律中，茲不繁錄。

師父有病，我們要用心一一調治下列等事，要打掃房間，棉被要清洗並整理舒適，吃的藥如果是中藥即要煎煮，如是西藥要按時請師父服用，乃至飲食也要小心侍候。拿衣、拿鞋給師父，以及換下的衣服要馬上洗，棉被要拿出去曬等事，這些都記在戒律中，不詳細錄出來。

（附）凡侍師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不問，不敢對，除自有事欲問。

附，是加上的意思，是蓮池大師加上去的。當侍者，師父沒叫你坐，不敢坐，師父叫坐才坐。師父沒問，不要擅答。有事，是指前面說的有佛法，或寺務的事，除有這些事情要請問師父。

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

站在師父旁邊侍候時，不可以身體斜靠著桌子或牆壁，應該端正身體齊足站在師旁。若要禮拜時，如果師父說不用拜，就不要拜，應該順從師父的命令。

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

凡師父與客人談話，有關道上修行，有益身心的話，都應該記下來。例如：以前祖師所留下來的語錄。所謂語，就是師父所說的話；錄，就是弟子將師父的話記下來。

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，不得違慢。

師父叫你做的事情要趕快去做，不可拖延怠慢。

凡睡眠，不得先師。

睡覺，不得睡在師前，起不得在師後。

凡人問師諱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

諱，是忌諱的意思，師父的名字要避諱，不可直說。凡有人問，應當說：上某下某，不可直說師父的名字。

凡弟子當擇明師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如師實不明，當別求良導。

這是講未出家前，應選擇明師，所謂明師，是指明瞭佛法之師。對於明師，

應該久久親近，不可離開太早，因為佛法難學，親近沒幾天即離開，學不到什麼。淨土宗祖師，慧遠大師親近道安法師二十五年，後因時勢關係才離開。中國有剃度師，但有些對佛法不明白，這時應當別求明白佛法的導師，因為出家不是為了在佛門吃飯，是為了求佛法，了生死，所以要找明師指導。

設離師，當憶師誨，不得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

如有因緣離開師父，應當常常想到師父的教誨，不可自己想做什麼就做什麼，把師父的話都忘了。縱情自用，是放逸己心，任意作為，因為沒想到師父的教誨，放縱己心，當然就隨世俗流類，而且依靠自己妄想心去做，就會做出不正當的事。

亦不得住市井鬧處，

市井鬧處，是指街市人多的地方。出家人初出家當先住山中之寺，先穩固自己，等學好佛法有了基礎，再出來度眾生。有些人自作聰明，認為住山上與度眾生脫了節，這是似是而非，實在應先修習佛法，深入佛法。如果不是如此，冒然出來，不但度不了眾生，反為眾生所度。

不得住神廟，

佛教徒未出家先受三皈，就發誓永不再皈依天魔外道。連最高的他化自在天，是欲界第六層天，都不去皈依，何況鬼神！凡受了三皈依的佛弟子，就不可拜神，何況是出家人！若是住在神廟，就得為它上香、供花、供水等，不皈依它，而侍候它，這像什麼話？它也會承受不了。台灣神廟很多，裡面也常住有出家人，有人要出家找到師父是住神廟的，現在受戒知道出家不得住廟，只能方便暫住廟，但心理要有準備，隨因緣找一個真正的佛寺，找到就要離廟而

去。

不得住民房，

有許多年輕出家人，受了戒後，就去買公寓房子，為什麼要住民房？準備趕經纖，有了錢就買電視機享受，接著就裝一台電話，聯絡經懺的事。經懺好賺，一天一千六，一個月有好幾萬的收入。又告訴他人，讓人心動，互相引誘，就這樣日日作生意了。但當自問：為什麼要出家？如果只為趕經懺而出家，絕不可原諒，佛教衰敗，就是敗在這些人的手裡。若是因緣不好，住神廟還情有可原；若住民房趕經懺，絕對不可原諒。一個人出家要發道心，只要如法披三衣，必不會餓死。

不得住近尼寺處，

為什麼不得住近尼寺處？有二點：第一、防犯戒，第二、避譏嫌。社會人士見此會起嫌，因而造口業。若是女眾，則不得住近僧寺處。

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

若是師不明，則可別求良導，若只為了自由而離開師父，必定會自己根基未固，好自由之心，而為社會世俗所導，且縱私心去行事，就容易做出犯戒的惡事。

隨師出行第三

不得過歷人家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，不得左右顧視，當低頭隨師後。

前面侍師是在寺內，此亦是侍師，但是隨師出行時。當侍者和師父出去，

不可以私自到親友或信徒家，否則要將師父如何安排呢？若是與師父同行，遇到熟人，只可打個招呼，不可站在道旁和人談話，因為那人師父不認識，難道師父要在旁邊等候嗎？走路時，應該注意威儀，不可東看西看，要低頭跟隨在師父的後面走。

到檀越家，當住一面，師教坐，應坐。

檀越，是指信徒家。這是師父要去的地方，到後要聽師父的吩咐行動，師命坐，應坐。但是坐時，不得與師父並排而坐，要坐另一個位置。

到他寺院，師禮佛，或自禮，不得擅自鳴磬。

到了別人寺院，非在自己寺院，師拜佛或自拜，不可擅自拿磬，因為磬是

常住的規矩、信號。師若禮佛，自有人出來鳴磬，表示對師父的恭敬。

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若走山路，師父累了要休息，所以要隨身攜帶坐具。遠行，表示走遠路，在交通不便的地方常要走路，這時與師父不可相離太遠，怕有叉路，分叉了越走越遠，找不到人，必令師父著急。若渡水時，沒有船、橋等工具，應當尋杖先探水的深淺，再請師父通過。師父出門，要為師父帶兩個水瓶，一個淨水瓶，是裝開水用的；一個貯水瓶，是洗手用的。現在洗手很方便，所以帶淨水瓶就可以了。這些都詳細記載戒律中，因文繁就不再寫出來了。

（附）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

若與師父分開走路，約在某地方會合，一定要比師父先到，等師父而不可讓師父等你。

師受齋，當侍立出生。

齋，齊也，即齊午不食也。齋堂不稱飯廳，因為齋堂過午不食，而飯廳過午仍食。到信徒家，信徒請師父吃飯，因為在信徒家不能高聲念供養咒，但仍要合掌默念：「供養佛、供養法、供養僧、供養一切眾生。」侍師供養畢，則出生，食畢回向則念：「飯食已訖，當願眾生，所作皆辦，具諸佛法。」

出生，又名出食，出食供養一切眾生。眾生，指大鵬金翅鳥、曠野鬼神眾、羅剎鬼子母。為什麼要供養這三類眾生呢？這是釋尊所發的願，有典故的。

當時，大鵬金翅鳥，以龍為食，由於龍王有神通，其吃不得，乃吃龍子、龍孫。大龍告之於佛，佛勸龍王受皈依，賜給縵衣，將縵衣分給龍子、龍孫，

讓他們把縵衣的絲帶綁在龍角上，這樣大鵬鳥就不敢吃。大鵬鳥沒有龍子可吃，乃找佛理論，佛就為其許願，由弟子受食時出食，將七粒米變為許多米，讓牠吃飽。

曠野鬼神眾，他們作怪要人殺無量眾生供養，佛勸其素食，由弟子受予甘露法食。羅剎鬼子母，專吃嬰兒，當時在王舍城吃人家小孩。大家知道是羅剎所為，乃去請示佛陀，佛憐憫乃捉羅剎的幼子，將其愛子倒扣在鉢中。鬼子母知道後，與他的九百九十九個兒子一齊掀鉢，但卻掀不開。佛陀趁機教化，勸他改過皈依，而許願由弟子出食給他們吃。

世尊對這三類眾生發了願，乃對其弟子下命令：「若不出生，非吾弟子；若為我弟子，定要出生。」因為世尊已答應他們，若沒做到，佛就打妄語了，所以受戒回去後，若沒過堂，但也要合掌念供養咒，食畢則念回向偈。

齋畢，當侍立收賵。

吃飯應較師父早吃完，然後侍師倒茶，遞毛巾。賵，原來意義是：信徒見出家人無衣，所以送一塊布給師父做袈裟或衣服，後來改成毛巾，物品等，這些東西越來越多。因為現在方便出家人可以拿錢，於是改送紅包（賵錢），買自己所需要的東西。所以「賵」字原來「襯」字，後來才改成「貝」字旁。

入眾第四

入眾，就是加入大眾，沙彌是小眾，比丘是大眾，在叢林才能入眾，台灣無叢林，所以此「眾」，是指比丘眾。由於在中國三壇大戒一起受，根本沒有沙彌，只有在戒場內當七天，或十四天的沙彌，出了戒期即是比丘。在大陸只有十方叢林，才是大寺院，而子孫廟不論佔地多大，都只稱小廟，但這些子孫

廟規矩仍很嚴。台灣無十方叢林，若是住眾多，這些規矩還是用得上，所以規矩應該要學，講到這些威儀規矩是要自束、自守的，戒期內有引贊、引禮師父教導要求，出了戒場全靠自己檢束，所以要記下來，終身要用。

不得爭坐處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

在大眾中應該互相讓位，若是座位相隔遠，不可互相叫喊，連說帶笑，這些都是有失威儀。

眾中有失儀，當隱惡揚善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

失儀，是失威儀的意思。大眾中有失威儀之事，當隱惡揚善，這是自己的道德，對方有過，不可誇大宣揚。現在出家人，則多隱善揚惡，相眾在一起就

是談出家人是非，眾人中說好的，卻不以為然，且吹毛求疵說人家哪裡不好，盡揭人的瘡疤，這都是嚴重造口業。伐，是誇張的意思，大眾共居作寺務是應該，不必誇耀自己的功勞，三寶常住的事做了自有功德，何必誇張，否則會令人聽了反感，遭人嫉妒。

凡在處，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

大眾中共住，不可比人先睡，而後人起。

凡洗面，不得多使水。

現在受戒比以前享福，以前叢林，受戒、參學都辛苦，兩把半洗一個臉，就是一個大臉盆，每人站在大盆旁，毛巾沾濕洗兩把，再半把水扭乾。現在受

戒每人有一臉盆，一澡桶，但大家應該知道不可多用水，洗澡、洗面用水都是用自己的福報，而福報是有限的。如果把福報享盡，想用水就沒可用了，所以要惜福。

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不得於殿塔及淨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，當於僻處。

刷牙吐水要低頭，才不會濺到別人。擤鼻涕，吐痰，都不可高聲，而且不可在佛塔內。因為佛塔，是三寶的淨地，應該在人看不到的地方。現在就是寺外也不可隨便吐痰，警察抓到要罰錢。

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不得向塔洗齒，及向和尚阿闍黎等。

揖，是作禮的意思。如果一手拿茶，不可一面喝茶，一面向他人作禮。也不可對佛塔刷牙，以及向著和尚、阿闍黎刷牙，亦不可。

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，度眾生。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

聽到鐘聲，心可以定下來，心定下來，煩惱就較輕，煩惱一減少，智慧就增長，而菩提道心也自然生出來了。智慧、菩提是本具的，既然是本具的，為什麼不能顯現呢？乃因為煩惱所障，所以煩惱輕，則可離地獄、出火坑。火坑，在三界內煩惱燒灼我們的心身。故聞鐘聲，既不會墮地獄，而且可以超出三界，超出三界以後，還希望成佛，再回來三界度眾生。娑訶，就是娑婆訶。因為姚秦京都長安，初譯經時，長安唸唵為嗡。

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不得急行。

出家人當鄭重，不可多笑，多笑即表心輕浮。若遇好笑之事，忍不住想笑，以及打哈欠時，都應當用衣袖掩口，不可口張得很大，這樣有失威儀。

出家人走路，有走路威儀，這點很重要，因為出家人，有出家人的制服，穿袈裟如果一走快，袈裟就歪了，這樣有失莊嚴，所以走路不得急行，應當安詳徐步。

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

佛燈是供佛用的，非照明用，若是供佛燈打開，燈下看書可以，但不得擅自將佛燈佔為己用。且燈須用燈罩覆蓋，才不會使飛蟲因撲火而死，這乃愛護眾生的生命。

供佛華，取開圓者，不得先齧。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萎者不得棄地踐踏，宜置屏處。

供佛華，供佛的花，華表因行，圓表果圓滿，有圓因才有圓滿的果，所以取花開圓的來供佛。今日的人供佛花，都取半開的，以為可以多供幾天，這樣意義就扭曲了，因為花是供佛，而不是供人看的，供佛花取開圓的，明日就萎，那就再換。花有花香，不可用鼻子聞看是否香，就像供佛的飯，不可先吃一口一樣。花萎了，就要全部換新的，儘管有一些半萎的，也不可以新、萎混在一起。就如供佛的飯，不可剩飯摻新飯一起供佛。萎敗的花取除掉，不可任意放在地上，應放在人踐踏不到的地方。用花瓶的花供佛，夏天，一天至少換兩次水，冬天一次，因為一天水就會發臭，不能用臭水供佛，最好是用花盤裝水供佛。另一點是怕生小蟲，花藝本來是中國的產物，後來傳到日本，日本民族性

保守，他們學了就保存下來，而成一道派，有花道、茶道等，把佛法融合進去，出家眾應學插花供佛，但不是當老師，且插花要靜心，才可插得好，所以與修行可以相應。

不得聞呼不應。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

有人叫之，應以「阿彌陀佛」答之，不可聽而不應。

凡拾遺物，即當白知事僧。

出家寺院，信徒掉了東西，應趕快撿起來，不可不撿，因為會令信徒誤會僧眾犯偷盜，撿起來後交給知客師，知客師則掛牌，讓信徒去招領。

（附）不得與年少沙彌結友。

結交年長者，年齡高修行較有經驗。年少者，對我們修道沒有幫助，而且是打閒岔，但凡夫都好結交少友。

不得三衣苟簡。不得多作衣服。若有餘，當捨。

沙彌應搭縵衣，但戒期為何沒發縵衣，而發五衣、七衣呢？因為沙彌期短，不久即登壇受具足戒，所以穿五衣是要預先練習的。五衣、七衣有長短條，是讓人種福田，現在出家人七衣穿的時間多，而當時印度三衣都時常用到，五衣叫作務衣，與短衫作用同，執勞服役所穿。大衣，乃乞食托鉢用。現在無托鉢亦少用，只有方丈或講法才穿。但應知三衣不易得，需要有善根因緣、受戒因緣才能得到，所以要善加保護，不得三衣苟且簡略。

現在出家人除了三衣外，還有短褂、長衫等，所以衣服夠穿就好，不可多做，如有剩餘，就該布施給別人。大陸有個偈：「上等禪和子一布包，中等禪

和子一擔挑，下等禪和子挑不了。」現在出家人恐怕需卡車才載得完。

不得辦精緻絛拂、玩器等，粧點江湖，取笑識者。

出家人一切當儉省，衣著不要講究，講究就是求精緻。拂，拂塵意思，絛是海青袈裟褂縗子，這是法師上堂說法用的。肚子中沒有佛法，只注重外表，豈不遭人取笑。玩器，是古董，裝飾房間之物。房間中玩弄物，給有知識者看了笑話，現在大和尚都著黃海青、黃羅漢鞋，掛個長念珠綁有縗子，新戒見了以後也做如此打扮，但著了不會上堂、不會說法，又有何用？只有取笑識者罷了！

〔附錄問題解答〕

問：有人希望能先受式叉摩那戒，再受比丘尼戒，可否？

答：式叉摩那，華語是學法女，就是要學六法，六法是：一、不婬，二、

不偷盜，三、不殺生，四、不妄語，五、不非食時，六、不飲酒。女眾若是結過婚，十歲學六法，到十二歲即可受比丘尼戒；未結婚者，十八歲學六法，到二十歲再受比丘尼戒。由於印度屬熱帶，發育快早熟，所以十歲即可結婚，而學六法須兩年，重要是在淨身，如結過婚者怕有身孕；而未結過婚者，怕有私通，所以須淨身兩年。受了比丘尼戒就可當戒師，收徒弟，若是這時生產，對全體比丘尼是一大羞辱，對己、對佛教都不好，這是以戒法講戒法。

但在中國無式叉摩那，中國傳戒規矩是三壇大戒一起受，最長五十三天，最短十八天，到台灣由佛教會決定，不可太長，也不可太短，通常是三十二天。所以三壇大戒一起受，沒有等兩年再受，因為在中國沒有時間等二年，再受具足戒。連沙彌（尼）時間也很短，只有七天，現在是半月，再來一登壇就是比丘（尼），所以中國根本沒有沙彌（尼）。那沒受式叉摩那戒是否少受持了六法呢？其實六法在沙彌（尼）戒都有，只是次序更改罷了。在式叉摩那戒和比

丘尼戒中，都以婬戒為先，六法的重要意義，在二年中淨身，在中國沒有授沙彌（尼）戒和尚，只有剃度師。若想學六法，應該是剃度師讓你學六法，看你對沙彌（尼）戒遵從多少，是否有身孕，才讓你去受具足戒，所以沒有受式叉摩那戒，並沒有減少六法，一樣可受具足戒，身淨不淨，剃度師負責且自己也知道。

二部授戒，見月老人在寶華山傳過一次，後來因為請比丘尼戒師父難，所以第二年就廢除，以後就由比丘傳，隨比丘受戒。南洋小乘佛教，因為請不到比丘尼戒師父，所以就沒傳戒，因此現在只有比丘，沒有比丘尼。但到泰國仍可見剃髮的出家女眾，可是她們只受八關齋戒，搭的是白衣。戒律是止身口意三業。見月老人提倡傳戒，而受沙彌（尼）、菩薩戒，不須二部受，但受比丘（尼）戒須二部傳，所以沒有戒師父則失傳。但應知，只要有心受比丘尼戒，沒有二部傳亦可，所以今日中國才有比丘尼。

譬如過午一條，吃飯應由在家人親手遞送即受食，這在泰國容易實行，因為他們是托鉢乞食。但在中國行起來有困難，所以由出家人煮飯、當行堂，這都是行個方便。泰國吃飯，桌旁有一在家人侍候，飯菜拿來，先接過來，但不可放下，須出家人手摸一下，才可把東西放下來，這稱為受食。而現在吃飯自己盛飯，也是個方便。

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。

著，穿著，穿到身上。色服有三種，白色，不可穿白色衣服，袈裟是壞色衣服，就壞白色。大色，正色不可穿，如青、黃、赤、黑色，應當像桑椹之色。新色，要點淨，就是補衲。要貼淨，就是點色，以這兩種方法以破新色，使我們不再執著它是新衣服。

出了家之後所以穿出家衣服，如袈裟是有別於俗人。印度沒有海青，短褂

等便衣，在中國有中褂、長衫等便服，但也與俗人不同。

不得不淨手搭衣。

前面談過沒善根不能出家，沒善根不能受戒，所以衣服不易得，故對衣服當珍惜、尊敬，因此每次搭衣前應先洗淨。

凡上殿，須束縛褲襪，不得放意自便。

上殿是指早、晚課，包括過堂，都須束縛褲襪，不得放意自便。放鬆褲襪屬懈怠，叫自便。應知過堂也是一堂佛事，首先念供養咒，後維那呼警策偈，引磬一敲要大家各正念，正念是指食存五觀，吃完結齋回向，這完全是一堂佛事，所以須穿衣束帶。

有人戒期間因有戒師管，所以勉強束褲襪，出戒期後就不這麼做，其理由是釋迦牟尼佛也沒有束縛褲襪。又有一新受戒的，不著褲只著下裙，說是學佛，這是沒錯，但是除性戒外，其他戒都是為避譏嫌的，縱是學佛而不著褲，社會也只有譏嫌，豈會尊重呢？如此怎可度化眾生，為人天師範？

海青從那裡來呢？當時印度沒有海青，海青是佛教到中國北魏才有，北魏皇帝信佛，請大德高僧入宮講經，宮女見出家人偏袒右肩，不以為然，高僧乃於掖下各搭一布——護肩衣和護掖衣（符佛制，佛制比丘阿難及所有比丘尼除三衣外，還有這兩種衣），後宮女又建議將此二布縫好，挖一個洞套上去，以後演變成海青。印度比丘不穿褲子，只著下裙，傳入中國也是如此，則受社會譏嫌，認為野蠻，乃改穿褲子，但又不敢廢下裙（佛制之故），所以乃演變今日海青有內裙。很多人因為天氣熱，不穿海青，只穿短褂。又覺得熱，只穿汗衫，穿汗衫搭衣是不如法，汗衫豈是佛制嗎？今戒場能引人打齋，和戒子們搭

衣穿袍有關，服飾嚴整，才能引眾生恭敬發心。若有汗衫、短衫、長衫搭衣，有失威儀，還有人要來供養嗎？又有人學南傳僧裝，著皮拖鞋，釋尊光腳為何不學？這都是放意自便。中國大乘佛教很興盛時，具足信心，看不起南傳僧服。而今中國佛教衰落了，自信心消失，竟著了他人的僧裝，凡學南洋僧裝者，就表示中國佛教衰落。既學南洋僧裝，為何不去學他們托鉢乞食呢？希望各位新戒要保持中國僧裝的莊嚴，必得著海青再搭衣，把海青廢除，穿上袈裟，絕不像中國出家人。

不得閒走，不得多言。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

有事才走動，沒事不要隨便走動；有用的話才說，不可多說話，大眾做事，不可避懶偷安。

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，一切飲食，及一切器物等。

招提，是指十方叢林，不得私藏常住任何物品，常住物不論何者，是每一僧有份，大家用才用，不得私取。

不得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，及白衣家長短好惡。

朝廷，是指中央政府；公府，是指地方政府。前文談到，不得多言，既多言乃談這些事，表示自己不會用功。無事則閱經、念佛，那裡有空閒談朝廷公府政事的好壞，以及在家人的長短好惡呢？這表示不會用功。

凡自稱，當舉二字法名，不得云我及小僧。

我字，表貢高我慢。小僧，表太自嫌。僧是和合眾的意思，是大眾僧的名

詞，加「小」字，等於把全體僧伽都拉下來了，所以不可用來自稱。因此不可過慢，也不可過謙，只要自稱法名就對了。

不得因小事爭執。若大事難忍者，亦須心平氣和，以理論辯，不可，則辭而去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也。

大眾僧住在一起，難免有不如意事情，小事情則忍，不值得爭執，忍一下就過去了。若是大事，應心平氣和，不可發脾氣，以理論之。若是對方不講道理，則不理而去。如果因此動氣，則相罵相打，這樣不是一位好出家人。

大陸叢林，若有出家人吵架，就請上客堂，由知客師處理。先跪下，知客師出來問，無理的，先三個香板；有理的，因為動氣，也打三個香板。吵架，不管對不對都打，最不划算，所以還是忍著好。

六度中的忍辱度在何處修？有人對不起我，我能忍。若沒人侮辱，那有機

緣修忍辱度？所以要會在逆境中修行，對方欺負我，當道上會觀，他是我的逆增善知識，成就我修行，為什麼要忍呢？因為要斷貪瞋癡煩惱，如果天天生氣，何時斷得了煩惱？所以順境善知識易接受，而逆境善知識難接受，卻能接受就修到行了。

隨眾食第五

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。

叫響、搖鈴、打板等，都是犍槌聲。如果著衣不習慣且動作慢，應注意時間，將到就提早準備，一聽犍槌聲就可到達。若是動件慢，誤了大家的時間，讓大家等，會折福。尤其講法時，大家都到了，等你大法師來到，讓求法者等你一個人，也是折福。我到八十四歲，還是不落後，就是不敢折福，凡要講經

就是先整理好衣袍等著。

臨食咒願，皆當恭敬。出生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多則為貪，少則為慳。

吃飯就是一堂佛事，念供養咒和發三誓願應恭敬。出生，就是出食。出食的東西有一定的規矩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多則貪，就是自己動了貪心，少則是自己動了慳吝心。若嫌七粒米太少，那要多少米才夠呢？是自己動了貪心，如此一碗拿出去也不夠，主要是在觀想變食，否則幾斗也不夠鬼子母、大鵬金翅鳥吃，所以要恭敬、守規矩、觀想。

其餘蔬菜豆腐不出。

其餘的蔬菜、豆腐，因為鬼不吃，所以不出生。

凡出生，安左掌中，想念偈云：汝等鬼神眾，我今施汝供，此食遍十方，一切鬼神共。

出生時，將東西安置在左掌中心，念觀想偈，發願隨著自己的願力，把這些東西變多，讓十方鬼神都夠吃。台灣無叢林，都是小廟，平常沒有過堂，規矩都不知道，受戒時如叢林，過堂有規矩，問訊後，打雲板（是鐵製的）「大方廣佛華嚴經華嚴會上佛菩薩」打七下共打三陣，若是木製打五下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」三陣，打時，心裡要觀想，隨時用功，打了以後行堂才添菜，而等念供養咒才添飯，否則冷菜飯會令大眾僧生病，那麼供養時用什麼供養呢？過堂時，大和尚先到齋堂，旁邊有二位侍者，一個添飯，一個添菜，所以供養咒就是供養大和尚，沒有出生器，食才放在手

中，否則應放在出生的器具上，有一隻是銅製的勺，左手拿此，怕手不乾淨，右手拿刀，是警告野蠻鬼不可搶。念完供養咒，侍者再為大和尚換飯菜，免大和尚吃了冷飯菜害病，這是行堂規矩。吃完飯，筷不可放在桌上，應放在盤子上，等大家差不多都吃完了，才把筷子放下來。糾察師就往中間一站，維那師接著起腔，大和尚坐得高，顧念大眾，見有人沒吃完，不能放筷子結齋，這是注意到大眾的威儀。將來台灣開叢林，你要當大和尚，要知道這個規矩。

凡欲食，作五觀想：

供養咒念完，維那師會再念警策偈：「佛制比丘，食存五觀，散心雜話，信施難消，大眾聞磬聲，各正念。」正念就是存五種觀想。

一、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。

計算計算自己吃了一碗飯，有多少功勞，一碗飯由農夫下種、施肥、除草、汗水等，再經磨成米，由商人、大寮、行堂等。出家人的飯好吃，不用自己耕田種地，作買賣，是由信徒供養。但是出家人的飯難消，信徒布施是有所求，若是自己不用功，不能滿信徒的願，怎麼消化得了，如此一觀，道心就生。

二、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。

今天做了一天的出家人，有無功德修行？如果全，就是有用功；缺，就是不夠用功，既缺就應知道趕快用功。

三、防心離過，貪等為宗。

吃飯不要打妄想，應遠離一切罪過。由貪就會生出很多妄想，對好吃的東

西不可起貪心；對不好吃的東西，不可起瞋心。吃時應該有此觀想，而不是糊里糊塗的吃，否則就是癡，就是藉飯食的好惡，避生這三毒。

四、正事良藥，為療形枯。

出家人的飲食是藥，上午是時藥，下午為非時藥，為什麼要吃藥呢？乃是為了治療身體，免其乾枯。

五、為成道故，方受此食。

身體是假的，養此臭皮囊，是為藉假修真，為了色身滋潤而好修行，如此也才可以度化眾生。

維那師呼警策偈時，先作這五種觀想，舉箸前再作三觀想，剛開始吃飯，

先吃三口作觀，第一口，誓斷一切惡；第二口，誓修一切善；第三口，誓度一切眾生，這三觀想就是三聚淨戒：攝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饒益有情戒，合起來就是菩提心，發此上品心，受戒才能得清淨戒。

無呵食好惡。

不要呵斥飯菜的好壞，好是自己動了貪心，壞是自己動了瞋心，不好、不壞的飯菜不作觀，而糊里糊塗的吃，這就是愚癡，全是自己起了分別心，而且這些都是信徒供養，所以不要呵斥飯菜的好壞。

不得以食私所與，若擿與狗。

供養大眾僧的飯菜，不可以隨便給私人的朋友吃。若飯食時，有狗來見其

可憐，也不可給牠吃。

來益食，不得言不用。若已飽，當以手讓卻之。

行堂添飯菜，不可說話，益食，是添加食物的意思。若是吃飽，則以手推卻之。

不得爪頭，使風屑落鄰鉢中。不得含食語，不得笑談雜話。不得嚼食有聲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。

吃飯時不可用手搔頭，否則頭屑會隨風飄盪，落入鄰旁的碗中，這樣有罪過。嘴裡含東西不可說話。雖回小廟不過堂，吃飯仍不可說話、談雜話，吃時應合著嘴咬，不可張口吃的有聲音。再者，有飯菜塞在牙齒縫中，不舒服要挑

牙時，應用手掩口，這些都是吃飯的基本威儀。當清眾時若不好好學，有一天當了大和尚，教人背後指點，但卻沒人敢說你。

食中或有蟲蝘，宜密掩藏之，莫令鄰單見生疑心。

吃飯時，飯中有小蟲、螞蟻，應該掩藏，不可令旁人看見而心生疑，吃不下飯。「單」字是佛教的名詞，出家人睡覺所睡的牀，單人獨榻稱單，團體睡的大牀稱廣單，坐在旁邊的人稱鄰單。

當一坐食，不得食訖，離座更坐食。

吃飯，吃完才可走，不可未吃完，而起來走動。

不得食訖，以手指刮碗鉢食。

吃完飯，老修行者常因惜福，看見碗中還有飯粒就用手刮碗。我親眼看見老比丘，以舌舔碗，只知惜福，而不惜律戒。刮碗鉢食，最失威儀，這條戒在比丘（尼）戒中有。應知洗鉢水需施於眾生，念偈：「以此洗鉢水，如天甘露味，施與諸鬼神，悉皆獲飽滿。」鬼神無福報吃到飯，就等著吃洗鉢水。

凡食，不得太速，不得太遲。

吃飯，不可吃太快，吃快會生胃病，不容易消化。但也不可吃太慢，吃慢讓大家等，也不對。所以一切法都要合乎中道，不可太快，亦不可太慢。

行食未至，不得生煩惱。或有所需，默然指授，不得高聲大喚。不得碗鉢作聲，

行堂沒看見你送出的飯碗，不要生煩惱，是因沒看見，或是還未到。戒場有戒師注意，叢林有糾察師，如果行堂沒有看見，他們會叫行堂，所以不必生煩惱。齋堂中不可高聲叫喚，需要吃飯，送飯碗；吃菜、送菜盤；吃半碗，比劃一半，這些規矩大家都知道，所以不可大聲叫喊。前面談不非食時戒，下午不吃，是鬼神吃，鬼神聞鉢聲，因咽中生火，所以碗鉢起放要輕，不可出聲，令鬼神痛苦。

不得食畢先起。

過堂，不可吃完先站起來，即使沒過堂，大眾一起圍坐而吃，也不可吃完先起，這樣都是不禮貌。

近年來提倡齋僧，信徒花好多錢，提倡「尊敬僧寶，提倡正法」，所以應供，應該嚴肅威儀，令信徒生信心，因此從供養咒、出生，到結齋回向偈，都

不可缺。今年普門文庫齋僧，還有三道菜未出，已有一桌比丘離桌先去。要知人家布施是有所求，這樣做豈不是讓人不歡喜，如果自己不守規矩，不能怪人家不尊敬。既來應供，就該守出家人的規矩，應穿袍搭衣，至少也要穿長衫，竟然有比丘、比丘尼穿短衫應供，像什麼話？出家人不遵守出家儀軌，難怪在家人看不起，這是因為無叢林，且隔寺就無權可管，所以要自動對自己的身份尊重。在家人發心辦千僧齋，所花的時間、力量、錢財，不計其數，除齋食豐富外，還有賙錢，而且一個月前分配人到全省各地請僧眾赴供，信徒把我們當活佛禮拜，而今穿個短衫應供，夠格當出家人嗎？叫信徒如何生信？管他人管不了，自己至少可以管，一定得要求自己具足威儀。

若違僧制，聞白槌，不得抗拒不服。

違僧制，就是違背出家人的規矩，規矩應該接受，不可抗拒不服。白槌，

是專有名詞，跪香、打香板等種種的處罰。叢林中，有人犯規矩都在齋堂表堂，齋堂只有大和尚和糾察師二個人可以說話，大和尚在，糾察師也不說話，而每月初八、十四、二十三、三十，大和尚不過堂，糾察師就在這時，齋後講規矩，有人犯規就叫出來跪香，頂禮三拜求懺悔，或打香板，對於這些應逆來順受，他罵得對，則改過自新；他罵得錯，則消災免難，都當道上會，不可抗拒。一個人修忍辱度何處修，就是在受辱、受冤時，能忍自安，我們自問：為何而來？是為受戒來，三壇大戒已過了二十多天，忍則可圓滿，若不忍而自逃或擯，目的就達不到了，所以小不忍則亂大謀，不要因小失大。

飯中有穀，去皮食之。

穀是帶皮的米，飯中有穀，要先去皮再吃下去，皮粗尖會刺破胃囊而得胃潰瘍。飯粒掉到地上，不可撿起來再吃，因為餓鬼吃遺漏食。若撿起來吃，乃

與餓鬼爭食，所以若有飯粒掉地，當先撿起來擱一旁，齋後再出生。而且以現在觀點言，吃沾灰的飯也不衛生。

不得見美味生貪心，恣口食。

若見飯好、菜好，不可動貪心。恣口食，就是任意的吃，多添飯菜，超過食量，不好消化。

不得偏眾食。

大眾要吃一樣的飯、菜，不可自己吃較好。生活衣、食、住，住與衣有分等級，上座住上等房間，中座住中等房間，下座住下等房間。施主供依，也有分等級。唯有食物，大眾師都一樣，無分等級，大和尚過堂時坐上座，與大眾

不同。但吃與大眾相同。受戒後，回到小廟，縱是當住持、當家等，也要和大眾吃得一樣，大眾才會服從，肯為常住服勞役。

禮拜第六

禮拜不得占殿中央，是住持位。

在自己的寺當住持，可在殿中禮佛。若是到他寺，自己縱是住持，也不可在殿中禮佛，當尊重他寺住持。

有人禮佛，不得向彼人頭前逕過。

到大殿，有人在禮佛，應從後面走，不可經他人前面走過。

凡合掌，不得十指參差，不得中虛，不得將指插鼻中，須平胸高低得所。

合掌時，應十指併攏，不可參差，不可中虛。不得將指插鼻中，這不是指手指插鼻孔，而是指合掌合得太高了，像手指插鼻孔般，須平胸高低適中。

不得非時禮拜。如欲非時禮，須待人靜時。

大眾共修做功課，如早、晚課時，你去禮拜，皆是非時禮。須等大眾不在做功課，才可自己安靜禮拜，莫擾亂大眾。

師禮佛，不得與師並禮，當隨師後遠拜。師拜人，不得與師同拜。

師父禮佛，不可與師父並排禮。若是師父禮拜人，則不可與師父同禮，應師父禮後方作禮。

在師前，不得與同類相禮。在師前，不得受人禮。

在師父前，不可與同輩相禮，當先介紹師父，讓他先向師父頂禮。

己手持經像，不得為人作禮。

手裡拿有經本、佛像，不可向人作禮，只要舉齊眉作禮即可。

（附）凡禮拜，須精誠作觀，教列七種禮，不可不知。

七種禮：

一、我慢禮：頭不著地，就是不五體投地。

二、唱和禮：人拜就拜，不恭敬也不作觀想。以上這二種禮，要不得。

三、身心恭敬禮：身心恭敬禮拜，身體五體投地，心則精誠作觀。

四、發智清淨禮：禮拜時，精誠作觀，作空觀，不著相。

五、遍入法界禮：觀想禮拜的佛，是重重無盡。

六、正觀修誠禮：雖然是空觀，但不落空，遍入法界，以虔誠心來禮佛。

七、實相平等禮：理不廢事，事不礙理。

文殊菩薩禮佛觀想偈：「能禮所禮性空寂，感應道交難思議，我此道場如帝珠，釋迦如來影現中，我今影現如來前，頭面接足皈命禮。」能禮所禮性空寂：能禮的是人，所禮的是佛，沒有我禮的人及所禮的佛，其性是空寂的。感應道交難思議：在能禮所禮性空寂後，理不礙事，自然感應道交，難以思議。我此道場如帝珠：作法界觀，重重無盡，如帝釋天的摩尼珠，帝珠網共千個寶珠，每一寶珠能互相含攝其它九百九十九個寶珠，所以重重無盡，法界亦如是。釋迦如來影現中：釋迦如來影現在重重無盡的境界，如果禮拜阿彌陀佛或觀世音菩薩，這句就改「阿彌陀佛或觀音菩薩影現中」。我今影現如來前：那重重

無盡的釋迦如來前，都有禮佛的我，所以我的身亦重重無盡。頭面接足皈命禮：理不礙事，事不礙理，重重無盡之境界，七種禮的後五種禮都包括在此偈中。

就事相上言，拜一拜有一拜的功德，拜一佛有一佛的功德，乃至拜千佛有千佛的功德，所以作觀想，拜重重無盡的佛，不是有重重無盡的功德嗎？但在無盡的功德中，不著相，作空觀，如金剛經言：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」，禮佛應作觀想才可得功德，有些出家久了，亦不知如何作觀。

聽法第七

凡遇掛上堂牌，宜早上堂，莫待法鼓大擂。整理衣服，平視直進。

這是講聽法的威儀。上堂牌，是要大眾在大殿集合，等和尚上堂說法所掛的牌子。蓮池大師時，講經集眾是擊鼓，直待人齊時才煞板。如今上堂是打板

集眾，也是待人齊才煞板。早作準備，將海青、袈裟穿好，走路要有威儀，兩眼平視，不可亂看。

坐必端嚴，不得亂語，不得大咳唾。

講話時間長，約一個半小時至二個小時，所以有座位，而坐著一定要端正莊嚴。聽法時，法師未到或法師已在說法，不可大聲說話，小聲討論也不行，這都屬於亂語。也不可大聲咳嗽，會干擾別人。若是忍不住，則掩口，使聲音減小，吐痰也不可。

（附）凡聽法，須聞而思，思而修。

聽法是為開智慧，智慧是人人本具的般若智慧，為煩惱所覆，所以不能顯

現，須有助緣才可使它顯露。故要聽法，聽後要思，明白後，才能修行，謂聞思修。聞思修，叫三加行慧，顯現本具智慧，必得加功進行，多聞、多思、多修。般若智慧本具，若不假三加行慧，無法顯現，所以須多聞而後加以思惟，就可多了解，思了再修，一旦豁然開悟，則般若智慧即顯。

如何學佛？學佛要解行並重，多聞、多思是解，多修是行。初學佛者，有一次第，首先必是先解後行，凡夫都會有所偏，一些聰明人好解，但不願修，則有狂慧。而有些老修行者，聽了一點，認為聽多了，還不是叫人修行，結果就盲修瞎練。解是提供修行的路途，如此行才會真，所以當先解後行。第二步解行並重，等到佛法完全了解，就不要再研究，否則是打閒岔。所以第三步是行起解絕，但需要有第一步的功夫。

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不得未會稱會，入耳出口。

學佛求了解是為修行，專記名言而不悟真正義理，一談話就賣弄，有什麼用。所聞法不得未開悟說已開悟，未開悟說開悟是打大妄語。有法師說自己開悟境界，以勸人修，是為使不走偏路，有人聽了，將它置為自己的境界，說得好像真的，其實呢？未思、未修，聽了就說好像已經懂了、悟了。

年少沙彌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，不得早赴講筵。

中國沒有沙彌，因為半月就受具足戒，這裡是指年少的比丘，對戒律還不堅固。講筵，是講經的法會，戒力未固，則不知如何安置身心，若去赴講筵，會被轉了。前面戒律門談到：出家者，五夏以前專精戒律，所以先把戒律學好，持戒精嚴，再去聽法。

習學經典第八

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，不得違越。

依佛制，出家受戒後，先學好戒律，再學經，為什麼呢？因為不學律而學經，結果能言善辯成了法師，道理能說，但戒律不懂，自己犯了戒不知道。人家批評或奉勸，就詭辯。而且當了法師，沒人敢管，不但害了自己，還害了佛教。

凡學一經，須先白師。經完，更白別學某經。

白，是稟白的意思。戒律學好，要研經，先仰白師長，應該先學哪一部經？而師教你學的經，學完了，再仰白師長，接著應該先學哪一部經？因為師長是過來人，知道學經的次第，所以事先請示，更能得利。

不得口吹經上塵，不得經案上，包藏茶末雜物。

經本應該用蓋經巾蓋住，以防塵埃。若有灰塵，當用新手巾擦去，不可用口吹，用口吹會將口中臭氣薰經，這樣太不恭敬。經案上，要乾淨整齊，放一香爐，上一枝香，香用好香，再供花，但不要太多。而且糖果、餅乾等東西，不可放在經案上。

人閱經，不得近彼案前經行。凡經籍損壞，宜速修補。

經行，在中國是參禪、跑香、繞佛等。人閱經時，不可在其前經行，會打擾閱經的人。經典有破損，應馬上修補，否則會越來越壞。

沙彌本業未成，不得習學外書子史，治世典章。

本業是學佛之業，比丘戒律、經典未學好，就是應學的佛法未學好，不可學外書子史。外書子史，是指孟子、荀子、老子、莊子，及其他四書五經等。治世典章，指世間法的典籍，這些世間學，不是不該學，而是要等本業先學好再學。

（附）不得揀應赴道場經習學。

應赴道場經，是趕經懺用的，出了家應好好持戒，受了戒應好好研經。若趕經懺，而不學戒、學經，是空度時光，若說「這樣沒錢」、「沒錢是出家人本分」，要賺錢應到社會上去賺，生命寶貴，人身難得，僧相難現，浪費時間在經懺上，那出家為何？

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不得習學命書、相書、醫書、兵書、卜筮書、天文書、

地理書、圖讖書，乃至爐火黃白、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。

學經要白師，否則經是否偽造，你不知道。下面談的是外道的書：命書，是看命的書；相書，是看相的書；兵書，是政治作戰的書；卜筮，是指八卦的書；天文書、地理書、圖讖書，是看日子、抽籤的書。爐火黃白，是道教煉丹的書，以及神鬼畫符水治病等書。

不得習學宣卷打偈。

宣卷打偈，是指專門的卷、偈、韻，屬於經懺的事，這些不學。

不得習學外道書。除智力有餘，為欲知內外教深淺者，可以涉躡，然勿生習學想。

不學佛教以外之道的書，除非自己有智慧，才可以比較佛法和外道的深淺，但只是看看而已，不可去詳細研究。

不得習學詩詞，不得著心學字求工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

不要去學作詩詞。著心，是用心的意思。求工，是指成為專家。只要會寫，且清楚端正就可，不必要成為專家。有些出家人字太醜，叫他練字，就把蓮池大師搬出來：「不可著心寫字求工」，但應知後面還有一句：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」要看看自己寫字是鬼畫符，還是已夠端楷。如果不學，則信徒打齋，連齋條也不會寫，就只會吃飯，罪過不小！

不得污手執持經，對經典如對佛，不得戲笑。

對經如對佛，經典是法寶，有經典在即佛在，所以持經前必須淨手，且看經時，不可一面戲笑。

不得案上狼籍卷帙，不得高聲動眾。

卷帙，是指一本本經書。看經，經有好幾卷，若閱一卷則其它應擺整齊。自己閱經，是屬私人用功，要默念，絕不可高聲。若大聲，且又誦不同的經，會打人閒岔。但若大眾共修，如早、晚課誦，則要大聲念，不怕吵人，因為異口同聲。

不得借人經看不還，及不加愛重，以致損壞。

向人借經，看完應該馬上還，而且要善加保護，如果不加愛護而弄壞了，

很罪過。

入寺院第九

凡入寺門，不得行中央，須緣左右邊行。緣左，先左足。緣右，先右足。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，不得無故登塔，入殿塔，當右遶，不得左轉。不得殿塔中涕唾。繞塔或三匝、七匝，乃至十百匝，須知遍數。不得以笠杖等倚殿壁。

印度，大殿和塔都供佛。而中國大殿供佛，塔供舍利。繞佛是右繞，往右繞是順法性，往左繞是順生死。不可在殿塔中擤鼻涕、吐痰。一匝，就是一圈，繞了幾次，須知道遍數。出門帶草笠、手杖，來到大殿禮佛，不可靠壁，應平放在地上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

先說明大陸禪堂的情況。禪堂，是一個大房間，中間供六祖大師像，兩旁有大廣單，方櫈子，坐一支香、跑一支香，都圍著大師像。因為禪堂多人住，所以須知道規矩。

單上不得抖衣被作聲、扇風，使鄰單動念。

廣單上，多人睡，如果整理衣服，抖棉被，會使鄰單生煩惱。

下牀，默念偈云：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

下牀，就是下單。朝寅旦，是指早上。暮，是指晚上。自廻護，是保護自

己，因為凡夫不能離地而走路，所以恐怕會踩死其他眾生，因此應發願，希望這些眾生能生極樂世界。

不得大語高聲。

禪堂是大房子，住的人多，所以說話要小聲，否則像市場、像吵架。

輕手揭簾，須垂後手。

禪堂掛有簾子，冬天用棉布做，夏天是用竹片編成。簾子很重，揭簾子只要人能過即可，而且人過去以後，還須用後手擋住，而後輕輕放下，才不會出聲。現在用紗門也一樣，走過後須手帶出，不要有響聲。

不得拖鞋作聲，不得大咳嗽作聲。不得鄰單交頭接耳，講說世事。

出家人走路須提起腳跟，絕不可拖著鞋子。不得大聲咳嗽，若咳嗽應用衣袖掩口。且在禪堂不可大聲說話，就是小聲說話也不可以，因為耳朵相交而說，樣子不莊嚴。連小聲說話都不行，何況說的是世俗事，而不是佛法！

或有道伴親情相看，堂中不得久話，相邀林下水邊，乃可傾心談論。

道伴，是指同參道友，或是小廟的師兄弟。親情，是指父母兄弟姐妹。有道伴親情到禪堂看你，因為禪堂是修行處，不可以說話太久，免得打擾別人。但也不可違背世間人情，說兩句就打發而去，所以要相邀到不會吵到人的地方。

若看經，須端身澄心默翫，不得出聲。

對經如對佛，心如湖水。看經時，要將心水調平，澄清妄念，且端身正坐，

仔細研究經的道理，不可出聲。但做早、晚課，是大眾共修，一定要出聲，而且需要大聲念，若大家都不念，誰念啊！所以需大聲。但是自己用功時，一定不可出聲，否則這個誦金剛經，那個誦彌陀經，不是吵成一堆嗎？我幾乎走遍全台灣寺院，卻常見這種現象，吵成一堆，那還用什麼功呢？

二板鳴，即宜早進堂歸位。默念偈云：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

禪堂規矩，需要住才清楚，台灣無叢林、禪堂，但打板各寺都用，所以規矩要知道。過去社會以便計時，現在有時鐘，所以已廢除，但寺院還打板。寺院晚上打五板的規矩，一板，是上廁所，準備睡覺。二板，是熄燈，糾察師巡察。三板，打三板時大家已睡，會吵到人，所以改在大家快起牀時才打，但不讓大家聽到，免打擾人，這板叫「叫伙板」，是叫燒開水的人起牀，糾察師也

要起來巡視水燒開了嗎？開了就叫夜巡師打四板，所以四板是起牀準備課誦。五板後接大鐘，所以五板是在鐘旁打，打１２３４１，１２３４２，１２３４３，１２３４４，１２３４５，五陣共二十五下，再接鐘，這叫蓮花板。

這裡二板，是指禪堂的二板，並不是夜息的二板。維那的座下，吊有一小鐘，一板接一鐘準備，二板進堂，三板是坐定。蓮池大師時，可能沒有跑香，所以只有坐香規矩。我們那時已分一板跑香，二板歸位，三板打坐，坐定後，默念一偈，就是在自己正身端坐後，為眾生發願，希望眾生和我一樣，坐在道位上，心不著有，不著空。

（附）不得穿堂直過。上單下單，俱當細行，勿令鄰單動念。

東單要到西單，或西單要到東單，不可從祖師前面走過，要從祖師後面走。在大殿，也是要從佛菩薩後面走。還有上、下牀要小心，不要粗裏粗氣，免鄰

單動念，禪堂有一句話：「寧動千江水，莫動道人心。」

不得單上寫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不得單上相聚擺茶，夜坐雜話。

禪堂過年、過節都放香，只有這時才可閱經教，才可寫文字。放香時，因無人坐香，單上位子寬，幾個有緣，很容易相聚，聚了擺茶，就會流於夜坐雜話，這樣幾個人放逸，卻會動了全部人的心。

不得單上縫補衣被。不得眠臥共鄰單說話動眾。

單位很窄，縫補衣服會佔了別人位置。睡覺時，也不可與鄰單說話，會動人心念。

執作第十一

當惜眾僧物。

眾僧物，就是常住物，對常住物應愛惜。凡夫都只愛惜自己的東西，不愛大眾的東西，認為常住物不是自己錢買的，這是凡夫的顛倒知見。其實不愛己物罪過還小，不愛眾物，罪過才大，而且是自己折福，所以應愛護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

當隨知事者教令，不得違戾。

戾，是暴躁乖戾。當清眾必須聽執事者教令，教做則做，不可違戾。

凡洗菜，當三易水。

在叢林，廚房稱大寮，大寮執事很多，若派到菜頭師（即洗菜的），當盡

責。菜常有澆肥，若不洗乾淨，這樣有罪過，因為這些菜是要供佛及僧的。今日澆了化學肥料，更得洗乾淨，若不洗乾淨，佛是不會中毒，但妨害大眾師的身體健康，那罪過大。所以洗菜，應當三易水，甚至還不乾淨的話，得洗三次以上。

凡汲水，先淨手。

洗菜需要汲水，而汲水前，需要淨手，因為所做之物，都是要供佛及僧的。

凡用水，須諦視有蟲無蟲？以密羅濾過方用。若嚴冬，不得早濾水，須待日出。

諦視，是詳細看。用水時應當詳細看是否有蟲？有則用濾水囊濾過，才使

用。而且在冬天不可太早濾水，因為天還很凍，水濾過後，小蟲要放到源頭，恐凍死，所以一定要等日出，氣溫較高時，才濾水。

凡燒竈，不得燃腐薪。

叢林燒菜的叫大火師，燒水的叫小火師。今日住山內無瓦斯，仍需用材，若材已腐爛，不可用，因為裡面有小蟲，會傷害眾生。

凡作食，不得帶爪甲垢。

爪，是指甲。指甲中的髒東西，細菌很多。所以菜頭師、典座師要隨時剪指甲，若有垢一定要先弄掉，否則不恭敬，因為飯菜是要供佛僧的。

凡棄惡水，不得當道，不得高手揚潑，當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

惡水，是廚房用剩洗米、碗、鍋等的水。不得當道棄，因為裡面常有渣，螞蟻會來，當道則會招人踏死牠們。也不可高手揚潑，會將螞蟻沖死。應當離地四、五寸，慢慢地倒，這是為愛護眾生。

凡掃地，不得逆風掃。不得聚灰土，安門扇後。

粗心的人，掃地不看風向，這樣塵揚比不掃還糟。而懶惰的人，不將垃圾掃起，而掃到門後，這樣累積垃圾，會有異味，不衛生，令人聞了會生病。

洗內衣，須拾去蟣虱方洗。夏月用水，盆了須覆，若仰即蟲生。

內衣，指貼身衣。蟣，是虱的幼子。在寒冷地區，久未洗澡有虱子，（台灣天氣熱而且天天洗，所以沒有），因此洗時應先拾去蟣虱。冬天時，放暖處；

若是夏天，放草堆。夏天用水，水盆用了應覆蓋，因為盆內水倒後，往往還會剩一些水，則容易蓄蟲。

（附）不得熱湯潑地上。一切米麵蔬果等，不得輕棄狼藉，須加愛惜。

熱湯潑地則會將蟲燙死，所以不可為之。凡是可吃的東西，不可隨便糟蹋，丟掉也不可弄得亂七八糟，且對常住物要照顧愛護。

入浴第十二

先以湯洗面，從上至下，徐徐洗之，不得麤躁以湯水濺鄰人。

這是講規矩，若浴室不夠，多人洗，須知規矩。洗時，先洗面，然後從上身洗到下身，慢慢洗且要小心，以免水濺到旁人。

不得浴堂小遺，不得共人語笑。人天寶鑑云：一沙彌入浴戲笑，遂感沸湯地獄之報。

不可在浴室小便，而認為只要水一沖就好，但久了味道就不好。大家脫了衣服，應生慚愧心，怎可共人語笑，這果報不輕。人天寶鑑說，一沙彌入浴戲笑，而感招沸湯地獄的果報。

不得洗僻處。凡有瘡癬，宜在後浴，或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刺人眼，不得恣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

洗僻處，是指大小便處。大眾浴池，不可洗大小便處。若有瘡癬，應在人後洗，免人看了害怕。在戒期間，無法有充足浴室，不可恣意久洗，而妨礙他人。

（附）脫衣著衣，安詳自在。浴前先洗淨須細行，不得以洗淨水入浴釜。湯冷熱依例擊梆，不得大喚。

穿衣脫衣，不可出聲，須安詳自在。洗澡前先取一小盆水，洗大小便處和洗腳，先洗淨再入浴，但不可把洗淨水倒入浴池。若是水冷、熱，不可大叫，冷則擊梆一聲，熱則擊兩聲，燒水的人就會調了。

入廁第十三

欲大小便即當行，莫待內逼倉卒。

要大小便，就趕快去，不要等到急了，才匆匆忙忙去。要是去了，裡面又有人怎麼辦？

於竹竿上掛直裰，摺令齊整，以手巾或腰條繫之，一作記認，二恐墮地。

直裰，是指海青的意思。腰條，就是腰帶。將海青整齊的掛在竹竿上，因為海青都是黑色，所以用手巾或腰帶繫著，一方面作記號，一方面免掉地上。

須脫換鞋履，不可淨鞋入廁。至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，不得迫促內人使出。已上，復當三彈指，默念云：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，棄貪瞋癡，蠲除罪法。

履，是鞋的意思。淨鞋是上殿，上堂穿的，所以入廁應換鞋。到廁所，當三彈指，使裡面的人知道，但不可迫促他人出來。

已進入廁所，再三彈指，使貪便的鬼知道，否則大小便，上其身會生瞋心，而找你麻煩。因此入廁所須三彈指，然後默念偈，大小便是含有毒素，比喻貪、瞋、癡三毒，所以大小便時，要為眾生發願，去除貪瞋癡罪法，再念三聲咒。

不得低頭視下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作聲，不得隔壁共人說話。不得唾壁。逢人，不得作禮，宜側身避之。不得沿路行繫衣帶。便畢，當淨澡手。未澡，不得持物。洗手，默念云：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

低頭看下面，以及持草畫地，努氣作聲，與人共話，唾壁，都是放逸行為。從廁所出來，遇到人，不可合掌問訊，只要讓路即可。不可走路邊繫衣帶，這樣有失威儀。大小便完，當淨手，沒洗手什麼東西都不可拿。洗手時，默念偈云：「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」

（附）若小解，要須收起衣袖，又不可著褊衫小解。

褊衫，是袈裟。小解，是小便的意思。小便時，要捲起衣袖，可著海青，

但不可著袈裟。而大便時，一定不可穿著海青、袈裟。

睡臥第十四

臥須右脇，名吉祥睡。不得仰臥覆臥，及左脇臥。

睡臥的威儀，睡覺時需吉祥臥而睡，不可仰臥、覆臥、或左脇臥，可以看臥佛的像做榜樣。

不得與師同室同榻，或得同室不得同榻，亦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。

這點威儀須記好，不論男眾、女眾，出家人絕不可睡同一張牀，要單人獨榻。若是寺院房間少，一個人睡一個房間不夠，必須同室的話，則不可同榻。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，也就是不可與比丘同榻的意思。禪堂是大廣單，有數十

人一起睡，而不是只有兩人。

凡掛鞋履小衣等，不得過人頭面。

小衣，是指下身的衣服，即內衣褲。凡掛這些東西，不可超過人的頭面。

（附）不得脫裏衣臥，不得睡上牀笑語高聲。

出家人睡覺，不可不穿衣服，因為睡覺時，佛菩薩會來巡寮，且護法善神會來看護。若露體而睡，則大不敬。也不可在牀上，高聲談話說笑。

不得聖像及法堂前，攜溺器過。

溺，是小便的意思。若睡覺地方離廁所遠，晚上用小便器，而早上要拿去

倒時，不可從佛菩薩前經過。

圍爐第十五

不得交頭接耳說話，不得彈垢膩火中，不得烘焙鞋襪。不得向火太久，恐妨後人，稍煖便宜歸位。

在寒地帶的禪堂，需要有火爐，台灣是熱帶地區，雖然不必，但或許以後寺院在高山上，所以這威儀也須知。不可在爐邊交頭接耳說話，不可將垢物彈入火中，或烘焙鞋襪，會有臭氣。因為一個火爐不能烘太多人，而禪堂人多，所以烘稍微暖後，就須歸位打坐，讓其他人也可烘。

在房中住第十六

更相問訊，須知大小。

更相問訊，就是說同住要互相打招呼。須知大小，大小是以戒臘定，戒臘久是老比丘，而不是依世俗年齡的大小。

欲持燈火入，預告房內知云：火入。欲滅燈火，預問同房人，更用燈否？

未進房間前，應先告訴一聲，因為恐怕有人在睡覺，或有人不威儀。如果大家都要睡覺了，要打開燈，應先說一下。或是要關電燈，也應問他人是否還要用？

滅燈火，不得口吹。

滅燈火，不可用口吹，為什麼？一是口有臭氣，尤其是供佛的燈。二是燈

旁常有小蟲，一吹可能把蟲吹入火中，因而燒死，此乃為免害眾生故。

念誦不得高聲。

誦念不可高聲，因為房間有很多人，即使一個人也不可，免打人閒岔。

若有病人，當慈心始終看之。

一個人出家，生病時需要同寮的人看護，你應該慈悲照顧，因為出家人，單獨一人，若久病無人照顧，會退道心，而覺得不該出家，否則不致這麼慘！所以應當看護他，而且不只是一、二天，而是一直看到他好，要始終照顧。悟達國師因照顧示現生病的迦諾迦尊者，一直到好，果然日後得到迦諾迦尊者的幫助，這就是現世的果報，所以當發慈悲心照顧。

有人睡，不得打物作響，及高聲語笑。不得無故入他房院。

有人睡覺不得吵鬧，或與他人談話，免使他人起煩惱。若沒事，不要隨便到他人房間，稱闖寮。

到尼寺第十七

有異座，方坐。無異座，不得坐。不得為非時之說。若還，不得說其好醜。

講沙彌律儀，是指男眾到尼寺應注意的威儀，反過來說，你是沙彌尼到男眾寺院，也應該知道規矩。

異座，是指客人的座位。若沒有客座，只有女眾坐的位子，則不坐，到尼寺必定是有事，且說完就走。若說完，還說其它之事，就是非時之說。而且回

到寺院，不可說那個尼眾好，那個醜。

不得書疏往來，及假借裁割洗浣等。不得手為淨髮，不得屏處並坐。

男女眾應保持距離，不可太接近，免日久生情。防止方式，就是平常不要書信往來，不要借東西。而且女眾大部分會做衣服，不可請他們裁割衣服，或洗衣服。不可為其剃頭，或是在人看不見的地方共坐。

（附）無二人，不得單進。不得彼此送禮，不得囑託尼僧，入豪貴家化緣，及求念經懺等。不得與尼僧結拜父母姊妹道友。

單進，是一個人去的意思。你是個男眾，有事須到女眾寺院，需要兩個人一起行，女眾也是如此。男女眾不可彼此送禮，或託尼僧到做官或富貴家化緣。

若是趕經懺寺院，不可託女眾幫你聯絡等事，而且不可與僧尼結拜父母姊妹。

至人家第十八

有異座，當坐，不宜雜坐。

人家，是指信徒家。到信徒家，有客座才坐，不可與在家人坐一起。若是現在的沙發，當坐單人沙發，不論是同性、異性居士都一樣。雜坐，就是與在家人坐在一座上。

人問經，當知時，慎勿為非時之說。

有人問佛法，應看時間，該說再說，不可非時說。如果上午去，而說到吃飯時間。或是下午去，一講講到天黑，這都是非時之說。

不得多笑。

出家人不可多笑，若忍不住應掩口，尤其是尼眾，到信徒家更要嚴守威儀，不可多笑。有些尼眾錯解意思，認為自己已現大丈夫相，不可扭扭捏捏，於是笑就大聲的笑，且話說得很大聲。實際上，雖然現僧相，還是女眾，人見多笑，會生輕慢心。

主人設食，雖非法會，亦勿失儀軌。

信徒請你吃飯，雖不是法會，也應守威儀。前面已經講過，大眾過堂，自然應守儀軌。若一個人也必須注意，飯菜添好，合掌念供養咒，出生。且吃時不講話，吃完簡單念回向偈，這就不失威儀。

無犯夜行。不得空室內，或屏處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不得書信往來等，同前。

出家人必須真有事，不得已才可晚上出去，否則恐社會人誤會說：這麼晚還在外頭，一定不做好事。若是房間無人，或人看不到的地方，都不可與女眾共坐、共語，且不可與在家人書信來往。

以上是指一般信徒，以下是講回俗家。

若詣俗省親，當先入中堂禮佛。或家堂聖像，端莊問訊。次父母眷屬等，一一問訊。

省，是看看的意思。已進門的威儀，若是家裡信佛，應先禮佛，再向父母問訊。若家裡無佛像，則向外道神像，端莊問訊，不可見了父母，磕頭禮拜。

不得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，寂寥、淡薄、艱辛、苦屈等事。宜為說佛法，令生信增福。

回到家不可向父母說師父管教太嚴，出家艱辛，每天做事太勞累，且師父常打等事。應對父母、家親眷屬，說佛法的好處，令他們對三寶生信心、增福慧，但不知道的，也不能亂講。

不得與親俗小兒等，久坐久立，雜話戲笑。

回到俗家，不可與小孩久坐、久站，尤其女眾更應注意，抱小孩、親近小孩和小孩玩等，都是犯威儀。中國禮節是見在家人合掌，在泰國比丘見居士，不向居士合掌，認為居士會折福，且見小孩絕對不摸。泰國比丘相見，先問戒臘，臘淺向臘深者頂禮，而臘深者不必回禮，也不合掌。

亦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。若天晚作宿，當獨處一榻，多坐少臥，一心念佛。事訖即還，不得留連。

族中，是本家的意思。回家是去看父母，對俗家好壞不必問。若路途遠，天晚回不到寺院，應自己單獨一處，多坐少睡，一心念佛，不可打妄想。看完父母，就應趕快回寺，不可想多留幾天。

（附）不得左右邪視，不得雜語。若與女人語，不得低聲密語，不得多語。不得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，求彼恭敬。不得妄說佛法，亂答他問，自賣多聞，求彼恭敬。

回俗家要守威儀規矩，不可左右邪視，不可閒談雜話。若與女眾說話，不可低聲密語，她問你，你不能不答，那就簡單回答，不可多話。而且不可裝模

作樣，裝得像老修行者，以求他人恭敬。或是亂說佛法，亂答他問，應當說自己懂的，不可自賣多聞，知之為知之，不知為不知。

不得送盒禮，效白衣往還。不得管人家務。不得雜坐酒席。

回家看父母，不可帶禮。若有葷或酒的場合，絕不與之共坐，不能說「我吃素呀！坐坐何妨。」雖然如此，也會招人譏嫌，破壞三寶形相。

不得結拜白衣人，作父母姊妹。不得說僧中過失。

前面是說男眾不可與女眾僧尼，結拜父母姊妹。現在是說，也不可與在家人結拜父母姊妹，因為出家父母姊妹都捨了，還再結拜，忘失本分，莫名其妙，而且不可說僧中過失。

乞食第十九

當與老成人俱。若無人俱，當知所可行處。

中國無乞食，以化緣來說，應注意的規矩。

一個新戒當與老戒同行托鉢，才知道何處不可去，賣酒、賣肉、賣婬的地方都不可去。

到人門戶，宜審舉措，不得失威儀。家無男子，不可入門。

到人家門口，先檢查自己的衣服是否整齊，不可失威儀。若他家無男人，只有女眾，則不可進去。女眾也是一樣。

若欲坐，先當瞻視座席。有刀兵，不宜坐；有寶物，不宜坐；有婦人衣被莊

嚴等，不宜坐。

莊嚴，是指裝飾品。進去後，若要坐下來，應先看看，有刀兵、寶物、婦人的衣服、棉被、裝飾品，都不可坐。

欲說經，當知所應說時，不應說時。不得說：與我食，令爾得福。

欲說經，應當知道什麼時候說，什麼時候不該說。在家人供養出家人可植福田，這是平常說，但在乞食、化緣時，不可這麼說。

（附）凡乞食，不得哀求苦索，不可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。多得，勿生貪著；少得，勿生憂惱。不得專向熟情施主家，及熱情庵院索食。

乞食化緣，不可向信徒哀求苦索，且廣談因果等事，希望信徒能布施多一

點。若多得是三寶物，不可生貪著之心，少得也不生煩惱，且化緣不可專向認識的施主或寺院。

入聚落第二十

無切緣，不得入。不得馳行，不得搖臂行。

聚，是聚集的意思。落是座落。聚落，是指很多人聚集在一起，座落在某處，今村莊、都市等皆是。入聚落，是到人很多的地方，要嚴守威儀。切緣，是切要因緣。沒有切要因緣，不要到村莊、都市去。

走路不得快，出家人穿海青、袈裟、長衫，不可走快，要慢慢走，不可搖動兩臂。

不得數數傍視人物行，不得共沙彌小兒談笑行。

數數，是一次次的意思。走路應兩眼平視，不可一會兒把頭偏到右邊，看看人；一會兒又把頭偏左，這樣左右顧視。

還有你是個男眾，帶個小沙彌或小男孩，一邊說一邊笑，不威儀。

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不得與醉人、狂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後故視女人，不得眼角傍看女人。或逢尊宿親識，俱立下傍，先意問訊。

喝醉酒的人，神經病的人，應躲他遠遠的，恐遭他罵或打。且走路不可回頭看女人，也不可用眼角看女眾。或是遇到老前輩、親屬，應站在一旁問訊。

或逢戲幻奇怪等，俱不宜看，惟端身正道而行。

在路中有演戲、變把戲等奇怪的事發生，應快走，走自己的路，不要看，只要端身直走。

凡遇水坑水缺，不得跳越。有路，當遶行。無路，眾皆跳越則得。

走路過水坑、水缺，不可跳過，這樣沒有威儀。如果兩旁有路，即使再遠也應遶路而走。若無路，大眾都跳，則可跳。

非病緣及急事，不得乘馬，乃至戲心鞭策馳驟。

古時交通不便，無汽車，要走快需騎馬。若有生病、急事，才可騎馬。但騎馬，不可戲心鞭策，而令牠跑快。

（附）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，俱宜迴避。遇鬥諍者，亦遠避之，不得住看。不得回寺，誇張所見城中華美之事。

走在路上，遇到大小官，應站一旁讓路。遇有人打架，應離遠，不可站旁看。有事到城市去，回寺院後，不可說城中的事，而動人道心。

市物第二十一

無諍貴賤，無坐女肆。

市，即市場，就是買賣的意思。市物，是說我們要去買東西。如果他要的價錢貴則不買，不要與他爭論。若是店舖，只有女眾在，不可進去買。

若為人所犯，方便避之，勿從求直。已許甲物，雖復更賤，無捨彼取此，令

主有恨。

你去買東西，旁邊的人說了不好聽的話，欺侮出家人，你不要和他爭論，應該迴避。買東西若是已答應第一個人，後來知第二人價格比第一人便宜，切不可更改，因為會使第一個人起瞋心。

慎無保任，致愆負人。

出家人不要給人擔保，不要因為感情而為人擔保、蓋章，到時對方無法償還，自己得賠，你要怎麼辦？

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

凡出入往來，當先白師。作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著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剃頭，

當先白師。疾病服藥，當先白師。作眾僧事，當先白師。

凡是做任何事都要請示師父。出門，向師父告假，回來向師父銷假。法衣，指袈裟，這裡是泛指一切衣服，不論作新衣或做好要穿，都應告訴師父。要剃頭、生病吃藥，為大眾僧服務等事，也要白師。

欲有私具紙筆之輩，當先白師。若諷起經唄，當先白師。

私具，是私人的用具。想要有私人用的筆紙，當先白師。諷起經唄，不是看經，是要高聲念的經。唄，是梵唄，是要唱讚的，當先白師和師父學。

若人以物惠施，當先白師已然後受。已物惠施人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人從已假借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已欲從人借物，當先白師，師聽，

得去。

師聽，聽是許可的意思。有朋友送你東西，師許可以，才收。自己東西要送給人，應該白師，師許可，才送給人。別人向你借東西，師說可以，你再借給別人。你自己要向別人借東西，師許可，才可以借。

白師，聽不聽，皆當作禮。不聽，不得有恨意。

跟師父講了，師父聽不聽，都應問訊作禮。聽了歡喜，但師父不聽，則不可有瞋恨心。應當尊重師父年紀大於我們，經驗多，一定是有理由的。

（附）乃至大事，或遊方、或聽講、或入眾、或守山、或興緣事，皆當白師，不得自用。

小事都須白師，何況是大事，什麼大事呢？參訪、參學、聽講、入山、守山、興緣等事。興緣，是指化緣、印經等事。

參方第二十三

遠行要假良朋。古人心地未通，不遠千里求師。

參，是參學。方，是各地方。良朋，是良好的道友。要遠行參訪，一定要有好道友同行。古人出家，先求開悟；若心地未開悟，則不遠千里求良師。

（附）年幼戒淺，未許遠行。如行，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。

年紀太小，或戒臘淺，到外面會被境轉，不穩固，學好學壞，不得而知。所以如果一定要出門參訪，應與良朋同行。與不良朋行，則會學壞。

須為尋師訪道，決擇生死，不宜觀山翫水，惟圖遊歷廣遠，誇示於人。

出去遠行做什麼？是為尋求良師，而尋求良師是為了修行了生脫死，生死要如何了？應請教善知識，所以出門去尋師訪道，是為了生脫死，而不是要去遊山玩水，只圖增廣見聞，而誇耀於人，敍說自己所到之處。

所到之處，歇放行李，不得徑入殿堂。一人看行李，一人先進問訊，取常住進止，方可安頓行李入內。

行李，指衣服、棉被。不可將行李放在殿堂，兩個人一路，不可兩個人一起進去，應一個人先進去問訊，一個人看行李。常住有知客師，如果允許你掛單，才可把東西拿進去，後面這一段是講掛單的規矩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

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此云中宿衣，亦云下衣，亦云雜作衣。凡寺中執勞服役，路途出入往還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

出家人有三衣，一是五條衣：有五條，梵語就是印度話，稱安陀會，中國稱中宿衣，就是上面可再搭大衣，是睡覺時穿的，貼身而穿，所以稱中宿衣。也稱下衣，等於短褂。又稱雜作衣，是寺中做些雜務的事，或路途往返要穿的，穿五衣時應念搭衣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」此衣是釋迦傳給我們的，善哉就是先讚歎很好，因為穿了這衣服可以入解脫道，五條衣，每條一長一短，像稻田，可令眾生種福田。頂戴受持表恭敬的意思。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此云上著衣，亦名入眾衣。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中國稱上著衣，是說七衣是搭在五衣上的。又稱入眾衣，入眾是加入大眾的意思。是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都穿七衣。搭衣時念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，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」

布薩，是半個月誦戒的意思。受了戒每逢上半個月（白月）應該大家把戒本請出來，一起誦戒。一個人上座誦，其他人聽。到了下半個月（黑月）也一樣，有人犯戒，則在這時發露懺悔，誦戒可長養善根，蠲除惡法。

自恣，是結夏安居三個月圓滿了，須自恣，因為自己不知道有否犯戒，自

己請求律師，指引揭發自己的罪過，而如法懺悔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亦云重，亦云雜碎衣。凡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當著此衣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中國翻譯合、重，也稱雜碎衣。合的意思是說，印度當時寒冷的時候，衣一層不夠，所以幾層合在一起。重的意思是說，二十五衣可合成幾層，而且因為是很多布湊在一起，所以稱雜碎衣。現在叫大衣，因為它比五衣、七衣大，也叫祖衣，凡是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都穿大衣。在中國不乞食，所以只有法師升座說法，為表示出眾才穿。現在常穿的是七衣，三衣雖只常穿七衣，五衣、大衣都不常穿，但應當保留。因為是佛所賜的，且不受戒也沒辦法得到。但可在早上課誦時搭五衣，中午過堂搭大衣，晚上課誦搭七衣，這樣則每衣都有用，較能保存久。

又此衣九品：下品有三，謂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中品有三，謂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上品有三，謂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

大衣有三品，每品又有三，共九品，下品，是二長一短，有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中品，是三長一短，有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上品，是四長一短，有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搭大衣時念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」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此云應量器。謂體、色、量，三皆應法故。體用瓦鐵二物，色以藥煙薰治，量則分上中下。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中國翻譯應量器，有一定的體質、顏色和容量。體質，是用瓦、鐵作成的。顏色，是鳩頂色，容量隨個人飯量分大中小，大飯量用大鉢。現在大家都把鉢當紀念品，很少用。

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此云坐具，亦云隨足衣。開具偈云：坐具尼師壇，長養心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

具，印度話稱尼師壇，中國稱坐具，也叫隨足衣，因去那兒就帶到那兒，它的用途可坐、可臥，所以也稱坐具、臥具。而現在坐具、臥具都不用，變成拜具，頂禮時才用，什麼時候改成拜具呢？在寶華山讀體大師編傳戒正範以前，就已變為拜具了，雖然不合戒律，但也不廢拜佛之用，如果廢了，則具又會變成紀念品。

各位受戒後要好好研究，自己依此好好行持，日後教導弟子，以沙彌律儀

為範。

這次受戒有六百人來受戒，有四百人在未講沙彌律儀前，就不吃晚飯，這就是未來受戒前，其剃度師的指導，這是沙彌律儀的功德。這次道源很勉強和大家講，身體差，歲數已八十四，眼睛看不清，雖然抄了大字，仍不太清楚，又稍重聽。現在全講完了，與大家結了法緣，我還是很高興。五十三天中，今天已經第二十九天了，明天已一個月了，還有二十三天而已，應精進用功，且比丘、比丘尼、菩薩戒都還沒受，不可懈怠放逸，能精進受戒、持戒，將來講戒，也不負我老比丘抱病來講戒的用心。

高雄妙通寺護國千佛三壇大戒

民國七十四年

羯磨和尚道源老法師講

廣仁法師記錄

從今天起，由羯磨和尚上道下源老和尚，於上午八時至九時十五分講解沙彌律儀，茲略記於后：

沙彌律儀要略卷上

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袾宏輯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

沙彌律儀為明末四大師之一雲棲蓮池袾宏大師（亦即蓮宗第八代祖師）所集。共分二卷，上卷為戒律門，共十條；下卷為威儀門，共二十四條。

沙彌梵語，中國話為息慈，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，息，是息滅世間染污惡法，為斷生死因，屬自利。慈，是慈悲利濟一切眾生，為福德因，屬利他。勤策者，精勤策勵自己，用功辦道。求寂者，寂是圓寂，求證寂滅涅槃之道是謂求寂。沙彌之名，雖有三義，理實一道。律者戒律，儀者威儀，要者切要，略者簡略。此沙彌律儀，乃蓮池大師因沙彌為初學者，能力有限，無法閱覽律藏，故由「沙彌十戒經」中擇錄十條，沙彌應受持之戒律，供初學者研習。

上篇戒律門

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是故沙彌剃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茫乎不知，

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！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，佛敕舍利弗為羅睺羅說。

上篇戒律門，門者通也，此乃比喻學習戒律後，可以入此門自利，亦可出此門利他教化眾生。

「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」夏者夏季也，印度一年有春、夏、冬三季。佛制受戒比丘，須每年結夏安居一次，則戒臘增一夏。故受三壇大戒後，未曾參加結夏安居之比丘，仍稱為初夏。結夏安居若於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者，為初安居。四月十七日起，結夏滿九十

天者，為中安居。五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日結夏者，為後安居。

末法時期，欲聽經已很困難，聽聞戒法更難，是故諸位受戒後，最好每年能結夏，若常住有辦法結夏最佳，否則亦可自己結夏，功課要較平時為多方可，利用這三個月時間用功精進，佛在世時，有很多在結夏期間證羅漢果的。因戒律對出家人言甚重要，若不懂戒律的話，易誤入歧途，且離開戒場後，要遇到聽講戒律的機會甚難，各位宜各自精進研習律藏，方克承擔如來家業。

沙彌（尼）在出家後先受十戒，其次登壇受具足戒。此二者均屬小乘戒，最後登三壇受菩薩戒，此為大乘戒，這是受戒之次第。但有二種人，一者為對自己所受戒律為何茫然不知之愚者，二者為輕忽沙彌戒律而不習學之狂者。此二者欲超越等級，不按次第先習受沙彌戒，而欲求受較高之具足戒，或較廣之菩薩戒。沙彌十戒都不了解，更何況比丘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三百四十八條戒呢？怎不令人慨嘆！故蓮池大師概略解釋所擇錄之十戒，令初學者能依此而

學。

倘能以真實之心嚴守沙彌十戒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，能持戒清淨，可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成就佛道，足見戒律對出家修行者相當重要。希望各位善體佛陀制戒本意，出堂後，好好研究律藏，期能中興佛教。

一曰：不殺生。

解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或自殺，或教他殺，或見殺隨喜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可乎？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，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羯磨和尚講完沙彌律儀序文後，今天開始講沙彌（尼）十戒。一曰不殺生，何以不殺生列為第一條戒？要知佛教是以慈悲為本，慈者予眾生樂，悲者拔眾生苦，故佛弟子對一切眾生應助其斷苦惱才是。倘為己利而殺害眾生，非但未能給予快樂反增其痛苦，怎堪為佛弟子？就眾生而言，生命是相當寶貴的，螻蟻尚且惜生，佛弟子怎可故殺？故為長養慈悲心，而制不殺生戒為第一。

就殺生之對象言，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都不故意殺害。所謂殺者，如惡心出佛身血，昔提婆達多，以石傷佛足指即是。而於佛滅度後，惡心壞佛像，不尊重佛像，亦為出佛身血。聖人是指聲聞、緣覺、菩薩等三乘人，師是出世師長，僧者為大眾僧，父母者指生我色身、養我色身之父母，對養我法身慧命的師長，及生我色身生命之父母者，報恩尚且不及，怎可弒害？至於水陸空行諸有情，更應以父母親屬視之，而生慈悲心方可。凡有心殺害眾生者即犯殺生戒，若殺人即犯根本戒，不得懺悔，弒上者

將墮地獄，可不戒乎！

或有人以素食者，亦傷植物生命而問難，植物亦具生命此乃屬實，但不具性命，且出家人取之而食，乃為養色身以成就道業，故方便食。若能道業有成，由凡入聖得佛法樂者，將得法喜食、禪悅食，何勞再食人間之食？而動物具有心識，眼見其被殺害時之痛苦情狀，何忍再食其肉？有云：君子遠庖廚，即此之謂。

至於殺生之方法，則有自殺，親自動手殺害，造身業。教他殺，動口要他人殺害，造口業。見殺隨喜，見他人殺害眾生而生歡喜心，造意業。不論以何方法而致眾生喪命者，均犯此戒。有謂民以食為天，眾生亦以飢凍為主病，為恐生虱饑凍而死，故取放竹筒中，煖以綿絮，養以膩物，乃至飲水先以濾水囊過濾後方飲，為免傷及微細昆蟲，或覆油燈以防飛蛾撲火之難，或不畜貓狸以免傷害鼠輩，此無非是慈悲之道。為長養慈悲心，微細生物尚且護之，乃至一

草一木亦然（不可任意踐踩草木），大者可知矣！今人不能行慈護生，復欲殺之，食之，於心何忍。故經云，施恩惠以濟貧乏，今其身心輕安。若有見殺者，當起慈悲心，持往生咒三遍迴向，願其遠離苦海。

二曰：不盜。

解曰：金銀重物，以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若常住物，若信施物，若僧眾物，若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。或奪取，或竊取，或詐取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經載：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俱墮地獄。故經云：寧就斷手，不取非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偷盜第二，不予而取曰盜。金銀七寶之類，乃至一針一草之微，概不得不予而取，此就所盜物而言。就所盜對象言，則凡常住物、信施物、僧眾物、

民物、官物、一切物均是。尤其是盜取三寶物之罪最重，將墮地獄時間很長。偷盜的方法則有奪取、竊取、詐取，乃至漏稅，搭乘車船不予車資均是。經中載有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均墮地獄。須知石蜜（冰糖）等乃常住物，即十方僧寶所共有。若犯了盜戒，其罪甚大。故經云，寧可斷手，不取非份之財，其義甚深。

三曰：不婬。

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楞嚴經載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自言：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。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。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，故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婬第三，不婬戒有在家和出家兩種，在家五戒唯制邪婬，所謂「男女居室人之大倫」的正婬則不制止，然出家就得全斷婬欲了，這是兩種不婬戒之差異。出家人若行婬欲，就是破戒，律儀之文云：「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」出家乃為了生死，而婬欲為生死根本，婬欲不斷，如何了生死？故出家僧侶，須隨時警惕自己，不為外界所引誘，俗云：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再回頭已是百年身。」

楞嚴經載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破戒，而犯了根本戒，尚且言：「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」破見，難怪她「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」之苦報，因為她破戒，復破見，破戒尚可挽救，破見則無可救藥了，故云寧可破戒，不可破見。故經云：「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」後學之人，應知情輕則升，情重則墮，宜守戒清淨而生西方，切勿破戒而墮惡趣。

四曰：不妄語。

解曰：妄語有四：一者妄言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。二者綺語，謂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乃至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妄語之類也。

若凡夫自言證聖，如言：已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等，名大妄語，其罪極重。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古人謂行己之要，自不妄語始，況學出世之道乎？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，因教沙彌急懺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故經云：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妄語第四，妄語有大妄語：謂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犯根本戒，其罪極重，不可懺悔。小妄語：口與心違，口是心非，犯者可懺悔。方便妄語：為救他急難，權巧方便，慈悲利濟，此非但無罪，尚有功德。

小妄語有四：

一、妄言：心口相違，起欺誑心，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。

二、綺語：能導向婬欲，增長悲歡，蕩人心志者，如豔詞、浮言靡語之類，其危害不淺，其罪不輕。

三、惡口：即以粗惡語罵詈他人，令人生痛苦，當面粗言相對曰罵，背後曰詈。若能「話到嘴邊留半句」，則是積口德。

四、兩舌：兩舌是形容詞，非指有兩個舌頭，係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鬥爭等，猶如口中有兩個舌頭，說好說壞，是非不定。古諺：

「嘴巴兩片皮，說好說壞都是你。」如來制戒，旨在清淨三業，前三戒（殺、盜、婬）為身業之過，較粗易守。妄語，為口業之過，細而難守，其危害眾生，實有甚於殺盜婬者，故有身業未滿，口業先滿，故並列為根本戒。經云：「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」宜慎防之。

五曰：不飲酒。

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米造，俱不可飲。除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白眾方服。無故一滴不可沾唇。乃至不得覲酒，不得止酒舍，不得以酒飲人。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，過非小矣。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

慎無犯酒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飲酒第五，講到不飲酒，羯磨和尚對於遮、開，和遮中有開，開中有遮之含義，說得很詳細，經云五夏雖滿，不明開遮持犯，還須盡壽依他，希望各位回去後精研戒律。

酒有開及遮，無故一滴不可沾唇，乃至不得釀酒，不得止酒舍，這是遮，禁止。若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可以酒為藥，這是開，方便，唯開具三條件，其一為重病，其二為非酒莫療，其三須白眾。

酒是一種輕則發狂，重則麻醉的東西，不論是以米、葡萄，或其他果物造酒，皆含有酒精成份，飲了使人亂性、失智、瘋狂肇事。對此，羯磨和尚並以在家居士，因酒破戒而致殺、盜、婬、妄俱破之故事說明，故佛制出家佛弟子，無故一滴不可沾唇，乃至不得釀酒，不得止酒舍（息世譏嫌戒），不得以酒飲

人。昔夷狄造酒，夏禹飲而嘆曰：「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。」而痛加拒絕。果不出其料，殷紂王以花園為酒池，國因而滅亡，出家僧侶飲酒，可恥尤甚！須知一飲備俱三十六失（參閱佛學大辭典）其過非小，故制為根本戒，或有人以飲酒非殺、盜、婬，而問難。當知佛制酒戒之本意有二，其一為保護其他戒律（殺、盜、婬、妄），而舉「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」的事例加以說明。其二恐學人失智慧種，而以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其智慧種」為例，加以解釋。足見酒之害人，甚於砒酖，故經云：「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」

戒有分二：一名性戒，即自性是戒，其本身是罪惡，做了就有罪，不待佛制，才算有罪，不論受戒與否，均犯不得，如殺、盜、邪婬、妄語等，人若持之即得福，犯之即受罪。二名遮戒，飲酒戒即是，若飲酒則能犯諸戒，故佛特遮止而使不飲，飲酒之性固非罪也。受過戒後，宜深入研究戒律，尤其是對戒

相的開、遮、持、犯，更應明瞭，才不致誤解在家人或犯酒戒，其罪過較沙彌（尼）、比丘（尼）為輕。須知酒戒乃遮戒中之最，在家五戒，在家菩薩戒、沙彌十戒、比丘（尼）戒、菩薩比丘（尼）戒中，均定有酒戒。

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

解曰：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此土則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出家之人，豈宜用此。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獸毛蠶口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除年及七十，衰頹之甚，非帛不暖者，或可為之，餘俱不可。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壞色為服，糞掃蔽形，固其宜矣。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著香華鬘、不香塗身第六，繒絨金寶、製飾巾冠、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，皆為俗人所用。我人既已剃髮易服，如再塗著抹脂，豈不慚愧？佛制三衣，俱以粗疎麻布製成，不得以綢緞，乃怕傷及生命，有失慈悲。古有高僧慧休禪師，三十年著一雙鞋；迦葉尊者，百衲為衣；天台智者大師，四十餘年，唯披一衲。另有夏禹惡衣、公孫布被。高僧大德及王臣之貴，尚能節儉，我輩凡夫，豈不知惜福？出家人宜著壞色服，糞掃衣才是。

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

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，舞者身為戲舞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昔有仙人，因聽女歌音聲微妙，遽失神足。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今世愚人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，恣學音樂。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，猶可為之。

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？乃至圍棋、陸博、擲骰、樗蒲等事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歌舞倡伎、不往觀聽第七，歌舞倡伎，能導欲增悲，危害身心，故不得自作或故往觀聽，唯目前各寺院敲打法器、梵唄等，乃為供佛、讚佛，和一般靡靡之音不同。

羯磨和尚對於出家人不應故意觀戲，聽音樂的意義說得很詳細，並以古有仙人，因聽女歌，遽失神足，來說明觀聽之害，況自作呢？說到「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」時，近四百人的新戒鴉雀無聲的諦聽著。生死二字，就小乘言，乃但求自了生死，而大乘則度一切眾生，使其均能了脫生死。但現在卻有不少出家人因一念之差，步入趕經懺之途，結果弄得無法自拔。台灣每年傳授三壇大戒，每次來求戒者都有幾百人，然出堂後卻少見人影，

究竟到那兒去了？因缺乏道心，不明出家是為了生死，而受外界誘惑。假如自己修行比較方便，或單獨，或二、三人住小公寓，進了「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。」可惜這一念之差者，但知趕經懺容易找錢，而不知也容易傷身。且兩堂功課棄之不顧，不知精進用功，一生大好時光渾渾噩噩的埋送在經懺上。此乃僧綱不振，佛教不興的大原因。

對於趕經懺者，欲勸導其回頭甚難，唯有在傳戒會上，苦心告訴各位，大家都是發好心出家的，就應抱定只要肯用功修行，絕不餓死的信心。佛法是不可思議的，各位可以發現戒期中，每天有不少人打齋供養，出家人受人尊重禮拜，此乃因出家人是人天師範之故。為維護僧格，中興佛教，奉勸各位切勿步入趕經懺之途。末了，羯磨和尚以明朝藕益大師「寧在蒲團飢餓死，不做人間應付僧。」勸勉新戒。

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。

解曰：佛制繩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過此即犯。乃至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古人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今有牀榻亦既勝矣，何更高廣，縱恣幻軀。脇尊者一生脇不著蓆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，悟達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坐高廣大牀第八，佛制繩牀，不得高過如來八指，約一尺六寸（周朝時代之尺），寬不過四尺，長不過八尺，若牀舖之規格超過這規定的尺寸，即犯此戒。出家人所睡之牀，非但不可超過佛制長、寬、高之規定，其牀舖亦不得過於考究（漆彩雕刻），帳褥過於華麗（紗絹製成），否則亦犯這一條戒。世尊成佛時在菩提樹下，以草為座，成等正覺。故偈云：「吉祥童子施軟草，如來座下成正覺。」過去祖師大德所過的，也不過是「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」的

生活。昔禪宗五家七派中楊岐派祖師有偈云：「楊岐戶住屋壁疏，牀上編洒雪珍珠，縮卻項曲暗嗟呼，翻憶古人樹下居。」我們現在有牀榻，遮風避雨，其享受已超過諸佛、諸祖了，怎可更求高廣大牀，縱恣幻軀呢？羯磨和尚又舉禪宗第十祖脇尊者年垂八十，捨家染衣，為精勤道業「一生脇不著席」。高峰妙禪師「三年立願不沾牀凳」行般舟三昧，並閉死關十五年，昔之年長祖師精進如是。反觀今之出家人，但求華麗之穿著與房舍，這是極錯誤的觀念，須知出家人莊嚴在「內有智慧，外有威德」也。

羯磨和尚今天一開始便以悟達國師，因「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」的公案，以警示各位新戒，切勿貪圖享受。他說，悟達國師是唐懿宗、僖宗二帝的師父，五歲即會吟詩，十四歲能講經說法，講大涅槃經。當時大詩人李商隱，曾以詩讚歎他云：「十四沙彌能講經，似師年紀祇攜瓶，沙彌說法沙門德，不在年高在性靈。」悟達國師非但性靈，且性慈，不卑不亢，平易近人。在參學

時代，見一老比丘，身生惡瘡，見者無不避之唯恐不及，而悟達國師卻親切地侍候湯藥，並為之洗滌膿瘡，直至病癒。老比丘離去前對悟達國師說：我欲回四川九隴山，將來你如有厄難，無法解決時，可至九隴山找我。說畢，老比丘即離開。當時，悟達國師並未將此事放在心上，不久即當國師。有一年外國進貢一珍貴沈香木所製成之寶座，彫刻相當精緻，皇帝一看，毫不吝惜的將這名貴寶座供養悟達國師。國師得此寶座，剛生一念貪愛心、歡喜心，即見迎面飛來一珠，不偏不倚正擊中他的左膝，即感疼痛而漸成瘡。瘡部有兩眼、兩耳及口，猶如人面，久久不癒，百藥難治，備受痛苦。一天，忽憶起老比丘臨別之言，隨即前往四川尋找老比丘，方知老比丘原來是迦諾迦尊者。見面時，悟達國師猶未言明來意，尊者却已知其有人面瘡之難，到山次日，由尊者引至寺後三昧池，正想掬水洗滌患部，瘡突作人語。言：我乃漢朝晁錯，你為袁盎，我因你在王前進讒被殺，久思報殺身之仇，而你世世皆為高僧，無機可乘。今你

因得沈香座而心生貪愛，故我得乘機變為惡瘡，令你痛苦，本期令你至死方休。今承迦諾迦尊者，以三昧水解此怨結，令我超昇，後不復尋你報仇云云。人面瘡經三昧水一洗即痊癒。因此，悟達國師作慈悲三昧水懺以警世人。今之世人，罪業深重，若欲釋冤結，可勤禮拜水懺。出家佛弟子勿貪圖享受，當知福盡必招惡趣之報，可不慎哉！

九曰：不非時食。

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，不覺涕泣，悲佛法之衰殘也。今人體弱多病，欲數數食者，或不能持此戒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，取療病之意也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不多食，不

美食，不安意食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，噫！可不戒歟？

不非時食第九，非時者，謂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過日午者，依佛制言，太陽過中一髮許之謂。因此，一般謂非時食，為過午不食，不如言過日中不食來得恰當。以現在時鐘言，為過了十二時不食。若依中國過去之曆法，將晝夜分為十二個時辰，則一個時辰相當於今之兩個小時。依此，午時正好為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一時，則持午者至下午一時前仍可用餐，或有人謂此不合佛制而爭論不下。

要知佛制不非時食之旨有二：

一、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（故佛在世時，唯日中一食），畜生午後時，鬼夜食（故蒙山、焰口佛事，於晚上施放），僧為學佛故，不過日中食。

二、餓鬼道眾生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（今之過堂吃飯，

不許出聲之用意在此，乃出自菩薩悲濟心也），況過午食。

各位將來研究戒律時，應深入體認佛制戒之精神，切勿執著於外表文字，否則將為文字所障，而無法體會佛法真實義。

再說午後食，對吾人用功修道可謂障礙，因用過餐後易昏沈，不適宜打坐、禮佛，即使是念佛，也容易打妄想，口雖念佛，內心則妄想紛飛。

因此，諸位受過沙彌戒後，便是法同沙彌，最好能持不非時食戒，蓮池大師曾要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沙彌十戒，慎勿違犯沙彌十戒。倘剛受完十戒，即犯十戒中之一條，怎能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？故能持午最佳。佛雖為減少弟子們貪心，成就其道業而制不非時食，唯有業重體弱者，無法支撐，故午後可食生酥：未經提煉過之牛奶油。熟酥：已提煉過之牛奶油。油：麻油、豆油、花生油。蜜：蜂蜜。石蜜：冰糖等物。而今人有體弱多病，需少量多餐，或因故不能持此戒者，也可方便進食，因療病故，名為藥石。取

食時，當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慈悲利濟眾生，切勿貪圖口舌之享受，否則其罪更重。切記！切記！

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解曰：生，即金也。像，似也。似金者，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，捉持尚禁，清可知矣。鋤金不顧，世儒尚然；釋子稱貧，畜財奚用？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不免有金銀之費。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羯磨和尚主講的沙彌律儀要略，今天講戒律門中最後一條戒，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生，金者也。像者似義，即似金者，銀也。寶者，金銀等七寶之類。佛制此戒的主旨，乃在金銀寶物，能長養貪心，妨廢道業。而凡夫「生死不斷絕，貪欲嗜味故，養怨入丘塚，虛受諸辛苦。」此乃今之社會謀財害命事件之根源，及後果的最佳寫照，金財對俗人危害之大如斯，況夫出家為佛弟子，更有礙道業，故佛制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。今之南傳佛教國家泰國、緬甸等地，仍秉佛制托鉢，一切費用由信徒供養，直至目前仍受持「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」這條戒。僧人能做到不捉持金錢，僧格自然清高。

而北傳佛教，自唐宋以後，因叢林制度興起。此後僧皆自炊自食，自備房室、衣物，若離金錢，大有寸步難行之慨，故蓮池大師有開緣，謂今人不能俱

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未免有金銀之費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。

羯磨和尚要諸位新戒，當學迦葉尊者三衣百補。如今之長衫，右襟上之車線，照理應車二十五線，表搭大衣義，此就戒律言表貼淨，以糞掃布貼補，表破我相，如剃髮、染淨。或學楊岐住屋壁疏，住則但求遮風避雨可矣，以諸祖師大德為楷模。

羯磨和尚並以世儒「鋤金不顧」之故事勸勉新戒，他說：漢末有二學者，耕讀並重。一為管寧，一為華歆。一天，二人在田間鋤草，管寧突從地下鋤出黃金，揮鋤不顧，繼續工作，將黃金視同瓦石無異。華歆則將它撿起，把玩一陣復又丟棄，此乃受管寧人格所感之故。又有一回，屋外大官經過，鑼鼓喧天，華歆急忙衝出觀看，而管寧則仍於屋內讀書，由此可知華歆是位羨慕名利之人物，非淡泊以明志，寧靜而致遠之學者。二人本為同席，為此二事，管寧斷然

以習武之劍割席以示斷交。果不出管寧所料，華歆未久為曹操幕僚，獻奸計殺害不少人，而管寧則仍抱著「苟全性命於亂世，不求聞達於諸候」之大志，度其隱居生活。世間儒士，尚且鋤金不顧，憂道不憂貧；出世沙門，一鉢千家飯，試問蓄財何用？並以迦葉尊者偈：「所食無過一升飯，眠臥惟須一小牀，兩張氈布足遮身，此外並是愚癡物。」勉勵大家向尊者看齊。

正當捉持金錢時，須知乃開權方便，實有違佛制，宜自覺業障深重，而生大慚愧，信施到來，多則布施貧乏，或供養三寶。不得至富有白衣家攀緣，應隨緣度化不營求，兩袖清風不蓄積，亦不販賣圖利，有損淨行。

依戒律而言，比丘以販賣所得利潤購置佛像，不許禮拜，得等販賣比丘往生後，方可取出供奉，戒律規定甚嚴，可不慎哉！亦不得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增長愛染之心，而致令人取笑。若不知慚愧，則罪重矣！

羯磨和尚講畢戒律門後，續講下篇威儀門。

下篇威儀門

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當云：卿作沙彌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沙門事大難作，卿且去熟學，當悉聞知，乃應受具足戒。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以下條則，於沙彌威儀諸經，及古清規，今沙彌成範中節出。又宣律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。由是刪繁取要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

威者，謂有威可畏，折伏眾生，此由嚴淨戒行，令人可畏，非勢力之威。儀者，謂有儀可敬，攝受眾生，此由心具戒德，令人可敬，非詐現之儀。華嚴經云：「具足受持威儀戒法，能令三寶不斷。」足見威儀戒法之重要。佛制沙

彌年滿二十歲，便可受具足戒。唯欲受具足戒時，戒師父將考問沙彌十戒及諸威儀，若不能完全對答得出，則不應與具足戒。「當知身為沙彌，而不知沙彌十戒及諸威儀，怎可進受比丘戒呢？大沙門是人天師範，此事難作，你且先去熟學沙彌律儀，乃可受具足戒。若今授你具足戒，會有人言，不知沙彌律儀者，亦可當比丘，而謗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豈不敗壞佛門？」上為戒師勸誡之語。

這種事先考問沙彌律儀，再授與比丘戒之制度，乃當今佛教興衰之關鍵。有關威儀門二十四條法則，係出自沙彌威儀諸經、百丈清規、沙彌成範，及唐、道宣律師之行護律儀中節出的，顯非臆說。因末法眾生性情多懈怠，聞沙彌威儀諸經繁多而生厭煩，蓮池大師利生悲切，故將上述諸經，刪繁取切要事義，分二十四類，以便讀學，若有未具備者，由大師按隨方毘尼，從義補入一、二。若有好樂廣覽原由者，自當檢閱各書原文，以明究竟。

敬大沙門第一

不得喚大沙門字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。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，除讀經時、病時、剃髮時、飯時、作眾事時。行護云：五夏以上，即閣黎位；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知之。

羯磨和尚今天開始講解沙彌律儀要略下篇威儀門之二十四類，一一分別詳加說明：

敬大沙門第一，蓮池大師慈悲，由沙門諸經中擇取二十四威儀門，供沙彌（尼）習學。須知這二十四威儀，係沙彌及一切出家人所應共同遵守的，非只沙彌（尼）所應學的十戒而已。目前傳戒會為傳授三壇大戒，即初壇、二壇、三壇依次於三十三天內傳授畢。登初壇受沙彌戒後一星期，即受比丘（尼）戒，如此當法同沙彌（尼）的時間不過七天，即為比丘（尼）了。在四分律比丘（尼）

戒本中有百眾學，其內容和沙彌律儀中二十四威儀相似，唯說明不及沙彌律儀詳盡。因此各位出堂後，宜精研熟讀二十四威儀，切勿以二十四威儀乃沙彌事，而忽視之。否則本身言行舉止不如法，怎堪為人天師範，傳授弟子，續佛慧命呢？

沙門是梵語，此云勤息，即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。身為沙門者，若不發菩提心，則非真出家人。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因經教可增長智慧，禪可增長定功，亦即勤學戒定慧三無漏學，可息滅貪瞋癡三根本煩惱，方得為真正沙門。大沙門即是受過具足戒之比丘，以對小沙彌言曰大沙門。佛制出家人有五眾：比丘、比丘尼、式叉摩那、沙彌、沙彌尼。而中國的佛教唯四眾，少式叉摩那，因中國乃三壇大戒一起傳授，登初壇後為法同沙彌，不過七天，即登二壇受具足戒，連沙彌都不過幾天而已，更不用談式叉摩那學法二年多。不過身為剃度師父，有責任監管形同沙彌弟子

一段時日，了知該弟子合乎受具足戒之資格與條件時，方可允許其求戒。

身為沙彌對大沙門，不得直稱其名，當稱長老、老和尚、法師。也不得盜閱比丘戒律，不得盜聽比丘說戒或誦戒（半月半月誦）。若故盜聽或盜閱者，得盜法重罪，爾後不得受具足大戒。何以故？因比丘仍為凡夫，非聖人難免犯過。而沙彌於盜聽比丘誦戒時，在大眾中懺罪，極易起輕慢心，或轉行傳說而造口業。或求大比丘長短，取笑大比丘，且仿傚他的言語動作。永嘉大師曾云：「或是或非人不識，逆行順行天莫測。」大沙門行故方便，如誌公噉魚，而小沙彌年幼識淺，不要以小見而窺大用，妄生毀謗，自招罪殃。當知在家、出家菩薩均有說四眾過者犯重罪——謗三寶罪。佛在世時三寶中以佛寶為重，佛滅度後則以僧寶為重，因人能弘道故。況且三人行，必有我師焉，因善惡均為善知識，見善者思齊，此為順善知識；見惡者自誡，此為逆善知識，故云善惡均可為師。道宣律師曾勸勉後學者「靜坐常思己過，閑談莫道人非。」若真修行

者，不見世間過也。

凡沙彌見大沙門經過，當起立表示敬意，唯除閱經、生病、剃髮、炊飯，及作眾事五事，不起者無罪。即沙彌對大沙門，見須起立，坐須讓位，路途相逢，當下道側立，待過方行。

阿闍黎是梵語，此云軌範師，僧尼受具足戒後，每年結夏安居一次，為一個戒臘。有五年以上專精戒律，開遮持犯明了，戒行堅牢，能比丘事，堪為人師，接物利生者，可作阿闍黎。十個戒臘以上即和尚位，和尚者梵語，此云力生，即能生戒體慧命與人，恩莫大焉，為最尊貴之稱呼。戒期中十師唯有得戒堪稱為和尚——得戒和尚，其他均稱為阿闍黎——三師中之羯磨阿闍黎、教授阿闍黎及七尊證阿闍黎。為沙門者，當視和尚、阿闍黎，為法身父母，感恩圖報方可。

事師第二

當早起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若有過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，不得還逆語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若使出不淨器，不得唾，不得怒恚。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，師經行不應作禮，師食、師說經、師梳齒、師澡浴、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應去。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侍師不得對面立，不得高處立，不得太遠立，當令師小語得聞，不費尊力。

若請問佛法因緣，當整衣禮拜，合掌胡跪。師有語，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。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，但端立師側，據實申白。師若身心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師語未了，不得語。不得戲坐師座，

及臥師牀，著師衣帽等。為師馳達書信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。到彼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不應答，則善辭卻之。彼留不得便住，當一心思師望歸。

師對賓，或立常處，或於師側，或於師後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。房室、被褥、藥餌、粥食等。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，具於律中，茲不繁錄。

（附）凡侍師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不問，不敢對，除自有事欲問。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，不得違慢。凡睡眠，不得先師。凡人問師諱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凡弟子當擇明師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如師實不明，當別求良導。設離師，當憶師誨，不得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亦不得住市井鬧處，不得住神

廟，不得住民房，不得住近尼寺處，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

事師第二，有云：師以開導，友以切磋，故沙彌當事師代勞，仰報洪恩。弟子侍師，睡不在師前，起不在師後。經律通制，出家弟子，初夜後夜精勤佛道，中夜休息。若過中夜，當早起侍師。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，內應則入，不應則靜候。若自有過失，和尚阿闍黎教誡呵責，正是師長們以慈悲心行方便事，成就自己的戒行，當低頭受教，不得還逆語，視和尚阿闍黎如佛一樣恭敬。對師長不得非時行禮拜，非時者即經行用餐、講經說法、沐浴及休息等，若非時行禮，即打閒岔。

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，否則不成恭敬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先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當默然而退。為師作食無論粗細，俱要精潔，師飲食皆當兩手捧，表尊敬。食畢徐徐收拾餐具，是謹慎之儀。侍師不得對面立，或高處立，有失尊敬

之道，不得太遠立，亦不得太近立，當如律制「離師七步立」為宜。

羯磨和尚今天繼續昨天未講完之事師第二。他說：佛法是無上真理，諸佛之母，所謂三世諸佛，皆從經中出。故沙彌請師開示佛法時，應整衣禮拜、胡跪（胡人跪坐之法，即經謂右膝著地也）合掌，表敬法之誠意。師有所開示，不得起，如水澄清地澄心聆聽，且深入內心，當知心聽方得受益。諦聽、思惟及深入配合三學解釋，分別為聞慧、思慧及修慧，如是求法，方得法益。若請問寺務，此仍僧家日常生活瑣事，故不須跪拜，唯須端立一側，猶如迦葉尊者之立於佛側，且據實稟告。有急要事，當隨時告白，否則侍師有暇時，再一併稟白。學道以承順師命為上，讀書以改變氣質為先，故師若身心疲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裡不悅現於顏面，且於師所不得粗言。有所呵責，不得反口；有所喚使，勿得違命。若犯沙彌戒中任何戒，不可隱藏，當速往師所求懺悔，師若許可，當盡情發露懺悔，永不再犯，還得清淨，猶如衣著受染，應即洗滌，可

還清淨。凡請示佛法或家常事，當諦聽師語，候師語畢再發問，師語未了不得發問，亂師綸音，自失己利。為師轉送書信時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，洩漏師事。若人問及師事，或寺中事時，應答者誠實答之，若不應答者，當善巧方便卻之。遠離時，當思師望歸，不得留宿，倘因路遠逼暮，或天災不可抗力者，可隨時制宜。為師侍者，師父招待賓客時，應立常處，或師後，或師側，必使少語得聞，舉動能見，小心照應，候師所需。師有病，當細心調治，以報生我法身慧命之恩，須保持房室內空氣流暢，被褥厚軟舒適，按時奉侍湯藥、粥食等，竭誠盡孝。為師搭衣時，動作宜緩，授履（鞋）當先刷垢，有關洗衣、烘曬儀則，備載於戒經，故不繁錄。

侍立時，宜端身齊足，側立師旁，不得依牆依桌，有失威儀，依牆靠柱，為懶散貧賤相，非沙彌所應為者。欲禮拜則應順師意，若師止之，宜從命勿拜。凡師與客談論及有益身心修行之語，皆當記錄下來，資助自己道業，利益見聞

者，如禪宗諸師語錄，即是諸師平日道話，由弟子記錄而成，今有錄音機相當方便。若有大法師或居士來請示之談話，均可錄下以資記錄，培養慧業。為師辦事當儘快辦好，切勿違抗怠慢。身為弟子，宜起在師前，睡在師後，有病不支者，當對師先說明後就寢。若有問師尊號時，當說上某字下某字，不得直說師諱。師父乃指點修行路徑者，故宜擇明師虛心受教，久久親近，不得擅離。如世尊有千二百五十常隨眾，皆大阿羅漢，尚久久親近善知識。昔有淨土宗初祖東晉慧遠大師，曾親近乃師道安法師二十五年之久，後因戰爭故離師，至盧山結蓮社，闢淨土道場。

羯磨和尚本身亦曾親近慈舟律師二十年專研戒律，方始發心至戒場為新戒講戒，均出自慈舟律師之教誨。再看今之俗學，由小學至大學，順利者亦費時十六年之久，況乎浩瀚之佛法大海，明師難遇，怎可擅離？如師實不明，破戒破見，無識無法時，當離師別參。倘因故離師而另依止親教師時，應常憶念剃

度恩師之教誨，則不致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常。倘參學有成，當還，回報師恩。目前或有些弟子自恃世學高於乃師，而起輕慢心者，此大錯特錯。須知若無剃度師之指引，怎知入佛門習學佛法？佛法是解行並重的，若只能坐言不能起行者，無有是處。如得戒和尚上廣下欽長老，德高望重，聲名遠播，這次傳戒會戒期中，來朝拜老和尚者每天不下千人，且年逾九十，無法為朝拜者開示，但就信眾言，能瞻仰老和尚慈容，即已心滿意足。足見真有修持者，自有天龍八部護法，此法力不可思議也，故為弟子者應憶師誨。不得住喧嘩鬧區，有礙用功辦道。不得住神廟，有損僧格。不得住民房（國民住宅類）障道故。沙彌不得近尼寺，沙彌尼不得近僧寺住，為防犯戒及避譏嫌故。不得離師另住，隨俗造惡，行違背戒律事宜。

隨師出行第三

不得過歷人家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，不得左右顧視，當低頭隨師後。到檀越家，當住一面，師教坐，應坐。到他寺院，師禮佛，或自禮，不得擅自鳴磬。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（附）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師受齋，當侍立出生。齋畢，當侍立收瞰。

隨師出行第三，隨師出行，應常隨師側，不得擅自離去，過歷人家不得止住路旁，共人談話，不得東張西望，有失威儀，為世所譏，故當低頭，平視直進，隨師後行。至施主家，當站立師側，師教坐，方可坐下。到他寺院，師禮佛或自己禮佛時，不得擅自鳴磬，有失作客之道。若走山路時，當持坐具隨行，以備師行路疲倦，途中坐歇之用。若遠行，不得相距太遠，容易失散故。若渡

水時，當以杖試測水之深淺，再決定扶師涉水而過，或請渡船，或繞道而行。持淨瓶供師飲用，持觸瓶供師洗手，或執持錫杖，一切威儀戒律中均有詳載，文繁不錄。

（附）若途中因故與師分手，約於某處會面時，應先師到達等候，或準時到，切勿後到。師受齋，當侍立，並為出食；齋畢，師為說法並接受供養時，當為師收賸。

登上法座講解沙彌律儀之前，先恭喜諸位新戒順利登初壇，受沙彌十戒。

入眾第四

不得爭坐處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眾中有失儀，當隱惡揚善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凡在處，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凡洗面，不得多使水。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不得於殿塔及淨

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，當於僻處。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不得向塔洗齒，及向和尚阿闍黎等。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，度眾生。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不得急行。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供佛華，取開圓者，不得先齩。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萎者不得棄地踐踏，宜置屏處。不得聞呼不應。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凡拾遺物，即當白知事僧。

（附）不得與年少沙彌結友。不得三衣苟簡。不得多作衣服。若有餘，當捨。不得辦精緻條拂、玩器等，粧點江湖，取笑識者。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。不得不淨手搭衣。凡上殿，須束縛褲襪，不得放意自便。不得閒走，不得多言。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，一切飲食，及一切器物等。不得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，及白衣家長短好惡。

凡自稱，當舉二字法名，不得云我及小僧。不得因小事爭執。若大事難忍者，亦須心平氣和，以理論辯，不可，則辭而去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也。

入眾第四：入眾威儀，是蓮池大師為比丘（尼）而編，因為沙彌是小眾，不能入大眾故。唯中國傳授戒法是三壇具授，身居法同沙彌的時間只有七天，便登二壇受具足戒，而為大比丘（尼），因此將入眾規矩編入沙彌律儀中，希望各位好好學習。

律制沙彌入眾，不得與大沙門同座，除大法會。凡入眾應當互相讓坐，不可爭強坐處，有失威儀，是無慚愧人。大眾中，切勿談笑自若，目無旁人，有事要告訴他人時，不可遙相呼語，應靠近小語令知，否則即失威儀，又動眾念。為人應該嚴以律己，寬以待人。見善者揚之，增人信心，並思齊。見惡者隱之，培己福德，並誡之。有云：「若欲佛法興，唯有僧讚僧。」為承擔如來家業，

中興佛教，不得忽視之。伐者，誇張義，是說為大眾或常住效勞，不可誇大顯示自己的功勞，若不然將損德遭謗。在大眾之處，應敬業樂群，不可懈怠放逸，沒事便賴牀，起居作息要和大眾一致，故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洗面時不得多使用水，因浪費常住物，最損福報。過去大陸叢林裡，洗面用水以一大臉盆裝好，每位出家人只將自用毛巾沾水擦臉兩次半之後，於盆外擰乾，以保持盆內水之清淨。古人如此惜福，乃因若不解修行，縱有河沙福亦消之故。

羯磨和尚還勤導新戒回常住後，多發心為常住服務以培福，且日常生活中也應儘可能惜福才可。刷牙吐水，應低頭彎腰，不得噴水濺人，不得高聲鼻涕吐痰或吐口水，也不可以隨地涕唾。違禁遭人譏嫌，有失威儀。故當尋僻靜處，及以衛生紙或塑膠袋包好，棄置垃圾箱中，用過之穢物也應如儀，否則讓世人起輕慢心而造口業，到外國去更應注意莫犯。吃茶湯時，若見熟人可點頭打招呼，若揖人則非時，隻手為非禮，甚為不恭也。刷牙時，不得向佛塔、聖像、

和尚、阿闍黎、長老及客人。鐘聲沈重，可令聞者提起正念，返聞聞自性，空卻能聞所聞，故煩惱輕，寂滅境前，故智慧長，菩提生，而能出離三界火坑，願成佛（非小乘阿羅漢、辟支佛，而是大乘福慧兩足尊）進而度眾生。因此凡聞鐘聲應默念「聞鐘聽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、度眾生。」「唵，伽囉帝耶莎訶。」（偈一遍咒三遍）。得除五百億劫生死重罪，若臥時聞鐘聲，應即坐起默念。

須知行者多笑失正念，大笑失威儀，呵欠是疲倦懈怠相，皆當禁之。若情不自禁時，當以衣袖掩口，或迴向無人處，也不得在禪房中放恣大噓，勿令涕唾出散。行路宜安詳徐步，都攝六根，視地七尺，非要事不得急行。不得將供佛油燈私就己用，否則將墮黑暗地獄，生生失智慧明。若燃燈供佛時，當以紗罩覆之，以防飛蛾撲火之觀。供鮮花時，宜選開圓（表因行圓滿）者，初開及殘謝者不宜取用，也不得先鼴，或者萎謝者棄置任人踐踏，皆有失恭敬，當放

置無人行處，再以土掩藏。聽到呼喚，宜答「阿彌陀佛」以表不忘本。凡拾遺物不得私匿，當白知事僧。

不得與少不更事的小沙彌結交，除打閒岔外，有損無益。三衣是比丘（尼）的三種袈裟（五衣，作務衣。七衣，入眾衣。大衣，雜碎衣，陞座說法，入裡乞食，降伏外道，當著大衣），三衣是世尊所傳，得來不易，故當保存。「在家菩薩戒本」有云「著不當僧伽黎、衣鉢、錫杖，得失意罪。」至於出家人日常穿用的短衫、長衫等，夠換洗即可，不得多作。因多衣多累，妨廢道業。若他人布施有多餘時，當捨施他人。古云：「上等禪和子一個包，中等禪和子一個挑，下等禪和子挑不了。」足見多衣妨道。精緻，是精巧細緻義，條者音陶，是海青外的帶子，今已不見用。粧點江湖，是喻著重外表，莊嚴外表，內無行持的出家人，雖身穿海青、紅袒衣，卻無法陞座講經說法，或講開示者，若真有道高僧，必淡雅樸素，檢束身心。也不得穿鮮豔顏色及類同俗人的衣服，應

著壞色緇衣。

羯磨和尚唯恐沙彌律儀無法講完，故今天提早於七點三十分便開始講戒，繼續昨天未講完的入眾第四。

「不得不淨手搭衣」，衣者指三衣言，為釋迦牟尼佛所制。又稱福田衣，有云：「田畦貯水，生長嘉苗，以養生命。法衣之田，潤以四利之水，增其三善之苗，以養法身慧命。」今因宿植善根而得出家，三衣具足，故當念袈裟，恭敬尊重，敬衣如敬塔，故須淨手執持。上早晚殿時，應將衣穿著整齊，束縛褲管，唯恐有垢物脫落聖地。或有人以佛世時並未著褲，無褲管可束為由而問難，須知紮褲管是隨方毘尼，身為出家佛弟子不可不知。不得閒走廢禪誦，不得多言綴口業，常端坐正思惟。不得眾勞我逸，不得人前我後有意延挨，因為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，是無慚愧人，最損福德。

出家人不得談論政府施政得失，也不得說信徒、居士等俗人家是非，皆亂

道心，且易惹禍。自稱時，應舉法名或弟子某某，不可稱「我」。也不可稱「小僧」，僧是人天師範，是大眾僧，怎可稱小？僧和同住，忍辱第一。因此不得因小事而起爭執，有云：「小不忍，則亂大謀。」若大事能忍，則可化大事為小。倘大事難忍時，須心平氣和，態度謙虛，以理論辯，如對方不接受，則方便避開，若因此而動粗，則非好出家人。

隨眾食第五

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。臨食咒願，皆當恭敬。出生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多則為貪，少則為慳。其餘蔬菜豆腐不出。凡出生，安左掌中，想念偈云：汝等鬼神眾，我今施汝供，此食遍十方，一切鬼神共。凡欲食，作五觀想：一、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。二、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。三、防心離過，貪等為宗。四、正事良藥，為療形枯。五、為成道故，方受

此食。

無呵食好惡。不得以食私所與，若擿與狗。來益食，不得言不用。若已飽，當以手讓卻之。不得爪頭，使風屑落鄰鉢中。不得含食語，不得笑談雜話。不得嚼食有聲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。食中或有蟲蝨，宜密掩藏之，莫令鄰單見生疑心。

當一坐食，不得食訖，離座更坐食。不得食訖，以手指刮碗鉢食。凡食，不得太速，不得太遲。行食未至，不得生煩惱。或有所需，默然指授，不得高聲大喚。不得碗鉢作聲，不得食畢先起。若違僧制，聞白槌，不得抗拒不服。飯中有穀，去皮食之。不得見美味生貪心，恣口食。不得偏眾食。

隨眾食第五，這段是說明沙門隨大眾僧過堂用齋之規矩。犍槌是梵語，謂打木石所發之聲。出家沙門聞犍槌聲，應即整衣，搭衣穿袍，準備隨眾赴齋堂，

以免臨時倉促。並以恭敬心，在受食前唸供養咒，唱僧跋，及食後結齋偈、咒，才可消受供養，為施主植福。出生，即出食。出生時，以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為宜。若多則自起貪心，少則起慳恪心，均不宜。且不得以蔬菜、豆腐類出食，因鬼神不食故。涅槃經載，因曠野鬼受不殺戒，不得肉食幾死，佛敕隨有佛法處，悉施其食，若不施食者，非佛弟子。又鬼子母從佛受戒後，佛令南贍部洲所有弟子每於食次，施眾生食，於僧行末，設食一盤，呼其名子，皆令飽足。大鵬鳥本以龍為主食，後為佛所化，並令弟子於受食時，須施其食。故後學佛弟子，用齋時應作觀並念「大鵬金翅鳥，曠野鬼神眾，羅剎么子母，甘露悉充滿。」晚間出食當念「汝等鬼神眾，我令施汝供，此食遍十方，一切鬼神共。」謂仗佛咒力而施法食遍十方，令彼等共餐法味，皆得飽足。送出生時，宜精誠作觀，回向法界眾生，其功德不可思議。

臨食應作五觀，令正念受食，否則易起散亂心，散心雜話，則信施難消。

一、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：臨食時，當思惟此食，因墾植耘除，收穫蹂治，舂磨淘汰，炊煮而成，用功甚多，百功而成，施主為求福故，省吃儉用施捨而來，若不修行，粒米難消。

二、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：細思量曰忖度，德行者可謂道德與行持，若不持戒、坐禪、誦經、營三寶事曰缺，則不應受此食，若自忖德行全者可受食。不論乞食、眾食皆應作此觀。

三、防心離過，貪等為宗：出家先防三心過。三過者，於上味起貪心，下味起瞋心，中味起疑心，貪瞋癡三心為無量過患宗本，故須作此觀已方受食。

四、正事良藥，為療形枯：若無此食則形體枯瘦，無法辦道，故視飲食如良藥以療病，莫求好，但求能養生保健便可。

五、為成道故，方受此食：身雖為假合，但為證佛道，非借假修真不可，故應受此食。當大眾受食，對粗精之食不起貪瞋心，否則將損福遭報。

受食時心存五觀，怎可起分別心分別粗精？須知出家人之飯好吃，但卻難消，怎可受起三心？更不得將眾僧物私行與人，否則犯盜眾僧物戒。也不得眾食未畢給狗食。行堂來添飯菜時，不得出聲言不用，當以手讓卻之。大眾進食不得抓頭，使頭屑吹鄰鉢。不得含食語，有先嚥下再說。不得笑談雜話，不得嚼食有聲，不得吸粥羹湯等作聲。欲挑牙當掩口，否則令見者起厭惡心，又失威儀。飯菜中若有蟲，應掩藏不讓鄰單生疑忌心，不敢復食。當一坐食，食畢離座後不坐食。食訖，不得以手刮碗鉢食，也不得以舌舐食（比丘戒眾學法有明載），有失僧儀。凡食當不急不緩，行堂未至時當稍候，不得生煩惱。若添加飯菜時，以手勢請行堂送來便可，不可高聲大叫。食時飯鉢不得作聲，否則，餓鬼聽了咽中火起，生大苦惱，有失慈悲心。食畢，應閉目靜候結齋，才可離去，不得私自先起。

白槌者，凡欲辦佛事，當先秉白之謂。沙門若有違僧制聞白槌，不得抗拒，

應如法懺悔。若被誣謗，宜心平氣和，以理申辯。

若飯中有穀時，去皮食之，若連皮食易致胃病，切勿輕棄，不加珍惜，因鉢中粒粒皆辛苦故。不得見美味，而生貪心嗜食，也不得離眾而獨食，須知僧物偏眾食，犯盜戒不可不慎！

禮拜第六

禮拜不得占殿中央，是住持位。有人禮佛，不得向彼人頭前逕過。凡合掌，不得十指參差，不得中虛，不得將指插鼻中，須平胸高低得所。不得非時禮拜。如欲非時禮，須待人靜時。師禮佛，不得與師並禮，當隨師後遠拜。師拜人，不得與師同拜。在師前，不得與同類相禮。在師前，不得受人禮。己手持經像，不得為人作禮。

（附）凡禮拜，須精誠作觀，教列七種禮，不可不知。

禮拜第六，至佛殿禮拜時，不得占殿中央住持位禮佛，否則犯我慢失敬。有人禮佛時，當遠繞而過，或待禮拜者拜起時，再行走過，切勿逕由禮佛者頭前走過，否則有失尊敬，且亂人觀想。合掌時，不得十指參差，也不得中虛，二者皆不如法（約顯教言），也不得太高或太低，皆不合禮節。

非時者，非大眾禮拜之時。非時禮拜，謂大眾僧用功時，私自加行用功禮拜，有違眾規，且使人動念，故僧制禮佛規矩，不得非時禮拜。如欲非時禮拜，須待大眾僧休息，夜闌人靜時方可，有云：「寧動千江水，勿擾道人心。」故沙門非時用功雖是好事，當觀消業想，切勿因而令眾僧起煩惱，反更造業。

師禮佛時，可與師同時，但不可並排禮佛，當立師後遠拜，以示效師之儀。若與師並排禮佛，有失尊卑之序，且打師父用功之閒念。

欲禮拜長老，當在師拜過之後，再向彼人禮拜。在師前不得與同參好友，同輩份者相禮拜，有失尊師之分。也不得在師前受晚輩禮拜，有失自卑之道，

當先介紹彼人與師認識，並禮師後，方可同類相禮或受人禮。

手持經像，齊眉一舉足矣，切勿手持經像，為人作禮。因經是諸佛之母，像是聖賢身影，不可持之禮人。

禮拜時，當精誠作觀，尤其是來求戒，每晚禮懺時更應誠摯觀想，宿世所造罪業，方得懺清淨。

羯磨和尚講至此，勸勉新戒回常住後，當隨眾作息，早晚課誦須精誠作觀，若以應付了事之心禮拜者，毫無意義。禮拜時，當以華嚴經中之偈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作觀。叩鐘、打鼓……皆作此觀想，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皆唯心所造，餓鬼道眾生，也是唯心所造，故蒙山施食時，先念偈三遍。據聞古有大德居蒙山做甘露施食，利濟地獄惡鬼道眾生，但取地名而曰蒙山施食。

蒙山大師因見有出家人死墮地獄，而蒙地藏菩薩化現教化念此偈，地獄頓

空，不再受地獄之報，故蒙山大師於施食時先念此偈。

禮拜時也可依文殊菩薩所教禮拜偈：「能禮所禮性空寂，感應道交難思議，我此道場如帝珠，彌陀如來影現中，我今影現如來前，頭面接足皈命禮。」

禮佛有七法：一、我慢憍心禮，身雖禮拜，心無恭敬，內懷我慢。二、唱和求名禮，但求名譽，詐現威儀，隨維那師唱和禮。三、身心恭敬禮，內心摯誠外身恭敬，口唱佛號，心念佛身，供養禮拜。四、發智清淨禮，慧心明了，達佛境界，內外清淨，虛通無礙，禮一佛，即禮一切佛；禮一切佛，即禮一佛，以諸佛法身，體本融通故。五、遍入法界體，自觀身心等法，從本以來，不離法界，今禮一佛，即遍禮法界一切諸佛，如一室千燈，燈燈相照，如帝釋珠網重重無盡。六、正觀修誠禮，攝心正念，恭對佛身，禮自佛不緣他佛。七、實相平等禮，前六種有禮有觀，自他兩異。而實相平等禮者，無自無他，凡聖一如，能禮所禮性空寂故。前三者名事禮，後四者名理禮。事禮中前二為不如儀，

後一如法。後學者當依後五種，切勿依前二禮。

聽法第七

凡遇掛上堂牌，宜早上堂，莫待法鼓大擂。整理衣服，平視直進。坐必端嚴，不得亂語，不得大咳唾。

（附）凡聽法，須聞而思，思而修。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不得未會稱會，入耳出口。年少沙彌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，不得早赴講筵。

聽法第七，凡掛上堂牌，表示和尚欲陞座講經說法，宜早搭衣穿袍上法堂，切莫待法鼓大擂，臨時倉促。行路宜平視直進，目不斜視，不可左右搖擺，有失威儀，坐必端正莊嚴，不得亂語，心易散亂，也不得大聲咳唾，一則動眾念，二則污地，應以衣袖掩，口或以紙、塑膠袋包好。

凡聽法須以心聞，不可耳聽，聞後須審慎思惟，進而如實修持。聞思修，稱為三慧，依此用功修行，便可得三乘聖果位。

聞法切勿專記名相，不求理悟，若但求名言，除增長憍慢，及所知障外，無益生死。會者領會義，沙彌切不可不知強以為知，否則自欺欺人，犯妄語戒，永無入道之期。也不可道聽塗說，入耳出口，矜誇知見，而致所知障道。年少沙彌（包括初學佛者，年輕比丘、比丘尼）因戒力不堅固，心志不定，易隨風上下，故五夏以前專研戒律，不得太早聽經習教。

羯磨和尚特意提醒新戒，目前教界內，講經法師很多，而說戒律師父很少，故老人家不辭辛勞，以八十有六高齡，視力又差，戒本字體均得放大，才看得清楚的情況下，趕來為新發心菩薩講戒律與諸位結緣，以期能續佛慧命。希望新戒們以虔誠心聽講，好好研究沙彌律儀，讓信眾及弟子了解學佛行儀，借以宏宣尸羅，中興佛教。

習學經典第八

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，不得違越。凡學一經，須先白師。經完，更白別學某經。不得口吹經上塵，不得經案上，包藏茶末雜物。人閱經，不得近彼案前經行。凡經籍損壞，宜速修補。沙彌本業未成，不得習學外書子史，治世典章。

（附）不得揀應赴道場經習學。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不得習學命書、相書、醫書、兵書、卜筮書、天文書、地理書、圖讖書，乃至爐火黃白、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。不得習學宣卷打偈。不得習學外道書。除智力有餘，為欲知內外教深淺者，可以涉躡，然勿生習學想。不得習學詩詞，不得著心學字求工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不得污手執持經，對經典如對佛，不得戲笑。不得案上狼籍卷帙，不得高聲動眾。不得借人經看不還，及不加愛重，以致損壞。

習學經典第八，沙彌學習經典，有一定之程序，經詮定學，律詮戒學，論詮慧學，先學沙彌戒律，後學經論，由戒生定，由定發慧，故不得違越。

沙彌年幼識淺，不知學法次第，故每一部經，宜先請教師父，師許後再學。有云：「欲知靈山路，須問過來人。」就學法言，師是過來人，故當問師（剃度師或親教師。）經書上有塵埃，不得用口吹，應以淨布拭除，也不得在經桌放置雜務，有失恭敬心。人閱經時，當遠繞而過，若近彼案前經過，有失敬儀，又亂人心念。經籍是法寶，自當珍重愛護，少有破損，應速行補，切勿任其損壞廢置。

沙彌本業者，指沙彌十戒和沙彌威儀，若本業未成，不得習外書，心外求法世間學問之書。子史，諸子百家、史地等書及治世典章。

（附）沙彌不得揀應付道場、禮誦之經懺習學，且五堂功課不可廢，也不得習學偽造經書，不得習學宣卷打偈等書。

昨天羯磨和尚講至不得習學宣卷打偈，今天由不得習學外道書繼續講解。外道書者謂古時儒家、道家典籍、今日基督教、天主教、回教……等之經書。因僧尼的職責在住持佛法，弘揚佛法，故當沙彌、新戒比丘，應一心專修內典，五夏以後，聽經參禪，俟三藏精通後，若有餘智，欲度化外教，知彼知己，以比較內外教深淺時，可開緣涉獵，但不得生習學想。詩詞為世俗人抒情消遣之文學，初出家者，不得習學填詩詞，荒廢道業。但若出家前已具填作詩詞之才華，且所填寫詩詞，不離佛法者，也可借詩詞廣結善緣，度化眾生，為權巧方便故。但不得以名利心，而刻意習學字畫。書法但求楷書端正整潔，不必著心求工，當知練得一手好字，不能了生死也。但弘一大師本精琴藝書畫，也可以抄書經文、偈、句，而與眾結緣。

執持經書當先淨手，否則有失恭敬法寶，且因果經云：「經典所在之處，即為有佛。」故對經當如對佛，怎可輕浮戲笑。案桌之經書，不可雜亂堆放，

對法寶有失恭敬。隨眾讀誦經典時，聲宜調和，和大眾一致，早晚課誦為大眾僧共修用功的時間，應高聲唱念。但若私自用功，有二人以上時，不得出聲，因每個人修持功課不同，為免他人動念故。凡借人經書，宜儘速閱畢，儘早還書主，並加愛護珍重，勿使損壞為宜。

入寺院第九

凡入寺門，不得行中央，須緣左右邊行。緣左，先左足。緣右，先右足。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，不得無故登塔，入殿塔，當右遶，不得左轉。不得殿塔中涕唾。繞塔或三匝、七匝，乃至十百匝，須知遍數。不得以笠杖等倚殿壁。

入寺院第九，有關出入寺門之規矩，引禮師父已講解並示範過。凡入寺門不得當中直行，有失尊敬，宜緣門框邊舉足出入，若緣左，先左足；若緣右，

先右足，不得抱框進出。大殿者，有謂三寶殿——是供奉佛寶（佛像）、法寶（經藏）、僧寶（沙門禮拜誦經用）之謂。所供奉佛寶有三如來（釋迦如來、藥師如來、彌陀如來），不可稱三如來為三寶佛，更不得稱供奉三如來之大殿為三寶殿。或謂大雄寶殿，大雄者，謂佛有大力能伏四魔之謂。寶殿者，為三寶之地。寶塔為奉安舍利，大殿供奉佛，均為聖地。凡登聖地，即應恭敬禮拜，或誦經持咒，或唱梵唄讚佛，不得無事登殿塔中閒走，輕慢三寶罪過甚大。也不得在殿塔中涕唾戲笑，但若在殿塔內繞佛念佛用功時，則不犯，繞九圈表九品往生。繞佛時當右繞，表順法性，不可左繞，表順生死。繞塔時，或繞三匝，表供養三寶，除三毒，淨三業，滅三惡道，得值三寶。或繞七匝，表除七支罪，得七菩提分。繞十匝，表除十使，得佛十力。或百匝，表除百煩惱，得百法門，故繞塔須知遍數。不得以笠杖等倚放大殿牆壁，應放置大殿門外，持笠杖入殿即為失禮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

單上不得抖衣被作聲、扇風，使鄰單動念。下牀，默念偈云：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不得大語高聲。輕手揭簾，須垂後手。不得拖鞋作聲，不得大咳嗽作聲。不得鄰單交頭接耳，講說世事。或有道伴親情相看，堂中不得久話，相邀林下水邊，乃可傾心談論。若看經，須端身澄心默翫，不得出聲。二板鳴，即宜早進堂歸位。默念偈云：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

（附）不得穿堂直過。上單下單，俱當細行，勿令鄰單動念。不得單上寫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不得單上相聚擺茶，夜坐雜話。不得單上縫補衣被。不得眠臥共鄰單說話動眾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，禪堂者，供禪僧打坐參禪之地。台灣沒有大叢林，故無

標準禪堂。大陸叢林之禪堂，其大小和大殿差不多，兩旁為禪牀，廣單寬約八尺，供禪僧坐臥，並放置衣鉢具之用，禪牀前有止單，供坐禪用。在單上抖衣被作聲，扇風是動作粗魯相，且使鄰單動念，更是妨礙他人修道，罪過非小。有云：「寧攪千江水，莫動道人心。」清旦下牀時，先彈指三下，默念「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」一遍，復念「唵，逸帝律尼莎訶。」三遍，表息惡行慈之意。

羯磨和尚講解至此，再次提醒新戒，應將毘尼日用之偈咒背好，因持毘尼是最妙法門，要知道佛法八萬四千法門，以對治八萬四千煩惱，倘能行住坐臥，全依毘尼日用所教，默念偈咒，則妄念不起，煩惱不生。況且該偈取自華嚴經，咒取自密部，每偈均有「當願眾生」，顯示自利利他的精神。

在大眾僧共住處，與人說話，須簡明，聲調溫和，不可高聲大語。揭竹簾應輕手，並垂後手，以免發聲，打人閒岔。也不可大聲咳嗽，令人動念，妨礙

辦道。在單上，不得與鄰單交頭接耳，談論世俗事。或有親朋好友來訪，也不得在禪堂內久談，若到林下水邊可傾心談論佛法，但不得談論世事，或人我是非，應時時心存道念才是。堂中看經（禪堂放香，不坐香時方看經）當三業清淨，澄心默默體會經中意義。二板鳴，宜早進堂歸位，默念偈：「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」

（附）禪堂中供奉聖像，四周大眾師，各有所司，修觀坐禪，穿堂直過，是目無聖像，又擾亂大眾，故不得穿堂直過。上單下單皆當小心謹慎，勿令鄰單動念。單上看經，應另設淨几，除看經教時，不得單上寫文字，也不得單上相聚擺茶，夜坐雜話，非但懈怠放逸，又礙他人用功辦道。不得單上縫補衣被，不得眠臥說話，共鄰單說話動眾，妨礙大眾睡眠故。

執作第十一

當惜眾僧物。當隨知事者教令，不得違戾。凡洗菜，當三易水。凡汲水，先淨手。凡用水，須諦視有蟲無蟲？以密羅濾過方用。若嚴冬，不得早濾水，須待日出。凡燒竈，不得燃腐薪。凡作食，不得帶爪甲垢。凡棄惡水，不得當道，不得高手揚潑，當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凡掃地，不得逆風掃。不得聚灰土，安門扇後。洗內衣，須拾去蟣虱方洗。夏月用水，盆了須覆，若仰即蟲生。

（附）不得熱湯潑地上。一切米麵蔬果等，不得輕棄狼藉，須加愛惜。

執作第十一，當做事的時候，要愛惜常住的東西，要依執事人所教的，和所吩咐的做，不可違背抗議。如果洗菜的時候，至少要換三次水（一為恭敬，二為衛生）如果取水的時候，先要把手洗淨。用水的時候，要詳細看水中有沒有蟲，若有就要用密網過濾才可以用。假如嚴寒的冬天，天冷水寒，不可以太

早過濾水，要等太陽出來了，才可以過濾。

如果作飯燒柴薪時，不可以用腐壞的木材（怕燒死了寄生蟲）。如果作飯的時候，不能把指甲留過長，而且帶有污垢。若要倒水，不可以倒在道路上，同時也不可以從高處用力潑出去，應該要接近地面四、五寸的地方，慢慢的倒（恐傷及生物）。掃地的時候，不能逆風掃，不能把垃圾聚集在門後。洗滌內衣時，先要把聚在衣上的蟣虱抖掉才可以洗，這是針對過去大陸北方，天氣嚴寒，人們一年難得洗一次澡，故易長虱子。台灣地處亞熱帶，因文明躍進，生活水準提高，不可能有這種現象，但是我們也要了解。夏天用過水的盒子，要倒覆，不可以仰上，因為向上仰，不久就會生蟲。不能把熱水直接倒在地面上。凡是所有的米麵類、蔬菜水果等食物，不可以輕易的丟掉，要善加愛惜。

入浴第十二

先以湯洗面，從上至下，徐徐洗之，不得麤躁以湯水濺鄰人。不得浴堂小遺，不得共人語笑。人天寶鑑云：一沙彌入浴戲笑，遂感沸湯地獄之報。不得洗僻處。凡有瘡癬，宜在後浴，或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刺人眼，不得恣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

（附）脫衣著衣，安詳自在。浴前先洗淨須細行，不得以洗淨水入浴釜。湯冷熱依例擊梆，不得大喚。

入浴第十二，洗澡時，要先用水洗臉，然後再由上至下洗，不能過分粗躁，用水濺到別人（這是指公共浴室言），不能在浴室內小便，不能一面洗，一面講話，喧嘩大笑。人天寶鑑說：「有一沙彌洗澡，一面洗一面喧嘩戲笑，突然感受到沸湯地獄之報（因入浴語笑，是身垢未淨，心垢又生，都由不知慚愧，故感地獄之報）。」不能在公共浴盆內，洗大小便處。如果生有瘡癬之皮膚病，

應該等別人洗後再洗，假如生有可怕而且會傳染的瘡，更應該避免刺人眼目，使人看了不敢洗，同時也使後來的不敢洗。

洗澡時要脫衣服，或洗完澡後要穿衣服時，不能太粗躁，應該持以安詳自在的態度。要洗澡前，先要把大小便處洗淨，再沐浴，不能把洗淨用過的水，再倒入大浴池中。水的冷熱，按規矩應該敲梆子告訴人水冷或熱，不可以大聲呼叫。

入廁第十三

欲大小便即當行，莫待內逼倉卒。於竹竿上掛直裰，摺令齊整，以手巾或腰條繫之，一作記認，二恐墮地。須脫換鞋履，不可淨鞋入廁。至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，不得迫促內人使出。已上，復當三彈指，默念云：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，棄貪瞋癡，蠲除罪法。不得低頭視下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作

聲，不得隔壁共人說話。不得唾壁。逢人，不得作禮，宜側身避之。不得沿路行繫衣帶。便畢，當淨澡手。未澡，不得持物。洗手，默念云：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

（附）若小解，要須收起衣袖，又不可著褊衫小解。

入廁第十三，想要大小便時就去，不要等到逼急了再去，而且要在竹竿上掛上摺好的海青，並用手巾或腰帶綁著，第一、作記號用，第二、怕海青掉下。上廁所時要換上拖鞋，不可以就淨鞋穿入廁。進去時要先三彈指，心中默念：「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，棄貪瞋癡，斷除罪法。」

上廁所時，不能低頭看下面，不能以草畫地，同時也不能出聲，不可以和隔壁的人談話，不可以口吐唾液於牆壁上。出了廁所後，碰到人不能作禮，要側身而過，不可以一面走路，一面繫衣帶。便後，一定要洗手，沒洗手，不可

以用手拿東西，洗手時要默念：「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，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」若要小便時，要把衣袖捲起，不可以穿袈裟小便。

睡臥第十四

臥須右脇，名吉祥睡。不得仰臥覆臥，及左脇臥。不得與師同室同榻，或得同室不得同榻，亦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。凡掛鞋履小衣等，不得過人頭面。（附）不得脫裏衣臥，不得睡上牀笑語高聲。不得聖像及法堂前，攜溺器過。

睡臥第十四，睡覺時要右脇而臥，不可以仰天或覆地臥，或左脇而臥。不可以和師父同房間，同牀榻睡覺，即使要同房間，也不可以同牀鋪。也不可以和其他的人同牀榻。如果掛衣服或鞋子，不能高過人頭或臉。不可以脫內衣睡覺，也不可以躺在牀上談天，高聲大笑，不可以從佛、菩薩聖像前，及法堂前，

攜帶溺器走過。

圍爐第十五

不得交頭接耳說話，不得彈垢膩火中，不得烘焙鞋襪。不得向火太久，恐妨後人，稍煖便宜歸位。

圍爐第十五，中國華北地區，冬天氣候酷寒，大家都以爐火生熱，取暖避寒。在圍爐取暖時，不可以交頭接耳說話，也不可以把指甲內的污垢彈入火中，不可以烘乾鞋襪（有異味）。不可以自己向火太久，而後人沒得取暖，若感覺稍微暖和，就應回到自己位上，讓別人取暖。

在房中住第十六

更相問訊，須知大小。欲持燈火入，預告房內知云：火入。欲滅燈火，預問同房人，更用燈否？滅燈火，不得口吹。念誦不得高聲。若有病人，當慈心始終看之。有人睡，不得打物作響，及高聲語笑。不得無故入他房院。

在房中住第十六，同房住時相互問訊，應該依次序有大小。要拿燈火進房，應先預告同房內的人。要熄火，也要請問人，是否還要用燈？若不用再熄之。不可以用口吹滅燈火。若自己在用功讀誦，不可以大聲，吵到同房間的人。同房有病應該從頭到尾，以慈悲心照顧他。有人在睡覺時，不可以把東西弄得很響，也不可以大聲講話嘻笑，不可無緣無故進入別人的房間。

到尼寺第十七

有異座，方坐。無異座，不得坐。不得為非時之說。若還，不得說其好醜。

不得書疏往來，及假借裁割洗浣等。不得手為淨髮，不得屏處並坐。（附）無二人，不得單進。不得彼此送禮，不得囑託尼僧，入豪貴家化緣，及求念經懺等。不得與尼僧結拜父母姊妹道友。

到尼寺第十七，身為沙彌，到尼寺去，有客座才坐，如果沒有，不能亂坐。有重要的事情說了就走，不可以說些無意義的話，而浪費了時間。假如回到自己的常住，不能評斷尼寺內人的好壞美醜。不可以和尼寺內的人有書信往來，或者假藉做衣服、洗衣物等，和尼寺內的人來往。不能親手替人剃髮，不能和尼寺內的人在靜僻處同坐。如果沒有二人以上作陪，不能單獨到尼寺。不能相互間送禮往還。不能叫尼僧去豪貴人家化緣及念經禮懺等。不可以和尼僧結拜為父母姊妹道友等。我們出了家就是要脫離家庭，和世俗雜務的牽絆，怎可反和人結拜？

至人家第十八

有異座，當坐，不宜雜坐。人問經，當知時，慎勿為非時之說。不得多笑。主人設食，雖非法會，亦勿失儀軌。無犯夜行。不得空室內，或屏處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不得書信往來等，同前。若詣俗省親，當先入中堂禮佛。或家堂聖像，端莊問訊。次父母眷屬等，一一問訊。不得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，寂寥、淡薄、艱辛、苦屈等事。宜為說佛法，令生信增福。不得與親俗小兒等，久坐久立，雜話戲笑。亦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。若天晚作宿，當獨處一榻，多坐少臥，一心念佛。事訖即還，不得留連。

（附）不得左右邪視，不得雜語。若與女人語，不得低聲密語，不得多語。不得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，求彼恭敬。不得妄說佛法，亂答他問，自賣多聞，求彼恭敬。不得送盒禮，效白衣往還。不得管人家務。不得雜坐酒席。不得

結拜白衣人，作父母姊妹。不得說僧中過失。

至人家第十八，若到信徒家裡，有客座才坐，不可以隨便坐，主客不分。有人請教佛法，如果知道，也要看對方是否信三寶，如果不信仰，也不要說，說了不合時宜。不能輕浮多笑。主人設食招待，雖然不是法會供齋施僧時，也不要失威儀規矩，仍然照樣念供養偈。不要獨自夜行，也不要空屋或偏僻處，和女人齊坐談話，而且不能彼此書信來往。

假如到俗家探望親屬，要先進入中堂禮佛，或家堂佛像前問訊，再向父母親及家人問安。不能向父母親說師父管教嚴格、出家困難、生活寂寥淡薄、艱苦困難、種種屈苦等事，應該對他們說佛法，使他們生起信心，增加福慧。不能和俗家的小孩子談話太多，或談些閒雜話，嬉笑沒限度。也不能探聽親族中的是非好惡。假如要留在俗家，也應該獨自睡一個牀榻，多打坐念佛，少躺著

睡，事情辦完後應該馬上回寺，不可藉機多留。

不可以沒有威儀，左右邪視。不可以講閒雜話，和女人講話，不可以小聲悄話，同時也不能多講話。不可以故意表現有威儀，假裝是一個很有修行的禪師，博取對方恭敬。更不能將佛法顛倒妄說，亂答人家所問，自誇多聞博學，求取人家恭敬。不能仿效俗人相互送禮往來。不能管俗人家務事。不能和俗人共坐酒席間，不能和白衣結拜為父母姊妹等，不可以說出家人過失。

乞食第十九

當與老成人俱。若無人俱，當知所可行處。到人門戶，宜審舉措，不得失威儀。家無男子，不可入門。若欲坐，先當瞻視座席。有刀兵，不宜坐；有寶物，不宜坐；有婦人衣被莊嚴等，不宜坐。欲說經，當知所應說時，不應說時。不得說：與我食，令爾得福。

（附）凡乞食，不得哀求苦索，不可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。多得，勿生貪著；少得，勿生憂惱。不得專向熟情施主家，及熱情庵院索食。

乞食第十九，要出去托鉢化緣時，應當和年老比丘（尼）同行，假如沒有同行的，也應該知道何處可以行化，何處不可以行化，如酒店肉舖等不宜行乞。到人家門口，舉止應有威儀，不能有失威儀。若入白衣家行化，家中沒有男主人在，不可以進門去（對沙彌言）。白衣家，先看可坐與否，如有刀兵器，有寶物置於明顯處，或有婦女穿著整齊在坐，都不適合坐。

要對白衣講經說法時，應該看時地合不合適，若不合適不應該說。也不應當對白衣化緣時說：你布施我，將會得到福報。假如在化緣時，不可以苦苦相求，或談因說果，希望對方多布施些給你。若行化得施品，不能起貪，少得也不能生煩惱。不能專門找熟識的施主家化緣，也不能向熟識的寺院求取。

入聚落第二十

無切緣，不得入。不得馳行，不得搖臂行。不得數數傍視人物行，不得共沙彌小兒談笑行。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不得與醉人、狂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後故視女人，不得眼角傍看女人。或逢尊宿親識，俱立下傍，先意問訊。或逢戲幻奇怪等，俱不宜看，惟端身正道而行。凡遇水坑水缺，不得跳越。有路，當遶行。無路，眾皆跳越則得。非病緣及急事，不得乘馬，乃至戲心鞭策馳驟。

（附）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，俱宜迴避。遇鬥諍者，亦遠避之，不得住看。不得回寺，誇張所見城中華美之事。

入聚落第二十，沒有特殊正當的事情，不能進入鄉鎮。進去要有威儀，不能快速行走，不能搖擺雙手走路，不能前後左右看人，及看東西走，也不能和

同行沙彌或小孩子，一面走一面講話，不能和女人及尼僧前後同行。不能和醉人、狂人前後同行。不能頻頻回頭觀女人，不能用眼角斜視女人。若有碰到年長比丘及族親長老，應該站在一旁，恭敬問訊。如果路邊有野戲、變魔術等民俗技藝，不可以停下來觀看，應該端正威儀而過。

如果碰到水溝，不能用跳的過去，旁邊有路應該繞過去走。若沒有路，一起去的人跳越過，才可以。假如不是生病有急事，不可以騎馬，甚至用輕佻之心騎馬奔騰。若碰到衙門仕官，應該迴避。碰到路邊有人互鬧，也應該遠遠避開，不能停下來，好奇的看。回到寺中後，不可以向寺內的同修，強調城中所看的虛華事物，恐亂旁人道心。

市物第二十一

無諍貴賤，無坐女肆。若為人所犯，方便避之，勿從求直。已許甲物，雖復

更賤，無捨彼取此，令主有恨。慎無保任，致愆負人。

市物第二十一，買東西的時候，不要和人家爭價錢，不要在有女店員的店內坐太久。若受人侵擾，應看時宜，方便迴避，不要爭自己是，他人非。假如買東西，已經決定要買了，不可以看到別人賣的便宜，就不講信用而不買所講好的，這樣會使賣主生恨而造業。出家人不能跟人家作保證人，世俗事務是是非非，恐怕自己因作保，而負債惹官司。

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

凡出入往來，當先白師。作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著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剃頭，當先白師。疾病服藥，當先白師。作眾僧事，當先白師。欲有私具紙筆之輩，當先白師。若諷起經唄，當先白師。若人以物惠施，當先白師已然後受。己

物惠施人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人從己假借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己欲從人借物，當先白師，師聽，得去。白師，聽不聽，皆當作禮。不聽，不得有恨意。

（附）乃至大事，或遊方、或聽講、或入眾、或守山、或興緣事，皆當白師，不得自用。

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，凡所作所為，都要先請教師長，不可以我行我素。要做一件衣服，先要請問師長准許否。做好了衣服，要穿前也先要請教師長。剃頭，生病吃藥，作常住大眾事情，買自己用的紙筆之類，都要先請教師長。要誦經，或有人送來東西給你，要問師長才可以誦經，才可以接受。要送東西給別人，也要師長允許才可。有人向你借東西，或自己要向別人借東西，都要經過師長的允許。假如師長不允許，也要問訊作禮而回，不可心存恨意。

甚至要出外遊方行化，聽講經戒，到別寺院或有關寺內興革大事，都要向師長稟白，不可以我行我素，任自而行。

參方第二十三

遠行要假良朋。古人心地未通，不遠千里求師。（附）年幼戒淺，未許遠行。如行，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。須為尋師訪道，決擇生死，不宜觀山翫水，惟圖遊歷廣遠，誇示於人。所到之處，歇放行李，不得徑入殿堂。一人看行李，一人先進問訊，取常住進止，方可安頓行李入內。

參方第二十三，參方，是參謁諸方善知識，尋師訪道的意思。是說若有遠行參方時，需要良朋作伴；住山用功，也要良朋共修。古人為究明心地，了脫

生死，所以不遠千里，登山涉水，來尋師訪道。如果是年少戒臘淺者，不可遠行，倘非遠行不可時，不可和惡友同行，因結交惡友，長惡知見，造作惡業故。參方必須發真正道心，是為尋師訪道，抉擇生死。若為遊山玩水，誇耀遊歷廣遠者，非但荒廢道業，徒增我慢心，且無濟於生死大事。所到之處，當依掛單規矩而行，不得逾矩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

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此云中宿衣，亦云下衣，亦云雜作衣。凡寺中執勞服役，路途出入往還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此云上著衣，亦名入眾衣。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

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亦云重，亦云雜碎衣。凡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當著此衣。又此衣九品：下品有三，謂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中品有三，謂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上品有三，謂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此云應量器。謂體、色、量，三皆應法故。體用瓦鐵二物，色以藥煙薰治，量則分上中下。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此云坐具，亦云隨足衣。開具偈云：坐具尼師壇，長養心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，大智度論云：「白衣求樂，多畜種種衣。或有外道苦

行故，裸形無衣。是故佛弟子捨二邊，處中道行。」少欲知足，但畜三衣。三衣者，一為五衣、二為七衣、三為大衣。

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華譯為中宿衣，是中夜穿著睡覺的，相當於睡衣，就中國僧侶言，不可披袈裟睡。就印度僧侶言，五衣是襯身衣，故名下衣。又名雜作衣，就是工作衣。印度的僧眾，除了三衣外別無衣著，故可穿五衣工作。而中國僧尼，除袈裟外，還有短衫、中褂、長衫等衣物，故雖有五衣，卻無人穿五衣工作。印度的沙門在寺中執勞服役、行路、睡覺，皆披五衣，故隨時隨處，袈裟不離身。搭五衣時，當默念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」及咒「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」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。此衣分七條二長一短，故名七條衣，披在五衣上，故名上著衣。凡入眾、禮佛、修懺……等皆著此衣，故又名入眾衣。搭衣時默念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」及咒「唵，

度波度波娑婆訶。」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云重者，因割截重作合成故。此衣條數最多，故名雜碎衣，為三衣中最大者，故又名大衣。凡欲入王宮，陞座說法，入里乞食，降伏外道時，當著此衣，並誦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」及咒「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」此雜碎衣有上中下九品，下下品九條，下中品十一條，下上品十三條，皆二長一短。中下品十五條，中中品十七條，中上品十九條，皆三長一短。上下品二十一條，上中品二十三條，上上品二十五條，皆四長一短，長多短少，表聖增凡減故。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是出家人食飯用之器具，只能二時粥飯用，不可裝穢物及洗手，又名應法器，是體、色、量三者悉與佛法相應故。鉢只能用瓦或鐵製成，其中瓦鉢為正制，鐵鉢是開緣，顏色則為鳩鴿項色，或孔雀咽色，量分上中下三種，上鉢一斗，中鉢七升半，下鉢五升，故又名應量器。

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是在行路途中，供作墊地墊石坐息之用，故名坐具。後人唯取作禮拜之用，起自何時，已不可考。如遵聖制，不用為正，若論為衣展禮無妨。展具時默誦偈：「坐具尼師壇，長養心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」及咒「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」

高雄妙通寺護國千佛三壇大戒

民國七十四年

羯磨和尚道源長老講述
施旺坤依據錄音整理

前言

今天跟諸位新戒菩薩講的是《沙彌律儀要略》，在沒有講解以前，先說明三壇大戒的戒本，哪一種沒有受戒可以聽，哪一種沒有受戒不可以聽。三壇大戒，第一壇，是沙彌、沙彌尼戒；第二壇，是比丘、比丘尼戒；第三壇，是菩薩戒。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必須受了戒以後才能聽，沒有受戒之前，連戒本都不可以看，看了犯遮障，所以一定要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以後，才可以講給你們聽。沙彌、沙彌尼戒、菩薩戒，沒受戒之前都可以聽。

因為沙彌、沙彌尼戒、菩薩戒，沒受戒之前可以聽，所以先講給你們聽。沙彌、沙彌尼戒，沒有兩樣，都是十條戒律，因為在家居士受了三皈五戒之後，可以受八關齋戒。第十條持銀錢戒，出家人可以托鉢化飯吃，不必銀錢可以生活；在家居士離了銀錢不能生活，所以不受第十條持銀錢戒，可以受前面九條。八關齋戒，就是沙彌戒的前面九條，因此講沙彌戒的時候，在家居士都可以聽。

沙彌律儀要略卷上

菩薩戒弟子雲棲寺沙門袾宏輯

「沙彌律儀要略」，這是題目，下面蓮池大師有解釋，講到後面再解釋。「卷上」，沙彌律儀分上篇、下篇，叫卷上、卷下。卷上，是講前面十條戒律。卷下，是講後面二十四條威儀。

「菩薩戒弟子」，剛才講過了，出家人可以受三壇大戒，受了比丘戒，再

受菩薩戒，叫菩薩戒弟子。「雲棲寺」，是蓮池大師住的寺廟，在大陸杭州，將來你們有因緣到大陸雲棲寺，要去參拜。「沙門」，是梵語，是出家人的通稱，此云勤息。勤者，是勤修戒定慧。息者，是息滅貪瞋癡。你就知道，出家人應該做什麼事？出家人叫沙門，應該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。「袾宏」，是他的法名，號為蓮池，蓮池大師是淨土宗的第八代祖師。「輯」，沙彌律儀要略是他編輯的。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

《沙彌律儀要略》，是蓮池大師編輯的，他自己解釋題目，先解釋沙彌兩個字，「梵語沙彌」，沙彌，是梵語，就是印度國的話，印度國的文字叫梵文，說的語言，叫梵語。梵語沙彌，把它翻譯過來，「此云息慈」，此，是中國。

云，是說。中國話的意思，叫做息慈，息慈怎麼講呢？「謂息惡行慈」，謂，是解釋。息惡，是息滅惡法。行慈，是行慈悲之道。息惡行慈，這是簡單的解釋。底下再詳細的解釋，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」息，是息滅。世，是世間。染，是染污法。世間的染污法，都要把它息滅，這是解釋上面息慈的息字。息惡，什麼叫做惡法呢？世間的染污法，都叫做惡法。「而慈濟眾生也。」這是解釋上面息慈的慈字，慈悲利濟一切眾生。

「亦云勤策」，勤，是精勤。策，是策勵。勤策，就是要精勤策勵自己，精進辦道。「亦云求寂。」求，是求取。寂，是寂滅。要求取寂滅之道，也就是涅槃之道，不生不滅，叫寂。要求不生不滅，涅槃之道，有這兩種翻譯。

這是解釋上面梵語沙彌，可以翻成中國話叫息慈，但是梵語含有精勤策勵的意思，還含有求取寂滅之道的意思，它含的義理很多，中國話息慈兩字包括不了梵語的意思，這叫含多義不翻，所以保存梵音叫沙彌。

律儀者，十戒律諸威儀也。

沙彌律儀是題目，沙彌兩字解釋清楚了，「律儀」，律，是沙彌、沙彌尼受的十條戒律。儀，是威儀，下面有二十四條威儀，叫「諸威儀也」。

題目「要略」兩字，要，是切要。略，是簡略。因為沙彌剛出家，大本戒律看不懂，所以沙彌律儀，是蓮池大師依著釋迦牟尼佛，以及歷代諸大祖師說的戒律，選擇最切要的編輯出來，雖然簡略而實在切要，所以不可輕視這本要略。

上篇戒律門

沙彌律儀要略分上篇、下篇，叫卷上、卷下。上篇講的是十條戒律，叫戒律門，戒律就叫戒律，為何稱門？門，就是法門。法就是法，為何稱門？門是

譬喻，門可以通出入，能夠進來，能夠出去，所以叫門。我們進入這個法門來，可以學佛法，自己得利益。出這個法門，可以教化利益一切眾生，所以叫戒律法門。

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

沙彌戒，是佛親自制定的出家戒律，所以叫「佛制出家者」。佛制定出家的戒律，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」，這是佛的制度，五夏，你們都還沒受戒，受了沙彌戒，中國的規矩都是三壇大戒連著受，你們受了戒，都是菩薩比丘。所以現在講沙彌戒，蓮池大師先提出來，五夏以前，要專精戒律，現在已經到了末法時代，聽講經，沒有地方聽；聽講戒律，更沒有人講解，你們現在來受戒，有此因緣，不可輕忽過去，一個名詞不懂，要問，沒有人懂，你們要注意聽！

五夏，夏是夏天、夏季。中國分為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，三個月為一季。印度一年只分為三季，四個月為一季：春季、夏季、冬季。過了夏季，就入了冬季，沒有秋季。因為印度是熱帶地方，不熱了就冷起來，所以一年只有三季。

你們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之後，每一年要結夏安居，結一個夏，你的戒臘長了一歲。你們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之後，不結夏安居，永遠是個新戒，縱然你們受了戒一百年，沒有結過夏，還是個新戒。所以要結夏安居，過了這一個夏，你的戒臘增加了一歲。

結夏安居，從哪一天起，到哪一天止呢？結夏，分初安居、中安居、後安居三種：

一、初安居，初是最初，最初安居，從四月十六日起，到七月十五日止，這三個月。

二、中安居：從四月十七日起，到五月十五日止，你去安居，都叫中安居。

三、後安居：從五月十六日起去安居，到八月十五日圓滿。

印度一年分為三季，和中國一年分四季不同，印度是在陰曆臘月十六日起，算到第二年的正月十五，這就春天過了一個月。到二月十五，過了兩個月；到三月十五，過了三個月；到四月十五，過了四個月，春天過完。從四月十六日起，進入夏季，到五月十五日止，一個月；到六月十五日止，二個月；到七月十五日止，三個月；到八月十五日止，四個月，夏天過完。

為什麼要講這麼詳細呢？不講詳細你不能瞭解，在我們中國三個月為一季，陰曆四月初一起就叫夏天，為什麼要從四月十六日起結夏安居呢？因為印度四月的前半月還是春天，春季還沒過完，四月十六日起才開始入夏季，到五月十五日，一個月；到六月十五日止，二個月；到七月十五日止，三個月；到八月十五日止，四個月，夏季才完。你不能瞭解這個道理，按我們中國說，四月、五月、六月，夏天過完了，為什麼要結夏到七月十五日呢？已經入秋季了，

因為印度沒有秋天，它是四個月的夏季，七月是夏季，八月前半月還是夏季，所以後安居可以結到八月十五日。

懂得時間的說明，你們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之後，每一年從四月十六日起，就結夏安居。常住有結夏安居的制度，你就跟著大眾結夏安居；如果沒有，你自己安居，在三個月的夏天，自己訂功課比平常加緊，就是要多一點。佛在世的時候，在結夏安居三個月，要把煩惱斷盡，證阿羅漢果。我們現在是末法時代弟子，不敢妄想證阿羅漢，但總要對得起自己，每年夏天這三個月，要自己訂功課，多修行用功，到七月十五日就結夏圓滿。

再看著文，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」，這個夏，不是指結夏安居三個月，包括一年十二個月，五夏，就是五年。你們受了沙彌、沙彌尼戒，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，從受戒那一年起，五年之內，專門研究戒律，這是佛的制度。到了現在末法時代，講戒律的人沒有，除了在戒期裡跟你講講說說；出了戒期，你

不愛聽，也沒有人跟你講戒律了，自己就會走錯方向，所以一定要管制住自己，在五年之內，要專門研究出家的戒律。

「五夏以後」，就是過了五年以後。「方乃聽教參禪」，教，指佛說的經，前面五年，有講戒律的地方就去聽，沒有人講自己研究，專精戒律。過了五年以後，有講經教的地方，你可以去聽經；有參禪的地方，你可以去學參禪。在五夏沒有過，不可以聽經，不可以參禪，要專門研究戒律。

戒律，就是三壇大戒，我們現在訂的三十二天，都講過了，五年還研究什麼呢？你要注意專精二個字，要專門研究戒律，還要精細的研究。戒律有開遮持犯，應開的開，應遮的遮，你不明白開遮持犯，對於戒律還是不瞭解，一定要精細的研究，戒律五年研究好了，再去聽經，再去參禪。

是故沙彌剃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

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！

「是故」，以是之故。因為佛制定的出家規矩，五夏以前，一定要專精戒律，以是之故，「沙彌剃落」，你初出家，沙彌、沙彌尼，把頭髮剃下來，就是剃髮，平常叫圓頂。沙彌把頭髮剃下來，「先受十戒」，沙彌、沙彌尼，一樣十條戒，先受沙彌、沙彌尼十條戒。

「次則登壇受具」，次，就是受了沙彌戒以後，次第要登比丘壇受具足戒，具足戒就是出家的戒律。出家受了比丘具足戒，具足就是統統受圓滿了，為什麼還要受菩薩戒呢？沙彌戒、比丘戒，都是聲聞戒，就是小乘戒；菩薩戒，是大乘戒，這是加受的。注意加受二個字，不許可單受菩薩戒。在家弟子，要先受三皈五戒，然後再受在家菩薩戒。加受的，加在五戒上面。出家受了沙彌戒、比丘戒，再受菩薩戒，菩薩戒是加上去受的，是大乘戒律。所以按小乘戒律，

比丘戒已經具足了，叫具足戒。

「今名為沙彌」，現在你受了沙彌戒，名字叫沙彌；受了沙彌尼戒，名字叫沙彌尼（以下簡稱沙彌）。「而本所受戒」，你受了沙彌戒，本來所受的沙彌戒。

「愚者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」，這些初出家受戒的沙彌，分兩大類：

一類是「愚者」，愚癡，沒有智慧。「茫乎不知」，茫，是糊裡糊塗的樣子，他受了沙彌戒，不知道受的是什麼戒，這就是愚癡。

一類是「狂者」，有點聰明發狂，他不學沙彌戒，要學比丘戒、菩薩戒。「忽而不學」，忽，是輕忽。看不起沙彌戒，把沙彌戒忽略過去。

分這兩大類，「便擬躐等，罔意高遠」，便擬，打算。躐，是超越。等，是等級。他打算把沙彌戒超越過去。罔意，是自己打妄想，妄想著要高要遠。他學戒，要學比丘戒，是高；學菩薩戒，是遠。不學沙彌戒，要學比丘戒、菩

薩戒。

「亦可慨矣！」慨，是慨嘆。這是蓮池大師把它總結起來，比丘戒有二百五十條，比丘尼戒有三百四十八條，你沙彌十條戒都不懂，怎麼能懂幾百條比丘、比丘尼戒（以下簡稱比丘戒）呢？令人可以慨嘆！

說一個譬喻，三壇大戒，等於三層樓，沙彌戒，是第一層樓；比丘戒，是第二層樓；菩薩戒，是第三層樓。你想上樓，可以不從第一層上嗎？第一層樓你不上，想上第二層樓、第三層樓，這就是罔意高遠，不是令人可以慨嘆嗎？

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

「因取十戒」，蓮池大師看到出家人受戒，連沙彌十戒都不懂，因此就把

佛制的沙彌十戒，摘取出來。「略解數語」，大家不懂的地方，再簡略的解釋幾句。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」蒙學，是初學。使初學的出家人知道往哪個方向走，不會走錯方向。

「好心出家者」，好心，是道心。蓮池大師是明朝人，已經到了末法時代，出家人，龍蛇混雜，良莠不齊。蓮池大師的意思是說，你若不是發道心的出家人，根本不願意修道，到佛門來混飯吃，這種人不足掛齒，跟你講不上話。

「切意遵行」，你要是發道心的出家人，要把沙彌律儀要略好好研究，切實注意，遵照修行。「慎勿違犯。」你要發懇切心守戒律，謹慎小心，不要違犯沙彌十戒。

「然後」，沙彌戒律持得清淨了，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」，近，沙彌戒律，就是上第二層樓比丘戒的階梯。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」沙彌戒和菩薩戒中間，隔著比丘戒，叫遠。你受了比丘戒，再受菩薩戒。菩薩戒是大乘戒，你不學沙

彌戒，不懂菩薩戒的根本，菩薩戒也是以沙彌戒為根本。所以從遠處說，沙彌戒就是菩薩戒的根本。

你把三壇大戒都受完了，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」，佛說法四十九年說三種學：戒學、定學、慧學。戒為定慧之根本，沒有戒，你不會得定；得不到定，不會發智慧。所以一定要把戒律研究好，把戒律持得清淨，才能得到禪定，得到禪定以後，才能啟發你的智慧。

你能夠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真正的般若智慧啟發出來了，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！」庶幾，要這樣，雖然不能完全這樣，也差不多了。成就聖道，就是佛道。出家是為什麼？為成就聖道。怎麼成呢？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。要這樣，才能成就佛道，不辜負你出家的志願。

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，佛敕舍利弗為羅睺

羅說。

「若樂廣覽者」，樂，是好樂。覽，是看。你要是好樂廣看，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」三藏，是經藏、律藏、論藏。你喜歡廣看，多看看律藏的全書。

「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」，後面將要說的十條戒，是蓮池大師從佛說的沙彌十戒經摘錄出來的。

「佛敕舍利弗為羅睺羅說」，這是佛成佛以後，度出家弟子，第一個沙彌。佛成佛以後，度出家弟子，都是善根深厚，一受戒都受比丘戒。因為羅睺羅為佛的兒子，出家時才九歲，小孩不能受比丘戒，所以佛從戒律摘錄出來十條戒，敕命舍利弗為羅睺羅說沙彌十戒經。

上面這一段，等於沙彌律儀要略的序文，沙彌十條戒，還沒開始解釋。前面已經講過沙彌、沙彌尼十條戒一樣，梵語沙彌，翻譯成中國話叫做息慈。沙

彌尼的尼，就是女，沙彌尼，就是息慈女，講的是沙彌戒，沙彌尼十條戒都一樣。

以上序文講完，現在解釋十戒，看著戒本：

一曰：不殺生。

沙彌十條戒第一條，不殺生戒，為什麼把不殺生戒列為第一條？因為佛法以慈悲為本，慈能與樂，悲能拔苦，我們要發菩提心，度眾生，眾生沒有快樂，我們要與他快樂，所以叫慈心。眾生有了苦惱，我們要給他拔除掉，這叫悲心。就是一切眾生都能得到快樂，一切眾生都能遠離苦惱，這樣才合我們的菩提心。我們不能做到一切眾生都能離苦得樂，怎麼忍心殺害眾生呢？殺生是與菩提心相違背的惡業，所以你發了慈悲心，決定要戒殺，不戒殺，你的慈悲心發不起來，發起來也會失掉。

把不殺生戒，列到第一條，因為眾生最寶貴者是生命，世間最慘痛者是殺傷。因為錢財丟掉、失去了，還可以再找回來，生命是唯一的，要是失掉了，再找不回來。所以眾生最貴者是生命，世間慘痛的事很多，但是莫過於殺傷。你把眾生唯一無二的生命殺傷了，那是世間最慘痛的事情，所以殺生與慈悲心最相違背。

無論出家及在家，只要是佛的弟子，都要發慈悲心，所以出家戒、在家戒，第一條戒，都是戒殺，你要是不持這一條戒，換句話說，根本不是佛弟子。

解曰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

所謂不殺生，不殺什麼生命呢？「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」，不可以殺。「諸佛」，成了佛了，你想殺佛，根本殺不了。但是你既然存個殺佛的心，雖

然佛沒有被你殺，你也犯殺生戒。如提婆達多，想殺佛殺不了，但是他出佛身血，就是等於殺了佛。提婆達多想把佛殺死，自己成佛，他看見釋迦佛每天出去托鉢化飯，從山底下經過，他到山頭上等著，準備一塊大石頭，等釋迦佛走過來，把大石頭推下去，想把釋迦佛打死，有護法神拿金剛杵把大石頭擋住了。金剛杵、金剛寶，能壞一切，把大石頭擋成粉碎。因為要定提婆達多的罪案，有一塊小石頭碰到釋迦佛的腳趾頭，碰出血來，這叫出佛身血，犯這個罪，活墮地獄。當時地獄就裂一個縫，惡鬼牛頭馬面出來就把提婆達多抓到地獄裡去了。這叫提婆達多活墮地獄，就是出佛身血的罪，等於殺佛。

「聖人」，包括三乘聖人，三乘者，聲聞乘、緣覺乘、菩薩乘。佛教裡超出三界以外才稱聖人，在三界以內都叫凡夫，三乘聖人都超出三界，雖然還沒成佛，但不是凡夫，所以稱為聖人。你要是殺了聲聞阿羅漢，殺了緣覺辟支佛，殺了菩薩，都犯殺戒。

「師僧」，師，是師長。如剃度師父、受戒的戒師父，將來學佛法的親教師，都是你的師長，對你有恩，你把他殺了。僧，是大眾僧。凡是出家人，你把他殺了。「父母」，生育我們色身的父親、母親，你把他殺了。

諸佛、聖人、師僧，都是我們的法身父母，我們的法身從哪裡生出來呢？就是諸佛、聖人、師僧生出來的。父親、母親，是我們的色身父母。我們的身體屬於色法，叫做色身，沒有我們的父親、母親，哪有我們的身體？沒有我們的身體，怎麼會出家修行呢？所以這些人都比我們在上，叫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。

「下至」，比我們在下的這些動物畜生，「蜎飛」，是小小的蟲，會飛。我們的眼睛剛剛可以看見，有一隻很小會飛的蟲，叫蜎飛。「蠕動」，不會飛的蟲，很小很小可以看得見，但是很微細很小，叫做蠕動，就是剛剛會動。「微細昆蟲」，昆蟲之類，昆蟲是個總名，包括一切蟲。微細，是很小，比如我們

平常看見的螞蟻、蚊子，都屬於微細的昆蟲，皆不得殺。

文上有：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。中間呢？指一切人，皆不得殺。大的畜生，不得殺。按戒律講，殺人才犯根本戒，不通懺悔。殺了牛馬豬羊等這些大的畜生，微細的昆蟲，可以求懺悔。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殺了也是破了殺戒，但是罪業非常重，墮到地獄的時間很長，這樣分別。

「但有命者，不得故殺。」有命，就是現在說的一切動物，會動的，都有生命。凡是有生命的，無論諸佛聖人師僧父母，無論一切人，無論大的畜生、小的畜生，都有生命，凡有生命的，不得故殺。

「故」字要注意，犯戒，都是故犯才犯戒，故字是有心，你有心殺生，才犯戒；沒有心殺生，不犯。比方我們一個凡夫，地下的螞蟻，小的蟲很多，我們不走路不行，在腳底下踩死了，不是故殺，不犯戒。

問：上來所講是指動物，但是現在科學家研究，植物，樹木、草，統統有

生命，你們佛教不殺生，植物也有生命，你們不得故殺啊？

答：我們佛教的殺生，是戒律的總名，裡面分輕重。不殺生，是指不殺人，殺人者，才不通懺悔。殺了畜生，可以求懺悔。乃至小動物，都不故殺。植物，不是沒有戒，無故不得斷一根生草，無故不得在生草上走路，都是保護植物的生命。

問：既然知道植物有生命，就不應該殺，譬如你們佛教徒天天吃青菜，青菜有生命，不應該吃啊？

答：我們不殺生戒，以慈悲心為本，殺動物，牠會感覺痛苦，比如螞蟻你一碰，牠就逃命，逃得很快，牠會痛苦，我們感覺得出來。植物被殺的時候，我們感覺不出來它會痛苦，在我們沒有得道之前，不能不吃飯，也不能不吃青菜，沒有感覺它會痛苦，為了方便才吃。要是我們得道，禪悅為食，法喜充滿，得禪定，生起來歡悅心，一入禪定，就不用吃飯，叫禪悅為食。學佛法得一種

法樂，得了法喜，也不用吃飯，所以到得道不用吃飯，可以活著，自然不會吃青菜了。現在沒有得道之前，不得已吃青菜，沒有感覺它會痛苦，感覺到它會痛苦，我們也不吃。

問這種問題的人，都是理論講得很高，他做事做得很低，你就反過來問他：「你現在吃素了沒有？你現在吃牛馬豬羊這些畜生的肉沒有？」他決定吃，他做事做得很低，盡會說些高話，實際是在問難，並不是有信仰。他不知道佛教的不殺生戒，是按次第來的，先不殺人，再不殺大的畜生，再不殺小的畜生。他現在連大的畜生都不戒殺，還講殺植物有生命做什麼？講得太遠了。

或自殺，或教他殺，或見殺隨喜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前面講的是被殺的種類，都是殺的什麼生？這裡是講殺生的方法，「或自殺」，或者自己動手去殺生，犯殺戒。「或教他殺」，或者自己沒有動手去殺

生，你教人去殺，犯殺戒。「或見殺隨喜」，或者你自己沒有動手殺生，也沒有動口教人殺。自己動手去殺生，是身業；動口教人殺，是口業；見殺隨喜，是意業。比方你廟旁邊有一條毒蛇，會咬死人，你自己動手去殺，犯殺戒，你叫別人把毒蛇打死，也犯殺戒。但是你對毒蛇很害怕，有一個人看見毒蛇把牠打死了，不是你自己打死，也不是你叫他打死，只是見人殺生心生歡喜，這叫做意殺，見殺隨喜。身、口、意三者都不能犯殺業。「廣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」戒律中關於殺戒的文字太多了，沒有辦法一一抄錄下來。

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

「經載：冬月生虱，取放竹筒中」，戒經記載：有一位老比丘，身上生虱，不敢殺害，夜間頻頻起牀，將虱放生門外，累得很疲勞。比丘白佛，佛許可他

將虱放竹筒中，「煖以棉絮，養以膩物，恐其饑凍而死也。」膩物，是身上的垢膩，養以身體上的膩物，以免饑凍而死，早晚送出去放生於牆隙或木孔中，任其自活。台灣屬亞熱帶地區，不易生虱，但古人連虱這種極小的動物，都這樣的小心照顧，更何況其他大的動物呢？

過去在大陸的時候，有位修行人，因為天氣太冷，很少洗澡，身上長了很多虱，他每次抓虱都往火爐裡丟，我勸他，他不聽，結果這個人只活了三十多歲就死了，這並不是說他因燒虱而短壽，乃是連虱這麼微細的動物都起殺心，對其他的生物更可想而知！

「乃至濾水覆燈，不畜貓狸等，皆慈悲之道也。微類尚然，大者可知矣。」戒殺護生，是長養我們的慈悲心，古人護生的細行，都可為我們的借鏡。像以濾水囊濾水後，就將水囊翻過來，在水中將水囊洗淨，使那些微細的蟲類得以生存。燈要加個紗罩，以免小飛蟲撲火喪生，或掉入油中。不畜養貓狸，貓是

專門殺生的，很多寺廟以為老鼠多，就養隻貓捉老鼠，殊不知犯了「教他殺」之過，貓殺死老鼠，將來一定會受到果報，暫且不管牠來日的果報如何？就看牠現在遭的報應就很慘，貓一老，神經衰弱，以為小貓是老鼠，抓起來就吃，這就是老貓吃稚子的現行慘報。

養虱、濾水、覆燈、不畜貓貍，這些護生的細行，都是要我們養成慈悲之道。慈悲心不容易發，一發起來，要長養它，越養越大越堅固，對於微小的動物，尚且要這樣保護，大的動物當然要更加愛護了。大乘佛法雖說是以利他為主，行菩薩道，利益一切眾生。實際上說，利他就是自利，像不殺生、護生，是利他，但在這裡就培養出自己的慈悲心來，不就是自利嗎？這就是大乘佛法的微妙之處。

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可乎？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，若見

殺者，當起慈心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今人不能如是行慈，復加傷害，可乎？」現代的人不能像古人那樣的行慈悲之道，愛護一切眾生，反而加以打傷殺害，怎麼可以呢？

「故經云：施恩濟乏，使其得安，若見殺者，當起慈心。」所以戒經上說：對於物質貧乏的眾生，我們應行財布施，使他的身口得到安樂。對於精神貧乏，苦悶無託的眾生，應行法布施，使他精神上得到安慰。若見到殺生的事，也都要起慈悲心，同時要能救則救，出錢買來放生，使牠得安。

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古人從佛聞法，得知殺生罪報之可怖畏，竭力奉行戒殺護生，我們怎麼可以不戒殺呢？

二曰：不盜。

解曰：金銀重物，以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

「二曰：不盜」，不與而取曰盜，像黃金白銀等貴重的東西，當然是不可以不與而取，就是一針一草等極微賤的東西，也是不能不予而取。偷盜人家的財物，叫盜。盜戒，比殺戒次一等，列為第二條。盜戒的標準怎麼講呢？戒是法律，講失戒體、不失戒體？盜戒，盜五個錢，失戒體，不通懺悔。偷的東西，不到五個錢的價值，可以求懺悔。五個錢，是印度的錢。在唐朝，印度的一錢，是中國的十六錢。印度的五錢，相當唐朝的八十錢。你要是偷中國的八十錢，就失了戒體，不通懺悔。不夠八十錢的價值，還可以求懺悔。

唐朝的八十錢，之後中國每個朝代，幣值經常變動，到現在值新台幣多少呢？很難計算。古人研究戒律，唐朝的八十錢，可以做一件長衫，就拿此做比例。你偷人家的東西，有一件長衫的價值，就不通懺悔。你偷人家的東西，要

是不夠一件長衫的價值，還可以求懺悔。

盜字怎麼講呢？不與而取物，曰盜。對方給你，叫與。不與，他沒有給你，你把它拿來，這就叫盜。強盜、偷盜、詐騙盜，都屬於犯盜戒。偷人家一針一草，不與而取，還是不清淨。不是可以求懺悔，就可以偷。一件長衫，不可以偷。偷一件短衫，還不是染污法嗎？所以一針一草，悉不應盜。

若常住物，若信施物，若僧眾物，若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。

這是講所偷盜的物品：「常住物」，寺院的東西，包括動產、不動產，寺院是佛法僧三寶常住的地方，所以叫常住。一般人不懂戒律，很容易犯，如進入寺院，看到觀音菩薩像很莊嚴，就請回家供養，或者是看到自己喜歡的經書，就帶回家研讀，或是看到寺院種的水果、蔬菜不錯，摘了就吃。像這樣，常住的東西，沒有徵得住持、當家或執事的同意，逕自取用，就是犯了盜常住物。

「信施物」，信徒所布施的東西，還沒有交給常住，或還沒有分給住眾的東西。「僧眾物」，已供養大眾僧的東西。如煮給大眾僧吃的食物，大眾僧未吃，自己就盛一碗先吃，就是盜僧眾物。「官物」，就是政府的東西。「民物」，是老百姓的東西，乃至所有的東西，都不可盜。

或奪取，或竊取，或詐取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

這是說盜的方法，「或奪取」，強橫搶奪而取。「或竊取」，就是偷盜。「或詐取」，以花言巧語騙取等等。「乃至偷稅冒渡等，皆為偷盜。」納稅是人民應盡的義務，雖然出了家，也是人民的一份子，政府的開銷全靠人民納稅，若不繳稅，就是盜公家。搭乘車船、飛機，存著混水摸魚的心理，不買票而上舟車，就是有偷盜心，都是犯戒。

經載：一沙彌盜常住果七枚，一沙彌盜眾僧餅數番，一沙彌盜眾僧石蜜少分，俱墮地獄。

上面已經把偷盜戒詳細解釋，現在再引經典上面的話來證明，經上記載有這麼幾段：有一個沙彌，偷了常住的七粒水果；有一個沙彌，盜了大眾僧的幾個餅；一個沙彌，盜了大眾僧一點點的冰糖，都墮地獄。只盜了幾個水果、餅乾，或少許的冰糖就墮地獄，且墮的時間很長。

故經云：寧就斷手，不取非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所以經上有警惕我們的話，要偷人家的東西，是用手偷的，寧願用刀砍斷自己的手，也不要取非分之財。斷手不是很痛苦嗎？而且兩隻手斷了一隻，做起事來不是很不方便嗎？為什麼寧願要斷手呢？因為要用手偷東西，所以就砍

斷它，雖然痛苦不方便，但只有今生。犯偷盜，墮地獄的時間很長且更痛苦，所以寧願斷手。「噫！」這是蓮池大師驚歎之詞，像這樣還可以不戒偷盜嗎！

如果依戒律來講戒律，不與而取，取非分之財，必須把東西取離本處，才算犯盜戒，結罪。如果是誤取或同意取，沒有偷盜之心，就不算犯戒。

誤取：如大家的海青顏色都一樣，誤拿穿錯了，不犯。

同意取：比方我們兩個很熟，感情不錯，你想要用我這個杯子，但我不在房間裡，時間也來不及了，你就拿出去用，我一定會同意的，這叫做同意取，也不犯。

偷心不死，是犯戒的主要原因，偷心者犯戒的根源，什麼是偷心呢？譬如有人在未受戒前，很喜歡喝酒抽煙，知道受戒後就不能喝酒抽煙了，經過慎重的考慮，受了戒，就把煙酒給戒了。可是雖然受了戒，有時候碰到因緣境界，朋友勸說：「抽一支吧！喝一點吧！沒關係的。」自己心裡也想，就這麼抽一

支，喝一點，有這種心，就是偷心，結果犯了戒。這就是我們的偷心不斷，才會犯戒。可以說一切犯戒，都是偷心造成的，在修行上，我們無法了生死，也是這個原因。有的人今天修念佛法門，明天聽說參禪好，就去參禪；後天聽說學密更好，可即身成佛，又改去學密了，像這種見異思遷的心，也是偷心不死，結果沒有一種法門能夠深入，本身未專一門修行，生死將如何了呢？

要知道，生死如大河，渡過生死大河，才能了生死。若是雙腳踏雙船，把船踏翻了，自己掉入河裡，怎麼能了脫？所以修行要一門深入。古德弘揚淨土，就讚歎淨土，一定說參禪不若淨土好。參禪者求明心見性，一定說淨土比不上參禪妙，這不是他們互相誹謗，而是要打死我們的偷心下功夫，選擇一門與自己根機相契的法門，專精的修行去，才作如是說，這點大家要詳察。

在平常的生活上，我們的偷心都會時常的顯現出來，好比今天分包子吃，人人分一個，你就要拿兩個，或拿大一點的。這一個包子不值多少錢，也不是

大的包子貴一點，是自己的偷心不死，才會如此，所以大家在修行上，要多用功夫去觀照，才不致犯了盜戒。

三曰：不婬。

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

「不婬」戒，有在家和出家兩種，「解曰：在家五戒，惟制邪婬。」在家弟子受了五戒，佛制是不邪婬。在家弟子因為沒有出家，可以結婚，正式的夫妻關係不戒。「出家十戒，全斷婬欲。」出家弟子，就這一條戒不同。出家弟子是不婬，男不婚，女不嫁，完全斷婬欲。

「但干犯世間一切男女，悉名破戒。」一切世間的男女，都不得干犯，只

要干犯了世間一切男女的事，就是破根本戒，罪名波羅夷，如斷頭一樣，不通懺悔。

楞嚴經載：寶蓮香比丘尼，私行婬欲，自言：婬欲非殺非偷，無有罪報。遂感身出猛火，生陷地獄。

佛經上有個典故：寶蓮香比丘尼婬心熾盛，私行婬欲，犯戒。有人勸她，她無慚愧心不知悔改，還狡辯：犯婬欲戒沒有罪過，因為婬欲與殺生、偷盜戒不同。眾生都愛護自己的生命，而且生命只有一個，斷其生命當然痛苦。財物是眾生的第二生命，奪其財物等於斷其生命，所以佛制殺戒、盜戒是有道理的。而婬欲是雙方情願，同感快樂，沒有痛苦，所以沒有罪報。

寶蓮香比丘尼這種邪知邪見，似是而非，世尊之所以要我們全斷婬欲，乃是圓覺經上有一句話：「一切眾生從無始際，由有種種恩愛、貪欲故有輪迴。

若諸世界一切種性，卵生、胎生、濕生、化生，皆因婬欲而正性命，當知輪迴愛為根本。由有諸欲，助發愛性，是故能令生死相續。」婬欲為生死的根本，出家要出三界，脫輪迴，了生死。婬欲不斷，生死如何了呢？我們持戒，若破戒，還可以挽救；破了見，連世尊也沒有辦法挽救。古人說：「寧可破戒，不可破見！」寶蓮香比丘尼既破戒，又破見，所以隨即感私處生火，地裂深坑，活陷地獄之報。

世人因欲殺身亡家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，故經云：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世人因欲殺身亡家」，世間的人因為貪婬欲，而身敗名裂，或遭殺身之禍，甚至亡家亡國，是因為他們不知道佛法。「出俗為僧，豈可更犯？生死根本，欲為第一。」既然出了家捨棄五欲，遠離欲染，怎麼可以更犯？因為這樣，

我們出家才男不婚，女不嫁，不許干犯一切男女，故經云：「婬泆而生，不如貞潔而死。」經上有兩句警策我們的話，你犯了婬欲戒而活著，不如不犯婬欲戒而死掉，犯了婬欲戒沒有死，不是很好嗎？你現在沒有死，將來死了以後，必須要往下墮落。修行你沒有用過功，沒有經驗，用過功你就知道，想則上升，情則下墮。我們用功要修觀想，比方我們念阿彌陀佛，就觀想阿彌陀佛，觀想極樂世界，心是往上升。你要是動了情欲，心則往下墮。所以你犯了婬欲，不僅現在，將來死了一定要墮落。

貞潔而死，你不犯婬欲，叫貞潔。被人逼迫，你不犯婬欲，則要你的生命，要你的生命你也不犯，這樣死了怎麼好呢？死了則生天，因為你不犯婬欲戒，不求生天，自然生天。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這樣婬欲可以不戒嗎？

四曰：不妄語。

解曰：妄語有四：一者妄言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虛妄不實等。二者綺語，謂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乃至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，皆妄語之類也。

妄語有三種：大妄語、小妄語、方便妄語，這三種綱目要記清楚。

一、大妄語：以凡濫聖，以凡夫濫充聖人，你本來是個凡夫，沒有證到聖人的果位，說你證到了，這叫未證謂證。你沒有得到聖人的果位，說你得到了，這叫未得謂得。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以凡濫聖，這叫大妄語。

二、小妄語：口與心違，口，你說的話，與心相違背，你心裡知道，明明看見了，口裡說你沒有看見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，聞言不聞，不聞言聞，這

叫小妄語。

三、方便妄語：為救眾生的急難，而權巧方便打妄語，這叫方便妄語。

以上三種，犯了大妄語，破根本戒，不通懺悔。犯了小妄語，可以懺悔。犯了方便妄語，因為救眾生的急難，不但沒有罪過，反而有功德。

「解曰：妄語有四」，蓮池大師解釋，妄語有四種：

「一者妄言」，本來叫妄語，把它分開有四種，所以把語字改做言。「謂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」，他心裡知道，是這個樣子，他口裡說是非的。他心裡知道是非的，他口裡說是的。「見言不見，不見言見」，他心裡知道，看見了這個人，或者看見了這件事，但是他口裡說沒有看見。心裡知道沒看見，口裡說看見，這都是口與心違，叫小妄語。「虛妄不實等。」這一句話是結束第一妄言，虛妄不實，叫妄言，虛妄之言，不實在之言，以是為非，以非為是。等呢？見言不見，聞言不聞，如此六根都跟心違，統統都叫虛妄不實，所以虛妄

不實等，都叫妄言。

「二者綺語」，綺，是不正當。這雖然不是妄言，但不是正當的話，所以叫綺語。「謂」，解釋。「粧飾浮言靡語，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等。」綺語，是不正當的話，這個人說話，賣弄他的聰明，說的話好聽，叫「粧飾」。粧飾出來的語言，就是不實在，浮而不實，叫「浮言」。但求好聽，他講的話，講得很好聽，叫「靡語」，不實在的浮言靡語。

「豔曲情詞」，是寫的文字，他有學問，會作曲作歌。豔，是美麗。他作的曲子、歌詞，都很美麗、美豔。情，是愛情。他作詩、作詞，作出來都是愛情之詩詞。這種文字，令人增加煩惱，「導欲增悲」，你本來沒有婬欲心，看了他寫的這些豔曲情詞的文字，把你的婬欲心引導出來了，令你增加婬欲。你本來沒有悲慟之感，看了他寫的這些豔曲情詞的文字，令你增加悲感。「蕩人心志」，蕩，是放蕩。本來心志要守戒修道，看了他寫的這些豔曲情詞的文字，

導欲增悲，把心裡的志願放蕩起來。

前面說的豔曲情詞，導欲增悲，蕩人心志的這些文字，都屬於綺語。比方他寫些言情小說，雖然他打了些小妄語，可以求懺悔。但是寫言情小說的人，罪業很重，因為會導欲，你本來沒有婬欲心，看了他寫的小說，把你的婬欲心給引導出來。既然出了一部書，不只一個人看，很多人看，就很多人增加婬欲。又不僅現在的人上他的當，增加煩惱，只要有書流通在世，未來的人也上他的當，增加煩惱，所以寫豔曲情詞，愛情小說的人罪業很重。

「三者惡口，謂麤惡罵詈人等。」惡口，說的話不是善言，是惡言。像普通罵人的話，罵詈不分開，詈也是罵。罵詈分開，當面曰罵，背後曰詈。當面罵人，叫做罵，犯惡口。背後罵人，叫做詈，也是犯惡口。罵詈，不論分開、不分開解釋，總而言之，是粗惡之言，叫惡口。

「四者兩舌，謂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」，兩舌是個形容詞，這個人好像口

裡長了兩個舌頭，他說的話不一樣，向此人就說彼人不好的話，向彼人就說此人不好的話，他這樣說話有什麼罪過呢？「離間恩義，挑唆鬪爭等。」恩義，比方在家父子母女夫妻，都是有恩義的人，他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了恩義。不鬪爭，他給你挑唆起來鬪爭。我們出家人，比方師父徒弟，本來有恩義，他見了師父就說：你那個徒弟可真壞，盡說師父不好，我聽到了，才跟你講，師父聽了以後就恨徒弟。他見了徒弟就說師父的壞話，說：你出家怎麼拜這樣不夠資格的師父呢？你師父常常說你這位徒弟不好，怎麼長、怎麼短，這位徒弟本來對師父有恩義，聽了以後就恨他的師父。師父徒弟，本來沒有鬪爭，他給挑唆出來鬪爭，如此類推，這都是犯兩舌。

「乃至前譽後毀」，前後，是不同的時間。在前一個時間，譽，是讚歎他，說這個人怎麼好、怎麼好。等到後一個時間，毀，是毀謗他，說這個人怎麼壞、怎麼壞。「面是背非」，面是，當面說你這個人很好，做的事情都是對的。背

非，背後說你這個人很不好，做的事情都不對。「證入人罪」，按出家人說，本來這個人沒有犯戒，他說人家犯了戒，講得活神活現，叫聽的人，證明這個人犯了戒。「發宣人短」，人都是凡夫，誰沒有短處？短處，就是做了不對的事，說了不對的話，都是過錯。但是人家不知道就算了，他要把人家的短處揭發出來。

「皆妄語之類也。」這是總結四種小妄語，乃至於前譽後毀，面是背非，證入人罪，發宣人短等，都是妄語之類。

若凡夫自言證聖，如言：已得須陀洹果、斯陀含果等，名大妄語，其罪極重。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

下面講大妄語，「若凡夫自言證聖」，這就是以凡濫聖，本來是個凡夫，他濫充聖人，這叫大妄語。「如言：」如下面舉的例子，「已得須陀洹果、斯

陀含果等」，他是個凡夫，沒有證得聖人的果位，聲聞果位有四種：初果須陀洹，二果斯陀含，三果阿那含，四果阿羅漢。須陀洹，叫入流，證得初果的聖人，已入聖人之流類。斯陀含，叫一來果，欲界還沒超出去，但是只要一來天上，一來人間，就超出欲界，生到色界天去證三果了。「等」，等於三果阿那含，四果阿羅漢。他本來是個凡夫，沒有證得聖人的果位，自己說他證得初果須陀洹、二果斯陀含等，以凡濫聖，這就犯大妄語。「其罪極重」，他本來是個凡夫，濫充聖人，騙眾生，眾生最尊重的是聖人，看他這個樣子，沒有可尊重的地方，不能增加眾生的道心，而退墮了道心，所以他犯大妄語，不通懺悔，罪過很重！

「餘妄語為救他急難，方便權巧慈悲利濟者，不犯。」比如有一個人手裡拿著刀，正在追殺一隻夠，你看見這隻夠跑得很快，跑到你家裡去了。這個人問你：「有沒有看到狗跑這裡？」你有看見狗，但是你不能說有看見狗。一種，

這個時候就得權巧方便打妄語，要發慈悲心利濟眾生，你打妄語，就說你沒有看見。一種，你說看見跑到別人家裡去了，把他指引開。你雖然打妄語，可是救了一條眾生的生命，所以不但不犯戒，反而有功德。

古人謂行己之要，自不妄語始，況學出世之道乎？

「古人謂行己之要」，行己，就是自己修行。古人說，自己修行從哪裡下手呢？「自不妄語始」，先從不要打妄語開始，你這樣修行，那樣修行，口業不淨，亂講亂說，什麼行也修不好，所以儒家講修身，從不要打妄語開始。「況學出世之道乎？」我們佛教比儒家修行要高，佛教講究的是出世之道，怎麼好打妄語呢？

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，因教沙

彌急懺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

「經載：沙彌輕笑一老比丘，讀經聲如狗吠。」一位老比丘，在那裡讀經、念經，這位沙彌輕笑說：你念經的聲音很難聽，像狗叫一樣。「而老比丘者，是阿羅漢」，而這位老比丘，已經證了阿羅漢果。聲聞四果，最高的果位是阿羅漢，阿羅漢翻成中國話叫無生，三界以內的生死他已經了脫了。他證得阿羅漢，知道毀謗阿羅漢的罪過很重，「因教沙彌急懺」，這位老比丘說，你笑說我念經的聲音很難聽，像狗叫一樣，我是個阿羅漢，這樣說你造了口業，一定要墮地獄，你要趕快求懺悔。這位沙彌聽到老比丘，是個阿羅漢，就很害怕，趕快向他求懺悔：「我這樣說錯了，當下求懺悔。」「僅免地獄，猶墮狗身。」雖然這位沙彌馬上求懺悔，沒有墮地獄，仍然墮為狗身，因為阿羅漢有神通，他知道沙彌轉到哪裡去了，沒有墮地獄，仍然變為狗身。經上還說，這個老比

丘在讀經，叫沙彌在旁邊聽，再叫牠求懺悔，才把狗身脫掉。「惡言一句，為害至此。」只說一句不好的話，果報就這麼厲害，所以說話要謹慎！

故經云：夫士處世，斧在口中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故經云：」所以經上再引這麼一段話，「夫士處世」，夫是虛字，不必解釋。士，是個人。一個人處在世間，「斧在口中」，有一把斧頭在他口裡。「所以斬身，由其惡言」，所以把自己的身體斬殺了，就是由於口裡的這把斧頭。斧是形容詞，比方惡言，等於一把斬殺人的斧頭，把你的身體斬殺。說惡言怎麼把自己的身體斬殺了呢？因為你這個人不守口業，亂講亂說，誰喜歡聽你的話呢？一個人不喜歡聽，大家都不喜歡聽，你這個人活著，不是等於死了一樣。所以大家怎麼都不理你呢？就是你嘴巴亂講亂說，活著，等於死了一樣，不是你把自己的身體斬殺了嗎？

經上有兩句話：「身業易制，口業難防！」身業容易管制，身業，是殺、盜、婬，殺身害命、偷盜財務、婬欲男女，這三種罪都很粗，容易管制。是個出家人，假如你有道心願意持戒，殺、盜、婬，不容易犯，但是口業難防。口，你嘴唇一動，就說一句話出來，說得不對就犯口業，口業最難防，所以你要謹慎防護。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這樣打妄語，可以不戒嗎？

五曰：不飲酒。

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米造，俱不可飲。

「五曰：不飲酒。解曰：飲酒者，謂飲一切能醉人之酒。」一切能醉人的酒，都不可飲。「西域酒有多種，甘蔗、葡萄及與百花，皆可造酒，此方止有

米造，」西域，指印度，印度有多種酒，甘蔗酒、葡萄酒，乃至百花，統統能造酒。此方，指我們中國。這是蓮池大師在明朝時，中國的酒只有米造的，現在中國什麼酒都能造了。「俱不可飲。」總結起來，凡是能醉人的酒，統統不可飲。

除有重病，非酒莫療者，白眾方服。無故一滴不可沾唇。

這是開緣，飲酒可以，什麼時候可以飲呢？你有了重病，非酒不能治療，白大眾以後才可以飲。戒律的開遮持犯，要五年研究不是嗎？很精細，就這一條酒的開緣，開中有遮，遮，是遮止。開，是從開。開，可以飲酒，裡面有遮止的道理，有遮止的條件。除了你有重病，輕病則不可開。重病，才可開。重病可開，非酒莫療，才可以開。你生病很重，要用酒才能治療，你問醫生有沒有其他的藥品，可以代替酒治療？醫生說有，就不要用酒治療。我們是出家人

戒酒，醫生說，沒有其他的藥品能夠治療，非酒莫療，才可以開。第一，是重病，第二，非酒莫療，第三，白眾，要通過大眾。比方我們住叢林、住常住，說我要喝點酒，是為治我的重病，而且是醫生指定，要經過大眾許可，才可以飲酒。「無故一滴不可沾唇。」沒有重病的緣故，不但不能飲，一滴酒不可以沾到嘴唇，不要說飲下去。

乃至不得齅酒，不得止酒舍，不得以酒飲人。

「乃至不得齅酒」，不但一滴酒不可以沾到嘴唇，你用鼻子聞一聞也犯戒。「不得止酒舍」，止，是停止。你要是有事情到街上，賣酒的店你不要進去，也就是停止。這是要避譏嫌，社會上的人看見你一個出家人，進去賣酒的店，不曉得你是飲酒？是買酒？要譏嫌你，所以賣酒的店也不可以進去。「不得以酒飲人」，這句要特別注意，我們不研究戒律，以為自己不飲酒，就不犯戒，

尤其我們住小廟裡，有力量的信徒，他經常來幫忙寺廟的事情，出的功德很多，但是他喜歡喝酒。他到寺廟裡來，你得好好招待，這是人情，但是你不得以酒飲人。沙彌戒是蓮池大師解釋的，都有根據。你們受戒，是三壇大戒一起受，梵網經菩薩戒上面有一句明文：「若佛子，故飲酒，而酒生過失無量，若自身手過酒器與人飲酒者，五百世無手。何況自飲？不得教一切人飲，及一切眾生飲酒。」酒器，是酒杯，你要是遞給那位信徒，得到五百世沒有手的惡報。我們盡量招待信徒，給他好菜吃、好茶喝就好，不得以酒飲人。戒講到這裡，就講得很清楚了，下面再引公案來證明飲酒之害。

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

「儀狄造酒，禹因痛絕。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」中國的歷史有三代：夏、商、周。夏朝第一位國王，是夏禹王，他是個好國王，在中國什麼時候才有酒

呢？就是在夏禹王時代，是誰造的呢？「儀狄造酒」，儀狄，是人名，造酒的人，他把酒造出來進給國王，夏禹王飲酒之後覺得很好喝，多喝一些就喝醉了，自己不能作主。夏禹王說酒不能飲，會耽誤事情，因為它能夠醉人。「禹因痛絕。」夏禹王一生就喝那次酒，從此以後痛加拒絕，決定不再飲酒。這是引一位好國王不要喝酒的公案。

「紂作酒池，國以滅亡。」殷紂王暴虐，造酒池肉林作樂，與王妃、文武百官，一同飲酒作樂，不理朝政，因而亡國，這是史實，其害處可以知道。「僧而飲酒，可恥尤甚！」世俗人因為好飲酒而身敗國亡，出家修道的人，如果貪飲杯中之物，豈不是比社會上的人更為可恥！

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，過非小矣。

「昔有優婆塞，因破酒戒，遂併餘戒俱破。」優婆塞，是受過五戒的在家

男居士，因破酒戒，所有的戒律都犯了，何以故呢？自己本身受戒，家裡的人沒受戒會造酒。有一天，這位優婆塞外出回來，口裡很渴，看見桌上有半碗酒，才沾一口，知道是酒，本來應該停止，但是覺得味道很香，就把它給喝了，犯酒戒。喝了酒興就發作，適巧鄰居養的雞，跑進屋裡來，正愁無下酒菜，把雞殺來佐酒，就犯盜戒、殺戒。這個時候，鄰居婦女進來找雞，看見她年輕又漂亮，於是生了婬念，把她強姦了，犯婬戒。鄰居報告官府查辦，他不承認自己做這件事，不認罪，又犯妄語罪。這全部的過失，出在破了酒戒，這酒戒一犯，其餘的戒全部犯了。

「三十六失，一飲備焉」，你們去查佛學大辭典有詳細記載，現在沒有多餘的時間，我們不能一條一條講，喝酒有三十六種過失，統統完備，「過非小矣。」飲酒的過失，不是小過錯。

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貪飲之人，死墮沸屎地獄」，你現在喝酒有三十六種過失，死了之後要墮地獄，墮什麼地獄呢？墮到沸屎地獄，沸，是滾水，滾開就是沸。屎，是大便。這個地獄滿是大便，但是像滾開的水一樣，墮到那樣的地獄去受罪。「生生愚癡，」從沸屎地獄受罪滿了，出世為人，是個愚癡人。「失智慧種。」把智慧種給喪失掉了，不但一生愚癡，生生愚癡。

「迷魂狂藥，烈於砒酖。」砒酖，是兩種最毒的藥。你吃了砒，馬上就死；你吃了酖，也馬上就死。烈，是最烈的毒藥。魂，按現在說就是精神。但是酒是迷魂的狂藥，把你的精神給錯亂，叫你發狂，比砒酖還烈、還毒。

「故經云：寧飲烊銅，慎無犯酒。」烊銅，把銅放在火爐上化成銅汁、銅

水，叫烊銅。烊銅你喝下去，不是把五臟六腑都燒壞了嗎？但是寧可飲烊銅燒死，不可以犯酒，為什麼？你飲烊銅燒死了，不會失智慧種。飲酒的過失，生生愚癡，失智慧種。所以寧可飲砒酞的毒藥，毒死了，來生來世，不會失智慧種，你飲烊銅燒死了，也不會失智慧種。足見飲酒，比飲砒酞、烊銅，還厲害！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這樣可以不戒嗎？

我們受了戒之後，不研究戒律，自己作解釋，說肉不要吃，因為會殺生害命。酒，不是葷的東西，是素的米，或葡萄做的，飲點酒有什麼關係呢？認為自己的解釋很聰明，不曉得飲酒之害處。釋迦佛為什麼要制酒戒？釋迦佛難道沒有你的智慧大，他不知道酒是素的，不是葷的嗎？因為第一、為保護餘戒，那位優婆塞只受五條戒，我們沙彌受十戒，比丘二百五十條戒，比丘尼三百四十八條戒，受菩薩戒，還有十重四十八輕，其他的戒多得很。你一喝醉了酒，什麼戒都給破了，因為你做不了主，所以為保護其餘的戒律，不能飲酒。第二、

迷魂狂藥，失智慧種。我們學佛修行，是要啟發本具的般若智慧。你現在喝醉了酒，連現在一點聰明都失掉了，怎麼能啟發出來智慧呢？不但今生愚癡，生生愚癡，因此要戒酒。

以上把五條戒講完，再總結一下。沙彌十戒，前面五條殺、盜、婬、妄、酒，和在家受的優婆塞、優婆夷一樣，但是有一點不一樣，就是第三條婬戒，在家五戒，只戒邪婬；沙彌十戒，全斷婬欲，就這一點不同。前面四條殺、盜、婬、妄，叫四根本戒，怎麼叫根本戒呢？一切戒律的根本，沙彌戒，以這四條為根本，比丘、比丘尼戒、菩薩戒，統統以這四條為根本，所以叫根本戒。飲酒這一條戒，是遮戒，前面四條根本戒，是性戒。性戒，本性就是惡法，應該戒止。你受了戒，是個佛弟子，應該戒止。社會上的人不是佛弟子，犯了這四條，作惡也犯法律，死了一樣墮地獄，所以本性就是惡法。

我們研究戒律，要注重這四根本戒，一切戒律的根本，自己不要隨便解釋，

說在家受的五戒，才有殺、盜、婬、妄，以為在家戒很淺，因為還沒出家。等出家之後，沙彌十戒，前面四條殺、盜、婬、妄，認為沙彌戒是小戒，都是自己隨便解釋的。釋迦佛有大智慧，他不叫佛弟子走冤枉路，你在家信了佛，不能出家想受戒，叫你受五戒，殺、盜、婬、妄、酒。殺、盜、婬、妄，是一切戒律的根本。你出家之後，無論受什麼戒，都以這四條為根本。不是淺，不是小，不是居士受的戒很淺，不是受的沙彌戒很小，你不能隨便解釋，它是一切戒律的根本。前面四條是性戒，本性是惡法，應該戒止。第五條酒戒，是遮戒，是釋迦佛遮止的。社會上不禁止飲酒，飲酒不犯國家的法律，但是佛弟子統統要戒酒，酒戒是釋迦佛特別遮止的，叫遮戒。其它的戒條，也都是釋迦佛遮止的，酒戒，在一切遮戒之中，它最重要。所以在家受的五戒，有酒戒；沙彌戒，有酒戒；比丘、比丘尼戒，有酒戒；菩薩戒，也有酒戒。酒戒，在遮戒當中非常重要。酒戒為什麼最重要呢？剛才講過了，你要把它記清楚，第一、為保護

其餘的戒律，不能飲酒，第二、為長養自己的智慧，不能飲酒，所以在遮戒之中最重要。

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

解曰：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

「六曰：不著香華鬘，不香塗身。解曰：」蓮池大師解釋，「華鬘者，西域人貫華作鬘，以嚴其首。」先解釋華鬘兩個字，西域，就是印度。我們中國婦女們戴花，是拿一朵花插在頭上。印度則不是，把一朵花一朵花用線貫穿起來，掛在頭上，這樣莊嚴。道源去印度朝拜聖地，印度供佛，也是拿著華鬘，一串一串的花拿來供佛，那叫做華鬘。

「此土則繒絨金寶，製飾巾冠之類是也。」此土，我們中國。繒，是一切絲織品，絨子、緞子，都屬於繒。絨，大家都看見過，蓮池大師解釋，是因為中國出家人把頭髮剃掉了，不但男眾出家人頭上不戴花，女眾出家人把頭髮剃掉了，花戴在哪裡？但是蓮池大師在明朝看見出家人喜歡戴好的帽子，就從以嚴其首那裡類推下來，貫華作鬘做什麼呢？掛在頭上莊嚴其頭，中國人莊嚴頭，不是貫華作鬘，用絨子、緞子絲織品的材料做帽子。巾，是頭巾。冠，也是帽子。做帽子的材料，用繒絨，帽子做好，再用黃金七寶之類，鑲在帽子上面莊嚴，都犯這一條戒。中國人出家人頭上不會掛華鬘，也不會插花，所以蓮池大師推論到做帽子，是因為在中國大陸寒冷的地方，出家人頭上要戴帽子，要考究帽子，所以要戒止。台灣是亞熱帶地方，根本不需要戴帽子，當然也不會考究帽子用絨子、緞子製作，再用黃金七寶之類，鑲在帽子上面以做莊嚴。由此再類推，不能考究這些莊嚴器具。

現在的出家人，尤其女眾注意，道源不是偏心，單說女眾不好，因為女眾愛美心重，雖然出了家，還是愛美，有的偷偷戴一條項鍊，或戴戒指，都犯這一條戒。妳為什麼要戴項鍊呢？想莊嚴美麗。為什麼要手指頭上戴個戒指呢？也是為莊嚴美麗，都犯這一條戒。

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此土則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

不香塗身，「香塗身者，西域貴人」，西域貴人，是印度做官的人。「用名香為末，令青衣摩身；」名香，是名貴的香料，把它磨成細末。青衣，是他的傭人。令傭人來擦摩他的身體，一種是可以減少皮膚病，或者身體健康。二種是身體上有一種香氣，做官的貴人有這種習氣。

「此土則佩香、熏香、脂粉之類是也。」中國人身上掛一個香袋，叫佩香。

熏香，把衣服用香熏一熏，穿到身上有香氣。脂粉，婦女用的胭脂，粉，脂粉之類，都屬於香塗身之類。按現在的習氣，用香肥皂，身上用香水，臉上抹香膏，都叫香塗身。

出家之人，豈宜用此。

社會上的人用佩香、熏香、擦胭脂、抹口紅，我們出家之人，怎麼可以用這些東西呢？

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獸毛蠶口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

「佛制三衣，俱用麤疎麻布。」出家人穿衣服的料子，都是用最粗疎的麻布，因為印度是熱帶，可以穿麻布衣服。在中國大陸寒冷的地方，穿麻布衣服，

不能禦寒；能禦寒的有棉布、棉花，做成衣服，都能禦寒。

「獸毛蠶口」，毛織品，獸的毛。絲織品，蠶口吐的絲。「害物傷慈，非所應也。」物，是動物。獸、蠶，你把牠害死了，傷了自己的慈悲心，所以毛織品、絲織品，都不可以用。

除年及七十，衰頹之甚，非帛不暖者，或可為之，餘俱不可。

除了年齡高，到了七十歲，而且身體衰弱。帛，是絲織品的總稱，或可以用絲棉。禮記上有一句話：「七十非帛不暖。」因為大陸北方冬天很寒冷，到了七十歲的人，穿棉花不能禦寒，要用絲棉。這不是佛的戒律開的，是蓮池大師解釋，將就中國的氣候環境，除了到了七十歲身體衰弱，而且衰頹得很厲害，穿棉花不能禦寒。這就是說，你到了七十歲身體很健康，並不衰弱，也不用帛。除了到了七十歲身體衰頹得很厲害，穿棉花不能禦寒，或者可以為之，其餘都

不可以用帛。

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壞色為服，糞掃蔽形，固其宜矣。

底下再引證兩位世間的好人，「夏禹惡衣，公孫布被」，夏禹，就是前面講的夏禹王。惡衣，是不好的衣服。夏禹王當國王，應當穿華美的衣服，但是他穿不好的衣服。公孫，是公孫弘。被，是晚上睡覺蓋的被褥。漢朝有一個大官公孫弘，按官位的品級，他晚上睡覺蓋的被褥，應該用絲織品，他不用，用布做被褥。「王臣之貴，宜為不為。」夏禹王當國王，公孫弘是大臣，國王大臣，應該穿絲織品的衣服，應該用絲織品做棉被，宜為他們不為。

「豈得道人，反貪華飾？」我們出家修道的人，怎麼可以反而貪求華美的裝飾，穿好的衣服，蓋好的被褥呢？我們出家修道的人，應該穿什麼衣服呢？

「壞色為服」，出家人披的衣服叫袈裟，翻成中國話，叫壞色衣。壞色，不是青黃赤白的大色。「糞掃蔽形」，糞掃，人家捨棄不要的破布，我們撿起來，用清水洗過七遍，布就清淨了，把它做成袈裟。為什麼要做糞掃衣呢？因為出家人不能赤身露體。蔽形，遮蔽身形，能把身形遮蔽住，不赤身露體就好了，「固其宜矣」，這是應當的。下面再舉一個高僧做我們的榜樣。

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古有高僧，三十年著一緉鞋」，一緉鞋，就是一雙鞋。高僧，就是慧休大師，宗教雙通。宗，禪宗。教，能夠講經說法。高僧大德他要惜福，平地可以赤腳走路的，他把鞋子脫下來赤腳走。要是地下有瓦礫沙棘，赤腳不能走，才穿鞋子，所以他一雙鞋穿了三十年。有人問他：「你為什麼這樣慳吝，一雙鞋穿三十年呢？」他說：「這一雙鞋是信徒布施給我的，我自己出家沒有修行，

信施消不了，所以要惜福。」「況凡輩乎？噫！可不戒歟？」高僧還要惜福，我們一個凡夫之輩的出家人，豈可以捨福呢？

七曰：不歌舞倡伎，不往觀聽。

「七曰：不歌舞倡伎」，第七條戒，不歌舞倡伎。歌舞，我們出了家，口裡不可以唱歌，身體不可以跳舞。倡伎者，音樂的總名，不可以吹奏音樂。「不往觀聽」，人家在唱歌、跳舞、吹奏音樂，我們去看去聽都不可以。但是要注意故字，不故往觀聽，我們現在唱讚子，也是唱歌，打犍槌，打唄器，引磬、魚鼓，這也是音樂，但我們是供佛，不是自己求快樂。我們有事情要到街上，人家結婚，或者出殯，在吹奏音樂，我們耳朵不能不聽，眼睛也看見了，不是故往觀聽，不犯戒，有心去看，才犯戒。

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，舞者身為戲舞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

「解曰：歌者口出歌曲」，出家人口裡不可以唱歌。「舞者身為戲舞」，身體不可以跳舞。現在叫跳舞，實際其他的戲舞都不可以做。「倡伎者謂琴、瑟、簫、管之類是也。」倡伎，是音樂的總名，琴、瑟、簫、管，都是樂器，包括一切樂器，吹音樂、奏音樂都不可以。「不得自作，亦不得他人作時，故往觀聽。」自作，就是自己奏音樂，不可以。他人奏音樂，我們也不可以故往觀聽。前面已經講過，無論哪一條戒，要注意故字，故者是故意，就是有心，不得有心去聽，不得有心去看。我們有事情要到街上買東西，遇見人家在吹奏音樂、唱戲，不是有心去看，不是有心去聽，這不是故往，不犯戒。下面引一個公案證明故往觀聽的害處。

昔有仙人，因因聽女歌音聲微妙，遽失神足。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

「昔有仙人」，古時候有修仙道的人，已經得了神足通，可以在空中飛來飛去。「因聽女歌音聲微妙」，他飛到國王的宮院上面，聽見宮院有女人在唱歌的音聲，非常好聽。一動念頭，「遽失神足」，遽，忽然。忽然把神足通失掉了，從空中跌落下來，國王看見就把他殺掉。「觀聽之害如是，況自作乎？」去看看聽聽，害處就這樣大，何況你自己做呢？

今世愚人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，恣學音樂。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

「今世」，就是現在世。「愚人」，愚癡人，智慧不夠，不會研究佛經裡的正當道理，就是愚癡人。「因法華有琵琶鐃鈸之句」，他看到法華經裡有「若

使人作樂，擊鼓吹角貝，簫笛琴箜篌，琵琶鐃銅鈸，如是眾妙音，盡持以供佛。或以歡喜心，歌唄頌佛德，乃至一小音，皆以成佛道。」的句子，琵琶鐃鈸，都是音樂。「恣學音樂。」恣，是任意，任意的要把音樂學得很好。「然法華乃供養諸佛，非自娛也。」法華經講的是供養諸佛，不是自己求快樂。

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，猶可為之。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，而求工伎樂？

「應院作人間法事道場」，應院，是應付庵院，社會上有一種不是修行辦道、應酬經懺的寺院，它作人間法事道場，「猶可為之」，它去學音樂可以。「今為生死捨俗出家，豈宜不修正務」，你是發好心為了生死捨俗出家，怎麼不做修行正當的事務，「而求工伎樂？」要把音樂學得很好，怎麼可做這個事？注意生死二個字，生死二個字是佛法，佛教有小乘、大乘，小乘人為自己了生

死；大乘，為度一切眾生了生死。要是不講到生死二個字，大乘夠不上，小乘也夠不上，根本不是佛弟子。世間的學問，都是為了生活，不講生死，所以佛學才講到生死。出家不求佛學，連生死二個字都不知道，你為什麼要出家呢？

現在台灣每年傳一次出家戒，每一次有幾百個出家戒子，受戒之後出家戒子都到哪裡去了？找也找不到。最奇怪受戒之後不回去自己的常住，師父收你這個徒弟，是要你受戒之後給常住做事，受戒之後為什麼不回去呢？大的寺院除了早晚課誦要做之外，還要擦桌子、掃地、煮菜、做飯，事情很多，不回去是怕做事。受戒之後出家戒子都到哪裡去了？被不發道心的壞出家人勾引去了。你受了戒回去常住盡做事，每天天還沒亮，叫起來做早課，忙得不得了，你不回去到哪裡去住了？有錢，買一間公寓房子；沒有錢，租一間公寓的房子，一個人租不起，二個人合起來租。

現在跟你講，學佛法要了生死，你是個小乘根機，要自己了生死；你是個

大乘根機，要度眾生了生死。現在你還沒去趕經懺學壞，跟你講還會聽。等去趕經懺，再叫你修行了生死，還會聽嗎？我講學佛法要了生死，你聽了很煩，因為你不要聽這些話了，所以到那時候勸導你沒有機會，講佛法給你聽，也沒有機會，只好任你壞下去。你還沒去趕經懺之前，先要反省，為什麼出家？你是為一天賺一千八百塊錢才出家的嗎？你是為看電視才出家的嗎？你不出家不可以看電視嗎？你不在自己家裡看電視，出了家才看電視嗎？你在家裡一天賺一千八百塊錢，是你的本事。你賺錢不在家裡，出了家才賺錢，自己反省一下，就不會做這個事。

出家是人天的師範，不但是人的老師，天上的人也恭敬你當老師。在受戒的時候你就看得出來，我們出家的身份多麼尊貴，在家的信徒拿錢來打齋供養，還要磕頭禮拜，把我們當活佛，因為我們沒有趕經懺。你如果去趕經懺，信徒不會打齋供養你，也不會磕頭禮拜，為什麼呢？趕經懺，先講價錢，是拿

錢雇你幫他念經的，等於請吹喇叭、奏音樂的一樣，所以趕經懺自己不修行，把出家的人格降低了，一切出家人都倒你的楣，吃你的苦頭。社會上為什麼看不起出家人？都是被趕經懺的搞壞的。

明朝蕅益大師發道心出家，他尚未出家之前學問就很好，他父親死了，依著世間的規矩請出家人念經，念地藏經，他沒有看過地藏經，拿起來一看，善根發動，佛法這麼好，就發心出家。出家之後，到寺院裡，要他念經，說不念經沒有飯吃。有一天跟著去放焰口，他說：「我不會放焰口。」寺院常住說：「你不會可以站著，放焰口需要七人，少一人不行，你不會念沒有關係。」只得跟著去，焰口放到大半夜回來，走到一個菜園旁邊，菜園裡有一個草茅蓬，裡面住了老兩口，他走過去，聽裡面有一男一女在講話，夜靜了聽得很清楚，老太婆問說：「現在半夜了，誰還在走路呢？」老頭子回答：「半夜走路只有兩種人：一種是偷人家東西的賊，一種是念經的和尚。」

溝益大師聽見此對話，心裡非常難過，心想：我堂堂的出家人，竟然跟偷人家東西的賊一樣。從此發願，為什麼要念經吃飯？他做了一首詩：「寧坐蒲團飢餓死，不做人間應付僧。」我寧可在蒲團裡打坐餓死甘心，不做人間趕經懺的應付僧。因為你們發道心出家來受戒，還沒去趕經懺學壞，道源趁著機會勸導你們幾句，等你受完戒去趕經懺，想勸也沒機會了！再看下文。

乃至圍棋、陸博、擲骰、樗蒲等事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乃至圍棋」，圍棋，包括象棋這些遊戲。「陸博」，古時候賭博的一種，現代沒有看見。「擲骰」，一種賭博方式，以骰子點數的大小決定輸贏。「樗蒲等事」，是紙牌，現在包括打麻將。總而言之，下棋、打牌這些事都不應該做，為什麼不應該做呢？

「皆亂道心，增長過惡」，你想去下個棋，不耽誤時間嗎？它都會擾亂你

的道心，增長罪惡。因為下棋賭錢，會增長勝負的心，我要贏對方，這都是增加煩惱，增加煩惱不是增加罪惡嗎？賭博、打牌都會想贏，贏錢、輸錢，不是擾亂你的道心，更增長罪惡嗎？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賭錢下棋這些遊戲，出家人可以不戒止嗎？

八曰：不坐高廣大牀。

解曰：佛制繩牀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過此即犯。

這是佛制定的，過去佛出家坐草，最初收的出家弟子也是坐草。但是坐草有二種毛病：一種有小蟲，會爬到身上來，要是有毒的蛇咬人，更不得了。一種濕潮太大，容易得風濕病。佛有大智慧，不是光懂佛法，世間法他也懂。佛自己設計，給出家人做一張牀，用繩子編的。四條牀腿可以撐開，可以合起來。

要行腳，把牀合起來捲一捲，背在身上可以走。要打坐或睡覺，把牀撐開。

上面是繩子做的，高廣都有規定，高不過如來八指，如來是一丈六尺高的身體，他的手指頭比我們的大，一個手指頭有二寸。八指，是一尺六寸，高不過一尺六寸，過此即犯。廣，這裡沒有解釋，戒律上有，廣不過四尺，不得高，不得廣。

乃至漆彩雕刻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

「乃至漆彩雕刻」，用漆漆，再用彩色畫，雕刻出來一些花紋，這是考究的牀。「及紗絹帳褥之類，亦不宜用。」這是蚊帳，以及蓋的被褥，用絲織品之類，都不宜用，出家人不可以考究牀舖的東西。

古人用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今有牀榻亦既勝矣，何更高廣，縱恣幻軀。

蓮池大師再接著勸導我們，「古人」，古時候出家人。「用草為座」，打坐是坐在草上。「宿於樹下」，出家人根本沒有房子，夜宿於樹底下。實際連我們本師釋迦牟尼佛成佛，也是坐在草上，住在樹底下。釋迦牟尼佛在樹底下成佛，那棵樹才叫菩提樹，因為菩提翻譯為成道，釋迦牟尼佛成道了，那棵樹變成道樹。坐的什麼座位呢？坐在草上，所以有一首偈：「吉祥童子施軟草，如來受已成正覺。」如來在菩提樹下打坐連草也沒有，天人要來護法，示現一個童子的樣子，問他的名字叫吉祥，送來一把草，很柔軟，他跟釋迦牟尼佛說，你坐在這個草上比較舒服好修行，所以吉祥童子布施柔軟的草，如來坐上去成了佛。我們要知道，坐得再柔軟，還是草；菩提樹再好，還是一棵樹。所以佛是以草為座，宿於樹下。在過去釋迦牟尼佛收的弟子，不許住房屋，都是在樹下住，將來你們受了比丘戒會研究出來。

世尊在哪裡涅槃呢？在雙林樹下涅槃，在樹底下涅槃。他有給孤獨長者黃

金布地，造的給孤獨園，為什麼不在給孤獨園涅槃，要在樹底下涅槃？世尊講法華經以後就涅槃，法華經在王舍城講的，給他造的竹林精舍，為什麼不在竹林精舍涅槃？這就是講經說法，需要有一個講堂，自己住，還是要不得房子。戒律上雖然許可出家人住房屋，是不得已的方便，實際不應該住房屋。因為社會上家庭叫煩惱屋，因為有家才生起煩惱，什麼煩惱都從家生出來的。為什麼要出家？就是要離開起煩惱的地方。要離開起煩惱的地方，再去蓋房子、造寺廟，又是變相的家庭。所以看似釋迦牟尼佛執著了，實際是我們的善根不夠，釋迦牟尼佛沒有做錯。

現在我們不說它的名字，有兩家寺院打官司打了好幾年，把寺廟的錢都打光了。因為打官司要請律師，花了好幾百萬，官司沒有了脫。這兩個老比丘尼都七、八十歲了，進進出出法院，為爭寺廟。要是沒有寺廟，兩個老比丘尼好好修行，不必打官司了。所以釋迦牟尼佛沒有錯，是我們的善根不夠。

中國禪宗有五家七派，五家七派之中，有楊岐派，就是楊岐禪師這一派。楊岐禪師的道法沒有大興之前，楊岐是山的名字，他住在楊岐山，自己搭了一個茅蓬，砍了幾棵樹當柱子，用茅草蓋起來。牆壁是茅草，屋頂也是茅草，這叫茅蓬。山上到冬天遇見大雪天，下雪珠子。他的茅蓬牆壁是茅草編的，擋不住風雪，雪很冷變成雪珠子，簡直冷得受得了！於是他就作了一首偈：「楊岐乍住屋壁疏，滿牀盡撒雪珍珠，縮卻項，暗嗟吁，翻憶古人樹下居。」楊岐是山的名字，所以稱為楊岐禪師，就是以山彰名，他最初住在楊岐山。「屋壁疏」，搭了一間草茅蓬的房子，牆壁疏而不密，用茅草編的牆壁，房屋的牆壁疏漏。「滿牀盡撒雪珍珠」，下雪下成雪珠子，隔著牆壁吹進來，吹到他牀上，把它形容叫雪珍珠，就是雪珠子飛到他的牀上，遍灑雪珍珠，他越坐越冷。冷起來怎麼樣呢？「縮卻項」，把頸項縮起來，縮到領子裡，因為很冷，縮到領子裡還是冷。「暗嗟吁」，心裡面暗暗的嘆氣：「哎呀！天這麼冷，我為什麼福薄，

住在草茅蓬擋不住雪，又擋不住雪珠子，冷得這麼厲害！」正在嘆氣冷得受不了，忽然反過來想到，「翻憶古人樹下居」，回頭想到古時候的高僧大德，連茅蓬都沒有，日中一食，樹下一宿，白天吃一頓飯，晚上在樹底下過一夜。古時候的出家人，在樹底下打坐，遇到雪珠子怎麼辦呢？我楊岐還有草茅蓬。他忍啊！就過了這一夜，我楊岐怎麼不能忍呢？這樣一想，不冷了。

再看文，「古人宿於樹下」，古時候的出家人都在樹底下住，根本沒有房屋。「今有牀榻亦既勝矣」，我們現在有房屋住，還有牀，超過古人。「何更高廣」，怎麼可以再去考究牀要高要廣！「縱恣幻軀。」縱，是放縱。恣，是任恣。幻軀，虛幻不實的身軀。我們的身體是虛幻不實的，你去放縱、任恣，叫它怎樣睡得舒服，怎樣享受，這不是顛倒嗎？跟古人比較起來，我們不慚愧嗎？

脇尊者一生脇不著蓆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，悟達受沈香之座，尚損福而招報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再引古人的典故，「脇尊者一生脇不著蓆」，脇，就是兩脇，身體的兩邊叫脇。脇尊者，是讚歎，反而把他的名字隱蔽了。禪宗有二十八代祖師，在印度，脇尊者是禪宗的第十位祖師。他八十歲才出家，要出家時，沒有比丘願意度他，認為他年紀太大了，不能出家。後來遇到第九代祖師伏馱密多有智慧，把他度出家。他出家以後精進用功，白天看大藏經，晚上打坐，不倒下來睡，一生脇不著席，其實是三年脇不著席，就得了道。我們現在叫不倒單，夜裡不睡在牀上，他得了道就接祖師位，並不是睡高廣大牀，睡出來的祖師。

「高峰妙禪師三年立願不沾牀櫈」，高峰妙禪師是三年沒有睡在牀上，沒有坐凳子。因為他認為睡在牀上，睡著了不能用功；坐在凳子上，會睡著也不

能用功。他要降伏睡魔，閉關三年，關前面貼了兩個字：死關。以死為期，死了也不出關，關裡就空空洞洞的一間房，沒有牀，也沒有凳子，三年就走著、站著，在佛經上叫行般舟三昧，三個月為一回，他要行三年，三年不沾牀檯。

脇尊者，是印度的祖師；高峰妙禪師，是中國的祖師。這些祖師並不是睡好牀，蓋好被褥，都是不睡覺用功，才成了祖師。所以我們想起來就慚愧，不要再放逸。

不坐高廣大牀，就是不要貪圖享受，這樣類推下來，第一個脇尊者，一生脇不著席，第二個高峰妙禪師，發願三年不坐牀，也不坐凳子，行三年般舟三昧，這是舉過去的祖師給我們做榜樣，接著再舉一位祖師，這位祖師打了一個妄想，就損福招報。

「悟達」，就是悟達國師，唐朝人，生來有智慧，十四歲當沙彌，就開大座講經說法，很多的比丘、居士，都聽他講經。後來唐朝的皇帝拜他為國師，

國師是皇帝皈依他，皇帝的師父，就是全國的師父，稱為國師。

「受沈香之座」，沈香，是一種木材，凡是木材放到水裡都是漂浮起來。沈香，這種木材放到水裡會沈下去，叫沈水香，價錢很貴，因為很少。我們現在供佛，在香籠裡燒三瓣，就很名貴。用沈水香，做成講經的座位，是當時外國進貢給皇帝，不但座位高大，而且雕刻得很精細，材料是無價之寶。哪有這麼多的沈香呢？皇帝看見所送的沈香寶座太好了，皇帝本來有座位，再換沈香寶座不大合適，認為送給師父講經說法最好，就轉送悟達國師。

「尚損福而招報」，悟達國師接受了這份供養，看見沈香寶座非常莊嚴，材料是無價之寶，而且雕刻得很精細，心裡很歡喜，放到講堂裡，就上座說法時，起了一念：「想不到我一個出家人，能夠坐到這麼好的寶座。」動了這個念頭，忽然見對面飛來一顆圓珠子，碰在他的膝蓋上，當時痛得受不了！講經也講不好，下了座回到寮房裡，生一個瘡，二個眼睛，二個鼻孔，二個耳朵，

一個嘴巴，跟人的面孔一樣，叫人面瘡，無法走路。

悟達國師十四歲當沙彌就講經說法，到二十歲受比丘戒以後，住在禪堂裡跟大眾參學一些規矩。這時候有一老比丘生了一身的爛瘡，流膿流血，髒得不得了，別的出家人看見他都討厭。悟達比丘看見老比丘很可憐，發了慈悲心，給他打水洗澡、洗衣服、擦藥，侍候這位老比丘。後來老比丘爛瘡好了，告假要離開，跟悟達說：我住在四川九隴山，你以後有任何災難，可以到九隴山來找我。當時悟達雖然聽到也沒注意，以為是應酬話。

悟達國師生人面瘡時，求醫無方，忽然想起老比丘的話，可能他不是平常之人，就到四川九隴山找這位老比丘。到九隴山山腳下，就有小沙彌在等候，小沙彌說：你是悟達國師嗎？悟達國師說：你怎麼知道呢？小沙彌說：我師父要我在此迎接你的。悟達國師更覺得小沙彌的師父了不得，就問小沙彌師父的名字，答：迦諾迦尊者。更覺得小沙彌的師父是過去阿羅漢的名字，於是隨著

上山見迦諾迦尊者，悟達國師就頂禮，迦諾迦尊者說不必頂禮，你腿上有病，我都知道。你今晚先休息，明天早起我給你治療就好，不用煩惱。隔日清晨迦諾迦尊者就帶悟達國師，到寺廟後山有一個泉水，叫三昧水泉，說我用這三昧水給你一洗，人面瘡就會好。

就在這時，人面瘡忽然開口說話：「慢用水洗，讓我說出前生的這段因緣：我跟你都是漢朝的大官，你叫袁盎，我是晁錯。七國之亂，因為你的奏本，皇帝將我斬死，我懷恨在心，非報復你不可。可是到了第二生，你就出家為高僧，持戒精嚴，貪瞋癡的念頭都不起。一生、二生……十世轉生為高僧，我想報復你，一直沒有機會。這次你受了沈香寶座，動了貪心，終於找到空隙，一下子碰到你腿上，生一個瘡，讓你疼死就報仇了。現在迦諾迦尊者用三昧水給你洗人面瘡，就了生死結了，但是我要告訴你前世的因果，你要再好好修行，不要再動貪心。」人面瘡話說完，迦諾迦尊者用三昧水一洗，人面瘡就好了。悟達

國師感激得不得了，感激尊者把他的惡瘡治好，也把前生的冤家解除了。

悟達國師十世轉生為高僧，他十四歲當沙彌，就講經說法，那是多麼深厚的善根，但是受了沈香之座，動了一念愛好之心，就損失了福，而招到惡的果報。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何況我們是凡夫之輩的出家人，所以我們出家要好好修行，切不可以貪圖享受，貪圖享受天天在捨福，你哪有悟達國師的福報大呢？你把一點福報都捨完了，到哪裡受報呢？到地獄裡去受報。所以你要謹慎小心，跟古時候的高僧大德看齊。

九曰：不非時食。

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諸天早食，佛午食，畜生午後食，鬼夜食。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

「九曰：不非時食。解曰：非時者，過日午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」第九條戒不非時食，非時怎麼講呢？過了日午，不是出家人吃飯的時間，這叫非時而食。現在我們晚上不吃飯，都叫過午不食，實際說，午字有語病，應該說「過日中，非僧食之時分也。」戒律上是過日中，因為午是中國的時分，中國過去沒有時鐘，一天一夜分十二個時辰，一個時辰，對著現在的時鐘是兩個小時，從上午十一點到下午一點，都叫午時。戒律上不是講到下午一點，過了十二點不許吃，就是太陽到了正中間，過了日中不能吃。

「諸天早食」，天上的人是早起吃東西。你懂得這常識，我們現在寺院有齋天的法事，要齋天，沒有中午、下午，都是早起齋天，沒有中午齋天，也沒有下午齋天。齋天是請天人吃齋，都是早起，因為天人都是早起吃飯的。

「佛午食」，佛是中午吃飯。「畜生午後食」，所以畜生不喜歡上半天吃東西，比方我們養馬、牛，餵狗，你上半天不給牠吃東西沒關係，要下午給牠

吃，因為畜生是午後食。「鬼夜食。」鬼不到夜晚不能吃東西。我們現在有放蒙山、放焰口的法事，放蒙山都是跟著晚課放，早課怎麼不放呢？早課鬼不能吃東西。放焰口為什麼都是在夜裡呢？因為它是叫鬼吃飯，所以鬼是夜食。

「僧宜學佛，不過午食。」這就說出僧為什麼不非時食？我們當比丘、比丘尼，是佛的弟子，要求佛道，應該跟我們的本師學，學佛過午不食。

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

還有一種道理，減少餓鬼的痛苦。我們學佛的要上求覺道，下化有情，有情就是眾生，我們學佛的道，叫上求覺道，應該不過午時。下化有情，就要利益一切眾生，不要使眾生增加痛苦。「餓鬼聞碗鉢聲，則咽中火起」，餓鬼是最苦的鬼，聽見碗鉢有響的聲音，他不能吃，咽喉裡面要生火出來，增加他的痛苦，所以我們出家人在午前吃飯。

「故午食尚宜寂靜，況過午乎？」你們過齋堂有教規矩，過齋堂吃飯都要寂靜，碗筷不要叮叮咚咚響，因為餓鬼聽見增加痛苦。午前尚宜寂靜，何況過午吃飯，不是增加餓鬼的痛苦嗎？所以為減少餓鬼的痛苦，不要吃晚飯。

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，不覺涕泣，悲佛法之衰殘也。

「昔有高僧，聞鄰房僧，午後舉爨」，爨，是燒火煮飯。這個時候大眾僧還都是過午不食，但是有沒有出席的，就在他的房間煮飯吃，叮叮咚咚響的聲音，被鄰房隔壁的高僧聽到了。「不覺涕泣」，馬上流淚出來，為什麼哭呢？「悲佛法之衰殘也。」唉，到了今天，出家人不守戒律，佛法已經衰落殘敗了。

今人體弱多病，欲數數食者，或不能持此戒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，取療病之意也。

蓮池大師是明朝的人，明朝的出家人不能持午的很多，當時就提出來一個開緣，是蓮池大師就當時的狀況開緣，並不是戒律上開的。

「今人」，是現在的出家人。「體弱多病」，開緣，開中有遮，你的身體很強壯，吃飯還可以吃得很多，不是多病，不是胃病，不要開緣。你體弱多病，而且胃也有病，中午吃飯吃一點點，吃不下，「欲數數食者」，就是吃了一次，需要再吃一次，不然肚子餓得受不了。「或不能持此戒」，或，是不能肯定之詞。有大德高僧體弱多病，他也不開，這就是或者你不能持此戒，才吃晚飯。「故古人稱晚食為藥石」，所以古人說晚飯，不敢說吃晚飯，稱晚飯為吃藥石，「取療病之意也。」藥石是治病的意思。藥石的石字要注意解釋，吃飯的食，怎麼用石頭的石呢？古時候治病吃藥，還有石砭，現在石砭治病的方法已經失傳，針灸還是有。針，你身體哪裡酸痛，給你扎一針，病好了。灸，是用艾火在穴道點著一燒，病好了。針灸都是古時候治病的。石砭，是用石頭片，按穴

道，你哪裡有病，用石頭片在那地方拉出一點血出來，病就好了。石砭治病的方法現在已經失傳，這地方不是考證，是解釋石字的意思。為什麼用石？治病的。藥是治病的，石也是治病的。

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」，前面開緣用或字，「或不能持此戒」，或，是不能肯定之詞。這地方下一個肯定的必字，必是決定之詞，決定你知道吃晚飯是犯戒，違背佛制的，要生大慚愧心。「念餓鬼苦」，同時想到吃晚飯，增加餓鬼的痛苦。「常行悲濟」，要發慈悲心，救濟餓鬼的痛苦。剛才講過，放焰口，是救濟餓鬼的痛苦，你最好發心天天放蒙山，大眾做晚課放蒙山，最好你自己放，要常行救濟這些餓鬼的痛苦。

「不多食」，不吃不行，因為身體有病，中午吃飯太少，不吃晚飯，肚子餓得受不了，吃，不要吃太多。「不美食」，吃晚飯，已經犯戒了，你還去考究吃好東西，不是放逸嗎？「不安意食」，安意，就是放逸。要曉得吃晚飯是犯戒的，你不要安心放逸的吃晚飯。安心放逸的吃晚飯，就是不生慚愧心。「庶幾可耳」，庶幾，是不定之詞。不要安心放逸的吃晚飯，或者這樣你可以吃點晚飯。「如或不然」，你要是吃得很多，吃得很好，還放逸的吃晚飯。「得罪彌重」，你一定要遭大罪。你吃晚飯本來是犯戒的，再安心放逸的吃，認為吃晚飯是對的，佛制戒制錯了，這不但破戒，而且破見，所以得罪更加重。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你可以不戒嗎？

把戒文講完了，我再多說幾句，對於過午不食，也就是過日中不食這條戒，我們不要起邪知邪見，認為佛制戒制錯了，那你不但破戒，而且破見，就等著墮地獄。我們之所以要出家，就是要學佛，佛的戒規都是為我們好才定的，不

是為了使我們受苦。為什麼要過午不食？前面舉出來兩個理由，一個理由學佛，一個理由晚上吃飯增加餓鬼痛苦。實際晚上吃飯，對於你的修行用功，尤其打坐，最生妨礙。你要是晚上吃飯要去打坐，瞌睡多，它是增加昏沈的。我們眾生是與煩惱相應，與真如不相應。吃晚飯是煩惱法，與煩惱相應，晚飯特別吃得香、特別吃得多，可能你們都有這個經驗。晚上吃飯吃得很飽很多，去打坐看看，坐了就瞌睡。瞌睡不能坐，改去拜佛，趴到地下就睡著，因為吃飯多了昏沈大，所以妨礙你修行辦道。你不吃晚飯看看，自己考驗一下，心裡很清淨，坐得很舒服。這是講吃晚飯昏沈多，打坐妨礙，拜佛也妨礙，念佛呢？用念珠計數，一邊掐念珠，一邊糊裡糊塗打妄想，不曉得想的什麼？因為吃晚飯昏沈多，嘴裡念阿彌陀佛，手裡一顆珠、一顆珠掐，把一百零八顆念珠掐完了，也睡著了。

現在你們受了戒，就要過午不食，過午不食是現在習慣的說法，實際是過

日中不食，沙彌戒叫不非時食，沒有講詳細。我們還要受具足戒，男的比丘戒，女的比丘尼戒，裡面解釋得更詳細。在戒律上犯戒，犯波夷提，翻成中國話是墮字，你吃晚飯，要墮地獄。墮地獄的波夷提，男的有九十條，女的有一百七十八條，我記不太清楚，都是波夷提。其他的，你把這一條戒犯了，才犯一個墮地獄的罪。過午不食吃晚飯的罪過重得很，口口波夷提，你吃一口晚飯，犯一個波夷提；再吃一口晚飯，再犯一個波夷提。所以最好不吃，要吃是拿著墮地獄當晚飯吃的。你吃一碗飯，吃了多少口呢？吃兩碗飯，吃了多少口呢？口口波夷提，比丘戒、比丘尼戒，規定得更嚴重。

持戒，第一、講究知見要正，寧破戒，不破見。我們自己不能持這一條戒晚上吃飯，但是你講戒，要依戒講戒，不能自己吃晚飯，說佛制戒制得不對。我聽見有人講過，日中不食，說印度的日中，不是中國的日中，這講的什麼道理？佛講日中，是就地方的日中。你是在台灣，講台灣的日中；你是在美國，

講美國的日中，不是講印度的日中，這就是破知見，才亂七八糟地講。你自己吃晚飯不生慚愧，叫大家都跟著你吃晚飯，是不是？所以我們講戒，要依著戒律講，絕對不能說佛制戒制錯了。現在台灣持午的出家人很多，持午的寺院也很多，可能你們出家的師父，就是過午不食；可能你們出家的寺院，常住都不吃晚飯。現在你們受了戒，我告訴你要吃晚飯，這是什麼話嘛！你還沒來受戒，就是過午不食，你來受戒，我叫你開，這不是招罪嗎？所以你們將來講戒律，要依著戒律講戒，不能夠破知見。要是不能夠過午不食，要吃晚飯，就依著蓮池大師講的，「不多食，不美食，不安意食，庶幾可耳。」

要是想持戒，而身體不健康，晚上要吃點東西，戒律上也有開緣，有五種東西可以吃，叫非時藥。是過午的時間，過了日中的時間五種東西可以吃：

一、生酥，酥就是奶油，生的奶油。現在生的奶油，就通到牛奶，牛奶可以吃。

二、熟酥，熟的奶油，就是現在的奶油可以吃。要記著，牛奶油做的奶油可以吃，牛油做的則不可以吃。

三、油，是植物油，芝麻油、黃豆油、花生油，都可以吃。

四、蜜，蜂蜜可以吃。

五、石蜜，在印度說這種糖像石頭一樣，在中國叫冰糖，包括一切糖。由冰糖，推到紅糖、白糖，凡是糖，都可以吃。

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

解曰：生，即金也。像，似也。似金者，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

「十曰：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解曰：生，即金也。像，似也。似金者，

銀也。謂金色生本自黃，銀可染黃似金也。」先解釋生像兩個字，不捉持生像金銀寶物。因為印度的梵文翻成中國話，生像兩個字，印度人懂，生，就是金。像，就是銀。在中國沒有生像兩個字的意思，先解釋生就是金。像，相似金，就是銀。為什麼呢？它是指黃色說的，因為金色生本自黃，所以叫做生。銀，可以染黃似金，所以叫相似金，因為生像是梵文，不得不解釋。再解釋「金銀寶物」，「寶者，七寶之類也。」

為什麼金銀七寶之類要戒呢？「皆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」我們的煩惱有三種，叫貪瞋癡三種根本煩惱，無貪不生瞋，無貪瞋不生癡，所以貪心是根本中的根本。我們出家修道，要先降伏貪心，再斷除貪心。現在你去愛金銀七寶，本來的貪心沒有斷掉，也沒有降伏住，還要增長它。增長貪心有什麼害處呢？妨廢道業。出家不是為了生死，不是為修道嗎？增長貪心，道業妨廢了，為什麼？貪心你不能把它放縱，放縱起來，沒有完沒有了。比如現在我貪錢，要趕

經懺，為什麼呢？一天能賺一千八，賺一千八就不貪了嗎？有了一千八，他要一萬八；有了一萬八，他要十八萬；有了十八萬，他要一百八十萬。貪心是沒有限制的，你把它增長起來，白天在打算盤，夜晚也在打算盤，儘要賺錢，那你還能修道嗎？不能修道，妨廢了道業。

最近有一個出家人貪心越來越大，要謀財害命，作惡到極點。報紙雜誌都長篇大論的登載，連照片也登上，使佛教全體蒙羞，我們都跟著他倒楣。不信佛的人，罵出家人怎麼這樣兇惡？謀財害命。信佛的人也在嘆氣：「唉呀！某一個師父怎麼這樣呢！」謀財害命的這個案一發生，經過調查，他倒人家的帳五千萬。一個出家人叫人家存款到他廟裡，比銀行的利息高，再求會倒會。在佛教會裡開會，被倒帳的，都到佛教會裡報告，開會那一天算算，倒了五千萬，還有人沒去報告的。為什麼會這樣？這位出家人起了貪心，說是出家人到了末法時代，沒有錢不能生活，要賺幾個錢。不曉得你的貪心一起，沒有完沒有了，

貪多少才夠呢？貪心一起，遍法界，沒有個夠。五千萬夠了嗎？他還要貪呢！夠了，為什麼他要謀財害命？

所以你是發道心出家，一定要把貪心降伏住。我前天不是講了，要貪錢到社會上去貪，不要出家來貪錢，我講得嫌粗氣一點，實際不是。你們是來受戒，不是來聽戒，我想跟你們講，還沒有這個因緣。像這個出家人我去跟他講，他聽我的嗎？他造了業，自己墮地獄，我們全體佛教徒，都跟著他倒楣，人家見了出家人就罵，你看看造業不造業？毛病就出在貪心沒有降伏住，出家想錢，就是這一點病引起來的。你們都是發道心出家，發好心來受戒，受了戒一定要把貪心降伏住，千萬不要想錢。

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，不立烟爨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，捉持尚禁，清可知矣。

「故佛在世時，僧皆乞食」，佛在世的時候，出家弟子都是乞食，每一天出去托鉢化飯吃，寺院裡「不立烟爨」，烟爨，就是廚房燒飯的所在。佛在世的時候，沒有廚房。你們沒有到泰國去看，現在泰國小乘佛教，各寺院裡都沒有廚房，每天出去托鉢化飯，到現在還是這樣。

「衣服房室，悉任外緣」，出家人吃飯怎麼吃呢？托鉢化飯吃。出家人穿衣服怎麼辦呢？聽外緣，有信徒布施衣服就穿。房室呢？我前面講過，佛的本意不叫出家人住房子，要日中一食，樹下一宿。後來收的出家弟子多了，善根差一點的忍受不了，再開房室。開了房室還是任外緣，有信徒布施房子，就住房子。衣服，要是沒有信徒布施衣服，就撿糞掃衣，把人家丟掉不要的破布，撿起來用清水洗過七遍，布就清淨了，補補衲衲。比如迦葉尊者三衣百補，都是糞掃衣，出家人穿的衣服叫衲衣。

順便說，我們海青常穿，衲這一塊幹什麼？這就是出家人穿的衣服應該補

補衲衲，表示穿衲衣。房子沒有信徒布施怎麼辦？前面舉楊岐祖師自己在山上住茅蓬，你就自己這樣修行辦道。

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」，出了家，你給我金銀，我不要，用不上。吃飯，我就托缽化飯。要穿衣服，有信徒布施衣服我就穿，有信徒給我造房子，我就住。沒有，我檢糞掃衣，補補衲衲，糞掃蔽形，把身體蔽形就好了。房子，沒有信徒布施，我砍亂草造個茅蓬。金銀我不用，置金銀於無用之地。所以佛制這一條戒，不是把金銀保存起來，摸都不能摸。金銀七寶之類，「捉持尚禁」，拿一拿，就犯戒。「清可知矣。」出家人的清高，你可以想像得到！

鋤金不顧，世儒尚然；釋子稱貧，畜財奚用？

「鋤金不顧」，漢朝末年，中國有一位讀書的儒教家，叫管寧，他有一個同學叫華歆。漢朝的時候，沒有高凳子、低凳子，都是坐蓆子。兩個人是好友，

坐一條蓆子讀書，但是儒教家吃飯，要半耕半讀，一邊讀書，一邊種田，種田得拿鋤頭鋤地。管寧與華歆，兩個人各自拿一把鋤頭鋤地種田，鋤地鋤到一塊黃金，管寧看都不看一眼，華歆撿起來看，再甩掉，丟到地下，也表示他沒有貪心。這就是華歆已經起了貪心，有管寧在他身邊，不好意思把黃金收起來。要是只有他一個人在，撿起來黃金，還會丟到地下嗎？所以華歆貪利，管寧連看都不看。

又有一次，兩人正在一起讀書，剛好有長官出巡經過門口，敲鑼打鼓，一般百姓都迴避，華歆跑出去門口看過來什麼長官？管寧前次看見華歆撿起來黃金再丟掉，已經看不起他，又看到華歆跑出去門口看長官，認為這與他有何相干？前者是貪利，這是貪名。漢朝後來越來越亂，管寧就自己讀他的書，不出來做官。華歆是拼命要做官，三國時代最後一個奸臣叫曹操，華歆投到曹操門下做官，後來幫助曹操做惡，漢宣帝的後皇后，就是華歆的時候殺的。這是講

那個公案，就是世間的清高儒者，鋤金都不顧。「釋子稱貧」，釋迦牟尼佛的弟子，稱為貧僧，本來不應該有錢。「畜財奚用？」我們出家人要錢幹什麼？

今人不能俱行乞食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亦不免有金銀之費。

「今人」，在明朝的時候。「不能俱行乞食」，有一部分出家人行乞食，不能完全托鉢乞食，到今天簡直連一個托鉢的也沒有了。今人不能俱行乞食托鉢化飯，需要有開緣，開緣需要用錢，「或入叢林」，叢林，是十方常住。我們出了家，要出去參學佛法，十方人住的常住，叫十方叢林，一棵樹、二棵樹，不叫做叢林，很多很多樹，叫做叢林。出家人十方常住，怎麼叫叢林？叢林是個比喻，所謂：「叢林之內無曲樹。」曲樹，彎彎曲曲的樹。樹怎麼長得彎彎曲曲呢？一棵樹長得彎彎曲曲，要是很多的樹，叫做叢林，叢林之內沒有一棵彎彎曲曲的樹，都是直直的。為什麼？大家夾起來長的，它想彎曲彎曲不了。

這就是出家人想修行辦道，你到十方叢林裡去住，你想不修行不行，你想犯戒不行，大眾的規矩嚴厲得很。所以十方常住等於一個叢林，這裡面沒有一個不持戒，沒有一個不修行，所以十方常住叫做叢林。或入叢林，是到外面參學，住十方常住、住叢林。

「或住庵院」，是指子孫小廟，庵院只住本家的子孫，十方的不能住。庵院蓋的殿堂再多，也叫小廟，不能住十方人。住庵院，需要用錢。「或出遠方」，或者出訪善知識，千里尋師，萬里訪道。或者朝山拜嶺，到遠方走路也需要用錢。「亦不免有金銀之費。」免不得要用一點金銀，按現在說，要用鈔票。

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噫！可不戒歟？

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」，這十條戒律的註解，只有最後這兩條有這

兩句，第九條不非時食戒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；第十條持銀錢戒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。從這十條戒到現在，大家都不能過午不食了，要吃晚飯，已經破戒了，可不能再破見。要知道這是違背佛的制度，要生大慚愧心，出家弟子本來過午不應當再吃，我現在不吃身體受不了，要生大慚愧心。現在到了末法時代，不能托鉢化飯吃，或入叢林，或住庵院，或出遠方，都需要用錢，要知道是違背佛的制度的，要生大慚愧。

「念他貧乏，常行布施。」前面吃晚飯，是念餓鬼苦，常行悲濟。這地方需要用錢，要念到社會上貧窮的人很多，苦得很，要常行布施。我們自己要用錢，用不完的錢存起來，要布施出去。現在到了末法時代，出家弟子不能持這一條戒，需要用錢，「必也知違佛制，生大慚愧，不營求」，營，是營謀。求，是求取。謀，是打主意、設計。求取，我怎樣打一個主意設計，計畫計畫，要把錢求來。最普通的攀緣法，看那個信徒有錢，就去信徒家裡多聯絡，聯絡不

是為弘揚佛法度那位眾生，是想化他的緣，這叫營求。前面講壞出家人，他去求會，也是營求，不要營求。

「不蓄積」，有了錢不得不用，用了有多的，就把它布施出去，布施給社會上的窮人。「不販賣」，比丘戒制得很清楚，總總販賣波夷提，出家人不能做生意買賣。販賣，就是拿我自己的本錢，買了東西，整買價錢便宜一些，把它零賣出去，價錢貴一些，賺幾個錢。在家居士可以，出家弟子不可以。總總販賣，都犯波夷提罪，佛制販賣的戒規很嚴，大眾僧有羯磨，就是現在開會的制度。出家人不守這條戒販賣，你有理由，說我賺幾個錢不是自己享受，是要造一尊佛像。戒律上說的有，大眾僧給你做羯磨，販賣比丘，你販賣賺的錢，造的這一尊佛像，大家都不許拜，把佛像封閉起來，要等你死掉了，佛像打開，才許可大家拜，才可以拜，這樣嚴格。你說我賺錢造佛像不是最高尚嗎？不可以。所以要持戒，要持得嚴謹。

「不以七寶粧飾衣器等物，庶幾可耳。」不要用七寶來莊嚴自己的衣服，莊嚴自己房間擺器物，這都是增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我前面講過，女眾愛美之心重，出了家還戴個項鍊，手上還戴個戒指。黃金不名貴，要戴個白金的。你沒有自己反省一下，信徒見了出家人給你頂禮，來供養你，他會為你戴個項鍊戒指，來給你頂禮嗎？這一想，你不生慚愧嗎？出家人你不修行辦道，就莊嚴自己如幻如化的身軀，不是顛倒嗎？所以就增長貪心，妨廢道業。

「如或不然，得罪彌重。」第十條銀錢戒，我們不能持，已經犯了戒，還認為佛制戒制得不對，破戒又破見，得罪更加重。「噫！可不戒歟？」這樣可以不戒嗎？

把戒文講完了，對於銀錢戒，我再多講幾句。你要是願意持清淨戒，要用銀錢、摸銀錢，小乘、大乘戒都有開緣，名字叫說淨。你是個比丘，你找一個比丘給你說一說；你是個比丘尼，你找一個比丘尼給你說一說。說是你自己說，

對方答應一個善字。說淨的文很簡單，我拿著現在的鈔票，要去買東西，鈔票就是銀錢，這東西是不淨之物。但是我需要買東西，或者造佛像、請佛經，或者買米、買菜，供養三寶，都需要用鈔票。你找個人說淨，說淨的文很簡單：大德一心念，我道源，今持不淨物，已趨淨物。造佛像、請佛經，或者買米、買菜供眾，都是清淨之物，今持不淨物，已，就是換一換，已趨淨物。對方比丘，或者比丘尼，答應一個善，你就說爾，就拿去用，不犯戒。要用銀錢、摸銀錢，小乘、大乘戒都有開緣。

說淨的文很簡單，說了淨就不犯這第十條戒了。但是我們中國人的根性愛簡單，說淨，你找不到對方給你說法，給你答一個善字，因為對方不耐煩。比方你是常住的人，你要去買米、買菜，就得拿鈔票，拿鈔票就得說淨。他說：你去買就好了，說什麼呢？對方不耐煩，這事是個困難。不耐煩怎麼辦呢？叫三寶門中來，三寶門中去，持戒是持心嘛！只要你心裡不起貪心，我出家人的

錢，不營求，不蓄積，不販賣，我的錢從哪裡來的呢？信徒布施給我的。三寶門中來的錢，三寶門中去，供佛、供法、供僧，救濟一切眾生，錢用得當，沒有錯，於心無愧，這條戒就可以通得過去。

沙彌律儀要略上篇戒律門講完，接著講下篇威儀門。

下篇威儀門

威，是威嚴；儀，是儀則。威，是高聲大叫，顯出一種威力出來。威，是莊嚴之謂。儀，是儀則、規矩。行住坐臥都有一種規矩。則，是法則。

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當云：卿作沙彌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沙門事大難作，卿且去熟學，當悉聞知，乃應受具足戒。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

「佛制沙彌年滿二十，欲受具足戒時」，佛的制度，十幾歲就可以出家當沙彌，但是不可以當比丘、比丘尼，要年滿二十歲才可以。等你們將來要受具足戒，登比丘壇時，問遮難有這麼一條，年滿二十否？你答應滿，才可以給你傳具足戒。「欲受具足戒時，若問不能具對沙彌事者，不應與具足戒。」沙彌欲來受具足戒時，戒師父要問你，沙彌應該做的事。你不能具對，即不能完全知道沙彌應該做的事，不應給你受具足戒。

「當云：」戒師父應當這樣告訴你。「卿作沙彌」，卿，是稱你的客氣之詞。「乃不知沙彌所施行。」你作沙彌，不知道沙彌應當做的事情，我不能給你受具足戒。因為給你受了具足戒，人家會說，出家人的事太容易做。這個沙彌，什麼事都不懂，就給他受了具足戒，人家要批評、要毀謗。所以戒師父要告訴你，「沙門事大難作」，沙門，是比丘、比丘尼。比丘、比丘尼的事很難作、很難作。「卿且去熟學」，你當沙彌應當知道的事情，應該去熟學。「當

悉聞知」，是你沙彌應當知道的事情，應該去聞知，聞知了以後，「乃應受具足戒。」戒師父要問你當沙彌應當知道的事情，你統統能夠答對，都知道了，才給你受具足戒。「今授卿具足戒，人謂佛法易行，沙門易作，故當先問。」戒師父現在問你，你什麼都不知道，就給你受了具足戒。為免別人批評，佛法太容易學，這個沙彌什麼事都不懂，就給他受了具足戒，所以我應該在受具足戒之前，先問你沙彌應當知道的事情。

以下條則，於沙彌威儀諸經，及古清規，今沙彌成範中節出。又宣律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

「以下條則」，以下一條一條的規則，蓮池大師從哪裡節錄出來呢？「於沙彌威儀諸經」，於佛說的沙彌威儀諸經節錄出來的。「及古清規」，清規，有現在的清規、古時候的清規。這是從古時候的清規節錄出來的。「今沙彌成

範中節出」，還有從現在的沙彌成範中節錄出來的。「又宣律師行護律儀，雖誡新學比丘」，還有道宣律師做的一本書叫行護律儀，這本書雖然是教誡新學的比丘。「有可通用者，亦節出。」有沙彌可以通用的，蓮池大師也把它節錄出來。

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。由是刪繁取要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

有一本一本的經，一本一本的書，你們去看就好了，節錄出來做什麼呢？「良以末法人情，多諸懈怠，聞繁則厭。」因為末法時代人的根性差，聽說要一本一本的看多少書，唉！不要看了，聽到繁多就生厭煩心，就不要看了。「由是」，因為這個道理，蓮池大師才「刪繁取要」，刪，是刪除。把繁多的文字刪除掉，取其切要的，叫沙彌律儀要略。蓮池大師把各種經書裡面，沙彌要用

的節錄出來，但是他很慈悲，「仍分類以便讀學。」還把這一類的規矩，列成一條；那一類的規矩，列成一條，下面有二十四條，便利沙彌研讀學習。

「間有未備，從義補入一二。」除了從各種經書裡面，沙彌要用的節錄出來，間有沒有完備的地方，蓮池大師從跟經書相通的義理，補入一、二條。「其有樂廣覽者，自當檢閱全書。」雖然說末法時代的人，聞繁則厭，但是善根有不同，有的喜歡多看，你把全書檢出來多看一看。

這一段是下篇威儀門的序文，把序文講完，再勸導諸位。你們受了戒，要研究戒律，要發心講戒律。道源今年八十六歲，年紀不算大，但是眼睛視力退化，我為給你們講戒，為給你們結緣，抄這麼大的字，還是看不清楚，著急出一身大汗，你們要接班。

下篇威儀門，蓮池大師慈悲，一類一類的把它列成一條一條，一共二十四條。這二十四條威儀切記著，是一切出家人的規矩，不可以說這是小沙彌的規

矩。在我們中國傳戒三壇大戒一起受，根本沒有沙彌、沙彌尼。受了沙彌、沙彌尼戒，經過一個星期，就變成比丘、比丘尼了。比丘、比丘尼的規矩，都在這二十四條威儀裡面，將來你們受了具足戒，比丘、比丘尼的戒本，都有一百條應當學，那就是這二十四條威儀。一百條應當學，是依著梵文翻譯過來的，沒有蓮池大師記得這麼清楚明白。所以你們受了具足戒之後，回到你的常住上，不能把它讀得會背，也要多看幾遍，把它記熟到你心裡。你自己學一個出家人，才像出家人的樣子。將來你們要收徒弟，怎麼教徒弟呢？依著這二十四條威儀來教，把你的徒弟，也教得像個樣子。不要等著受戒，由傳戒的戒師父跟你講，傳戒的戒師父也有不講戒的，不能等。你自己把它看熟了，就給你的徒弟講，前面十條戒，不受戒都可以聽，講給你的徒弟聽。講前面十條戒，再講這二十四條威儀，你自己學得像個出家人，把你的徒弟也教得像個出家人。現在大家把沙彌律儀忽略了，說沙彌律儀是沙彌的事情，我們不要學。不要學，

你一舉一動，都不合規矩，怎麼教你的徒弟呢？不會教，所以你的徒弟也教不好。要記著，回去要多讀幾遍。

敬大沙門第一

「敬大沙門第一」，沙門兩個字，在開講時已經講過，現在再講一遍，要把它記熟。梵語沙門，華言勤息。勤是精勤，勤修戒定慧。息是息滅，息滅貪瞋癡。你懂得沙門字義，就知道出了家應該做什麼事？我們現在發心出家，發心發得不對，沒有發菩提心不對。發了菩提心出家，不曉得要做什麼事？你依著沙門兩個字去做就對了，就不會錯了方向，要修戒定慧，要精勤的修。按規矩，要五夏專精戒律，五夏以後方得聽教參禪。聽教，是學慧；參禪，是學定。釋迦如來說了四十九年的法，以戒定慧為三個大綱，叫三無漏學。三無漏學，我們出了家學了幾十年，不會把它學畢業，所以你要精勤的修，精勤的學，勤

修戒定慧。修戒定慧做什麼呢？斷煩惱。煩惱，有三個根本煩惱，要息滅貪心、瞋心、愚癡心，要息滅這三個根本煩惱。你這樣顧名思義，天天想到我是個沙門，我應該做沙門的事，就不會錯了方向。

不得喚大沙門字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。

「不得喚大沙門字」，沙門兩個字，上面加個大字。佛制出家人有五眾：比丘、比丘尼、式叉摩那、沙彌、沙彌尼。比丘、比丘尼，稱為大眾；式叉摩那、沙彌、沙彌尼，稱為小眾。大眾有二眾，小眾有三眾。大眾比丘、比丘尼，都叫大沙門。不光比丘，比丘尼也包括在內，都叫大眾的出家人。式叉摩那、沙彌、沙彌尼，稱為小眾，這是講沙彌律儀，為小眾講的，所以叫你恭敬比丘、比丘尼，恭敬大沙門。

出家五眾，在中國只有四眾，女眾的式叉摩那沒有。式叉摩那是梵語，翻

成中國話叫學法女，學什麼法呢？學比丘尼法。它有時間性的規定，一定要學兩年，你是沒有結過婚的女子，受了沙彌尼戒之後，到二十歲受比丘尼戒。但是從十八歲起，你要受式叉摩那戒，單把比丘尼戒的六條提出來叫你學，是沒有結過婚的女子，要學兩年的時間。結過婚的女子，從十歲起到十二歲，學兩年的時間。你們受了戒都可以研究大律，大律有詳細的解釋，結過婚的女子，從十歲起到十二歲，不要懷孕，恐怕有錯字，哪裡女子十歲就可以結婚呢？你要知道，印度是熱帶地方，小孩發育很快，我們中國女子最早十四歲可以結婚，印度的女子十歲就可以結婚，早四年。你將來到印度朝聖，會看到十幾歲男孩子一嘴鬍子，我們中國到了二十歲剛生鬍子，還不多。印度男孩子不到二十歲滿嘴鬍子，發育得快，所以不要懷疑有錯字。

學法女，式叉摩那，有時間性的規定，一定要學兩年，為什麼要訂兩年的時間？恐怕女孩子懷孕，身上懷孕來受比丘尼戒，人家要毀謗，要淨她的身體。

到了中國傳戒的規矩，是三壇大戒一起傳，不但沒有式叉摩那，連沙彌、沙彌尼都沒有。你們現在叫形同沙彌、沙彌尼，形同，是你的身形，像一個沙彌、沙彌尼，實際你還沒受沙彌、沙彌尼戒。受了沙彌、沙彌尼戒，叫法同沙彌、沙彌尼，什麼時候叫法同沙彌、沙彌尼呢？三壇大戒。等你初壇正受之後，這時候叫法同沙彌、沙彌尼，當幾天呢？現在規定三十二天三壇大戒，當沙彌、沙彌尼七天，就受具足戒。為什麼學法女兩年的時間，可以把它略掉呢？因為中國佛教跟印度有所不同。印度佛教，是你出家剔度師父，就是你的沙彌戒和尚，沒有剔度師。到了中國佛教，有剔度師，剔度師給你剔了頭，換了出家衣服，他沒有授你沙彌、沙彌尼戒。女子出家，是拜女眾師父，剔度師跟她住在一起，會審查考核她身體有沒有懷孕？不會身上懷孕來受戒。所以古時候傳戒的大德，研究到中國有剔度師，會審查考核跟戒律不相違背，因此就沒有兩年的時間學法女戒。因此中國只有四眾：沙彌、沙彌尼、比丘、比丘尼。

大沙門，是講普通的比丘、比丘尼，不是講你的師父。下面第二條、第三條、第四條，都是講你的師父。這是講普通的出家人比丘、比丘尼，「敬大沙門第一」，上面有一個敬字，敬是恭敬，你對於一切比丘、比丘尼，都應該恭敬。第一，是二十條的開始，稱為第一。

看著戒文，「不得喚大沙門字」，大沙門的名字，你不得直接呼喚。我們怎麼稱呼大沙門呢？帶著師父兩個字，比方我是道源，你不能直接說道源，要稱呼道源師父。

「不得盜聽大沙門說戒」，比丘、比丘尼半月半月要誦戒、說戒。他們在誦戒、說戒的時候，你當沙彌、當徒弟的不得盜聽。等你們登比丘壇，十三重十六輕，有這麼一條，你盜聽大沙門說戒了沒有？你要是盜聽過，犯遮障，不許你受具足大戒，所以不可以盜聽大沙門說戒。

「不得轉行說大沙門過」，轉行，就是說來說去。你當沙彌、當徒弟的，

不可以說大沙門的過錯。為什麼不許盜聽大沙門說戒？不僅大沙門說戒不能盜聽，比丘、比丘尼戒本，不許你打開看，那有什麼秘密呢？因為比丘、比丘尼還是凡夫，有犯戒的時候。你當小眾、當弟子的，認為你師父比丘、比丘尼都是聖人，不曉得是凡夫，要是犯戒，你會瞧不起他們。在半月半月要誦戒、說戒，為什麼不許盜聽呢？說戒，聽了沒有錯，他說了戒要懺罪，把四根本戒說完了，問你們清淨、不清淨？不清淨趕快懺悔。十三僧殘說完了，問你們清淨、不清淨？要懺悔罪業，你在盜聽，聽見了，心裡想：大比丘怎麼犯這個事？你瞧不起大比丘，所以不讓你盜聽戒。那麼你看見大沙門有過錯了，不許轉說，不許說大沙門過錯。說大沙門過，在沙彌戒上不嚴重。受了菩薩戒，無論出家梵網經菩薩戒、優婆塞經戒在家菩薩戒，說四眾過，都犯根本戒。四眾菩薩，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有了罪過，你都不能說，你說了都犯根本戒，很嚴重。為什麼不許說呢？因為三寶之一，比丘、比丘尼，是僧寶。佛在世的

時候，三寶，以佛寶為重。佛涅槃之後，佛法僧三寶，以僧寶為重。沒有僧寶，佛寶、法寶，也不能住世。佛寶、法寶，能夠住世，全靠僧寶住世。你今天說這個比丘不好，明天說那個比丘尼不好，你把僧寶給破壞了，佛寶、法寶也統統破壞了，三寶都滅亡了，你這罪業不重嗎？

孔子被稱為人間的聖人，他也不說人間的過錯。他說：「三人行必有我師焉！擇其善者而從之，其不善者而改之。」三個人在走路，一定有我的師父，三個人一定有好的人，他做善事，我跟他學。裡面有一個壞的人，他不做善事，我看見就趕快改過，不要做這個事，他還是我的老師。所以惡人是我的老師，善人也是我的老師。在佛教裡講，好的師父，是順境的善知識；壞的師父，是逆境的善知識。好的師父，他持戒清淨，給我做模範；壞的師父，破齋犯戒，有了過錯。他要是沒有過錯，你不會起警惕心，唉呀！某個比丘、比丘尼犯戒，我可不要犯？這樣他不是你的善知識嗎？所以你不能把他當作破齋犯戒。有過

錯的人，把他當作逆境的善知識，有一句格言：「靜坐常思己過，閒談莫道人非。」你靜下來坐的時候反省，常常思慮自己有沒有過錯？反省自己的過錯，跟人談閒話的時候，不要講人家的過非，這樣你就會修行了，就淨除口業。

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，除讀經時、病時、剃髮時、飯時、作眾事時。

「不得坐見大沙門過不起」，你在那裡坐著，大沙門過來，你不可以不站起來，要表示恭敬。但是下面有開緣，「除讀經時」，你正在那裡讀經，不起來不犯威儀。「病時」，你自己有病，不能起來。「剃髮時」，剃髮的時候，不必起來。「飯時」，你吃飯的時候，不必起來。「作眾事時。」你做事情的時候，不必起來，不要緊。

行護云：五夏以上，即闍黎位；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

知之。

「行護云：」前面講過，道宣律師做的行護律儀，是跟初學比丘講的。「五夏以上，即闍黎位；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」雖然當阿闍黎，是比丘的事情，沙彌當預先知道。這是蓮池大師的權巧方便，因為在中國傳戒，三壇大戒一起受，你受了沙彌戒，就要受比丘戒了，所以應該先知道。「五夏以上」，前面講過夏，結夏安居講得很詳細，你結過五個夏，也就是受戒以後，過了五年，過了五年為什麼要講夏？要結夏安居。不結夏安居，你過了五十年，還是個新戒。你結夏安居，五個夏過了，「即闍黎位」，就可以就任闍黎位。闍黎位，是阿闍黎，梵語是阿闍黎，翻成中國話叫軌範師，規矩模範。你要學規矩模範，就跟這個師父學，所以這個師父叫阿闍黎。我們受比丘戒有十師，中間一位師父叫得戒和尚，其他九位師父，都叫阿闍黎。羯磨阿闍黎、教授阿闍黎，有七

位尊證阿闍黎。因為這些師父都教你規矩，給你做模範，所以叫軌範師。

我帶著講羯磨兩個字，三師，得戒和尚，翻成中國話得戒。教授阿闍黎，翻成中國話教授，這個容易懂。怎麼叫羯磨阿闍黎？翻成中國話叫作法辦事，依著戒律來作法，來辦事情，給你辦好，所以叫羯磨。等你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，要登比丘、比丘尼的具足戒壇，羯磨師要給你百事羯磨，叫一百三羯磨，把百事羯磨的文給你念好了，七尊證和尚都答應成，那你得了比丘戒、比丘尼戒，叫作法辦事，叫羯磨阿闍黎。

「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」即，就可以任。你要當得戒和尚，得結過十個夏。和尚怎麼講？梵語叫和尚，翻成中國話叫力生，力是力量，什麼力量呢？法力，他有佛法的力量，能夠生出來你的法身慧命，等於你的父母，生出你的色身一樣。和尚，等於我們的法身父母，他有法力，能夠生你的法身，生你的慧命，這叫力生。和尚，是最尊重的稱呼？在戒期之中，只有得戒和尚一個人

稱和尚，其他九師都稱阿闍黎。引禮、引讚，是師。現在羯磨，叫羯磨和尚；教授，叫教授和尚，都是尊稱。尊證，叫尊證和尚；大師父，叫開堂和尚；二師父，叫陪堂和尚。因為和尚是最尊重的稱呼，大家都稱和尚，這都是在中國講客氣的話，實實在在只有得戒和尚一個人，可以稱和尚。在平常的時候，一個大叢林，無論住幾百人，只有住持一個人，可以稱和尚。其他的人都稱師父，要記著這個規矩，和尚，是最尊重的稱呼。

為什麼要五夏以上，即闍黎位？前面講過，你受了戒以後，五年以內專精戒律，你當阿闍黎，就是當戒師父，你自己不懂得戒律，怎麼當戒師父呢？所以你研究了五夏，專精戒律，開遮持犯都懂了，可以當阿闍黎。為什麼當得戒和尚，要結過十個夏？得戒和尚，不是單傳戒，懂得戒，他五夏以後，聽教參禪，定慧二學都瞭解。得戒和尚，戒定慧三學都知道，他有法力，能生你的法身慧命，所以十夏以上，即和尚位。

「雖比丘事，沙彌當預知之。」預知，是預先知道。剛才說過，這是蓮池大師的慈悲權巧方便，因為中國受了沙彌戒，要受比丘戒。你受了比丘戒以後，應該結夏安居，結五個夏，專精戒律，可以傳授戒法。

事師第二

「事師第二」，師，這裡是指你自己的師父。前面大沙門，是講普通的比丘、比丘尼，不是講你的師父。這裡的師，按我們中國說，就是你的剃度恩師；按戒律說，就是你的沙彌戒和尚、沙彌戒阿闍黎。就是指你的沙彌戒和尚、沙彌戒阿闍黎，乃至你的剃度恩師，你都應該恭敬，應當事奉，給他當侍者侍候他，叫事師第二。

當早起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

「當早起」，跟你的師父同住一個寺院，應該比你的師父起得早。「欲入戶，當先三彈指。」要進入你師父的房間，應當先三彈指。彈的聲音，輕重要適中，不可以太急，不可以太緩。不可以彈得過輕，師父沒有聽到；不可以彈得過重，會嚇到師父。

若有過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，不得還逆語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若使出不淨器，不得唾，不得怒恚。

「若有過」，你當弟子的有過錯。「和尚阿闍黎教誡之」，按戒律說，你的師父，就是你的沙彌戒和尚、羯磨阿闍黎、教授阿闍黎。按中國說，包括你的剃度師父，他要教誡你。「不得還逆語」，怎樣說你，你都要默然接受，不可以頂嘴，不可以辯論。「視和尚阿闍黎，當如視佛。」視，是看見。你看見沙彌戒和尚、羯磨阿闍黎、教授阿闍黎，等於看見佛一樣，和尚阿闍黎，就是

你的活佛。釋迦佛已經涅槃了，你想受戒，他不能傳你。現在你怎麼成個沙彌、沙彌尼呢？戒和尚、阿闍黎成就你的。你怎麼成個菩薩比丘、菩薩比丘尼呢？戒和尚、阿闍黎成就的。所以對於你有大恩，都是你的活佛，你對他們要當活佛一樣看待。

「若使出不淨器」，師父叫你提出一個不清淨的器物，如大便器、小便器，或者吐痰的痰罐，都是不清淨的東西。叫你拿出去，你不可以不高興。比方叫你把痰罐拿出去，「不得唾」，不拿不行，拿的時候心裡不歡喜，吐個口水，不得吐口水。「不得怒恚。」不可以臉上帶著生氣、怨怒的表情。

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，師經行不應作禮，師食、師說經、師梳齒、師澡浴、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，師不應，應去。

「若禮拜：師坐禪不應作禮」，禮拜有禮拜的規矩，給師父頂禮，師父正在坐禪的時候，你不應該作禮。「師經行不應作禮」，經行，在中國，就是禪宗的行香，淨土宗的繞佛。師父經行的時候，不應該作禮。「師食」，師父在吃飯的時候，你不應該作禮。「師說經」，師父在講經的時候，不應該作禮。「師梳齒」，按戒律說，就是嚼楊枝，現在叫刷牙。師父在刷牙的時候，不應該作禮。「師澡浴」，師父在洗澡的時候，不應該作禮。「師眠息等，俱不應作禮。」師父在睡眠休息的時候，都不應該作禮。

「師閉戶，不應戶外作禮。」要給師父頂禮，師父正關著門，你不可以在門外面頂禮。「欲入戶作禮，應彈指三遍」，你要進去頂禮，應該三彈指，「師不應，應去。」三彈指以後，師父沒有應。師父或者在參禪打坐，或者睡眠休息，不要頂禮了，你就走吧！

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

「持師飲食，皆當兩手捧。」飲食，飲是飲茶，食是吃飯。師父要飲茶，你應該捧一個茶杯到師父前面。師父要吃飯時，你應該給師父準備飯菜。無論師父要飲茶、吃飯，你都應當兩手捧，表示對師父的恭敬、尊重。而且師父吃飯時，應該在旁邊侍候。還有一點規矩應該注意，為師父捧湯時，應拿碗的邊緣，切不可把大拇指插入碗中。盛飯時，也不可讓手指碰到。

「食畢，斂器當徐徐。」斂，是收斂。徐徐，是慢慢地。當師父飲完茶、吃完飯時，收拾食器，應當慢慢地收。如果收的聲音太大，表示心粗，師父聽到了，會以為我們心煩，這樣對師父不恭敬。洗碗時應該小心，才不會將飯碗碰掉一塊缺口。

侍師不得對面立，不得高處立，不得太遠立，當令師小語得聞，不費尊力。

「侍師不得對面立」，給師父當侍者，師父坐著，你站著，這是規矩，但是你不應該站在師父對面。「不得高處立」，不可站得比師父的位子高。「不得太遠立」，不可以站得距離太遠。「當令師小語得聞」，應當師父小聲說話，你可以聽得見。「不費尊力。」不用費師父的氣力。

若請問佛法因緣，當整衣禮拜，合掌胡跪。

「若請問佛法因緣」，對你師父請問佛法的因緣時，現在就是請開示，你得恭敬佛法。「當整衣禮拜」，整衣，就是把你沙彌的袈裟搭起來，禮拜，先頂禮。「合掌胡跪。」胡字是指外國，外國的跪法，就是指印度。要請問佛法，是右膝著地，因為兩個膝蓋都跪下來不能持久，跪下來一個膝蓋。在中國沒有這種跪法，印度釋迦佛慈悲方便，叫你右膝著地，我們就翻譯成胡跪。現在單個膝蓋跪下來也不行，都是兩個膝蓋都跪下來。不過要消此文，胡跪怎麼解釋？

你要講給徒弟聽，所以要懂得。

師有語，澄心諦聽，思惟深入。

「師有語」，你請問佛法，師父要講佛法給你聽，但是講的是佛法，你要定下心來聽。「澄心諦聽」，澄心，你把心裡的妄念統統歇落下來，就像一盆渾水，把它澄清。諦聽，諦者詳審為義。怎麼叫諦聽？要詳細地聽，聽了要思惟，你聽到耳朵裡不行，要聽到心裡去。「思惟深入」，心裡依著師父講的道理來思惟，聽到心裡。佛法很深，道理聽得很淺不行，思惟要深入佛理，這樣才能得利益。

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，但端立師側，據實申白。

「若問家常事，不須拜跪」，若問家常的事情，不是佛法，不用禮拜，但也是要恭恭敬敬。「但端立師側」，端，是端正。端端正正站在師父的旁邊。前面講過，不可以跟師父對面立，要站在師父的旁邊，站在師父的旁邊什麼樣子呢？像大殿供奉的釋迦佛，兩邊迦葉尊者、阿難尊者那個樣子。「據實申白。」申，是申明。把要問的家常事，說得明明白白。

師若身心倦，教去應去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

「師若身心倦」，你來請問事情時，正好師父身心疲倦，沒有精神給你講話。「教去應去」，叫你離去，你就應該離去。「不得心情不喜，現於顏色。」不可心裡想，我要請問事情，你怎麼不答覆我？心情不喜，表現在面容上。不可以這樣，叫你離去，你就應該離去。

凡有犯戒等事，不得覆藏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師許，則盡情發露，精誠悔改，還得清淨。

「凡有犯戒」，無論沙彌十戒，哪一條犯了。「等事」，犯了威儀，或者違背了規矩。「不得覆藏」，你不要蓋覆著，不要隱藏著，「速詣師哀乞懺悔。」速，是很快。詣，往、到也。趕快去到你師父的面前，要哀乞懺悔，說弟子不小心犯了哪一條戒，或者犯了什麼規矩。「師許」，師父許可說好，你求懺悔，你講犯了哪一條戒，或者犯了什麼規矩？「則盡情發露」，前面是不得覆藏，不要蓋覆著，不要隱藏著。現在師父許可你求懺悔，你講犯戒錯誤的事，一點不要留下，統統把它發露出來。「精誠悔改」，精誠，是以後不要再犯戒、犯規矩。「還得清淨。」這樣獲得清淨。懺悔，就像洗衣服一樣，我們衣服弄髒了，趕快去洗，洗了就清淨。

師語未了，不得語。

這個規矩要記住，有的當徒弟的嘴快，師父話還沒說完，他插上來講。記著，要等師父話說完，你才說。

不得戲坐師座，及臥師牀，著師衣帽等。

徒弟都年輕，遊戲心很重，看到師父好像都很高大。於是師父坐的法座，你也去坐坐看；師父臥的眠牀，你也去躺一躺；看師父的衣服帽子，你也去穿一穿、戴一戴，這都是對師父不恭敬。

為師馳達書信，不得私自拆看，亦不得與人看。

「為師馳達書信」，馳，就是走得遠的意思。師父叫你去遠的寺院，送一

封書信。「不得私自拆看」，不得把信封拆開來看。「亦不得與人看。」別人說：你拿的什麼？給我看一看，不可拿給別人看。你說：師父的信，連我都不能看，你怎麼能看？

到彼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不應答，則善辭卻之。彼留不得便住，當一心思師望歸。

「到彼」，到了你送信的地方，比方某一個寺院，給某一個師父送信，到了那一個寺院裡。「有問，應答，則實對。」那座寺院的師父，是你師父的朋友，你師父才給他寫信。那座寺院的師父問你的話，要注意聽，應該答，你就依著他問的事實來答覆。「不應答，」那座寺院的師父問的話，不應該答覆，「則善辭卻之。」要用很好聽的話婉轉推卻，但不要頂撞他。

「彼留不得便住」，你去送信的地方，距離你住的寺院遠一點。那一個寺

院，是你師父的朋友，看見你來送信，走了很遠的路，就說你在這裡住一晚，明天再回去吧！「當一心思師望歸。」你要想到師父在盼望等著你回去，不可以住下來。

師對賓，或立常處，或於師側，或於師後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

「師對賓」，寺院裡今天來了賓客，師父對賓客講話，你在旁邊當侍者，你應該站在哪個地方呢？「或立常處」，或者站在你平常站的地方。「或於師側」，或者站在師父的旁邊。「或於師後」，或者站在師父的背後。「必使耳目相接，候師所須。」你站的地方，你的耳朵、眼睛要跟師父相接，只要師父眼睛看一眼，就知道要做什麼事。譬如客人沒茶了，師父看我們一眼，就知道去倒茶。

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，房室、被褥、藥餌、粥食等。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，具於律中，茲不繁錄。

「師疾病，一一用心調治」，師父有了疾病，要細心調治，以報生我法身慧命之恩。怎麼細心調治呢？下面一一列出來，「房室」，師父有了病，師父住的房間，要打掃清爽。「被褥」，師父蓋的棉被，要清洗乾淨。「藥餌」，師父有了病要吃藥，煮藥要細心。要是分開講，餌，是點心。吃藥、吃點心。「粥食等」，師父有病不能吃飯，要吃稀飯，都要一一用心調治。

「持衣授履，洗浣烘晒等」，師父要穿衣服，怎樣把師父的衣服拿過來，給師父穿上。履，是鞋。師父要穿鞋，你應當把師父的鞋怎樣拿過來，給師父穿上。「洗浣」，洗了再洗，叫浣。師父換下來的衣服，應該仔細洗乾淨。「烘晒」，冬天沒有太陽，要把洗的衣服烘乾；有了太陽，要拿到太陽底下去晒。

「具於律中」，這些事情在大律裡面記載很多。「茲不繁錄。」因為寫得太多了，恐怕沙彌生厭，蓮池大師就不多寫了。

（附）凡侍師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不問，不敢對，除自有事欲問。

附，加上的意思，是蓮池大師加上去的。「凡侍師」，你給師父當侍者，總是站在師父旁邊，師父叫你坐下，你就坐下。「不命坐，不敢坐。」師父沒叫你坐，不敢坐，師父叫坐才坐。師父問你，你才對話；「不問，不敢對」，師父沒問，不敢對話。「除自有事欲問。」那麼若是有事必須問呢？可以的，除了自己有事情要問師父，那就可以問。

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

「凡侍立，不得倚壁靠桌」，你站在師父的旁邊時，不可以身體依著牆壁，或者靠著桌子。「宜端身齊足側立。」你的身體，要站得端端正正。要齊足，兩隻腳不要一隻腳前，一隻腳後。側立，不要面對師父，要側著身體站著。

「欲禮拜，若師止之，宜順師命勿拜。」這個規矩，你們當新戒，引禮師都教好了。若要禮拜時，你頂禮三拜，戒師父說一拜，你就一拜；戒師父說問訊，就問訊，不要拜，叫恭敬不如從命，要依教奉行。我們對於師長，有時候恭敬過頭，戒師父說一拜，非拜三拜不行，這不是恭敬，不順師命。所以師父叫你一拜，你就一拜；叫你不要拜，你就不要拜，這樣順乎師命，不要禮拜。

凡師與客談論，涉道話有益身心者，皆當記取。

「凡師與客談論」，有賓客來了，或者是出家的師父，或者是在家的居士，凡師父跟賓客談論的時候，談論不要緊的話，就不要記了。「涉道話有益身心

者」，談論有涉及佛道，對於身心都有利益的話，比如以前沒聽過，現在聽到，「皆當記取。」趕快把它記下來。現在大藏經裡面有很多祖師留下來的語錄。語，是語言；錄，是記錄。都是當時師父說的話，弟子把它記錄下來，記多了成為一本書，叫語錄。

現在科學進步，有錄音機可以幫忙。你把錄音帶準備好，今天來了一個客人，比如來一個法師，來一個懂佛法的大居士，你就要注意錄音，有重要佛道的話，你一定把它錄下來，有時間再把它抄寫下來，就是語錄。

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，不得違慢。

「師有所使令，宜及時作辦」，師父叫你做的事情，要趕快去做，「不得違慢。」不得違，不得慢。違，是師父說的話，你根本不聽，這是違背師命。慢，是聽是聽了，不及時辦，很慢很慢才做，這樣都不對，不可拖延怠慢。

凡睡眠，不得先師。

要睡覺，比方你的寺院有規矩，每天晚上九點鐘睡覺。今天你師父有事，九點鐘沒有睡，你先去睡了，這樣不對。因為師父沒有睡，可能叫你做什麼事，比方師父平常九點鐘睡，今天沒有睡，一定有事，事情辦好了，師父需要喝點開水，你先去睡了，師父找不到你，所以你不得先師父睡覺。

凡人問師諱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

「凡人問師諱」，諱，是忌諱。我們中國的禮節，子不言父名，兒子不可以說父親的名字。弟子對於師長，師徒如父子，師長的名字也是忌諱，人家問你師父的諱，就是問你師父的名，你不可以直接說。「當云：上某字下某字。」應當說：上某字下某字。比方你是我的徒弟，人家問你師父叫什麼名字？你回

答說：我師父叫上道下源。

凡弟子當擇明師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如師實不明，當別求良導。

「凡弟子當擇明師」，你當弟子要出家的時候，要選擇一個明師，就是明瞭佛法的師父。佛法難學，要細心，我們要打齋供眾，齋僧的時候，不能起分別，不能選擇，要發平等心供養，你不能想到這一個師父怎樣懂佛法，我要供養他；那一個師父不懂佛法沒修行，我不要供養他，這樣起分別，打齋沒有功德。打齋的時候，不許選擇，要平等平等的供養。要是拜師出家，這要選擇，你不能拜一個糊裡糊塗的師父，所以你要先選擇一個明瞭佛法的師父，選擇好了，拜他為師，跟他出家。

「久久親近，不得離師太早。」佛法難學，你親近沒有幾天，怎麼能學到佛法呢？要久久親近，在社會上學校，小學六年，國中三年，高中三年，大學

四年，你在社會上求普通的教育要十六年，你離師太早，怎麼能學到佛法呢？釋迦佛身邊一千二百五十個比丘，叫常隨眾，都證大阿羅漢果了，終身不離開世尊，要久久親近。淨土宗的開宗祖師慧遠大師，他親近道安法師二十五年之久，後來因為要打仗，道安法師散眾，說你們逃難去，慧遠大師才離開道安法師，到江西廬山建立東林寺，才開淨土宗。慧遠大師多麼高深的學問，他親近道安法師二十五年，不離開師父。拿道源為例證，我親近慈舟老法師二十年之久，從民國十六年起親近他老人家，到民國三十六年才離開他。我發願要講戒律，現在能給你們講戒律，都是跟慈舟老法師學的，學了二十年之久。

「如師實不明」，中國有剃度師，戒律上就是沙彌戒和尚。中國的剃度師，給你剃頭度出家，並不見得明瞭佛法，那如何學佛法呢？「當別求良導。」出去參學，別求善良的導師，去求一個明瞭佛法的師父親近。並不是你不要那位剃度師，另外拜一位剃度師，親近這位法師教導你叫親教師。拿我道源為例子，

我出家師父也不明瞭佛法，我去親近慈舟老法師，是我的親教師，不是拜他作剃度師，要注意這個禮貌。不是拜剃度師，這點規矩要記著，還要叫剃度師為剃度恩師，他對你有大恩德，你找了明瞭佛法的良導學了佛法。你怎麼能學佛法？因為你出了家，才能出去參學，恩德還是剃度師給你的。你將來受了戒，你去看佛教的記錄，有的大德，他師父不明瞭佛法，出去參學明瞭佛法以後，反過來講佛法給他師父聽，報答他師父剃度之恩，要注意這點恩德。

在現在說現在，很多的出家人，瞧不起自己的剃度師。尤其最近幾年，大專畢業、高中畢業的學生，出家了。他的剃度師，六年小學畢業，最高國中畢業，他瞧不起剃度師，這是大大的不對。誰度你出家的呢？是剃度師父度你出家的，你要報答他度你出家的恩，怎麼能瞧不起他呢？

佛法跟世間法不同，佛法講行解並重，要先瞭解佛理後修行。當然你世間的學問讀得高深，對於學佛法有大的幫助，你是大專畢業、高中畢業的學生，

今天聽戒，就聽得很明瞭。但是你不能忽略修行，佛法不完全注重在學問，注重的是修行。你瞭解佛理了做什麼呢？修行啊！你光瞭解佛理，不要說你大專畢業沒有用；學會講經，不會修行，還是沒有用，所以修行很重要，你不要忽略了行持。

拿現在你們來求戒，得戒和尚，廣欽老和尚，他不認識字，小學也沒讀過。這次負責傳戒，妙通寺的住持，是個比丘尼，才六年小學畢業，如果瞧不起他，你大大的錯誤，因為她有真正的行持。你的得戒和尚不認識字，他在台北修承天寺，將來求了戒去參拜，修那麼一大片寺院。妙通寺修二年，就是六年小學畢業的比丘尼修的。你看不起她只小學畢業，你大專畢業修修看？要注重行持，有真正的行持，天龍八部來護法。你大專畢業，天龍八部來護你的法嗎？要注意，不要看不起女師父！

前天是星期天，遠到來的當天不能趕回去，星期六就趕來。星期六晚上來

了二十輛遊覽車，星期天來了四十輛遊覽車，合起來有六十輛遊覽車，一台坐五十個人，有三千個信徒，來到這裡打齋供眾、拜佛祖，還要拜廣欽老和尚。老和尚年紀大了，講話沒有聲音，信徒把老和尚請出來，大家頂禮看一看，才滿願的走了。信徒是因為他大專畢業來的嗎？他怎麼有這個感應呢？老和尚有真正的修行，不但在大陸上出家修行，到台灣也修行。

我們幾位幫忙來傳戒的法師，請問老和尚，現在用什麼功？老和尚說：「一天念六枝香的佛，有空了就去做雜事，或者掃地。」老和尚現在一天還念六枝香的佛，有真正的修行，才有真正的感應，你們怎麼敢瞧不起他？

設離師，當憶師誨，不得縱情自用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

「設離師，當憶師誨」，你要離開剔度師，別求良導去學佛法，你師父雖然不會講經，但讓你出去參學。你師父自從度你出家，講的都是出家人應守規

矩的話，你應該記著，不要忘記。「不得縱情自用」，縱情，是放縱自己的感情，放逸。自用，自己作主。不得「隨世俗流，行不正事。」離開師父了，你不得隨著自己的妄想走，跟隨世間的流俗，做些不正當的事情。

亦不得住市井鬧處，

市井鬧處，就是都市人多的地方。比方你受了戒，你要到台北市、高雄市內去住，那都叫市井鬧處，不可以。因為那地方做事的人很多，辦道的人很少。你會被傳染做些世間不正當的事，不要住在大都市裡面。

不得住神廟，

比方你受了戒，有馬祖公、天公廟，請你當住持，不可以接受。你是受過

戒的比丘、比丘尼，不可以住神廟。

不得住民房，

民房，是人民的房屋，不是寺廟。我是悲心過切，已經跟你們講了二、三次了，不可以買公寓房子住，或者租一間。這地方有明文，不可以住民房。

不得住近尼寺處，

這是對沙彌說的，你是個男眾，不可以與比丘尼的寺廟住得太近；你是個沙彌尼，不可以住近僧寺處。為什麼？因為我們都是凡夫，要保持距離，太接近了，有二點：第一、怕犯戒，第二、要避譏嫌。沒有犯戒，你跟異性走得太近了，信徒要譏謗你。

不得與師各住，而行世法中一切惡事。

這裡跟前面兩句一樣，第一、不可以離師太早，要久久親近，不得與師各住。第二、不可以離開師父，行世間法中一切不正之事，就是不可以做一切世間不正當的惡事。

隨師出行第三

不得過歷人家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，不得左右顧視，當低頭隨師後。

跟師父出門的規矩，「不得過歷人家」，你跟師父一路走，比方走到六龜，你有個信徒住在那裡，有事要跟他聯絡，不可以。因為那個信徒家裡，你師父不去。你有事到信徒家裡，師父要在哪裡？

「不得止住道邊共人語」，你跟師父一路走，遇到熟人，你站在路旁和熟人講話，沒完沒了，讓你師父站在路旁等，不可以。

「不得左右顧視」，你跟師父一路走，不得左看看，右看看。「當低頭隨師後。」應當低著頭走，隨在師父的後面。

到檀越家，當住一面，師教坐，應坐。

「到檀越家」，檀越，是居士家裡，翻成中國話叫施主，布施的居士，現在說就是信徒家裡。你跟師父一路走，到信徒家裡，「當住一面」，師父到信徒家裡，當然先坐下來，你還是站在一邊。「師教坐，應坐。」不能一直站著，師父自然會招呼你，師父叫你坐在哪裡，你才坐在那裡。

到他寺院，師禮佛，或自禮，不得擅自鳴磬。

到了他人寺院，師父禮拜佛，或你自己拜佛，不可以擅自敲磬。擅，是自己作主，敲人家大殿的大磬。師父禮拜佛時，你去敲磬，不可以。磬是人家寺院的法寶，他寺院的人，看見你們來了要拜佛，自然給你們敲磬，你不可以去敲人家大殿的磬。

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

「若山行，當持坐具隨之。」你跟師父一起走山路，得持個坐具，因為師父年紀大了，走累了要坐下來休息，所以要隨身攜帶坐具。「若遠行，不得相離太遠。」走路要走很遠，你不可以與師父距離太遠，因為怕路上有叉路，師父走到那一條路，你不知道。「若渡水，當持杖徐試淺深。」要是走到山邊有一條小河，或者有一道溪水，既沒有過河的船，也沒有過河的橋，要涉水過去。

這時候請師父慢慢走，你去找一根竹杖，或是棍子，慢慢地試探水的深淺。平常走路，你是走在師父後面；要涉水的時候，你要走在師父的前面。

「持瓶攜錫等，具如律中，文繁不錄。」你跟師父出門走路要帶兩個瓶子，一個淨水瓶，一個觸水瓶（色聲香味觸法的觸）。淨水瓶是準備師父飲的，師父走路口渴了，要喝水。觸水瓶，是供師父洗手用的，大律上說得很詳細清楚，因為文字太多，蓮池大師沒有錄出來。

（附）若偶分行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

「若偶分行」，比方走路，有點事情，師父要跟你分開走。「約於某處會，不得後時。」約在某個地方會合，你要比師父先到。比方從妙通寺出去，走到六龜，你師父有點事情去辦，師父說你先走，我們到高雄車站見面。高雄車站，有開車的時間，不能讓師父等你，你要事先到達。

師受齋，當侍立出生。齋畢，當侍立收賸。

要是有信徒請師父吃齋，你應該站在師父旁邊，等著去出生，要你師父挑七粒米，你到外面去出生。你現在過齋堂有看見，出生，也叫出食。「齋畢，當侍立收賸。」師父吃齋吃完了，你要趕快站起來，要收賸錢。人家供養師父，現在叫供養紅包，你要收起來。

入眾第四

入眾，蓮池大師編的威儀，都是為比丘、比丘尼編的，因為沙彌是小眾，他沒有入眾的必要。前面一再講過，中國的規矩，根本沒有沙彌眾，所以入眾都是比丘、比丘尼的規矩。大眾住在一起，你要守什麼威儀？都要學到，學得像個比丘、比丘尼。

不得爭坐處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

「不要爭坐處」，大眾住在一起，要謙讓，不要爭，一爭就不是出家人了，所以有坐處不夠，要讓坐，不要爭坐處。「不得於座上遙相呼語笑。」坐在座位上，大陸上叢林人多，遙，就是遠，不是挨在鄰座，距離好幾個座位，才叫遙。很遠，你叫我的名，我叫你的名，這是遙相呼。遙相語，距離很遠，就要大聲說話。遙相笑，一邊說，一邊笑。

眾中有失儀，當隱惡揚善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

「眾中有失儀」，這都是威儀，大眾都是凡夫，你看他受了比丘、比丘尼戒，他還是個凡夫，難免有失儀之處，失了威儀要反省。前面說：「三人行必有我師焉！擇其善者而從之，其不善者而改之。」我們要反省，有沒有失威儀

的事情？我們不能說人家失威儀的事情，「當隱惡揚善」，應該隱其惡，揚其善，他有好，我要幫他宣揚；他有惡，我要給他隱藏起來。我們現在嘴巴的毛病，自己原諒自己，不原諒別人，看見別人有小毛病，就誇大給他宣揚。自己一身毛病，自己原諒自己。我是個凡夫，不可以自己原諒自己，對自己要嚴格，對人家要寬待，要隱惡揚善。

「不得伐勞顯己之功。」伐，是誇張的意思。自己誇張自己的勞力，顯示自己的功勞。舉個例子說，比方這個講堂，常住派兩個人打掃，今天有一個人沒有來，你一個人來掃地、擦桌子，表示：今天掃地、擦桌子，都是我一個人做的，這就是伐勞顯己之功。你應該替大眾服務，不要處處顯示自己的勞力，顯示自己的功勞。

凡在處，睡不在人前，起不在人後。

「凡在處」，在處，在大眾之處。「睡不在人前」，睡覺，你不要先睡。「起不在人後。」起來，你不要後起來。

凡洗面，不得多使水。

洗面，臉要洗，不要多用水。在台灣沒有十方叢林，我們在大陸上住十方叢林，生活很艱苦。洗臉，一個禪堂住幾十個人，一個大木盆，有當師叫試水師，他擔來一擔水，兩桶水倒成一個大木盆，倒好了，幾十個人就洗那一個木盆水。維那師訂的規矩，你拿個手巾，洗兩把半。拿手巾把水沾一沾，在臉上擦一下、擦二下，再擦半下，不能擦三下。你擦了兩把半，水得擱在木桶外邊，把它擰乾，因為你的手已經髒了，就這麼嚴格。在台灣都是子孫小廟，隨你去用水。但你要知道，用水、吃飯，一切享受，都是你的福報。你把水用過頭了，將來會沒有水用，那你就苦了。

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不得於殿塔及淨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，當於僻處。

「擦牙吐水，須低頭引水下，不得噴水濺人。」擦牙，現在叫刷牙，刷牙要用水漱口，漱口的水要低頭吐，讓它慢慢流到地下。因為大眾，你在刷牙，別人也在刷牙，你漱口的水一噴，濺到人家身上去。

「不得高聲鼻涕嘔吐。」擤鼻涕、吐口水、吐痰，不可以太聲。「不得於殿塔及淨室、淨地、淨水中涕唾」，涕，是擤鼻涕。唾，是吐口水、吐痰。殿塔，佛殿佛塔內。淨室，出家人住的房子，寺院裡叫淨地。淨水，有時我們住山，山上用水用的不是自來水，是溪水，溪水是大家要吃，還要供佛的。擤鼻涕、吐口水、吐痰在裡面，你看罪過不罪過？擤鼻涕、吐口水、吐痰在哪裡呢？「當於僻處。」僻處，是人不走的地方。在常住上，都有設備，古時候都用一

個灰盒子，就是燒灶的灰，裝在盒子裡，擺在人不走的地方，給人擤鼻涕、吐口水、吐痰。現在都有吐痰的設備，尤其你到外面走路，在馬路、車站，不能隨便擤鼻涕、吐口水、吐痰。警察看見了，罰你的錢不要緊，認為出家人不講衛生，丟出家人的臉。如此類推，我們要出門，吃東西，都要準備紙袋或塑膠袋，不要隨便丟。我在某車站的候車室，看見兩個比丘尼在那裡吃花生，把吃過的花生殼丟在地下。我不認識她們不敢講，我講她們不聽，不是很難為情嗎？過一陣子，車站掃地清潔的人，就拿掃把來掃。她口裡沒有罵，但是肚子裡可能在罵你，看見出家人就瞧不起！

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不得向塔洗齒，及向和尚、阿闍黎等。

「喫茶湯時，不得隻手揖人。」喝茶的時候，你一隻手端個茶杯，見了熟人，應該講究禮貌，你拿一隻手去給他合掌作禮，那不合威儀。那麼見了熟人

怎麼講客氣呢？微微的點個頭。「不得向塔洗齒」，古時候沒有發明牙刷，戒律上嚼楊枝，現在就是刷牙。向，是對向，不得對向塔刷牙。「及向和尚、阿闍黎等。」不得對向和尚、阿闍黎等。和尚、阿闍黎，是你師父，你對向著他刷牙不恭敬。等，就是一切人，不得對著人家刷牙。

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，離地獄，出火坑，願成佛，度眾生。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

「凡聞鐘聲，合掌默念云：」你聽見打鐘的聲音，合起掌來默念鐘聲偈。佛教的鐘，都是很沈重的聲音，為什麼鐘要具足這種聲音？因為這種聲音是正音。你聞到鐘的聲音，能夠啟發人的正念，但是你要作觀想，合起掌來默念這個鐘聲偈：「聞鐘聲，煩惱輕，智慧長，菩提生」，聞到鐘的聲音，我的煩惱就輕，煩惱輕，智慧就增長，智慧一增長，菩提道心就生出來。「離地獄」，

煩惱輕，智慧增長了，還會墮地獄嗎？就離開地獄了。「出火坑」，火坑，是三界，三界如火坑。不但出地獄，而且要超出三界，超出三界不是成阿羅漢、辟支佛。「願成佛」，要成佛。成阿羅漢、辟支佛也超出三界，是小乘聖人。我要成佛，成了佛做什麼呢？「度眾生。」底下再用密宗的咒子加持，「唵，伽羅帝耶娑訶。」都是默念，念三遍。

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不得急行。

「不得多笑，若大笑及呵欠，當以衣袖掩口。」出家人要守威儀，不要多笑。有時候遇見可笑的事，不得不笑，我們是凡夫，口忍不住，要是大笑失威儀，趕快用衣袖把口掩蓋起來。我們出家人的衣袖長，現在慢慢衣袖短了，要趕快用手把嘴掩住，不要大笑，大笑失威儀。現在有些出家人要大笑，表示他很文明、很開通，不是老頑固。那你失威儀，笑起來很難看，不可以這個樣子。

「不得急行。」出家人走路，有走路威儀，這點很重要。因為出家人，有出家人的制服，穿袈裟如果一走快，袈裟就歪了，這樣有失莊嚴，所以走路不得急行，應當安詳徐步。

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

「不得將佛燈私就己用。」供佛的燈，是供佛的。燈是十種供養（香、花、燈、塗、果、茶、食、寶、珠、衣）之一，我們不可以把供佛的燈，拿過來自己私用。譬如說供佛的飯，供佛的菜，不能隨便吃兩口，這個道理你就懂了。

「若然燈，當好以罩密覆，勿令飛蟲投入。」供佛的燈，古時候都是香油燈。在大殿佛的面前，都有一盞燈，把它吊起來，上面有一個滑車，添油把它放下來，添好把它拉起來。現在都是電燈，不必用罩子密覆，飛蟲投不進去。現在雖然有電燈，有的大殿還是供油燈，供油燈要點燃的時候，要用一個紗罩

好好的把它密覆，蓋得很嚴，不要有空隙，讓飛蟲投進去，燒死、淹死了。因為蟲愚癡得很，牠看見燈火光明要投進去，不是火燒死，就是油淹死。

供佛華，取開圓者，不得先齅。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萎者不得棄地踐踏，宜置屏處。

「供佛華，取開圓者」，供佛華的威儀，大家都要記著，供佛的供養品，就是前面講的十種，供佛的燈，是供佛的，不能拿過來自己用。供佛的花，是供佛的，不能拿過來自己看。現在供佛，戒律上告訴我們，無諂之供。諂曲，你的心要直，花是供佛的，我們現在的心都不直，供佛的花是自己看的，這就不直彎曲了。所以我們現在供佛的花，都是半開的，可以多供幾天，這就不對了。供佛的花，是表因行，沒有成佛之前的修行，都叫因行。圓因證圓果，行門，你要修圓教的行門，將來才能成就圓教的佛果。花是表因行，要取開圓的

果花來供佛，供佛的花是供佛的，不是給自己看，不能想多供幾天。

「不得先齅。」供佛的花香不香？先拿過來鼻子聞。剛才講供佛的飯，供佛的菜，不能隨便吃兩口，所以不可用鼻子先聞花是否香？

「除萎者，方供新者。」萎者，花殘敗了，把殘敗的花統統去掉，再供新花。「萎者不得棄地踐踏」，供過佛的花，不可以棄在地下走來走去踏上。「宜置屏處。」應該把殘敗的花放在哪裡？屏處，是人不走的地方。

附帶講幾句，供佛的花天天供，最好用花盆，不要用花瓶。用花瓶插花，要是熱天，不到半天水就臭了。你要是今天的水再添上，明天臭得更厲害，不但水臭了，還生小蟲，所以最好用花盆。現在日本傳過來花道，其實是中國傳過去的。插花都是用花盆，花盆的口大，不臭。講究花道，一天要換兩次水，所以最好不要用花瓶。

不得聞呼不應。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

「不得聞呼不應。」有人叫你，你不可以聽到而不答應。「凡呼，俱宜以念佛應之。」應的時候，念一聲佛來應，比如師父叫你道源，你回答：阿彌陀佛。

凡拾遺物，即當白知事僧。

路上撿到東西，你不要自己保存。常住有知事僧，你趕快報告知事僧交給他，他會保存。

（附）不得與年少沙彌結友。

比丘、比丘尼，不可以和年少的沙彌、沙彌尼結朋友。孔子說：無友不如

己者。朋友是幫助你修行，你與年輕沙彌結交朋友做什麼？不可以。

不得三衣苟簡。不得多作衣服。若有餘，當捨。

按戒律，沙彌、沙彌尼，只有兩件縵衣，可以換洗。但是在中國根本沒有沙彌、沙彌尼，過了七天，就成了比丘、比丘尼，所以不要再做縵衣，就穿比丘的三衣。昨天傳給你們五衣、七衣，都是福田衣，等你登壇受具足戒時，要傳給你們大衣，不可以苟且簡少。苟，就是馬馬虎虎的，弄一件破衣，不可以。簡，是不夠三件衣。這三件衣，在印度的佛制，天天都要用。五衣是作務衣，等於中國的小掛。你不能赤身露體，出家人都要穿個短衫。五衣，就是短衫，做什麼事情，披一件袈裟，就是五衣，所以天天要用。七衣，是入眾衣，無論你是念經、拜佛、參禪、打坐，都要穿七衣。大衣，是講經說法用的，我們沒有講經說法不用。在印度天天要出去托鉢，每天都要搭大衣，所以每天用。到

我們中國，第一、不托鉢，第二、講經說法還沒學會，不用。作務，五衣，我們有中褂、短褂，用不著。你要知道，這是釋迦佛傳下來的紀念品，你得到這三件衣還不容易呢！你來這裡求戒，辛辛苦苦半個月才傳給你，你要保存它當紀念品，不可以苟且簡少。

「不得多作衣服。」在中國的出家人光有三件袈裟不夠，不做便服不行，衣服夠穿就好，不要多做。尤其出家人的服裝，跟在家人有別，不能有鮮豔顏色，類同俗人的衣服。古人說：「上等禪和子一個包，中等禪和子一擔挑，下等禪和子挑不了。」禪和子就是出去參學的出家人。上等禪和子，從這個寺院到那個寺院，把所有衣服都帶了，只有一個包。中等禪和子，不只一個包了，一個包、二個包，挑了一擔。下等禪和子，衣服更多，一個擔挑不了。現在大家拼命的做衣服，不但一個擔挑不了，要叫一部大卡車來載，這不是自己找麻煩，你做那麼多的衣服做什麼？衣服不能多做，像你們現在穿的衣服都合法。

「若有餘，當捨。」現在出家人除了三衣外，還有短褂、長衫等，所以衣服夠穿就好，不可多做，如有剩餘，就該布施給別人。

不得辦精緻絛拂、玩器等，粧點江湖，取笑識者。

出家人一切當儉省，衣著不要講究，講究就是求精緻。拂，是拂塵。絛，是海青袈裟掛縚子，這是法師上堂說法用的。肚子裡沒有佛法，只注重外表，豈不遭人取笑。玩器，是古董，裝飾房間之物。房間中玩弄物，給有知識者看了笑話。現在大和尚都著黃海青、黃羅漢鞋，掛個長念珠綁有縚子。新戒見了以後也做如此打扮，但著了不會上堂、不會說法，又有何用？只有取笑識者罷了！

不得著色服，及類俗人衣飾等。

「不得著色服」，衣服的顏色褐色，現在袈裟咖啡色，實際叫壞色。戒律，黑色還不是正色，那都是合法、合戒律的。我穿的衣服黃海青、紅大衣，都是色服，為什麼要穿這個衣服呢？在經、在戒律上都有規定，可以穿黃、紅的，為了出眾，使大眾聽經、聽戒的人尊重你，好像你穿的衣服很特別，並不是愛好。要是愛好，還是犯戒。「及類俗人衣飾等」，穿的衣服跟在家人差不多，不可以。

不得不淨手搭衣。

為什麼要分條、分長短？田相，跟種田的一樣。你要種稻子，就到稻田裡種；你要種福，就到出家人身上種，所以叫福田衣。我們沒有善根，根本不會出家，出家沒受戒也得不到三衣。得到三衣，要恭敬它，不要輕忽它，前面講不得三衣苟簡。我們搭衣，要先洗手，不要不淨手搭衣。

凡上殿，須束縛褲襪，不得放意自便。

上殿，指早、晚課誦，或者上殿誦經，一定要把褲襪束縛起來，不得放意自便。現在有些人不願意綁褲角，他有個理由，說釋迦牟尼佛也沒有綁褲角。你要知道，釋迦牟尼佛根本沒有穿褲子，他怎麼綁褲角呢？印度是印度的服裝，有隨方毘尼。到了中國你不穿褲子行嗎？還有上殿要穿襪子，襪子你不綁帶子，它不是要掉下來嗎？所以你不得放意自便，不要找歪理講。

不得閒走，不得多言。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

「不得閒走，不得多言。」大眾在一起，你不可以沒有事走來走去，不可以多說話。「不得坐視大眾勞務，避懶偷安。」大眾都在勞動做事，你不可以坐在那裡看，不去做，這叫避懶偷安，不可以這樣。

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，一切飲食，及一切器物等。

「不得私取招提竹木華果蔬菜」，招提，是梵語，翻成中國話叫四方，現在叫十方，換一個名字，就是常住。十方常住，大眾住的寺院，常住的竹、木、華、果，或者蔬菜。「一切飲食」，吃的東西，飲的東西。「及一切器物等。」這是大眾僧用的東西，不是個人用的東西，你不可以私取，私取了在這裡講只是犯威儀，實際叫盜眾僧物，盜常住物，罪過很重。

不得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，及白衣家長短好惡。

「不得談說朝廷公府政事得失」，古時候朝廷，就是皇帝。公府，就是官廳，做官的。現在沒有皇帝了，總名字叫政府。政府辦的政事，或者好，或者不好，我們出家人不要多事。你坐在那裡談論政府的得失，哪一樣辦得好，哪

一樣辦得不好，沒有用，盡招是非，不可以這樣談論。「及白衣家長短好惡。」白衣家，就是居士家，白衣都是稱居士。在這個地方，你要注意，出家人穿衣服不要穿白色，裡面的短衣都要染色。白衣都是在家人，白衣家，就是現在信徒家。信徒家的長、短、好、惡，我們管不著，我們只管自己的事，管不著信徒家的事，不要談論他們。

朝廷，是指中央政府；公府，是指地方政府。前文談到，不得多言，既多言談論這些事，表示自己不會用功。無事則閱經、念佛，哪裡有空閒談朝廷公府政事的好壞，以及在家人的長短好惡呢？這表示不會用功。

凡自稱，當舉二字法名，不得云我及小僧。

要稱自己，不能稱我叫道源，這不行。要是對師長，還要加弟子，弟子道源，不能稱我，稱我是我慢的口氣。也不能稱小僧，稱小僧過於謙遜。僧是大

眾，不能稱小僧。

不得因小事爭執。若大事難忍者，亦須心平氣和，以理論辯，不可，則辭而去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也。

「不得因小事爭執」，大眾住在一起，難免有摩擦的事情，有點小事情，不要爭執。「若大事難忍者」，這是一件大事，難以忍耐，也是平心靜氣，據理論辯，跟他講理，不要吵架。「以理論辯，不可」，據理論辯，若是對方不講理，他不聽，「則辭而去」，就告辭離去。「動氣發麤，即非好僧也。」生氣罵粗話，就不是好的出家人。

隨眾食第五

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。

「隨眾食第五」，跟著大眾過齋堂吃飯，第五。「聞犍槌聲，即當整衣服。」是大眾號令敲打的東西，總名字叫犍槌。過齋堂，有過齋堂的犍槌，先打一聲叫響，叫你準備，再開梆，你就要聽著，要出堂，有一定的規矩，到齋堂裡來，這是大佛殿，念供養咒，這是敲打總名字。這是大叫響開梆，預備的聲音聽到了，你就整衣服，趕快把大袍披衣穿好。

臨食咒願，皆當恭敬。

臨食，到齋堂裡來，要念供養咒，要念發願偈。凡是念供養咒，念發願偈，都要恭敬。你不恭敬也是要念，念了沒有功德，反而有罪過，所以要恭敬。

出生，飯不過七粒，麵不過一寸，饅頭不過指甲許，多則為貪，少則為慳。

出生的時候，我們大眾吃飯，大和尚在中間坐，出生，就是出他的飯，由侍者去出生，「出生，飯不過七粒」。要是吃麵，「麵不過一寸」。要是吃饅頭，「饅頭不過指甲許」，饅頭不超過指甲那麼大。「多則為貪，少則為慳。」你不要想到七粒飯太少了，想多一點，是你自己動了貪心。再少一點吧！是自己動了慳吝心。要依著規定，叫你出七粒，你就出七粒，不可以多，不可以少。多，你自己動了貪心。少，你自己動了慳吝心。

其餘蔬菜豆腐不出。

其餘的蔬菜、豆腐，因為鬼不吃，所以不出生。

凡出生，安左掌中，想念偈云：汝等鬼神眾，我今施汝供，此食遍十方，一切鬼神共。

「凡出生，安左掌中」，出生時，將東西安置在左掌中心，「想念偈云：」這個偈子是侍者去出生，他觀想念的偈：「汝等鬼神眾」，七粒飯，我要給你發願，汝等鬼神眾，統統來吃我這個飯。「我今施汝供」，我現在布施你一個供養。「此食遍十方」，鬼神太多了，我發願給它變多，七粒飯給它遍布十方。「一切鬼神共」，一切鬼神都可以吃飽。

出食的規矩，要講一講，大家知道來源。釋迦佛在世的時候，有大鵬鳥以龍為食，牠一頓要吃一條龍，龍王有神通，可以躲避，龍子龍孫卻被大鵬鳥吃了，龍王就去找釋迦佛救他們。釋迦佛就說你要受五戒，我給你一件縵衣，回去把縵衣拆開，每一個龍子龍孫都有長腳，給牠掛上一條袈裟的線，大鵬鳥來

就吃不到了，龍王回去就照樣辦，大鵬鳥再來吃龍，吃不到龍子龍孫。大鵬鳥肚子餓，就去跟釋迦佛講理，牠說吃龍是我的果報，我應該吃龍，你把龍都掛上袈裟的線，吃不到龍我肚子餓，你不能叫我餓死啊！釋迦佛就開示牠，你的果報吃龍，龍是前生吃你的，你今生要吃牠，牠來生不是又要吃你嗎？這樣冤冤相報，永遠沒完沒了，盡結冤仇，你一定要吃龍才能吃飽嗎？你吃素飯不是很好嗎？釋迦佛就勸大鵬鳥吃素飯，大鵬鳥說我一頓要吃一條龍，你叫我吃素飯哪裡吃呢？釋迦佛說，我叫我的弟子，每逢吃飯，都給你出法食，法食飯很少，他們一發願，飯就多起來，決定可以讓你吃飽，於是釋迦佛就對大鵬鳥許了一個願。

還有曠野鬼神眾，曠野，就是郊外一切鬼類、一切神，都是吃葷食，要供養他們就得殺生。信佛的人多了，不願意殺生，釋迦佛就叫他們供養素菜素飯。鬼神吃不飽，就找佛講理，吃葷食是我的果報，我應該吃葷食，素菜素飯我吃

不飽。釋迦佛就跟他說，你只要發願吃素，我叫我的弟子，每逢吃飯，都給你法食，決定讓你吃飽。釋迦佛又對曠野鬼神眾，許了一個願。

還有羅剎鬼子母吃小孩，一頓要吃一個小孩，小孩不見到哪裡去了？被羅剎鬼子母吃掉了。釋迦佛就教化羅剎鬼子母，羅剎鬼子母生一千個小孩，他最愛的是最小的那一個。釋迦佛顯神通，把他最小的那一個小孩抓過來，用吃飯的鉢把他扣上，把羅剎鬼子母找來。羅剎鬼子母問釋迦佛，你為什麼把我小孩子抓來？釋迦佛說在我的鉢底下，你把鉢揭開，把小孩子接走好了。羅剎鬼子母盡力氣鉢揭不開，小孩子出不來，就向佛哀求。佛說你天天吃人家的小孩，你一千個小孩，我只捉了一個，也沒吃，你怎麼這麼難過呢？你沒想人家只有一個小孩被你吃掉，他的父母有多麼傷心呢？羅剎鬼子母說：吃小孩是我的果報，我才吃人家的小孩啊！佛說你不要再造這個業，你吃素食，我叫我的弟子，每逢吃飯，都給你出法食，決定讓你吃飽。釋迦佛又對羅剎鬼子母，許了一個

願。

釋迦佛對這三類眾生都許了願，就開示自己的弟子，凡是我的弟子，要吃飯一定要出生，要是吃飯不出生，非我弟子。要是有的出家人吃飯不出生，這三類眾生統統吃不到，還是去找釋迦佛。釋迦佛說，那不是我的弟子，是我的弟子沒有不聽我的話的，吃飯一定要出生，吃飯不出生，非我弟子。釋迦佛許願，要跟眾生結緣。所以我們出家人吃飯要出生。還有一個偈：「大鵬金翅鳥，曠野鬼神眾，羅剎么子母，甘露悉充滿。」希望這三類眾生都能吃飽。

我們要是一個人吃飯，自己挑七粒米出去，念這個偈子。要是我們過齋堂，只有住持大和尚坐在中間，這一位人出他的飯、出他的生，出一份，代表大眾統統有了。還有過齋堂念供養咒的時間，過齋堂要念供養咒，起了供養咒的腔要念了，這個時候行堂師才來添飯菜，為什麼不早添飯菜？冷了，無論是熱天、冷天，都要吃熱菜、熱飯，才不會生病；吃冷菜、冷飯，會生病。所以要起了

供養咒，行堂師才來給大眾添飯、添菜，那麼供養咒念了半天，面前擺著空碗，供養什麼呢？你要知道，念供養咒的時候，兩邊各一個行堂師，一個行堂師添一碗飯給大和尚，一個行堂師添一碗菜給大和尚。念供養咒，是供養大和尚的飯菜，不是供養你的空碗。

凡欲食，作五觀想：

下面五觀想的文要把它背熟，是你吃飯的時候默念，不是念出聲來。

一、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。

第一個觀想，「計功多少」，吃這一碗飯、一碗菜，你計算要多少工力？農夫種米，要先耕田種地，撒種子。稻苗長出來，要除草、施肥料。等稻子長

熟，把稻子收下來，稻子是穀不是米，要把穀去掉，才成米。農夫米收到了，要運到賣米的店裡。我們再買回來，到廚房裡還得洗，洗了還得蒸，把飯蒸熟了還要送到齋堂裡。這一碗飯，你計算要多少工力？菜也是如此，你自己推想，這一碗菜，要多少工力？

「量彼來處。」量，是思量。釋迦佛規定，出家人不准作生意、作買賣，我們吃的飯，都是信徒供養的，要報施主的恩。

二、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。

第二個觀想，「忖己德行」，忖，自己心裡考慮。考慮自己的德行，自己的功德修行如何？自己的功德，自己的修行，「全缺應供」，出家人應受白衣供養，要是缺，則不可以應供。

三、防心離過，貪等為宗。

第三個觀想，「防心離過」，吃飯要做五種觀想，就是要防護自己的心遠離一切過錯。防護自己的什麼心？貪瞋癡的心，飯要好，菜要好，你動貪心，這要不得。飯菜不好，你動瞋恨，也是要不得；飯菜普通，你糊里糊塗的吃，不作觀想，這叫動愚癡。「貪等為宗。」貪心，等於瞋恨心、愚癡心。這三個心是根本煩惱，為一切煩惱的總本。要防心離過，不要動貪瞋癡的心。

四、正事良藥，為療形枯。

第四個觀想，前面三個觀想一觀，飯菜不敢吃了。不敢吃不行，為療形枯才吃。過齋堂吃飯，是正正當當的一堂法事，大家坐下來念供養咒，供養三寶，供養一切眾生，再替施主發願。吃飯作五種觀想，吃完了再念結齋咒，是完全

的一堂法事，這是一種法事要做，是良藥，做其他的法事不可以。吃飯是正當的法事，因為吃飯是一種良藥，是治病的。治什麼病呢？「為療形枯」，不吃飯，我的身體要乾枯。人的果報，非吃飯不能生活。為治療身形乾枯之病，不吃飯不可以，當作良藥來吃。

五、為成道故，方受此食。

第五個觀想，我的身形，是假的身體，身形讓它乾枯了，為什麼要治療呢？這樣觀想又錯。身體是假相不錯，我們要修真的佛性，非藉假的身體不行，要藉假修真。我們要成佛道，不修行怎麼成呢？修行不利用假身體，怎麼修呢？所以為成佛道故，才受這飲食。

現在台灣沒有十方叢林，過齋堂的規矩很少。你現在來受戒，看到過齋堂的規矩，大陸十方叢林每天都是這樣吃飯的，所以維那師把供養咒念完了，呼

警策偈：「佛制比丘，食存五觀，散心雜話，信施難消，凡受食時，當作此觀。」這是維那師呼警策偈，叫你警策，不要打妄想，要作五種觀想。這是佛的制度，比丘包括比丘尼，每一次吃飯，都要作五種觀想，你不作五種觀想，心要散亂，散亂了嘴裡還要講話，散心雜話，信施難消。我們吃的飯，是信徒布施的，信徒布施的飯難消。古人有兩句話要記著：「出家人的飯好吃，出家人的飯難消。」出家人的飯怎麼好吃？你不要花錢，只要出家，不怕沒有飯吃，有信徒供養你。出家人的飯怎麼難消？你吃了不修行，消受不了。所以要食存五觀，不然你消不了，散心雜話，信施難消。

大眾聞磬聲，聽到打兩搥引磬，把飯碗、菜碗拿起來，要吃飯，接著作五種觀想來吃。

無呵食好惡。

吃飯的時候，不能動念頭，說飯太好，動貪心；說飯不好，動瞋恨心，不可以。吃了飯不可以批評，說今天的飯做得太好了，出家人不應該吃這麼好，這都是你自己在打妄想。飯不好，你說吃之難以下嚥，簡直吃不飽，你批評不好也不對，吃好就好，好好修行，哪有閒工夫去批評飯好、飯不好呢？

不得以食私所與，若擿與狗。

「不得以食私所與」，大眾的飯食，是供養大眾僧，不是你私有的，不可以私享於人。私享於人，盜眾僧物，罪過很重。「若擿與狗。」擿，是你拿一碗飯，拿筷子撥出去一點。狗看見你吃飯，在你身邊搖尾乞憐，你看見怪可憐，把吃的飯撥出去一點給狗吃，不可以。因為信徒是供養出家人的，不是供養狗，

來益食，不得言不用。若已飽，當以手讓卻之。

「來益食」，益，是添。行堂來給你添飯，「不得言不用」，嘴裡不可以說不要了。「若已飽，當以手讓卻之。」讓卻，是擺擺手。若是你吃飽了，則擺擺手。這是蓮池大師在明朝過齋堂的規矩，現在已經改進，你吃飽了，把飯碗、菜碗擺在桌子外邊，這叫出碗。行堂師看見你出碗，他自然不給你添飯。

不得爪頭，使風屑落鄰鉢中。不得含食語，不得笑談雜話。不得嚼食有聲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。

「不得爪頭，使風屑落鄰鉢中。」風屑，頭上起白皮，名叫屑皮，怎麼叫風屑？風吹的。每逢吃飯就會發熱，頭上發癢，要爪頭。爪，就是用手抓，一抓把屑皮抓起來了，隨著風吹出去，落到鄰座的碗裡，人家不討厭嗎？

「不得含食語」，這是過齋堂不許你說話，大眾的規矩很嚴。要是你自己在小廟裡，吃飯這規矩難守得很！一個小廟裡三、四個人，要吃飯就開談話會，

因為不吃飯不坐在一個桌上不講話。要吃飯的時候就話來了，應該說的話要說，嘴裡含著食不可以。比丘、比丘尼戒，一百應當學，都有這一條，不可以含食語。要說的話，把飯嚥下去再說。

「不得笑談雜話。」吃飯時不可以說笑話，亂講一起，不是正當的事，更失威儀。

「不得嚼食有聲」，吃飯時嘴裡有聲音，威儀怎麼守呢？你把嘴唇合著嚼，聲音出不來。聽到聲音，是嘴唇張開嚼。把嘴唇合著嚼飯，就不出聲音。

吃了飯，牙縫裡夾著有飯菜，要用牙籤把它挑出來。挑牙的威儀，過齋堂根本不許你拿牙籤挑牙齒，用指甲挑也不可以，你吃了飯回去挑，沒有人在隨你去挑。「如欲挑牙，以衣袖掩口。」這點威儀為什麼要說呢？我們出家人要是到信徒家裡吃齋，吃了飯你拿個牙籤挑牙齒，很失威儀。那麼不挑很難過，你拿牙籤挑牙齒的時候，現在衣服袖子短，右手拿牙籤，要用左手把口擋住。

現在上等社會的人，都有這種威儀，我們出家人不能失威儀。

食中或有蟲蝘，宜密掩藏之，莫令鄰單見生疑心。

「食中或有蟲蝘」，蟲，是小蟲。蝘，是螞蟻。吃飯時，你要是看見飯裡面有小蟲、螞蟻。你把它挑出來了，「宜密掩藏之」，你應該秘密的藏在碗旁邊。「莫令鄰單見生疑心。」不要令挨著你坐的人看見而生疑心，他看見飯怎麼有小蟲、螞蟻，這頓飯吃不下去了。

當一坐食，不得食訖，離座更坐食。

吃飯已經在一桌吃飽了以後，看到桌上又來好吃的飯菜，再坐下來吃，這不可以。

不得食訖，以手指刮碗鉢食。

出家人吃飯要吃完，不要碗裡存著有飯粒，要惜福，但是不能做過了頭。有些老修行，惜福過了頭，比方早起吃稀飯，米吃完了，還有米湯在碗上面，他怕捨福，用手指刮碗裡的米湯吃，這種失威儀，捨福過了頭，不可以。我還看見過，有一個老修行，用舌頭舔碗，轉半天，把碗舔得乾乾淨淨，惜福是不錯，惜過了頭，失威儀。比丘（尼）戒中有一條，不得以舌刮食。不得用舌頭舔飯吃，惜福反而犯了一條戒。為什麼這樣規定呢？失威儀，不好看，用舌頭舔碗，你看莊嚴嗎？不可以這樣。

凡食，不得太速，不得太遲。

「凡食，不得太速」，吃飯，不要吃得太快，吃得太快不消化，會生病。

「不得太遲」，吃飯，吃得太慢，耽誤時間。

行食未至，不得生煩惱。或有所需，默然指授，不得高聲大喚。不得碗鉢作聲，不得食畢先起。

「行食未至」，你飯吃完一碗，還要再添一碗或半碗，把飯碗推出去到桌子外邊，行堂師看見你送出的飯碗，會來給你添飯。行堂師沒有來，「不得生煩惱。」為什麼？你要知道，大陸上齋堂的規矩，一個行堂師要管兩條桌子，寬的齋堂，一條桌子可以坐二十五個人，兩條桌子可以坐五十個人。一個行堂師要添五十個人的飯，來不及，你不要生煩惱。

「或有所需，默然指授，不得高聲大喚」，齋堂的規矩，現在你們來受戒，引禮師有教你們。在大陸上，你們去參學，在齋堂的規矩，糾察師都要教，你應該添飯，出飯碗；你應該添菜，出菜碗。要添飯半碗，拿筷子點一下；要添

菜半碗，也拿筷子點一下；要菜湯，不要菜，把筷子平著平一下，不可以大聲大叫。

「不得碗鉢作聲」，前面在不非食時戒講過，你吃飯時碗鉢叮叮噹噹響，餓鬼聽到，咽喉裡起火，會增加他的痛苦。「不得食畢先起。」吃飯，有吃飯的規矩，過齋堂，結齋之後要念結齋咒，當然不能先起來，起來就犯規矩。

要是名字叫過三堂，念了供養咒，接著念結齋咒。結齋咒念完了，誰先吃，誰先走，不要守這個規矩。你食畢先起，要是過三堂，不犯規矩。

若違僧制，聞白槌，不得抗拒不服。

「若違僧制」，你違背大眾僧的制度，就是犯了規矩，在齋堂裡歸糾察師管。「聞白槌」，白槌，現在成了一個名詞，白，是他在表堂，用口說話叫白，說某一個師父犯了什麼規矩，這樣說你一頓。槌，是打犍槌，糾察師拿香板打

你兩下，無論是白、是槌，合起來叫白槌。「不得抗拒不服」，不可以抗拒不服，你默然接受就對了。

飯中有穀，去皮食之。

穀，是米的皮沒有去掉，你連皮吃了會生病。胃囊不消化，或者穀尖扎到胃囊上，會生胃潰瘍，不能連皮吃，要把皮去掉，再吃下去。要是飯粒掉到地下，把它撿起來擱在碗旁邊，不可以再吃。因為飯粒掉到地下，鬼神等著吃，吃遺漏食。若撿起來吃，等於與鬼神爭飯吃。在現在說，根本不衛生。

不得見美味生貪心，恣口食。

今天有齋主打齋，菜飯很好，這是美食。前面講了好幾段，美食不可以生

貪心，不得放逸吃，叫恣口食。

不得偏眾食。

大眾僧吃飯要平等，衣、食、住，佛的制度，房子，分上中下座。上座住好的房間，中座住中等房間，下座住下等房間。衣服，也分上中下，唯有吃飯不分。無論上中下座，都是一律平等，你不可以自由自在偏眾食。

禮拜第六

禮拜不得占殿中央，是住持位。

凡是禮拜，不得站大殿的中央，這是住持位。這條規矩要記著，在自己的寺院裡，你不是當住持，不可以站在大殿的中央拜。你到人家的寺院裡，更要

守這規矩，大殿的中央，是住持的拜墊，你不可以到大殿中央的拜墊拜，要在兩邊拜。

有人禮佛，不得向彼人頭前逕過。

人家在那裡拜佛，你有事要走過去，不可以從拜佛的人前面走過去，應該從他身體後面走。如果地方很小，從身體後面走不過去，等他拜佛之後站起來，你再走過去。

凡合掌，不得十指參差，不得中虛，不得將指插鼻中，須平胸高低得所。

「凡合掌，不得十指參差」，參差，就是不齊。十個指頭要併齊。「不得中虛」，手掌要靠著手掌，不可以中間空起來。「不得將指插鼻中」，這是個

形容詞，不是指手指插到鼻孔中，而是合掌合得太高了，像手指插到鼻孔，不得這樣。應該怎樣合掌？「須平胸高低得所」，跟你的胸口齊平，不要太高，不要太低。太高了，手指像插到鼻孔。太低了，難看。

不得非時禮拜。如欲非時禮，須待人靜時。

「不得非時禮拜。」怎麼叫非時禮呢？不是大眾禮拜的時間，比方早課、晚課時，大眾都一起禮拜。你個人要拜，不是大眾禮拜的時間，叫非時禮。「如欲非時禮」，你想要多拜拜佛，可以拜，「須待人靜時。」要在大眾人靜的時候，比方我們在禪堂，住幾十個人，你一個人想拜佛，必須等大眾都睡覺了，你起來再去拜。你愛拜多少，拜多少，不要打別人的閒岔就好。

師禮佛，不得與師並禮，當隨師後遠拜。師拜人，不得與師同拜。

「師禮佛，不得與師並禮」，這是講師父在那裡拜佛，你不可以跟師父並排拜，要拜在師父身後遠一點，不要打師父的閒岔。尤其跟師父到別的寺院，師父在拜佛，要記住這個威儀，不可以跟師父站在並排，要站在師父後面拜。

「師拜人，不得與師同拜。」前面是師父在拜佛，你不可以同時拜，不可以跟師父並排拜。這是師父拜人，你不能同時拜。你師父到別的寺院裡，師父是個法師，或者是大和尚，到別的寺院裡，見了法師，或者大和尚，他要作禮。師父拜，你在師父後面，也不可同時拜。要等師父拜好了，你再拜。

在師前，不得與同類相禮。在師前，不得受人禮。

「在師前，不得與同類相禮。」同類，就是遇見跟你同一輩的人。你跟師父一路，在你師父面前，比如遇見自己的同參道友，見了面，本來應該彼此禮拜，這個時候你不能拜。不能拜怎麼辦呢？先跟同參道友介紹說這位是你的師

父。他跟你是同一輩的人，是晚輩，拜不拜你師父隨他。等他向你師父拜了，你再與他相拜。

「在師前，不得受人禮。」在你師父面前，遇見比你晚一輩的人，他認識你，不認識你師父，他見你時要跟你頂禮，這時候你先向他介紹說，這位是我的師父，你拜我師父。他自然先向你師父頂禮，然後再跟你頂禮。這是遇見比你晚一輩的人，他要拜你的話，叫他先拜你師父。

己手持經像，不得為人作禮。

遇見我們要頂禮的人，比你高一輩的人，你見了他，應該跟他作禮，但是自己手裡捧著佛經、佛像，不可以跟他作禮。怎麼辦呢？你把佛經、佛像，兩隻手捧著舉起來，與自己的眉毛相齊，不要舉太高，也不要舉太低，這就等於作禮。

（附）凡禮拜，須精誠作觀，教列七種禮，不可不知。

「凡禮拜，須精誠作觀」，拜佛，一定要精誠，要精誠作觀想。我跟你們第一次見面就說，你們求戒，晚上要拜願、拜佛懺悔要精誠。要是不精誠，做些冤枉事情，怎麼冤枉呢？因為你來受戒，或者你是住常住，大家做早課，你也跟著做；大家做晚課，你也跟著做；人家拜，你也在拜，不拜不行，拜得不精誠。不精誠是不是拜了呢？拜了，沒有功德，這就是做的冤枉事。你不拜犯規矩，非拜不可，拜了，得不到拜的利益，你看冤枉不冤枉？所以一定要精誠作觀想。

那麼我們拜佛精誠作觀，作什麼觀呢？古人訂的規矩，都是作華嚴觀，拜佛默念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我們每天做晚課要放蒙山，先作華嚴觀，就是念這個偈子。我們拜佛打犍槌，大眾號令

要打引磬、打大鼓，引磬叫鼓拜三拜，打的數目，統統是壓四打五。「頂，再頂，起來」，這五個字就是若人欲了知。第一拜，再拜下去，打一下，拜下去，起來。第三拜，打二下，拜下去，起來，這是叫你記得三拜，不要錯誤了，耶！我拜的是第幾拜？第二拜，只有一下，拜下去，打一下，起來，這是第幾拜？三拜。這是古人訂的規矩，叫你作觀。你念了若人欲了知，跟著第二拜、第三拜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接著打大鼓，還是壓四打五；再接著木魚大鼓，木魚還是壓四打五，都是默念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把華嚴觀作好了，你再開始做早課，開始做晚課，功德就大了！

我們放蒙山施食，要召集一切鬼來吃飯，先念華嚴偈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念這個偈子做什麼呢？使你知道，三世一切諸佛，都是我的心造的。我的心力不可思議，我現在要破地獄，決定可

以把地獄破開；我現在要召集一切鬼來吃飯，一定可以把鬼召集來；要請他們吃甘露法食，決定可以變成甘露法食，一切唯心造嘛！

怎麼叫蒙山施食？古時候一位大德，住在四川蒙山。我們中國人的禮貌，對於尊重的人不能稱他的名字，就以山彰名。他住在蒙山，就叫蒙山大師，傳下來連他真正的名字也不知道。他編了施食儀軌，所以叫蒙山施食。

蒙山大師為什麼把華嚴偈編在最首先呢？因為有一個公案，有一個人天天念地藏經，自己還有造墮地獄的業，死了墮地獄，就看見一個出家人，說：師父你要救我。這位出家人說，我就是來救你的，我是地藏菩薩。他就趕快頂禮說：我相信地藏菩薩，我現在墮地獄，請救我。地藏菩薩說，很容易，有一個詩偈你念一念，地獄就念空了，就念華嚴偈，他一念，就超出地獄了。等他回到人間，這個人死了還沒火化埋葬，又醒過來了，就跟人說是地藏菩薩叫他念一個偈子，他記得很清楚。家人不知道念的什麼？於是到寺院請問師父，一問

才知道是華嚴經上的偈子。因為這一個公案，所以念華嚴偈，可以把地獄念空，你想破地獄，決定把它破開。

禮拜要精誠作觀想，文殊菩薩做有一個禮佛觀想偈，這個觀想偈，你們受了戒去看大悲懺載有這個偈頌：「能禮所禮性空寂，感應道交難思議，我此道場如帝珠，彌陀如來影現中，我今影現如來前，頭面接足皈命禮。」你要禮拜阿彌陀佛，就念彌陀如來影現中；你要禮拜觀音菩薩，就念觀音菩薩影現中，隨你念的佛菩薩更換名號，這個就是精誠作觀的偈頌。

第一句「能禮所禮性空寂」，先做真空觀，能禮，我自己是個能禮的人。所禮，是所禮的佛。能禮所禮其性空寂，都是空的，做真空觀。由真空它不空，翻成妙有觀，能禮所禮性空寂，空掉了，再現出妙有來，第二句「感應道交難思議」，我精誠作觀有感應，感應道交，不可思議。

第三句「我此道場如帝珠」，作法界觀，是重重無盡的境界，像帝釋天的

珠網一樣。帝釋天的珠網有一千個寶珠，掛一個網在他講堂的天花板懸掛著。一個寶珠，能現九百九十九個寶珠的影子，個個寶珠皆然，這是第一層。第二層，這一個寶珠帶著九百九十九個寶珠的影子，反射到其它九百九十九個寶珠裡面。第三層再反射過來，反射過去，重重無盡，無盡重重，這叫華嚴境界。現在拜佛的道場，我把它觀想像帝釋天的珠網一樣，叫重重無盡，無盡重重。

你觀想如帝珠的境界了，拜的佛叫它現像，第四句，「彌陀如來影現中」，你要是禮拜阿彌陀佛，就念阿彌陀佛影現中，或彌陀如來影現中，都可以，像影子一樣，重重無盡像寶珠，裡面都現出來阿彌陀佛的影像。影像現的不是一個佛，現的是重重無盡的佛像。

第五句，「我今影現如來前」，再觀想，能禮的我，變成無窮無盡的我，影像的阿彌陀佛重重無盡，能禮的我，也是重重無盡，每一尊阿彌陀佛面前，都有一個我在那裡拜著。

第六句，「頭面接足皈命禮。」前面五句，都是做的理觀，按理性上觀想的。理不礙事，拜佛還是要用我們的頭、我們的面，接著佛的足，叫皈命禮。我要以我的生命來皈依，這是事相。這個事相，是由理性不礙事相觀出來的，不是做的事相，是理不礙事的事相。這樣拜下去，拜的重重無盡的佛，而自己還是恭敬虔誠，一定可以得大利益。

再看文上蓮池大師「教列七種禮，不可不知。」這七種禮，前面二種非法，後五種禮合法，先講前面兩種非法的禮。這七種禮，現在只能簡單講，沒有時間詳細講，有廣化法師做的沙彌律儀要略的註解，你們受了戒，可以請一本，自己詳細研究，把沙彌律儀研究好。前面我講過，你自己學好，將來好教你的徒弟，也可以拿來傳戒，跟戒子結緣。

一、我慢憍心禮：拜佛是拜了，頭不著地。為什麼頭拜不下去？有我慢障住了。有的頭拜到地下，心裡還有驕慢的心，叫我慢憍心禮，這個要不得，就

是五體不投地。

二、唱和求名禮：一唱百和，維那師一起腔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大家都跟著念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。口裡是念了，心裡沒有精誠作觀想，這樣叫唱和禮。求名禮呢？要出賣老修行，只怕信徒不恭敬，見信徒來了，趕快去拜佛，實際心裡在求名，這個更要不得。

這兩種合起來叫唱和求名禮，連前面我慢憍心禮，這二種都是非法的禮。下面五種是合法的禮，身心恭敬禮拜，身體五體投地，心則精誠作觀：

一、身心恭敬禮：五種合法的禮，這是最淺的一種合法禮節。身體恭敬，要五體投地，心裡要恭敬。你拜釋迦牟尼佛，心裡觀想著釋迦牟尼佛，要身恭敬，心恭敬。

二、發智清淨禮：拜佛要求開智慧，拜佛時不要著拜佛的相，五欲之相不可著，六塵之相不可著，著了就生煩惱。拜佛時，初下手應該著相，不著相不

能發恭敬心。但是你著相還是要不得，所以要能禮所禮性空寂，心清靜了，智慧才能發出來。

三、遍入法界禮：前面講的文殊菩薩禮佛觀想偈，如帝珠，法界的境界重重無盡，怎麼重重無盡呢？我們這一個娑婆世界有無量的微塵，每一粒微塵裡面含著有一個娑婆世界，含著的娑婆世界裡面有無量的微塵，每一粒的微塵裡面還含著有一個娑婆世界。就這一個娑婆世界，就重重無盡，無盡重重。有一個娑婆世界，就有一個毘盧遮那佛，就有一百億個釋迦佛，重重無盡的佛，還有佛土重重無盡，我統統禮拜到，叫遍入法界禮。

四、正觀修誠禮：前面做法界觀，都是按理性說的。這叫身心恭敬，要合到事相上。身體要正，心裡面要虔誠，要正其身體，五體投地，心裡面要虔誠，這叫理不礙事的事。

五、實相平等禮：我們拜佛要觀想到實相上，實相是平等的，平等實相沒

有差別，能禮所禮平等的，理事平等，空有平等，一切都是平等的，這就入了實相觀。

在短促的時間中，要講一點叫你知道，受了戒以後精誠研究，佛法難學，要好好的學。拜個佛，你就不會拜，有人聽到還不高興，認為自己老早學好了，怎麼不會拜？你不會拜，就是不會拜，七種禮你講看看，講不出來；你講文殊菩薩禮佛觀想偈，你講都講不來，怎麼能觀想得來呢？所以要好好細心的學，佛法難學，難學要學。

聽法第七

凡遇掛上堂牌，宜早上堂，莫待法鼓大擂。整理衣服，平視直進。坐必端嚴，不得亂語，不得大咳唾。

「凡遇掛上堂牌，宜早上堂」，我們現在傳戒的戒期，天天打上堂齋，天天掛上堂牌，掛上堂牌現在還是上堂說法，實際是應酬齋主的。齋主要來打上堂齋，當然要按規矩上堂說法，實際大家也沒有留心去聽說法的法語，有的齋主膚淺得很，他跪著不是聽說法，是聽念他的名字，等到沒有聽到念他的名字，還不高興，起來要質問，怎麼法師沒有念我的名字？他聽就是聽念他的名字，我們不能說他錯誤，他打齋是求福，但不是求法。

古時候聽法，也是掛上堂牌，上堂要說法。在大陸上大叢林的寺院建築，都是禪宗的叢林，第一、三門，第二、四天王殿，第三、大雄寶殿，第四、最後一層法堂。法堂裡面沒有佛像，要掛上堂牌聽法，就到法堂裡去。今天大和尚要說法給我們聽，你看見掛上堂牌，就要早點準備要上堂。「莫待法鼓大擂。」寺院有寺院的規矩，要集眾，打犍槌；上堂說法，打大鼓。大家聽見打鼓，都要進法堂，等人到齊了鼓才煞版，不要等法鼓大擂，你早一點去。

還有一點規矩，附帶著講，現在我們打上堂齋上堂說法，是應酬齋主的，還是按上堂說法的規矩。這個地方是上堂聽法，不是打上堂齋的，現在的規矩，是上堂說法的法師來了，他不拜佛，問個訊就昇座了；下來也不拜佛，問個訊就下座了。怎麼不拜佛呢？因為在法堂裡上堂，法堂裡沒有供佛像，法堂裡以僧為主，大和尚就是活佛，法堂以他為主，沒有佛像，怎麼拜佛呢？

現在傳戒讓你知道一點常識，三壇大戒，正受以前先請戒，請戒把三師請來了，問訊就昇座不拜佛，正受要拜佛，這是什麼規矩呢？大陸上大叢林的設備完整，請戒是到法堂請的，法堂裡沒有供佛像，所以把三師請過來，問訊就昇座。等你請好了三師默然接受，或者講幾句話答應你，沒有拜佛，是因為在法堂請的。正受是在大雄寶殿裡正受，大雄寶殿裡供有佛像，所以把三師請來了，還要唱香讚，唱完要拜佛，就是這個規矩。

「整理衣服，平視直進。」要上堂裡去聽法，要把衣服整理好，穿上海青，

搭上袈裟，要整整齊齊，走路有走路的威儀，眼睛要平視，不可以仰著臉，不可以低著頭，你的人有多麼高，你的眼睛要平著看，直著走，不要搖搖擺擺，彎彎曲曲的。「坐必端嚴」，到了法堂裡有座位，坐下來要端正莊嚴，要表示恭敬。禪宗的大和尚來說法，你去聽法是這樣的規矩，要是法師講經，你去聽經也是這樣的規矩。

「不得亂語」，法師還沒來，這時候你講話，把心都講亂了，所以坐必端嚴，是身相莊嚴，心裡要平靜下來，不要講話。「不得大咳唾。」大聲咳嗽不行，趕快用衣袖掩口。坐在法堂裡，根本不能吐口水，要是有吐口水的病，古時候要自己帶草紙，現在有塑膠袋可以裝。吐口水還要輕輕的，不要給人家聽見，咳嗽現在袖子短，用手摀住嘴，不要叫它大聲。

（附）凡聽法，須聞而思，思而修。

你聽法要把心平靜下來，不要打妄想聽，聞到法以後要思維。或者大和尚講禪宗的道理，或者法師講的佛經，聞而思，要思維道理，由耳朵聞到了要聞到心裡。思維是心，一定要依著道理來修行，古時候一聽禪師說法，聽法的人大徹大悟，明心見性。他就是聞而思，思而修，隨文作觀。在教下聽經，叫大開圓解，圓教的解悟，都是聞而思，思而修得的利益。

聞思修這三個字，叫三加行慧，加功進行的智慧。聞思修三慧，不是般若智慧，般若智慧是本具有的，人人本具，個個不無。人人本具，個個不無，怎麼啟發不出來呢？你得用功夫把它啟發出來，用什麼功夫呢？用聞思修三加行慧。聞法，多聞，多聞智慧生出來，那叫聞慧。你思維，進一步瞭解道理，又開一點智慧，叫思慧。依著思慧再修行，又開了智慧，叫修慧。聞思修有三慧，你再加功進行，禪宗的就大徹大悟，教下的就大開圓解，般若智慧給啟發出來了。

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不得未會稱會，入耳出口。

「不得專記名言，以資談柄。」聞而思，要思到心裡，不要專記名相語言，要思維裡面的道理，聽到名相語言，記熟了怎麼樣呢？好聊天舂殼子，「以資談柄」，怎麼叫談柄呢？談話有一個把柄，會談會講，說的都合乎佛法，比方過去釋迦佛成了佛，度五比丘，先說四諦法。你沒有聽過四諦法，你講不來。你聽到明白記清楚了，四諦法是苦集滅道，這就講開了，你依著苦集滅道修了沒有？沒有。那你這個佛法，能得到真實的利益嗎？得不到嘛！

「不得未會稱會」，會，作悟字講，會悟，開悟了。你沒有開悟，不能說你開悟了，這樣犯大妄語戒，叫以凡濫聖，未得謂得，沒有會悟，不能說你會悟。不得「入耳出口」，聽到耳朵，要聽到心裡，你聽到耳朵裡，從口裡說出來，根本沒有聽到心裡，沒有思維，沒有修行，所以得不到真實利益。

年少沙彌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，不得早赴講筵。

前面是說聽法，哪裡有講經，你就去聽。「年少沙彌」，就是年輕的出家人，包括比丘、比丘尼。「戒力未固，宜更學律」，你的戒力還沒堅固，要學戒、學律，把自己持戒的心堅固下來，再出去參學，再去聽經、聽法，不被環境轉動。你自己戒力沒有堅固，「不得早赴講筵」，不要到講經的地方去，不要早去聽經，還是先學戒律。

習學經典第八

宜先學律，後學修多羅，不得違越。

修多羅是梵語，翻成中國話叫契經，簡單翻譯為經。你不要先學經，應該

先學戒律。前面一再講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。你要學戒律，現在的現象，講經的法師很多，講戒律的律師沒有。所以道源今年八十六歲，視力退化，看不見戒本，戒本抄的大字，也看不清楚。傳戒請我還來，為什麼？請講戒律的人，請不到，新戒發虔誠的心來受戒，沒有聽講戒，怎麼能持戒呢？所以我學過戒律，要跟新戒結緣，不怕辛苦、不怕累。你們要發這個心，不要學趕經懺，也不要先學當法師講經，先學講戒律。你什麼都不會，沙彌律儀要學好，哪裡傳戒，你就去講戒律，跟新戒結緣，不就好了嗎？

凡學一經，須先白師。經完，更白別學某經。

下面戒文白師的事情很多，要尊師才重道。前面已經跟你們講過，切不可以看不起你師父，師父是過來人，走路要問路，要問走過的人。師父是走過路的人，要問路，要問師父。在中國有剔度師，你就問你的剔度師。你師父懂得

佛經，就問他；你剔度師要是實在不懂，再去別求良導，親近善知識。那個善知識，就是你的親教師，這裡的師，包括你的剔度師、親教師。你問他應該先學哪一部經？他告訴你，你把經學完了，再仰白師長，接著應該先學哪一部經？都要先問師父。

不得口吹經上塵。不得經案上，包藏茶末雜物。

「不得口吹經上塵」，經本上面落了塵土，不得用口吹。經本上面有了塵土怎麼處裡？用乾淨的手巾輕輕地拂掉。平常經沒有讀的時候，要用經蓋蓋上，叫它不要落了塵土。

「不得經案上，包藏茶末雜物。」你看經有一張桌子，叫經案子。經案子要清潔、乾淨，只放經典，不要放其他的東西。消文怎樣叫茶包？茶包就是茶葉，我們出家人飲茶，用茶葉，都是普通的茶葉。普通的茶葉，是賣茶的人把

普通的茶葉碾碎了成為茶包，寺院用的都是茶末，就是茶包。現在懂得茶末就是茶葉，你不可以把茶葉放在經案子上。雜物，按現在說，就是糖果、餅乾，這種不要放在經案子上。

人閱經，不得近彼案前經行。凡經籍損壞，宜速修補。

「人閱經，不得近彼案前經行。」經行，不是經過，人家在閱經，就是看經時，你走路一定要從經案前面走過去，這沒有妨礙，為什麼？你走過去只走一次，不會打閒岔。經行，是走著用功，就是我們念阿彌陀經上面的飯食經行。按現在我們看見的就是繞佛，禪堂的行香。繞佛，是繞一匝，再繞一匝，人家在那裡看經，你在那裡念佛走來走去，不會打人家看經的閒岔嗎？要繞佛，離開遠一點，不要離看經的人太近，讓他生煩惱。

「凡經籍損壞，宜速修補。」經籍，就是經典，損壞了，應趕快修補，因

為不修補，看來看去，經本會越來越損壞。

沙彌本業未成，不得習學外書子史，治世典章。

沙彌當了比丘，要五夏學戒律，這是你的本業。戒律學好了，學佛經，你把經典學好，是你的本業。自己的佛法沒有學會，本業沒有做成，世間法不要看。外書，就是佛教以外世間的書。子史，世間的書分四大類：經、史、子、集，儒教有儒教的經，詩經、書經、易經，都叫經。史，是歷史，治世的典章。子書，墨子、列子、老子、莊子。這些都是世間法的書，不要學，先學自己的佛法。

（附）不得揀應赴道場經習學。

不要學趕經懺用的那些經，你要學經，學不趕經懺的那些經。這個地方要注意，念經、拜懺，去賺幾個錢，這些不要學。早晚的課誦，你要學，那是大眾修行用功的，不要偏到一邊。念經打的那些犍槌不要學，殿堂的這些犍槌，大磬怎麼敲？大鼓怎麼打？木魚怎麼敲？這些要學，那是領導大眾修行的。大眾修行沒有節奏行嗎？一定得有犍槌。趕經懺打的那些不要學。

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不得習學命書、相書、醫書、兵書、卜筮書、天文書、地理書、圖讖書，乃至爐火黃白、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。

「不得習學偽造經典。」到了中國，由中國的儒教、道教來偽造一些佛經典，我們能否知道是偽造的呢？就要白師，問師父這個經典可不可以學？師父知道。「不得習學命書」，不得習學算命的書。「相書」，是看相的書。「醫書」，醫生治病的書。「兵書」，是練兵打仗的書。「卜筮書」，是算卦的書。

「天文書、地理書、圖讖書」，也都是算卦的書，都不要學。「乃至爐火黃白」，是道教煉丹的書，都不要學。「以及神奇鬼怪符水等書」，這些都是外道的書，講神、講鬼，畫符治病的書，都不要學。

不得習學宣卷打偈。

宣卷打偈，是趕經懺的另外一種。我們趕經懺念經，也敲木魚，這個不是。它念經，也要打犍槌，也要上一個腔，上一個韻念。他念偈頌，也有腔、有韻，一邊打犍槌，一邊念，這是趕經懺用的，不要學這個。

不得習學外道書。除智力有餘，為欲知內外教深淺者，可以涉躡，然勿生習學想。

「不得習學外道書。」我們當沙彌，當新戒比丘，自己的佛法沒有學好，不要去看外道書。自己學戒，戒沒學好；自己學經，經也沒學好；自己學論，論也沒學好；經律論，都沒學好，你去看外道書有什麼用？

怎麼叫外道書，再講幾句，前面講的那些書，都不要看，都屬於外道書。乃至在我們中國講，儒教家的書，道教家的書，都屬於外道。在現在講，耶穌教的經，回教的經，都屬於外道，不要學。

這個地方有開緣，「除智力有餘」，要是你的智力有餘，新學比丘、比丘尼也不是都一樣，有的智慧很好，學自己的經律論，學得很快，你有多餘的智慧力，「為欲知內外教深淺者」，你為了想知道內外教的深淺。我們講外道淺，怎麼個淺法？我們講佛法深，怎麼個深法？要知道，除了這種人「可以涉躐」，涉躐，就是閱覽，閱覽就是看看，你可以看一看。「然勿生習學想。」不要想學它的學問，看一看知道，有一點常識就好。

不得習學詩詞，不得著心學字求工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

「不得習學詩詞」，作詩填詞，是中國人的威儀之一。你中國的學問好，做文章做得好，再學作詩填詞，但是我們不要學這個。

「不得著心學字求工，但書寫端楷足矣。」注意，不要學一個書法家，中國的毛筆字，也是威儀之一，不要執著我想學一個書法名家，我要寫字寫得怎麼好，不要這樣。但不是不寫毛筆字，我們身在中國出家，要用，書寫端正楷書，就夠了。前面說要看外道的書，智力有餘，可以看。因為你要教化外道，要知己知彼，所以應該看看。詩詞，只要你的文學好，也可以學。你作詩填詞，做得好，能夠度化詩人、詞人，都是弘法的方便。寫字，你能寫得很好很有名，也是弘法利生的一個方便。這就是看你的智慧力如何，有多餘的都可以做，是弘法的方便，但不是完全不寫毛筆字。

現在的出家人寫毛筆字，會用到的，比方人家到寺院裡來，要給佛祖上個供。在我們的習慣，要填一個數頭，把人家的名字寫得像鬼畫符，怎麼行？人家到寺院裡來，要供一個排位，寫個毛筆字，要能寫端正楷書。要用的，要會寫，但是不要想學當一個書法名家。

不得污手執持經，對經典如對佛，不得戲笑。

「不得污手執持經」，你要拿經本，先洗手。經典是法寶，佛是我們的師父，你對經典如對佛一樣。你洗手時，要念毗尼日用，毗尼一開始跟你們講過了，現在你要是不會背的，受了戒以後把它背熟。洗手的時候要念：「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」再念淨法界真言：「唵，主迦囉耶莎訶。」念三遍。「對經典如對佛」，手洗清淨，才拿經本，跟拿佛像一樣，你的手髒怎麼拿佛像？要對經如對佛。

「不得戲笑。」你在那裡學經典，研究經典，不可以存輕忽心。有同參道友在旁邊，一邊說遊戲話，一面在笑，經典怎麼能夠研究下去？怎麼能夠得到經典的利益？經典研究懂了，是懂得經典表面的道理，要思維深入，才能夠得到經典真實的利益。

不得案上狼籍卷帙，不得高聲動眾。

「不得案上狼籍卷帙」，卷，就是經本。帙，是經套。狼籍，是錯亂。不可以亂七八糟，要把經本擺得整整齊齊，一套一套地把它擺好。

「不得高聲動眾。」該高聲，你要高聲，不可以不高聲。不應該高聲，你不要高聲，高聲會動眾。什麼時候高聲呢？早、晚課誦，要大聲念。早、晚課誦，大家高聲念，你不念，早、晚課誦誰做呢？不可以避懶偷安。現在到了末法時代，出家人的修行行持，只存兩個早晚課，連早、晚課，你都不願意開腔，

那你一天盡吃飯。所以做早、晚課誦，一定要高聲念，要學得很好。一個人看經，不許出聲，這個規矩要把它記清楚。比方本省的規矩，做完了早課，各己私人要念一點經，有的念金剛經，有的念普門品，這時候要默念，不許出聲。為什麼呢？你念金剛經，他念普門品，念得不一樣，不是處處打人家的閒岔嗎？所以不懂這個規矩，就動別人的念頭。

不得借人經看不還，及不加愛重，以致損壞。

借人家的經典，要趕快看，看完趕快還人家。借人家的經典，要加以愛重，要用個蓋子把經蓋上，不要落了灰塵。我看見過，有一個出家人，借人家的藏經是精裝本，他借了兩本，就擺在桌子上，根本沒有看。上面落了一層灰塵，我看見很難過，但是我不好意思講。這樣實在對不起人家，不愛惜法寶，不僅不道德，還有罪過！因為你借人家的經典不還，以及不加以愛重，經典不是要

損壞嗎？

入寺院第九

凡入寺門，不得行中央，須緣左右邊行。緣左，先左足。緣右，先右足。

這個規矩，你們引禮師都教過，比如我們到大殿，不要走中間，靠著兩邊走。你是東單的，靠著東邊走；你是西單的，靠著西邊走。但是進門檻先走哪一步呢？你緣左邊走，先發左足；你緣右邊走，先發右足。不要抱著門進來，把這點規矩要記清楚，不然你受了戒，到人家寺院，一進大殿的門，人家就知道你不懂規矩。

不得無故登大殿遊行，

「大殿」，就是大雄寶殿。釋迦牟尼佛，因為他超過英雄，他不殺生，稱為大雄。殿裡面供的是大雄，要尊重這個殿，加一個寶字，是尊重的意思，所以稱為大雄寶殿。

為什麼要解釋這個名詞呢？我們本省有錯誤的說法，叫三寶殿，三寶殿還可以通融解釋，中間供奉三尊佛，中間釋迦牟尼佛，釋迦佛左邊是藥師佛，右邊是阿彌陀佛，取名叫三寶佛。社會上的人不懂，隨便稱可以。我們出家人也跟著錯誤解釋，佛是佛寶，法是法寶，僧是僧寶，佛法僧合起來叫三寶。佛寶，你怎麼能稱三寶佛呢？大殿，稱三寶殿，大殿裡供的有佛寶，供的有大藏經，是法寶。出家人做早晚課誦、念經、拜懺，是僧寶。大殿，稱三寶殿，還可以通融解釋。這三尊佛，釋迦如來、藥師如來、彌陀如來，叫三如來，你不能叫三寶佛，不懂的人隨便講，我們出家人也跟著講，不是以錯引錯嗎？

「遊行」，就是散步。大殿是用功修行的地方，不是叫你散步的所在，不

可以在大殿遊行。有事，應該進去大殿；無故，沒有事不得登大殿遊行。

但是按道源個人說，一個老人散步，是威儀的一種，其他的運動運動不來了，只有散步能活動活動，但是要有地方散步，不要到大殿裡去散步。我來到此地幫忙傳戒，住在戒師寮，對面二樓上，走廊很長，正適合我散步。要是不出來散步，光在房間裡關著，渾身酸痛。要散步，得有個地方，那一條走廊很長，就不要到大殿裡散步。要是那個道場，沒有長的走廊，一個老人需要散散步怎麼辦呢？我自己想了一個辦法，繞佛，大殿裡不可以散步，去散步就犯規矩，繞佛不犯規矩。我在大殿裡繞九匝，表九品往生。我一邊繞，一面念阿彌陀佛，默念繞個九匝，就散步散好了，但這不是散步，是繞佛，這樣沒有犯規矩。

不得無故登塔，入殿塔，當右遶，不得左轉。

現在在大殿做早、晚課，你們看見了，繞佛三匝，都是往右邊繞，為什麼不往左邊繞呢？右繞順法性，左轉順生死。所以要往右邊繞，與法性相順；要是往左邊繞，與生死相順，所以不往左轉。

不得殿塔中涕唾。

擤鼻涕，吐口水，吐痰，都不可以。

繞塔或三匝、七匝，乃至十百匝，須知遍數。

繞塔，要用功修行，跟繞佛一樣。繞三匝，或者繞七匝，或者繞十匝，或者繞一百匝，都要記得遍數。

不得以笠杖等倚殿壁。

你進到大殿裡，戴著有草笠子，在大陸上出家人戴的笠子，都是棕笠子，台灣叫草笠子，或者你拿一枝棍子，拿一枝手杖，不得靠到大殿牆壁上，應把它放在地下。

入禪堂隨眾第十

大陸上叢林裡都有禪堂，禪堂裡不立佛像，因為禪宗是六祖提倡的，供六祖的像。要是念佛堂，也是照這樣設立，但是中間不要供六祖的像，供西方三聖。佛像要往前一點，佛像後面要寬一點，因為禪堂裡要行香，平常叫跑香，要從後面走過去。念佛，也要從後面走過去，所以後面要留寬一點。這是禪堂、念佛堂的設備，大致是這個樣子。

單上不得抖衣被作聲、扇風，使鄰單動念。

單上，就是廣單。大眠牀上，睡了幾十個人，你要去折衣服，先抖一抖；你要去折棉被，先抖一抖。抖衣服、抖棉被，要扇風，有聲音呼嚕呼嚕響，幾十個人，兩邊都是人，你在抖衣服、抖棉被，扇風，令鄰單動念。平常有一句話：「寧動千江水，不動道人心。」千江水你去擾動不要緊，道人的心你不要動。人家在修行用功，你打他的閒岔，真罪過，不能叫道人動念。

下牀，默念偈云：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眾生自迴護，若於足下喪身形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

「下牀，默念偈云：」你早上起來，睡了覺一醒，就要用手摸摸自己的頭，摸自己的頭做什麼呢？你說我沒有頭髮，我是個出家人，睡了一夜覺，不要忘記了，早上一起來，這一天就要做出家的事，摸了頭怎麼樣呢？默念一個偈子云：「睡眠始寤，當願眾生，一切智覺，周顧十方。」念了這個偈子就下牀，

叫下單，恐怕腳底下踩死蟲蟻，要默念這個偈子：「從朝寅旦直至暮」，寅旦，是早起。暮，是晚上。從早起到晚上。「一切眾生自迴護」，我是個凡夫，不能不走路，但是我看不見你小蟲、螞蟻，你們自己迴護自己。「若於足下喪身形」，假若在我腳底下把你的身形踩死，喪失生命。「願汝即時生淨土。」我發願你趕快生極樂世界淨土。

前面講過，你們受了戒，要把毘尼日用切要讀熟過背，從早起到晚上，隨時要用。毘尼日用切要裡面的偈頌，全出自華嚴經淨行品。我們現在早晚課誦用的三皈依，都是華嚴經上淨行品的。下面帶著咒子，都是密宗最高上的咒語，古時候大祖師編出來的要念。在我們台灣訂的傳戒規矩三十二天，日期很短，尤其上午要講戒，下午演禮，時間不夠用。在大陸上受戒，五十三天不講戒，有的是時間，有背毘尼日用切要這一堂功課。到這一天統統要來考一考，來背一背，由教授和尚主持，桌子上侍者捧來的黃海青、大紅袒衣、掛珠等，是當

法師穿的服裝，兩邊都是吃的餅乾，端來兩大盤。戒子要一個一個來背，你背得好，就有獎賞。獎賞很多的餅乾，背得半好半不好，少給你一點。完全不能背，要打你香板。你要是背了還能講，就賞你當法師穿的這一套服裝，單有這一堂佛事，在台灣沒有。為什麼有這一堂佛事？叫你要背毘尼，背了毘尼好修行用功。背毘尼就是最妙的法門，出自華嚴經淨行品，怎麼叫最妙的法門？八萬四千法門，都是對治妄念。我們本來是佛，我們的佛性跟釋迦佛的佛性，無二無別，釋迦佛怎麼成了佛，我們怎麼當眾生呢？多了一個妄念。教八萬四千法門，就是對治你的妄念，總說有兩種方法，一種空念頭，修真空觀，把妄念空掉了，佛性現前，就成佛了。一種易念，把你的妄念換一換，換成菩薩心，換成菩薩的念，你不覺成佛很快嗎？淨行品這個妙法，念頭不要空掉，把它換一換，換成佛的念，就好了。

不得大語高聲。

這是禪堂的威儀，禪堂住幾十個人，說話要小聲，不得大語高聲。

輕手揭簾，須垂後手。

禪堂夏天掛著有竹簾子，冬天掛著有棉簾子，門很寬，簾子也很寬，中間用個木板夾著，下面還有個木板墜著。你要揭簾子，輕輕地把它揭開，進了門，後面的手不要放開，扶著簾子叫它慢慢落下來。你進了門，簾子中間有個木板，下面還有木板，你不垂後不手扶著它，會大聲響，要曉得禪堂的這個威儀。

我們現在沒有禪堂，也沒掛大的簾子，關門要守這個威儀。你把門打開進了門，不要使門大聲的響。尤其是自動開關的門，一定要扶住它，叫它關住，不要使門一下大聲的響。

不得拖鞋作聲，不得大咳嗽作聲。不得鄰單交頭接耳，講說世事。

「不得拖鞋作聲」，出家人走路也要訓練，要先起腳跟，後起腳尖，把這一步落下去，後面這隻腳起來，也是先起腳跟，後起腳尖。你把腳跟先提起來，它怎麼會拖地作聲？要練習，你要是在禪堂裡跑香，拖地作聲，擦擦擦，很大聲。你要是在念佛堂裡繞佛，拖地作聲，也是很大聲，要記著這個威儀。

「不得大咳嗽作聲。」有時候不咳嗽不行，咳嗽要用衣袖掩口，或者用手巾掩住口，或者用手掩住口，不要作聲。

「不得鄰單交頭接耳」，鄰單，就是挨著你坐的人。在禪堂裡不可以大聲說話，小聲說話，就是交頭接耳，口與頭相交，接著他的耳朵說話，雖然說話小聲，威儀不好看。「講說世事」，你們交頭接耳講的不是道話，講說世間事，更打岔，所以不可以。

或有道伴親情相看，堂中不得久話，相邀林下水邊，乃可傾心談論。

「或有道伴親情相看，堂中不得久話」，道伴，是出家的道友來看你。親情，是俗家的父母、哥哥、弟弟來看你。禪堂住幾十個人，招待人客，不可以久講話。「相邀林下水邊」，邀，是邀請，邀請到林下水邊。「乃可傾心談論。」你把出家的道友，或者俗家來看你的人，邀請出去，在山上的叢林，到樹林底下沒有人的地方，或者山上有溪水，到溪水邊坐。傾心，就是盡情，傾是窮盡，心是心情。你可以窮心盡情的談論，多講講不要緊。

若看經，須端身澄心默翫，不得出聲。

「若看經，須端身澄心默翫」，看經，在禪堂裡很多人，你看你的經，坐下來要端正身體，不要倚著、斜著。澄心，把你的妄想心澄靜、澄清下來。「默

翫」，翫，是研究。默默地研究經裡面的道理。「不得出聲。」出聲，打別人的閒岔。

二板鳴，即宜早進堂歸位。默念偈云：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

「二板鳴，即宜早進堂歸位。」這些都是禪堂普通的規矩，因為台灣沒有禪堂，禪堂的規矩，臨濟宗、曹洞宗，有三枝三開、四枝四開。一天坐三枝香，禪堂裡叫鐘板堂，禪堂裡掛了一個小鐘，鐘底下吊了一個木板子，要打一槌鐘、一槌板，這是個儀軌令。我們出家人在外面要做事，這告訴你要進禪堂坐香，一天要坐三枝香，這一槌鐘、一槌板，是個儀軌令。聽到二鐘、二板，打二槌鐘、二槌板，叫二板鳴。聽到二板一響，你要趕快進禪堂，到你的座位要坐下來，到了三板就止靜，不能動了。要等著一枝香坐完，開了靜，你才能行動。

這個時候，二板鳴，你宜早進堂，到了你的座位要「默念偈云：正身端坐，當願眾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」這是毘尼日用切要的偈子，你自己打坐，就要念上面的偈子，所以這叫妙法，處處顧念到眾生。

（附）不得穿堂直過。上單下單，俱當細行，勿令鄰單動念。

「（附）不得穿堂直過。」你從東單要到西單，或從西單要到東單，要有事。不可從祖師像前面走過，從東單要到西單，要從祖師像後面繞過去。

「上單下單，俱當細行」，上廣單、下廣單，上止單、下止單，都要很細心，不要粗裡粗氣，使鄰單動念頭。

不得單上寫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不得單上相聚擺茶，夜坐雜話。

「不得單上寫文字，除眾看經教時。」廣單，是睡覺養息的地方，你不可以寫字。可是有時候按規矩要放香，這幾天不坐香，可以看經，大家都看經，你也可以寫字。

「不得單上相聚擺茶」，這幾天放香，不坐香，同參道友很有緣，於是泡一壺好茶吃。因為禪堂裡，沒有另外有客堂，就是那一個廣單。跟臨單的人喝一喝茶，喝得很晚了，應該睡覺不睡覺。「夜坐雜話」，你們幾個人愛喝茶，別人不見得愛喝茶，打人家的閒岔，這樣不可以。

不得單上縫補衣被。不得眠臥共鄰單說話動眾。

「不得單上縫補衣被。」出家人衣服破了，棉被破了，要自己縫補，廣單上不可以。因為一個人睡覺的地方，只有一個榻榻米那麼寬，你縫補衣被，會佔到別人的廣單上，所以不可以。

「不得眠臥共鄰單說話動眾。」幾十個人睡一個牀，你已經睡覺了，跟你挨著鄰單的人竊竊私語說話，別人聽見不是動眾嗎？

執作第十一

執作，執，是執事。作，是做事。

當惜眾僧物。

第一句就是要你特別注意，要愛惜眾僧的物品。眾僧物，就是常住物。我們凡夫有一種偏執著，不是自己的東西，不愛惜。可是你要是出了家存這個心，那罪過重了！因為常住的東西，是十方僧的東西。你要是把常住的東西糟蹋了，那個罪很重！所以古人有兩句話：「愛惜常住物，如護眼中珠。」人身上

都要保護，但是最貴重的是眼珠，眼珠保護得最要緊。你要愛惜常住物，像保護你的眼珠一樣。

當隨知事者教令，不得違戾。

常住上，有大執事、小執事。大執事，叫綱領執事，他指導你，你應該隨他的指導。你要是不是執事叫清眾，尤其應該聽話。「不得違戾。」不可以違背執事的教令。戾，是很乖張。不但違背執事的教令，而且還發脾氣。

凡洗菜，當三易水。

要是派你當廚房的菜頭，洗菜歸你洗，切菜歸你切，煮菜歸你煮，要是人多，常住要派幾個菜頭。總而言之，煮菜以前先切菜，切菜以前先洗菜，洗菜

要換三次水。古早的規矩，就是恭敬佛，恭敬僧的意思。因為菜要上肥料，古早的肥料，都是大小便。要是洗一次、二次不乾淨，要洗三次。現在考究衛生，還是要守規矩三易水。

凡汲水，先淨手。

要是派你當水頭，古早沒有自來水，你要上井去汲水。或者你住山，要到溪水裡去汲水，要先洗手。為什麼呢？因為水取回來，就是供佛、供僧的，要表示恭敬。

凡用水，須諦視有蟲無蟲？以密羅濾過方用。若嚴冬，不得早濾水，須待日出。

「凡用水，須諦視有蟲無蟲？」諦，是詳細。用水時應當詳細看看裡面有沒有蟲？「以密羅濾過方用。」有，用羅布，這種布可以濾水，不要用粗的羅布，要用密的羅布濾過，才可以使用。「若嚴冬」，台灣是亞熱帶地方，冬天不太冷，這是說在大陸北方的冬天天氣很寒冷。「不得早濾水，須待日出。」不宜早濾水，濾出來的蟲，濾到濾水囊裡去了，這點威儀你要記著，要把濾水囊翻過來，慢慢輕輕地擺動到水源裡放生。不是濾過了，就把濾水囊掛起來，這樣蟲不是被你濾死了，你濾牠做什麼？嚴冬冷得很，你剛剛濾出來，蟲已經凍死了。所以不宜早濾水，要到日出的時候才濾。

凡燒竈，不得燃腐薪。

要是派你去當大火師、小火師，大火師是煮飯菜的，小火師是燒開水的，都要燒柴。燒竈，是燒柴，要是材已經腐爛了，不得點燃，不得燒，因為爛的

柴，裡面全是蟲。現在都市裡，科學進步，都用瓦斯、電。可是我們現在受戒的妙通寺還是燒柴，你看成天信徒一卡車一卡車的送柴來，很多的信徒在劈柴、燒柴。要是出家人，要記住這個規矩，腐爛的薪柴，不可以燒。

凡作食，不得帶爪甲垢。

爪甲，是我們十個指頭的指甲。指甲裡面有垢不可以，要把它剃乾淨。在古早的時候，完全是一種恭敬心，你做事，或者你當飯頭、菜頭，指甲垢掉到菜飯裡面，供佛、供僧，都是罪過。在現在說，講究衛生，指甲垢更要把它剃清淨。

凡棄惡水，不得當道。不得高手揚潑，當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

「凡棄惡水，不得當道」，惡水，是洗菜、洗米、洗碗的水，總名叫惡水。你棄惡水，不行倒到人走路的地方。因為你洗米以後水裡面還有碎米，可能有螞蟻蟲類來吃。你當道棄惡水，人走過去，會把螞蟻踩死，所以不可以當道棄惡水。

「不得高手揚潑」，你棄惡水，是倒到地下走道的地方。不可以揚起來太高，把它潑到地下，因為揚起來太高，地下有螞蟻蟲類，都給打死了。那麼應當怎樣呢？「當離地四五寸，徐徐棄之。」應當離地四、五寸，不是一下子倒到地下，要慢慢地倒下去，要愛護眾生的生命。

凡掃地，不得逆風掃。不得聚灰土，安門扇後。

「凡掃地，不得逆風掃。」這是掃院子的地，要順著風掃，你逆著風掃，你掃的灰土又吹回來了，永遠掃不乾淨，而且吹到你自己身上。

「不得聚灰土，安門扇後。」你在房子裡面掃地，掃的灰土趕快拿出去，不要懶惰，把它掃到門後。灰土不趕快拿出去，它要生蟲，還要生臭氣。

洗內衣，須拾去蟣虱方洗。夏月用水，盆了須覆，若仰即蟲生。

「洗內衣，須拾去蟣虱方洗。」寒冷的地方，不常洗澡，人身上要生小蟲，小的蟲叫蟣；大的蟲叫虱。蟣、虱都是眾生，你不要把牠洗死了。內衣裡面有蟣、虱，要把蟣、虱拾起來，把牠放生，然後才洗衣服。這都是在大陸北方寒冷的地方，不常洗澡，身上才生虱。在台灣每天洗澡換衣服，怎麼會生虱呢？這就是住在寒冷的地方，不要殺生。

「夏月用水，盆了須覆，若仰即蟲生。」凡是你洗衣服用的盆，或者你在廚房洗米洗菜用的盆。夏天裡，洗完要翻過來扣著。你把它仰著，以為把水倒乾淨了，裡面還存著有一點點水，就會生小蟲。

（附）不得熱湯潑地上。一切米麵蔬果等，不得輕棄狼藉，須加愛惜。

「）附（不得熱湯潑地上。」水是熱的，或者是開水，不可以潑到地下，如果有小蟲螞蟻，會燙死了。「一切米麵蔬果等，不得輕棄狼藉，須加愛惜。」常住的東西，眾僧的東西，前面講過，一定要嚴格護持它，不能夠輕棄，不能隨便擺著。不得狼藉，不要弄得亂七八糟，要愛護常住的東西，要愛護眾僧物。

入浴第十二

先以湯洗面，從上至下，徐徐洗之，不得麤躁以湯水濺鄰人。

「先以湯洗面」，大眾住常住，洗澡有威儀。要是去洗澡，先洗面，用水先洗臉。「從上至下，徐徐洗之」，先洗上身，再洗下身，慢慢地洗，洗乾淨。

「不得麤躁以湯水濺鄰人。」這個威儀，是在水池裡洗澡，台灣沒有大叢林，沒有那麼多人，沒有水池的設備。在大陸上大叢林水池裡洗澡，不是你一個人在洗，很多人在那裡洗，為什麼要慢慢地洗呢？因為你一粗躁，把熱水濺到別人身上，人家要動念。

不得浴堂小遺，不得共人語笑。人天寶鑑云：一沙彌入浴戲笑，遂感沸湯地獄之報。

「不得浴堂小遺」，小遺，就是小便。洗澡的房間裡，不可以小便。雖然在台灣沒有浴池，一個人在一個房間洗，也要記著這規矩，不可以在洗澡的房間裡小便。因為你小便了，再用清水沖，一進洗澡間，還是會聞到小便的臭味，要記住這規矩。

「不得共人語笑。」這就是洗澡的水池人多在那裡洗，不可以講話，不可

以笑。「人天寶鑑云：」這是一本書，記載有這個公案，「一沙彌入浴戲笑」，有一個沙彌入浴的時候，在那裡遊戲講笑話，「遂感沸湯地獄之報。」一下子就感招墮沸湯地獄的果報。

不得洗僻處。凡有瘡癬，宜在後浴，或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刺人眼。不得恣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

「不得洗僻處。」洗僻處，是大小便的地方。在大眾水池裡，不可以洗大小便的地方；要洗大小便的地方，在水池外面洗。「凡有瘡癬，宜在後浴」，你要守自己的威儀，你身上有瘡、有癬，應該在大眾洗完以後再洗。「或有可畏瘡，尤宜迴避，免刺人眼」，你長的瘡，流濃流血，人家看見害怕，應該迴避。

「不得恣意久洗，妨礙後人。」一個大常住，住幾百人，一個浴池，一班

一班去洗，你洗得很慢很久，會妨礙後面的人。

（附）脫衣著衣，安詳自在。浴前先洗淨須細行，不得以洗淨水入浴釜。湯冷熱依例擊梆，不得大喚。

「（附）脫衣著衣，安詳自在。」要洗澡，你得把身上的衣服脫下來，要安安詳詳地脫。洗完澡穿衣服，要安安詳詳地穿，要安詳自在。

「浴前先洗淨須細行」，前面講的浴池裡不得洗僻處，不得大小便。大小便的地方，要在水池外面洗，要沒下浴池先洗，這個名字叫洗淨。浴池外面都準備有小盆，搖一點水，把大小便的地方洗乾淨。須細行，要洗得很乾淨，這樣才到浴池裡洗。「不得以洗淨水入浴釜。」小盆洗大小便的地方的水，要潑到外面地上，不要倒到浴池裡面。浴釜，是個大鍋。燒浴池的水，是一個大鍋燒的，就是洗淨的水不得倒到浴池裡就對了。

「湯冷熱依例擊梆，不得大喚。」管燒水的叫□□師，他管燒水。水太熱，下不去；水太冷，要生病。常住訂有規矩，掛有一個梆子，看他的規矩，熱，打一下；冷，打二下；依例擊梆，不可大聲叫喚。

現在都進步了，有冷熱管子，用不著依例擊梆，你自己放冷水、放熱水就好了，但是你要到大眾浴池的地方，這點規矩應當知道。

我三十八年到台灣，住在台北十普寺，沒有洗澡的設備。可是離十普寺不遠，有一個大眾的澡堂，都到那裡去洗，價錢不貴，幾毛錢。它有個水池，但是我們外省人不懂它的規矩，它有個浴池，跳下去就好了，一下子犯了它的規矩，吵架了。他說，你一個人洗澡收你幾毛錢，你跳下去水池一洗，這個水池的水都被你洗壞了，你得賠一個水池的水錢，吵得不得了。下去水池，只能泡一泡，不能洗，你得守它的規矩。尤其你得先洗淨，先拿小盆洗大小便的地方。洗大小便的地方還有規矩，先洗腳，腳、大小便的地方洗了，你才能到水池裡

去浸去泡。泡了出來，再拿小盆水洗一洗。你得守它的規矩，不守它的規矩，要吵架。

入廁第十三

欲大小便即當行，莫待內逼倉卒。

要大小便，你就趕快去，不要等到來不及了，走得慌慌張張，那還夠得上出家人的威儀嗎？

於竹竿上掛直裰，摺令齊整，以手巾或腰條繫之，一作記認，二恐墮地。

「於竹竿上掛直裰」，直裰，就是海青。你無論大便小便，都要把海青脫下來。「摺令齊整」，海青脫下來要把它折整齊，掛在竹竿上。「以手巾或腰

條繫之」，腰條，就是腰帶。或者用手巾，或者用腰帶，把它繫上。「一作記認，二恐墮地。」大家的海青都是黑顏色，人多認不出來哪一件是你的？你用手巾或腰帶把它繫上，就好認。二者恐怕墮地，竹竿是滑的，海青掉到地上，不是髒了嗎？

須脫換鞋履，不可淨鞋入廁。至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，不得迫促內人使出。已上，復當三彈指，默念云：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，棄貪瞋癡，蠲除罪法。

「須脫換鞋履，不可淨鞋入廁。」履，是鞋的意思。你要到便所裡，一定要換一雙鞋子。你要到佛殿，要到僧堂裡，要穿清淨的鞋子。你上了便所，把髒的鞋子，穿到佛殿、僧堂裡，罪過！

「至當三彈指，使內人知」，人家到了便所，便所有門，所以到便所裡面就會把門關上。你到了便所，要三彈指，使裡面的人知道。裡面的人知道了，

會咳嗽一聲，使外面的人知道裡面有人，你就等一下。「不得迫促內人使出。」你不可以彈了三下指，知道裡面有人，再彈三下，逼迫人家出來，不可以這樣。

「已上，復當三彈指，默念云：」裡面有人，你彈三彈指，叫裡面的人知道。裡面的人出來了，你上到廁所裡，還要三彈指做什麼呢？警覺吃大小便的鬼。有一種鬼，他的果報是吃大小便，他愚癡得很，他在那裡吃大小便，不知道人來。你把大小便解到他，他要打你。而且吃大小便的鬼，叫大力鬼，他力氣很大，他打得你身上受傷，這裡痛、那裡痛，不曉得怎麼回事？就是吃大小便的鬼打的。

已經要大小便了，默念這個偈子，不可以出聲，因為在大小便，要默念：「大小便時，當願眾生」，這都是毘尼日用上的，大小便的時候，你要當願眾生，不把眾生忘記，就是你的菩提心沒有忘失。「棄貪瞋癡」，把貪、瞋、癡三個根本煩惱去掉。「蠲除罪法。」把罪過法都蠲掉。這就是我要去大小便，

哪來的這些髒東西呢？因為我有罪過法。哪來這些罪過法呢？因為我動了貪、瞋、癡三個根本煩惱，所以有罪過法。我自己要斷煩惱，蠲除罪法，當願一切眾生，都蠲除罪法。還有一個咒子，「唵，很魯陀耶莎訶」，念三遍。

懂得這條威儀，你就知道用功的方法，會用功，無處不是道場，便所裡也是道場。不會用功，到大殿裡也不會用功，那裡也不是道場。

不得低頭視下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作聲。

「不得低頭視下，不得持草畫地，不得努氣作聲。」怎麼叫努氣作聲？努氣，就是用力氣。作聲，把它作出聲來。比如你大便不太通暢，要用點力，這樣粗氣不粗氣，你是人天師表呢！你不可以這樣粗氣。

不得隔壁共人說話。

便所是隔一間一間的，一個人一個小地方，都是用木板隔開來的，隔壁說話可以聽見，但是不可以講話，

不得唾壁。

大小便的時候，你要吐痰、吐口水，不可以吐到牆壁上。

逢人，不得作禮，宜側身避之。

你大小便出來，遇到人，連遇到你的師長，也不可以作禮，因為沒有洗手。要講究恭敬，把身體側到一邊，讓對方走過去。

不得沿路行繫衣帶。

當你要去大便，褲腰帶一定要解下來。你大完便，要把褲腰帶繫好才出來。一面走路，一面繫褲腰帶，這個很粗氣。

便畢，當淨澡手。未澡，不得持物。洗手，默念云：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

「便畢，當淨澡手。」大小便完，要把手洗乾淨。「未澡，不得持物。」沒有洗乾淨，手什麼東西都不可拿。洗手時，要默念洗手的偈子云：「以水盥掌，當願眾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」你洗手的時候，念洗手的偈子。盥，就是洗，意思一樣。以水洗手掌，當願眾生，都要這樣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偈子默念完，還要念遍法界真言：「唵，主迦囉耶娑訶。」念三遍。

（附）若小解，要須收起衣袖，又不可著褊衫小解。

「若小解」，小解，就是小便。「要須收起衣袖」，你去小便，我們出家人的袖子，要把它挽起來，因為不挽起來，會把衣袖弄髒了。你洗了手，不能繫衣服，所以要收起衣袖。「又不可著褊衫小解。」袈裟，叫做褊衫。你去小便的時候，不可以穿袈裟。

睡臥第十四

臥須右脇，名吉祥睡。不得仰臥覆臥，及左脇臥。

「臥須右脇，名吉祥睡。」我們睡覺，要學佛睡覺，佛都是右脇而臥，叫做吉祥睡。「不得仰臥覆臥」，仰著臉睡不可以，趴著睡不可以。「及左脇臥。」左脇而臥，也不可以。

不得與師同室同榻，或得同室不得同榻，亦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。

「不得與師同室同榻」，你當弟子的，不可以跟你師父睡一個房間，不可以跟你師父睡同一張牀。「或得同室不得同榻」，若是寺院沒有那麼多房間，怎麼辦呢？勉強可以跟你師父睡一個房間，但絕對不可以跟你師父睡同一張牀。「亦不得與同事沙彌共榻。」這就是你是個比丘，或比丘尼，都不可以兩個人睡同一張牀。為什麼出家人睡的牀叫單？叫單人獨榻，因為要一個人，單獨睡一張牀，不可以兩個人睡一張牀。

凡掛鞋履小衣等，不得過人頭面。

鞋履，就是鞋。小衣，就是褲子。不可以掛得太高，超過人的頭面。

（附）不得脫裏衣臥，不得睡上牀笑語高聲。

「不得脫裏衣臥」，睡覺要脫衣服，但是內衣褲不可以脫下來，赤身露體的臥。「不得睡上牀笑語高聲。」睡覺上了牀，不可以與人談話，也不可以高聲。

不得聖像及法堂前，攜溺器過。

現在設備越來越講究，要是在自己的房間裡，都有套房，就有大小便的房間。但要是沒有套房，睡覺的地方離便所遠，你就得有個小便的器具，早上起來得把小便器具提出去倒。但是在聖像，佛菩薩的像前，或者法堂前，不可以攜帶溺器經過。溺，是小便的意思。

圍爐第十五

不得交頭接耳說話，不得彈垢膩火中，不得烘焙鞋襪。不得向火太久，恐妨後人，稍煖便宜歸位。

「圍爐第十五」，這是在大陸北方寒冷的地方，在禪堂需要生火爐子，需要這個威儀，台灣是熱帶地區，根本用不著，文還是要消過去。冷到火爐那裡烘手，烤烤火，暖一下。不是一個人，「不得交頭接耳說話」。「不得彈垢膩火中」，垢膩，手上有垢膩的東西，尤其手指之間有垢膩，就是汙垢、汙穢的東西，不可以丟到火裡起臭氣。「不得烘焙鞋襪。」火爐上烤烤鞋、烤烤襪子，都會有臭氣，弄得滿火爐都是臭氣，不可以。

「不得向火太久，恐妨後人，稍煖便宜歸位。」到火爐那裡烘手，烤烤火，暖一下，不能烘太久，因為烘太久恐怕妨礙後面的人。所以烘稍微暖以後，就

必須歸位，讓其他的人也可以烘。

在房中住第十六

更相問訊，須知大小。

同房住，不是一個人，大家都住十方道場，彼此不認識，要先問訊，知道歲數大小，尤其要知道戒臘的大小。

欲持燈火入，預告房內知云：火入。欲滅燈火，預問同房人，更用燈否？

「欲持燈火入，預告房內知云：火入。」你要持燈火進入房間之前，應先講一聲：我拿燈進來了，好使人家有個準備。為什麼要使人家有個準備呢？房內或者有人正在換衣服，你把燈拿進來，很難為情。

「欲滅燈火，預問同房人，更用燈否？」你要是滅燈火，應說一聲，我要熄燈，問還要用燈火否？現在有電燈很方便，你開電燈，也要講一聲，我要開電燈了；你關電燈，也要講一聲，問還用不用電燈？我要關電燈。

滅燈火，不得口吹。

熄滅燈火，不可用口吹，這是什麼道理呢？因為燈火旁邊可能有小蟲。你一吹，剛好燒到牠。現在用電燈，不必顧慮這個。

念誦不得高聲。

誦念不可以高聲，因為同房住，你念經也好，念佛也好，都不得高聲。前面這個威儀已經講過，因為你要念佛，人家要參禪；你要念金剛經，他要念普

門品，不可以高聲，都要默念。

若有病人，當慈心始終看之。

要看護病人培福田，看病，第一福田，尤其要護念道人的心。出家人，他離開家庭，父母妻子都離開，他一個人生起病來，無人照顧很苦，一苦會退道心，覺得當初不應該出家，這一個念頭就打回家去了，來生來世絕對不會出家。所以你應該照顧病人，尤其要始終看護，開始看護這位病人，一定要把他看護到病好，使他得到安慰。前面講過，悟達國師因照顧迦護迦尊者，一直到好，後來他生人面瘡，得到迦諾迦尊者的治療，就是現世的感應，所以看病，是第一福田。

有人睡，不得打物作響，及高聲語笑。不得無故入他房院。

「有人睡，不得打物作嚮」，有人在睡覺，你不得打東西，打得趴趴響。「及高聲語笑。」不得高聲語笑，使睡覺的人驚醒，他會動瞋恨。「不得無故入他房院。」這在叢林裡面叫闖寮，你不可以闖寮，沒有別的事情，不可以到別的寮房去聊天。

到尼寺第十七

有異座，方坐。無異座，不得坐。不得為非時之說。若還，不得說其好醜。

「到尼寺第十七」，這是對沙彌說法，你是男眾，要到女眾的僧寺裡，有這個威儀。反過來說，你是沙彌尼，要到男眾僧寺，也應該知道這個威儀。「有異座，方坐。」異座，是客座。你到尼寺，或到僧寺裡，它有客人的座位，你可以坐。「無異座，不得坐。」沒有客人的座位，只有自己的座位，

你不要坐。

「不得為非時之說。」去了有事要說的話，要說話說完就好，不要多說，多說就是非時之說。

「若還，不得說其好醜。」你是男眾到女眾的僧寺回來，不可說哪個尼眾好，哪個醜。

不得書疏往來，及假借裁割洗浣等。不得手為淨髮，不得屏處並坐。

「不得書疏往來」，彼此不要通信，你是男眾，不要跟女眾通信；你是女眾，不要跟男眾通信。「及假借」，不要借她的東西。「裁割」，不要找她做衣服。「洗浣」，不要找她洗衣服。「等」，總而言之，要保持距離，雖然出了家，大家都是凡夫，不要太接近，接近了發生感情。發生了感情，不是要破戒嗎？那麼你為什麼要出家呢？

「不得手為淨髮」，不可為尼眾剃頭。「不得屏處並坐。」在沒有人的地方，不要跟她共坐。

（附）無二人，不得單進。不得彼此送禮。不得囑託尼僧，入豪貴家化緣，及求念經懺等。不得與尼僧結拜父母姊妹道友。

「（附）無二人，不得單進。」單進，是一個人去的意思。你是個男眾，有事要到尼寺，不要一個人去；你是個女眾，有事要到男僧的寺院，要兩個人同行，不要一個人去。「不得彼此送禮」，你送她禮品，她送你禮品，要聯絡感情，不可以彼此送禮。「不得囑託尼僧，入豪貴家化緣，及求念經懺等。」你是個男眾，不得囑託尼僧，入富貴人家去化緣，或者託她念經懺等，都不可以。

「不得與尼僧結拜父母姊妹道友。」你為什麼要出家呢？就是要離開家親

眷屬，好修行辦道。你離開自己的家親眷屬，又去結拜這些尼僧，結拜父親母親姊妹當道友做什麼？尼僧對男眾，也不可以這樣。

至人家第十八

有異座，當坐，不宜雜坐。

「至人家」，人家，是在信徒、居士家裡，有這個威儀。「有異座，當坐，不宜雜坐。」信徒、居士家裡，有客座，你才坐。沒有客座，我們不坐。但是有客座，也不跟他們雜坐在一起。像現在有長的沙發，你不可以跟他們共坐一個沙發上，或長的椅子，不可以雜坐。

人問經，當知時，慎勿為非時之說。

信徒要問你佛法，你應該知道是不是說法的時間？不是說法的時間，你跟他說法，叫非時之說。比方天色已晚，這一說法，天太晚了，不可以再跟他講。應看時間，該說再說，不可非時說。如果上午去，說到吃飯時間。或是下午去，一講講到天黑，這都是非時之說。

不得多笑。

出家人要守我們的威儀，到信徒家說話不要多笑。

主人設食，雖非法會，亦勿失儀軌。

我們出家人吃飯，總要念個供養咒。到信徒家裡，請你一個人吃飯，高聲念供養咒也不是，要合個掌，再拿起來吃。出家人吃飯，一定要挑七粒米出去

出生。吃了飯，再合個掌，默念結齋偈子，不要失威儀，要守吃飯的規矩。

無犯夜行。不得空室內，或屏處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不得書信往來等，同前。

「無犯夜行。」再有事，出家人不要夜晚到信徒家裡去。「不得空室內」，不得這個房間沒有人，「或屏處」，人家看不到的地方，「與女人共坐共語。」這些都犯威儀，要嚴格守這個威儀。為什麼要嚴格守這個威儀呢？為什麼一個男眾，會夜晚到信徒家裡去呢？一定她相信你，或者是你的皈依弟子。可是你到家裡去，他家裡一定要有男人，你可以坐一坐，說說話，或者吃飯。要是男人不在家，只有一個女人，或者你的女弟子，尤其要避免聯絡感情。一者怕犯戒，二者要避譏嫌。

「不得書信往來等，同前。」這是指女信徒，你不要跟她寫信，不要跟她送禮，不要多聯絡感情，男信徒則沒有關係。

若詣俗省親，當先入中堂禮佛。或家堂聖像，端莊問訊。次父母眷屬等，一一問訊。

「若詣俗省親」，詣，是到。省親，是探望自己的父母親。「當先入中堂禮佛」，應當先到中堂禮佛，自己的父母親是佛教徒，家裡供有佛堂，你先去禮佛。「或家堂聖像，端莊問訊」，家裡沒有供佛像，供的有祖先的排位，或者供的有神像，我們不能禮拜，只能端端莊莊的問個訊。

「次父母眷屬等，一一問訊。」向神像問訊之後，按次第再向父母問訊，再向家親眷屬一一問訊。

不得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，寂寥、淡薄、艱辛、苦屈等事。宜為說佛法，令生信增福。

「不得向父母說師法嚴，出家難」，不得向父母說我的師父教法很嚴格，出家很不容易。「寂寥、淡薄、艱辛、苦屈等事。」出家生活很寂寞、人情淡薄、艱難辛苦、受了委屈等事情。「宜為說佛法，令生信增福。」應當跟父母親、家親眷屬，說點佛法給他們聽，令他們對三寶生起信心，培養福報。

不得與親俗小兒等，久坐久立，雜話戲笑。

「不得與親俗小兒等，久坐久立」，俗家有小孩，不可以跟小孩久坐，久站也不好。「雜話戲笑」，說些閒雜話、嬉笑，都不可以。

亦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。若天晚作宿，當獨處一榻，多坐少臥，一心念佛。事訖即還，不得留連。

「亦不得問族中是非好惡。」族中，是本家。本家有什麼事，我們不問。我們回家，是看父母親，不要問俗家的事情。「若天晚作宿」，假若天晚了，回寺院回不去，要在家裡睡一夜。「當獨處一榻」，應當一個人睡，不要跟他們睡一張牀。「多坐少臥」，因為要守威儀，你睡一張牀，要多坐一坐，少睡覺。「一心念佛。」要一心念佛，自己要好好用功，不要睡覺失了威儀。「事訖即還，不得留連。」事情辦好了，趕快回寺院，不要在家裡多住。

（附）不得左右邪視，不得雜語。若與女人語，不得低聲密語，不得多語。不得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，求彼恭敬。不得妄說佛法，亂答他問，自賣多聞，求彼恭敬。

「不得左右邪視」，回俗家要守出家人的威儀，不要左看看，右看看。「不得雜語。」不得多說話。「若與女人語，不得低聲密語，不得多語。」若家裡

有女人，與女人說話，不得太小聲，不可以多說話。

到俗家要守出家人的威儀，「不得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」，出家人的威儀，是出自於自然，不要詐現威儀，假裝參禪的樣子，眼觀鼻，鼻觀心等。為什麼要詐現威儀，假粧禪相呢？「求彼恭敬」，因為要人家尊敬你，不可以這樣。

「不得妄說佛法，亂答他問」，你知道的佛法才說，不知道的不能妄說。他人要問佛法的問題，知道的你答，不知道的你說：我出家沒有很久，我不知道，不要隨便回答別人的問題。「自賣多聞，求彼恭敬。」自己賣弄多聞佛法，希望人家恭敬你，這樣不可以。

不得送盒禮，效白衣往還。不得管人家務。不得雜坐酒席。

「不得送盒禮，效白衣往還。」白衣，是在家人。我給你送禮，你給我送禮。盒禮，現在就是送糖果餅乾等，不要這樣。「不得管人家務。」我回去是

看父母親，不要管家裡的事情。「不得雜坐酒席。」我回去俗家，他們吃酒席，我們坐在那裡，他說：「我給你弄兩碗素菜」，不可以。人家知道你吃素、不吃葷，所以不可以雜坐酒席。

不得結拜白衣人，作父母姊妹。不得說僧中過失。

為攀緣，跟在家人拉親戚，結拜個乾父親、乾母親、乾姊姊、乾妹妹，都是顛倒上加顛倒。你自己的父母親姊妹都捨離了才出家，為什麼再去拜乾父親、乾母親、乾姊姊、乾妹妹呢？

「不得說僧中過失。」跟在家人不要說僧中的過失，尤其要記著。

我們中國沒有沙彌，就是比丘。比丘要跟比丘尼保持距離，不要太接近。前面已經講過，妳是個女眾比丘尼，不要跟男眾太接近。第十八條講至人家，是跟男眾說的。你到信徒家裡，不要跟女信徒太接近，乃至拜在家人為父親、

母親、姊妹等。妳是個比丘尼，就把它反過來，妳到信徒家裡，女性不在，只有一個男信徒在，不要在他房間坐，也不要停留。女信徒不在家，妳說我改天再來就走，絕不可粗心大意。因為大家都是凡夫，妳要是不注意，有的認為自己了不得，我要普度眾生，怎麼不度男信徒？妳要知道，我們都是凡夫，妳要去度他，沒有度到他，他把妳度了。我們度他們，把他們度到極樂世界，叫他成佛。他要度妳，可是把妳度到地獄裡，你要注意，不可以跟男眾接近。妳是個女眾，跟男信徒要保持距離，跟女信徒也要保持距離，不要太親密。尤其有錢的信徒，一個老太婆有錢很護持妳，妳就拜她做乾媽媽。因為拜女眾做乾媽媽，也把男眾拜做乾爸爸，這樣不是顛倒嗎？妳辭親出家，自己的生身父母都辭別了，又要找個乾媽媽、乾爸爸做什麼？要注意。

乞食第十九

當與老成人俱。若無人俱，當知所可行處。

「乞食」，是托鉢化飯。在明朝蓮池大師那時候，還有一部分出家人托鉢，到現在可以說完全沒有人托鉢，這個威儀你就把它通用到化緣。現在出家人不托鉢化飯，還要化緣，也需要用到第十九條的威儀。

乞食，「當與老成人俱。」我們是青年的比丘、比丘尼，要一個老成人跟你作伴。「若無人俱」，要是沒有人跟你作伴，「當知所可行處。」應該知道托鉢化飯到什麼地方可以、不可以，都要分別清楚。比方戒律上講得很詳細，酒店我們不要去化緣。屠夫，殺豬、殺牛的，不可以去托鉢化飯。

到人門戶，宜審舉措，不得失威儀。家無男子，不可入門。

「到人門戶」，到信徒門口，「宜審舉措」，要先檢查自己的舉措，就是

舉動，包括一切威儀。不可失威儀，不可把出家人的威儀失掉，把自己的衣服整理整理。「家無男子，不可入門。」若信徒家無男人，只有女眾，則不可進去，女眾也是一樣。

若欲坐，先當瞻視座席。有刀兵，不宜坐；有寶物，不宜坐；有婦人衣被莊嚴等，不宜坐。

莊嚴，是指裝飾品。進去後，若要坐下來，應先看看，有刀兵、寶物、婦人的衣服、棉被、裝飾品，都不可坐。

欲說經，當知所應說時，不應說時。不得說：與我食，令爾得福。

「欲說經，當知所應說時，不應說時。」要講經說法，應當知道什麼時候

該說，什麼時候不該說。「不得說：與我食，令爾得福。」在家人供養出家人可植福田，這是平常說，但在乞食、化緣時，不可這麼說。

（附）凡乞食，不得哀求苦索，不可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。多得，勿生貪著；少得，勿生憂惱。不得專向熟情施主家，及熱情庵院索食。

「（附）凡乞食，不得哀求苦索，不可廣談因果，望彼多施。」這就是前面說，你給我飯吃，可以得福這一類的話。化緣也是，不要說你給我錢多，可以得福報很大，廣談因果的故事給他聽，希望人家多布施，不可以這樣。「多得，勿生貪著；少得，勿生憂惱。」化緣隨緣，多得，不要生貪著之念。少得，不要生憂惱之心。

「不得專向熟情施主家，及熱情庵院索食。」不可以專找熟人去化緣。

入聚落第二十

無切緣，不得入。不得馳行，不得搖臂行。

「入聚落」，就是大眾人家住的地方，包括都市、鄉村，很多人家住的地方。「無切緣，不得入。」切緣，就是很要緊的事。我們出家人最好住在山上，沒有很要緊的事，你不要到都市裡去，不要到村莊裡去。

「不得馳行」，出家人走得很快、跑步，不可以。「不得搖臂行。」出家人走路，兩隻手不要搖來搖去。

不得數數傍視人物行，不得共沙彌小兒談笑行。

「不得數數傍視人物行」，走路要平視直行，不可以這邊看看，那邊看看，

走路一邊看人看物，都不可以。

「不得共沙彌小兒談笑行。」出家人不可以與年少的沙彌，或者小孩，一邊走路一邊說、一邊笑。女眾尤其要注意，我們出門，信徒家裡有小孩要跟著你，不要帶他。我們出了家，不結婚，不生小孩，帶人家的小孩做什麼？

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不得與醉人、狂人前後互隨行。不得後故視女人，不得眼角傍看女人。或逢尊宿親識，俱立下傍，先意問訊。

「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」，你是男眾，不得與女人前後互隨行；你是女眾，不得與男眾前後互隨行。

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」你是男眾，不得與尼僧前後互隨行。你是個女眾，不得與男僧前後互隨行。

「不得與醉人、狂人前後互隨行。」走在路上，遇見喝醉酒的人。「狂人」，就是瘋子，得神經病的人。你要躲開他，不要跟他講話，要遠離她。

「不得後故視女人」，你跟一個女人走路，你走到前面去了，再回過頭來看，這個更犯威儀。你是個女眾，你走到前面去了，再回過頭來看，也是一樣犯威儀。

「不得眼角傍看女人。」你是個男眾，不得用眼角旁視女人；你是個女眾，不得用眼角旁視男人。前面講不可以左右看，頭沒有動，用眼角去看，更失威儀。

「或逢尊宿親識，俱立下傍」，尊宿，就是老前輩。親識，或者是親戚，或者是認識的人，都要讓路，表示敬意，站在路旁邊。「先意問訊。」這個問訊，不一定要跟我們現在一樣。問訊，就是口頭問候一下。

或逢戲幻奇怪等，俱不宜看，惟端身正道而行。

「或逢戲幻奇怪等，俱不宜看」，戲幻，戲是唱戲的；幻，是變魔術的，或者種種奇怪的事，都不可以看，你走過去就好。「惟端身正道而行。」你走路端正身體，前面說不能搖手，身體更不可以搖，眼睛正視著前方，這樣走路就對了。

凡遇水坑水缺，不得跳越。有路，當遶行。無路，眾皆跳越則得。

「凡遇水坑水缺，不得跳越。」假若遇到水坑、水缺，不得跳越。若「有路，當遶行。」多走幾步不要緊，因為跳過去就失了威儀。「無路，眾皆跳越則得。」要是沒有路，遶行遶不過去，大家都在跳，那我們可以跳過去，這樣不失威儀。

非病緣及急事，不得乘馬，乃至戲心鞭策馳驟。

「非病緣及急事，不得乘馬」，若有生病，請醫生或買藥，怕誤了事，可以騎馬。有其他緊急的事，也可以騎馬，不是不可以騎馬。「乃至戲心鞭策馳驟。」我們在山上住，自己有養馬，騎到馬上去玩一玩、跑一跑，都不可以。

（附）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，俱宜迴避。遇鬥諍者，亦遠避之，不得住看。不得回寺，誇張所見城中華美之事。

「凡遇官府，不論大小，俱宜迴避。」走在路上，凡是遇到長官，無論是大官、小官，都應當迴避。「遇鬥諍者，亦遠避之，不得住看。」走在路上，凡是遇到吵架、打架，我們不可以停留站旁邊看，要躲它遠遠的。

「不得回寺，誇張所見城中華美之事。」你有事情到城裡去，比方我們到

高雄市去，回到寺院以後，誇張你見了什麼好的事情，使別的出家人動心，也要到城裡去看看，這樣要不得。

市物第二十一

無諍貴賤，無坐女肆。

「市物」，就是買東西。「無諍貴賤」，不要跟買賣東西的人爭論貴賤，如果他要的價錢貴則不買，不要與他爭論。「無坐女肆。」肆，就是商店。賣東西的商店裡，沒有男人，只有一個女人在，你不要坐。反過來，你是個女眾，商店裡，沒有女人在，只有男人，你不可以坐。

若為人所犯，方便避之，勿從求直。已許甲物，雖復更賤，無捨彼取此，令

主有恨。

「若為人所犯」，你去買東西，旁邊有不信佛教的人，他故意說了不好聽的話。「方便避之，勿從求直。」你不要和他爭論爭理，方便避開他就好。「已許甲物，雖復更賤，無捨彼取此，令主有恨。」比方兩個攤子挨著，都是賣保溫杯。一問，第一攤保溫杯要賣一百元，你已經跟他說好了價錢。旁邊的攤子要爭生意，說你買我的，我賣八十元，你不可以改買他的，因為你已經答應第一攤買一百元，吃點虧沒有關係，你要是買第二攤的，捨彼求此，第一攤賣家要恨出家人。

慎無保任，致愆負人。

出家人不要給人保任，比方信徒要到銀行借款，得有一位有財產的擔任保

證人。我們寺廟有財產，你給他蓋章擔保，不可以。現在的法律，你給他蓋章擔保，要負責任。我有一位信徒，他給人家蓋章擔保，結果自己的房子被拍賣了。

凡所施行不得自用第二十二

凡出入往來，當先白師。作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著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剃頭，當先白師。疾病服藥，當先白師。作眾僧事，當先白師。

「凡所施行」，你無論做什麼事。「不得自用」，不可以自作主張，什麼事都要請示你師父，這一篇都是這個意思。

「凡出入往來，當先白師。」出門，要向師父告假；回來，要向師父銷假。「作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」作新的衣服，要向師父講。「著新法衣，當先白師。」

新的衣服做好了要穿，也得跟師父講。「剃頭，當先白師。疾病服藥，當先白師。」要剃頭，也得跟師父講；你生病吃藥，更得跟師父講，因為師父年紀大，他有經驗。「作眾僧事，當先白師。」為大眾僧做事服務，也要跟師父講，你要去做什麼事。

欲有私具紙筆之輩，當先白師。若諷起經唄，當先白師。

「欲有私具紙筆之輩，當先白師。」你自己要寫字，要買筆紙，也要先跟師父說。「若諷起經唄，當先白師。」唄，是唱讚子。你要學念經、唱讚子，都要跟師父講。

若人以物惠施，當先白師已然後受。己物惠施人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人從己假借，當先白師。師聽，然後與。己欲從人借物，當先白師，師聽，

得去。

「若人以物惠施，當先白師已然後受。」有人送你東西，按現在說有信徒送你什麼東西，或者送你紅包，都得先跟師父講，然後才能接受。「已物惠施人，當先白師。」你自己的東西要送給別人，也要先跟師父講。「師聽，然後與。」師父許可送給別人，你才送給別人。「人從已假借，當先白師。」別人向你借東西，你應當先跟師父講。「師聽，然後與。」聽，是許可。師父許可借給別人，你才借給別人。「已欲從人借物，當先白師。」你自己想要向別人借東西來用，應當先跟師父講。「師聽，得去。」師父說你可以去借，你才去借。

白師，聽不聽，皆當作禮。不聽，不得有恨意。

「白師，聽不聽，皆當作禮。」跟師父講了，無論師父許可、不許可，你都要跟師父行禮。「不聽，不得有恨意。」師父許可，你當然歡喜。師父不許可，你心裡很不歡喜，表示怒意，怒形於色，都不可以。

（附）乃至大事，或遊方、或聽講、或入眾、或守山、或興緣事，皆當白師，不得自用。

「（附）乃至大事」，前面都是些小事，都要跟師父講，何況是大事，更要跟師父講。什麼大事呢？「或遊方」，出去參學，應該跟師父講，「或聽講」，或者聽講經，「或入眾」，或者入眾參學，「或守山」，或者是守山，「或興緣事」，或者要修大殿、造佛像、印藏經。「皆當白師，不得自用。」都要先跟師父講，不可以自作主張。

參方第二十三

遠行要假良朋。古人心地未通，不遠千里求師。

「參方」，到諸方去參學，或者是學教，或者是聽經，或者是參禪，或者是學念佛。到外面大叢林、大道場去參學，叫參學諸方，這些威儀屬於第二十三篇。

「遠行要假良朋。」你要是出遠門，走的路很遠，要有好的道友跟你一起去。否則，遇不好的道友，把你引錯路。比如你本來想去參學、學教、聽經、參禪、念佛，他把你引去趕經懺賺錢。

「古人心地未通」，古人說，出了家，要求明心見性，沒有明到心地。「不遠千里求師。」千里路遠、萬里路遠，千里求師，萬里訪道。

（附）年幼戒淺，未許遠行。如行，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。

「（附）年幼戒淺，未許遠行。」你年紀輕，戒臘淺，先跟你的剃度師住在一起學，不要出遠門去參訪。「如行，不得與不良之輩同行。」一定要出遠門去參訪，這跟前面講遠行要假良朋的意思一樣，不好的道友，會把你引到邪道去。

須為尋師訪道，決擇生死，不宜觀山翫水，惟圖遊歷廣遠，誇示於人。

出去遠行做什麼呢？「須為尋師訪道，決擇生死，不宜觀山翫水」，出家為了生死，生死大事未明，要求明師訪道，不是要去遊山玩水。「惟圖遊歷廣遠，誇示於人。」出門去遊山玩水，在大陸上說，四大名山你都朝過了。三江五湖，你都遊遍了，對生死大事，有什麼相干呢？盡給人家誇耀說些大話，我

哪裡都去過。你親近過明師嗎？抉擇過生死大事嗎？不可以這樣。

所到之處，歇放行李，不得徑入殿堂。一人看行李，一人先進問訊，取常住進止，方可安頓行李入內。

「所到之處」，你到一個寺院裡，總是兩個人一路。「歇放行李」，把行李放在殿門口。「不得徑入殿堂。」不可以馬上進到殿堂裡去。「一人看行李」，一個人在外面看行李，不可兩個人都進去，兩個人都進去，行李被偷了怎麼辦？「一人先進問訊」，一個人先進去問訊，「取常住進止」，問常住可不可以掛單，常住允許你掛單。「方可安頓行李入內。」再進門安頓行李。

衣鉢名相第二十四

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此云中宿衣，亦云下衣，亦云雜作衣。凡寺中執勞服役，路途出入往還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

「五條衣，梵語安陀會，此云中宿衣」，出家人有三衣，一是五條衣：有五條，梵語就是印度話，稱安陀會，中國稱中宿衣，就是上面可再搭大衣，是睡覺時貼身穿的，所以稱中宿衣。「亦云下衣」，也稱下衣，等於短褂。「亦云雜作衣。」又稱雜作衣，是寺中做些雜務的事，或路途往返要穿的。穿五衣時應念搭衣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離。唵，悉陀耶娑婆訶。」此衣是釋迦佛傳給我們的，善哉，就是先讚歎很好，因為穿了這衣服可以入解脫道。五條衣，每條一長一短，像稻田，可令眾生種福田。頂戴受，表恭敬的意思。

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此云上著衣，亦名入眾衣。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當著此衣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

「七條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，此云上著衣」，七條衣，印度話叫鬱多羅僧，中國稱上著衣，是說七衣是搭在五衣上的。「亦名入眾衣。」又稱入眾衣，入眾是加入大眾的意思。「凡禮佛、修懺、誦經、坐禪、赴齋、聽講、布薩、自恣，當著此衣。」凡是禮佛、拜懺、誦經典、坐禪打坐、去應供、去聽講經。布薩，是半個月、半個月誦戒。自恣，是結夏安居，到七月十五日圓滿，都要自恣，都穿七條衣。搭衣時要念這個偈頌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」下面有一個搭衣時念的咒子：「唵，度波度波娑婆訶。」念三遍。

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亦云重，亦云雜碎衣。凡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當著此衣。

「二十五條衣，梵語僧伽黎，此云合，亦云重，亦云雜碎衣。」二十五條衣，印度話叫僧伽黎，翻譯成中國話叫合，又叫重，也稱為雜碎衣。翻譯的這三個名字都不大好，因為印度雖然是熱帶地方，也有冬天寒冷的時候，尤其住山住洞的人，冷的時候怎麼辦呢？僧伽黎，可以多拉上幾層布，所以叫合，又叫重，就是幾層布合起來，幾層布重起來。也叫做雜碎衣，因為它的長短差太多，所以叫做雜碎衣，翻譯得太粗氣，不文雅，我們就叫做大衣。

那麼僧伽黎大衣什麼時候用呢？「凡入王宮，升座說法，聚落乞食，當著此衣。」凡是進入皇帝的宮殿用，升座講經說法用，到聚落去乞食用。我們現在中國不乞食，這件大衣，成了法師的專用品，因為法師要升座說法。在印度

出家眾，這件大衣是普通的衣服，天天要用，因為每天要出去托鉢化飯吃，托鉢化飯時要搭僧伽黎。

又此衣九品：下品有三，謂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中品有三，謂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上品有三，謂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搭衣偈云：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

「又此衣九品：」又此大衣分九品。「下品有三」，下品有三種，「謂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」記著這個數目，數單不數雙，九品衣都是單數目，下三品，跟七衣一樣，都是二長一短，有九條、十一條、十三條。「中品有三，謂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」中三品，都是三長一短，有十五條、十七條、十九條。「上品有三，謂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」上三品，是四長

一短，有二十一條、二十三條、二十五條。

現在我們披大衣，不分九品，就是上上品。現在我搭的大衣就是上上品，是二十五條，每一條有四個長塊，一個短塊，合起來一共一百二十五條，這是上上品的僧伽黎。

搭大衣時念偈：「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廣度諸群迷。」群迷，就是眾生。眾生迷而不覺，你升座說法，要搭大衣，令眾生轉迷歸悟；托鉢化飯時，要搭大衣，度眾生轉迷歸悟。

下面有一個搭衣時念的咒子，「唵，摩訶迦波，波吒悉帝娑婆訶。」念三遍。

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此云應量器。謂體、色、量，三皆應法故。體用瓦鐵二物，色以藥煙薰治，量則分上中下。

「鉢，梵語鉢多羅，此云應量器。」鉢，印度話叫鉢多羅，中國翻譯為應量器。「謂體、色、量，三皆應法故。」鉢的體、色、量，這三種要應法，都要與戒律之法相應。「體用瓦鐵二物」，鉢，不許用銅的鉢，不許用七寶的鉢，要用瓦、鐵作成的鉢，要與戒律之法相應，這是體。「色以藥煙薰治」，古早的時候，工業不進步，鉢的顏色，要用藥把它煙薰，薰成鳩鴿項色，像斑鳩、鴿子頸項的顏色。按現在說，最好是茶灰色，鐵鉢容易生鏽，最好用瓦鉢。瓦鉢跟我們現在吃飯的碗一樣，瓷燒的，叫它燒成茶灰色，就應法了。「量則分上中下。」容量隨個人飯量，分大中小。你是個大飯量，準備一個大鉢；你是個中飯量，準備一個中鉢；你是個小飯量，準備一個小鉢。三衣、鉢講完了，接著講具。

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此云坐具，亦云隨足衣。開具偈云：坐具尼師壇，長養心

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

「具，梵語尼師壇，此云坐具，亦云隨足衣。」具，印度話叫尼師壇，翻譯成中國話叫坐具，也叫隨足衣，就是你走到那裡，就帶到那裡，也叫臥具，具是做什麼用呢？是一個人獨身被單，牀上鋪的牀單。要睡覺，睡到大眾牀，恐怕把大眾牀染污了，把自己的具攤開睡，叫臥具。要是打坐，把它折過來當作坐墊，免得把袈裟弄髒了，叫坐具，所以稱為臥具、坐具。

「開具偈云：坐具尼師壇」，坐具，有的地方叫臥具。「長養心苗性」，長養自己的菩提心苗，長養自己的佛性。「展開登聖地」，我一展開睡覺，或者打坐，觀想登到聖道的地方。「奉持如來命。」這是如來的命令，要用這個東西。

下面有一個咒子，「唵，檀波檀波娑婆訶。」念三遍。

具，叫坐具、臥具。現在睡覺，不用它；打坐，也不用它。拜佛要用，拜善知識要用，改成了拜具。什麼時候改成拜具呢？從明末清初，寶華山讀體大師編傳戒正範以前，就已改為拜具了。連讀體大師也不知道什麼時間改成拜具？與戒律是不相應，用法聽便，它不能說對，因為跟戒律不相應；但不能叫你捨棄，因為捨棄把這個東西廢掉了。我們現在就跟讀體大師的觀念一樣，改成拜具，就拜佛用，就不用廢掉了。

佛制的比丘有六物，三衣、鉢、具、針筒。比丘離開這六物，就犯戒。到現在，第一個針筒廢掉，因為做衣服的工具有了新發明，有做衣服的機器了，做衣服的針筒用不著了。可是在大陸上，我們都帶著有針線包，自己的衣服、襪子破了，自己補；扭扣掉了，自己縫，我還帶到台灣來，現在就是針筒沒人用了。

鉢，不托鉢化飯，現在用碗，鉢沒人用了。可是到泰國參訪，你看出家人

出去托鉢化飯，鉢最方便，因為它的肚子大口小，托鉢化飯很方便。

三衣呢？大衣，不講經說法不用。五衣不用，我們有便服，只剩下七衣。六物，只存一物。傳戒的時候要用，因為教授和尚要問你，十三重十六輕有這麼一條。你到具足壇，羯磨和尚還要問你，三衣鉢具具足否？你一定得答具足，不具足，不能給你傳具足戒。所以都要把三衣鉢具準備好，所以我們就觀想這三衣鉢具，是釋迦佛傳留下來的紀念品，盡量保存它，不要把它拋棄。具，盡量的保存，就用下去。

沙彌律儀要略全部講完了，我在講的時候，一再開示你們，你們受了戒不要去學趕經懺。學戒律，其他的戒律，不容易完全瞭解，沙彌律儀要略你把它學會，學會了哪裡傳戒，你都可以結緣。你的年紀輕，不會請你當三師，就討個差事當授經師。

我來講戒，跟新戒結緣，現在講經的法師還有，講戒的沒有。戒律好講，

戒律難講，戒律怎麼好講呢？不談玄說妙，專講事相，所以好講。戒律怎麼難講呢？事相你不明了，不曉得講的是什麼？所以你得研究，研究了給新戒結緣。

這一次我來很勉強，年紀八十六歲了，眼睛完全看不見，雖然抄了大字，也看不見，完全靠著文義熟，只要看個影子就可以講。我這兩天上午跟你們出家戒子講，下午跟在家戒子講，都有時間的限制，非講完不行，把我老人累得簡直不能吃飯，但是精神很愉快。我跟你們四、五百個出家新戒，上千個在家戒子，都算跟你們結了個緣。你們將來都要發這個心，學講戒跟受戒的出家戒子、在家戒子結緣。